土屋隆夫

TSUCHIYA TAKAO

推理小說作品集 13

二十一世紀超越自我之
怪奇生涯犯罪故事
土屋文學創新題材破格之作

寫實大膽的側寫手法
殘酷犀利的人性剖析
真相不到最後無法大白

切莫揭開乳房的神秘面紗，
這裡隱藏著花朵的嫣紅濃烈……
擁有這樣的身體，會讓多少接近我的男人死於非命？
這不是我所能預料的，我只要跟母親一樣活到三十一歲就夠了。
因為死亡對我來說，一點都不可怕。
我發誓從此不再用情，但是，在我二十九歲那年，
竟然愛上了那個叫高梨浩一的男人，
沒想到這份意亂情迷演變成日後無法挽回的悲劇……

聖惡女

土屋隆夫 著／[illegible]美蓮 譯／傅博 總導讀／詹宏志、楊永良 全力推薦



聖惡女

土屋隆夫 著／婁美蓮 譯／傅博 總導讀／詹宏志、楊永良 全力推薦

土民生活



土屋隆夫｜攝於 1985 年 3 月，光文社提供。

土屋隆夫
TSUCHIYA TAKAO

推理小說作品集 13

Contents

總導讀

孤高寡作的解謎推理大師・土屋隆夫

傅博

日本推理小說的源流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日本推理小說的主流是非解謎為主題的「變格探偵小說」（在日本偵探稱為探偵）。「變格」的對義語是「本格」，都是日本獨有的造語。「本格」的原義是「具全原來的格式」，而含有非正規成分的事象都稱為「變格」。

當時，還沒有「推理小說」這個文學專有名詞。凡是偵探登場解謎的小說，以及非現實性內容，而具怪奇、幻想、耽美之要素的小說都稱為「探偵小說」，此一專有名詞翻譯自英國稱柯南・道爾所發表的「福爾摩斯探案」系列這類小說為Detective story。

由此可知，在英國是指記述具有謎團的事件發生後，由偵探的合理推理，而解謎破案之經過為主題的小說稱為偵探小說。

但是在日本，一九二三年江戶川亂步發表處女作〈兩分銅幣〉，奠定日本推理小說的基礎後，很多人嘗試這類新大眾文學的創作。因為人人各具不同個性、不同思想、不同才華，其表達形式和作品內容自然有異，也就是說，新人作家的作品，各具其特色，但是符合偵探小說創作要件的並非全部。

當時，唯一刊載推理小說的雜誌是《新青年》月刊，這些非正統偵探小說，只是故事新穎、內容有趣，該刊即給與發表機會。月增年盛，後來居上的情況下，成為一大洪流。

對於偵探小說的本質與定義這個問題，曾經引起廣泛的討論。結論是，凡是具有偵探登場之推理解謎的小說稱為「本格探偵小說」，而非現實性的怪奇、幻想、耽美等為主題的小說，合稱為「變格探偵小說」。

這種偵探小說二分法，一直沿用到一九五〇年代。

一九五七年，松本清張出版《點與線》和《眼之壁》，仁木悅子發表《貓老早知情》之後，「推理小說」才取代了「探偵小說」這專有名詞。

推理小說原來有兩種涵義，第一種涵義是，以寫實手法撰寫的偵探小說，作品本身不帶「社會批評」的色彩，如仁木悅子的作品。第二種涵義是，同樣以寫實手法，記述社會矛盾而發生的事件之經過與收場，並重視犯案動機的小說，作品本身就是社會批評，如松本清張的作品，所以這一類又稱為社會派推理小說，簡稱社會派。

也就是說，推理小說與社會派推理小說原來是不相同的，但是，後來兩者劃上了等號。本文主旨不在探討此問題，不詳述其經過與作品內容的演變。話說回來，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的一九三九年，日本政府認為偵探小說是「敵性文學」，全面封殺、禁止創作、發表、出版。大戰終結後，偵探小說的文藝復興之機運到來。終戰翌年的一九四六年四月，橫溝正史率先在新創刊的偵探雜誌《寶石》月刊，開始連載「金田一耕助探案」系列首作《本陣殺人事件》，而五月又在三月間創刊的偵探雜誌《LOCK》月刊，開始連載戰

前所塑造的名探「由利麟太郎探案」系列之《蝴蝶殺人事件》。

這兩部長篇都是戰前罕見的純粹解謎為主題的本格偵探小說。尤其是前者，其和式建築的密室殺人設計之發明與成功，成為一股力量，令三九年之後，不得不改寫非偵探小說的作家重獲信心，回到推理創作園地，並且還使一群年輕人加入推理創作陣營。

推理小說復興後的主流是本格。如「戰後五人男」中，除了撰寫秘境冒險小說的香山滋和文學派的大坪砂男兩位，島田一男、山田風太郎以及高木彬光三位，都是從解謎推理小說出發的。

日本推理小說史上，戰後期是指一九四五至五六年的十二年。戰後五人男的「戰後」，實際上是指大戰結束後第三年的一九四七年。這年發表處女作而登上推理文壇的新人不少，最具創作成就的即是他們五位。他們與兩年後的四九年登龍的鮎川哲也、日影丈吉、土屋隆夫三位，就是戰後派的代表作家。

鮎川哲也與土屋隆夫屬於本格派，一生只撰寫解謎推理小說，日影丈吉雖然是文學派，其長篇都是解謎推理。這三位戰後第二期作家的共同特色是孤高寡作，頗受讀者愛戴。

但是他們在推理文壇確立作家地位，與戰後五人男相較，晚了數年，須待到一九五七年以後。原因除了作家本身的作品不多之外，一九五〇年以後，混亂的戰後社會漸漸恢復秩序，不正常的出版社林立，也須時代考驗，不適合生存的即被淘汰，減少大半，作家發表作品的機會，自然也受到影響，推理作家也不能例外。如四六至四七年間新創刊的推理

雜誌就有十二種，五〇年以後只剩《寶石》與通俗推理雜誌《妖奇》兩種，由此可知當時出版界情況。

今年時值終戰六十周年，八位戰後派，現在只剩土屋隆夫一人繼續寫作生涯外，其他七位都已逝世了。土屋於去年（二〇〇四）二月，年滿八十七歲時還出版了第十三部長篇《著魔》呢！

土屋隆夫的推理文學世界

土屋隆夫於一九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生於長野縣。中央大學法學部卒業後，在三輪肥皂公司上班，之後轉職影片配級公司宣傳部，業餘撰寫劇本。戰後歸鄉（信州立科町）最初在小劇場當經理，四七年任教蘆田中學，業餘仍然繼續寫劇本，選擇推理創作為終身職業前的土屋是演劇青年，其作品曾經獲得「信濃每日新聞社腳本獎」。這段時期所創作的劇本有三十餘篇。

一九四九年，對土屋隆夫而言，是生涯中最大的轉捩年。事因是：

江戶川亂步有一篇很有名的評論，題為〈一名芭蕉的問題〉，芭蕉不是水果名，是日本傳統定型短詩的俳句文學大師（一六四四～一六九四年），他是將當時庶民遊戲詩（俳句）的品質提升到文學境界的俳句革命者。（同樣是傳統定型詩的短歌，又稱和歌，是當時的貴族文學）。

這篇是江戶川為第二次偵探小說藝術論論戰而寫的評論。第一次論戰在一九三六～一九三七年間，本格派甲賀三郎與文學派木木高太郎是事主，參與論戰的作家、評論家不在少數，各說各話沒有結論。終戰後，木木重新主張偵探小說可成為最高藝術（本文篇幅有限，不能詳述兩次論戰的內容與經過），因此江戶川亂步針對這問題提出見解，同時也表達了自己的推理小說觀。

此文主旨為，推理小說如果出現芭蕉級大師來改革，推理小說的品質自然而然會成為藝術；不必紙上談兵，期待這樣大作家的登場，並鼓勵木木去做芭蕉的工作。事後，土屋隆夫讀了這篇評論，決心放棄劇本創作，撰寫推理小說。

於是一九四九年，土屋把推理小說處女作〈「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投稿四月舉辦的「《寶石》百萬圓懸賞比賽」，十二月獲得C級第一名。這次為《寶石》創刊三周年而舉辦的紀念徵文，可以說是日本推理小說史上最盛大的一次。向讀者簡介如下：

《寶石》於一九四六年四月創刊後，即舉辦短篇推理小說徵文，當年十二月便發表七名不分等級的入選者。上述的香山滋、山田風太郎、島田一男三位就是這次的入選者。（第二、三屆沒有得獎者）。這次比賽是第四屆，與以往不同之處是分為A級（長篇）、B級（中篇）、C級（短篇）三種。得獎者一共有十四位（作品十五篇）。土屋之外，鮎川哲也（長篇第一名）與日影丈吉（短篇第二名）都是這次得獎者，可見這次徵文是成功的。

在日本，不止是推理作家，大多數小說家默默地創作，始終只向讀者提供其作品，不發表自我的文學觀。但是，土屋隆夫卻不同，是一位稀有的、樂以公開自我推理小說觀的

小說家。他在〈私論・推理小說是什麼？〉（一九七二年二月，發表於《現代推理小說大系第十卷》）一文的冒頭說：

「想要研究一位作家的話，首先要閱讀他的處女作。因為裡面隱藏著想要知道他的重要關鍵。他，第一次站在出發地點時的姿勢，與其後跑完全程時，並沒有多大變化。」

這意謂處女作是該作家的原點，古今中外，雖有少數例外，很多作家以身作則證明過了，不必多言。那麼土屋隆夫的出發點〈「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與之後五十多年的作品關係如何呢？

湯本智子是孤兒，大戰中喪失母親和弟弟。之後寄居在伯父泉弘人家裡。弘人是畫家，三個月前妻子道江突然服毒自殺，沒留下遺書，死前只說「我的自殺是罪孽深重的死」，由此，被認定是自殺。湯本智子來訪的八天前，弘人留下一幅題為「罪孽深重的死」之繪畫而自殺。其自殺現場與「罪孽深重的死」的構圖很類似。

這天早上八點半，湯本智子來訪伯父的友人美術評論家相原俊雄。故事是從智子的訪問寫起，全篇以第三人稱單視點記述，上述的故事分為六章節，奇數節由作者說明故事、偶數節由智子與相原的對談形式進行。故事不複雜……如果再寫下去，恐會揭開謎團，只可以說全篇是針對上述兩起自殺事件的推理、解謎，最後作者還替讀者準備了意外收場。

從故事主題而論，是一篇結構很精緻的解謎推理小說。誠如作者在其處女長篇《天狗面具》裡所揭櫫的偵探小說論：「簡單說，偵探小說是除算的文學。其實，把很多謎團除以名偵探推理後，其結果不可有任何餘數。」亦即十分著名的「事件÷推理＝解決」公式。

另從故事的包裝而論，它不具當時之本格派的浪漫性與怪奇性。是一篇寫實、樸素，具文學氣息的作品。

九年後，土屋隆夫才獲得出版處女長篇《天狗面具》的機會，這段時間，總共發表三十三篇解謎推理短篇，平均兩年發表七篇。在日本，這樣的創作量不止在推理文壇，就連在大眾文學文壇而言，都算是非常寡作，但是每篇均是水準之作。

寡作之外，加上五十多年來一直居住在信州農村，過著名副其實的「晴耕雨寫」的生活，與東京文壇不往來的不同流俗的孤高性格，獲得多數推理小說迷的肯定，推崇為解謎推理大師。

二〇〇一年，土屋隆夫獲得光文Scheherazade文化財團主辦的第五屆日本推理文學大獎，此獎是日本推理文壇唯一的功勞獎，贈與對日本推理文學有貢獻的作家或評論家。由此，也可知土屋隆夫在推理文壇的地位。

這次筆者為了撰寫本文，重新仔細閱讀了〈「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後，按其出版順序，讀了土屋隆夫五十多年來所創作的十三部長篇推理小說。發現了「土屋推理文學」自處女作以來，一直由兩大要素所構成。

第一就是：事件除以推理等於沒有餘數的解決之謎團設計。

第二就是：以寫實形式包裝故事，使虛構的故事具現實感和文學氣息。

這兩大要素的成分比例，雖然每篇作品有異，但是越後期的作品，文學氣息濃厚是不容否認的事實。

揭開「土屋隆夫推理小說作品集」的真面貌

這次，土屋隆夫授權商周出版社，在台灣發行中文版「土屋隆夫推理小說作品集」全套十三部（自二〇〇六年起，本作品集由獨步文化繼續出版）。按作者的發表順序簡介如次（括弧內是解說執筆者的姓名）：

1.《天狗面具》，一九五八年六月出版。以戰後的封建農村（牛伏村）為背景，地方選舉勾結偽宗教而發生的連續殺人事件為主題的不可能犯罪型推理的傑作。是一篇值得肯定的社會派推理小說的先驅作品。（橫井司）

2.《天國太遠了》，一九五九年一月出版。十八歲的少女，留下一首正在社會上流行的厭世歌謠〈天國太遠了〉的歌詞而死亡。自殺抑是他殺？厭世歌詞暗示什麼？事件背後的動機又是什麼？不在犯罪現場型的社會派推理小說。（村上貴史）

3.《危險的童話》，一九六一年五月出版。假釋出獄的青年，在女鋼琴老師家裡被殺，兇器從犯罪現場消失，投書給當局的明信片上的指紋意味著什麼？童話詩的故事暗示什麼？不可能犯罪型解謎推理小說。土屋隆夫的代表作。（小椰治宣）

4.《影子的告發》，一九六三年一月出版。百貨公司的電梯上升到七樓，最後的男乘客突然說了一句「那個女人……在……」而倒地死亡。在三樓參觀書道展的千草檢察官被捲進事件。不在犯罪現場型解謎推理小說，土屋隆夫的代表作，日本推理作家協會獎得獎

作。千草檢察官系列的首作。（山前讓）

5.《紅的組曲》，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出版。桌布上三個0的血字、在溫泉旅館發現的紅色睡衣以及紅色封面的日記本等，一連串的紅色之謎對連續殺人事件有什麼暗示？不在犯罪現場型解謎推理小說。千草檢察官系列的第二部作品。（大野由美子）

6.《針的誘惑》，一九七〇年十月出版。幼兒被綁票，母親帶贖金到嫌犯所指定的現場，卻在眾人的監視下被刺殺，沒人目睹兇手。綁票小說的懸疑加準密室殺人的不可能犯罪型解謎推理的傑作。千草檢察官系列的第三部作品。（吉野仁）

7.《獻給妻子的犯罪》，一九七二年四月出版。因車禍失去性功能的「我」，在打惡作劇電話時，被捲進犯罪事件。由於好奇心，「我」積極參與解謎。作者從本篇起，作風丕變，本篇的基底雖是解謎，卻摻入冷硬、懸疑、犯罪等推理小說子領域的諸多要素，文學氣氛很濃厚。（新保博久）

8.《盲目的烏鴉》，一九八〇年九月出版。以短篇〈泥土的文學碑〉為底本改寫的文學性濃厚的長篇。一名評論家在小諸車站消失，數日後，在千曲川河邊發現其上衣、小指以及寫有「烏鴉」的紙片。又，劇作家在東京的咖啡館說了「白色烏鴉」而死亡。兩件與烏鴉有關的事件，是否有關聯。千草檢察官系列的第四部作品。（千街晶之）

9.《不安的初啼》，一九八九年十月出版。在製藥公司董事長宅的庭園，女傭被姦殺。兇手是醫科大學教授。有名譽又有地位的教授，為什麼做出這種沒廉恥的事件呢？動機的解析是本篇的主題。千草檢察官系列之異色而最後一部作品。（山前讓）

10.《華麗的喪服》，一九九六年六月出版。全書記述一個帶著四歲女孩被綁票的少婦，與綁票兇手如何一起逃亡。謎團是這名年輕人為何要綁架這名少婦，也是一篇很難分類的愛情、懸疑、犯罪的混合型小說。（權田萬治）

11.《米樂的囚犯》，一九九九年七月出版。推理作家被大學時代當家庭教師時的女學生綁架監禁。監禁期間，作家的徒弟被殺。學生為何監禁老師，監禁事件與殺人事件是否有關聯。是一篇探討犯案動機的解謎推理小說傑作。（鄉原宏）

12.《聖惡女》，二〇〇二年三月出版。內容與架構都非常異常。土屋隆夫在本篇以說故事的身分出現。他從一名有三個乳房的「聖惡女」聽來的奇怪犯罪生涯，除了用小說的形式記述之外，還在故事裡露面講評事件。（末國善己）

13.《著魔》，二〇〇四年四月出版。土屋隆夫發表處女作〈「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以來，已歷經五十六年，這第十三部長篇，總之是回到長篇的原點了。這次的偵探是《天狗面具》裡的配角土田巡查之子土田警部，職階是刑事課長。這是一部文學性加不在犯罪現場型解謎的推理傑作。（景翔）

這十三篇導讀，由當今推理文壇最活躍的評論家分別執筆。筆者相信台灣讀者，可由此獲得很多啟示，不管創作或閱讀皆然。希望讀者珍惜這次難得機會，好好地來閱讀這套「土屋隆夫推理小說作品集」。

二〇〇五・六・六

二〇〇六・十二・二十五　編輯增補

本文作者簡介—傅博

文藝評論家。另有筆名島崎博、黃淮。一九三三年出生，台南市人。於早稻田大學研究所專攻金融經濟。在日二十五年以島崎博之名撰寫作家書誌、文化時評等。曾任推理雜誌《幻影城》總編輯。一九七九年底回台定居。主編《日本十大推理名著全集》、《日本推理名著大展》、《日本名探推理系列》以及日本文學選集（合計四十冊，希代出版）。

推薦序

楊永良

小說的推理　推理的小說

前景

「推理小說即詐術的文學。」——土屋隆夫

在魔術師面前的美女為何突然凌空飄浮起來呢？放進玻璃杯內的硬幣為何消失了呢？為什麼魔術師能夠猜中撲克牌呢？高木重朗在《魔術心理學》中指出人類心理的漏電現象，越是告訴自己不願掉進陷阱，反而就越掉進陷阱。人的心理充滿了錯覺與先入為主的觀念，因此容易受到誤導。

以最簡單的魔術來說，例如夜市馬路邊的一個老人，他讓小紙團在空中飛舞，照著他的只是一盞小小的燈泡。若將謎底拆穿，其實，讓紙團飛舞的道具是黑色的尼龍絲，要讓尼龍絲不被看到，適度的黑暗是必要的。黑暗不僅讓人看不到尼龍絲，而且減弱了人的理性。但是，人總是會懷疑黑暗的，所以魔術師不能將燈光調得太暗。

如果魔術師只有這樣還不能當魔術師。魔術師知道人會懷疑黑暗，因此他在桌上擺一盞檯燈，打開開關後，燈亮了。接著，他將燈泡轉離燈檯，但是燈泡卻依然亮著，而且還能在空中飛來飛去。魔術師知道你懷疑黑暗，所以他故意使用點亮的燈泡當道具。

高木重朗說，推理作家江戶川亂步的小說中不但經常出現魔術，而且他也經常邀請魔術師（包括高木重朗）到推理作家協會去表演。所以推理小說家其實就是小說的魔術師。

近景

有的推理小說看完了就不想再看。但是有的推理小說卻散發出高貴的文學氣息，讓人徜徉在文學的森林當中。兩、三年前，有一個日本作家在《讀賣新聞》的青少年版中向青少年大力推薦土屋隆夫的推理小說。他說他在中學時，每看完一本土屋隆夫的小說，就會期待下一本趕快出版。但是我們知道，土屋隆夫算是一個慢工出細活的少產作家。而且他是目前日本「本格推理小說」界的代表。他曾說過：「本格推理小說就是推理小說中的楷書。」這句話有多方面的涵義，我們先從本格推理小說談起。

「本格推理小說」一詞，大部分的台灣文壇皆直接引用，或翻譯成「傳統推理小說」，但是我認為應該譯成「正統推理小說」較為適當。因為日語「本格」的原意是「正式」，或可引申為相對於旁門左道的「正統」。

土屋隆夫說：「偵探小說就是除法的文學。」也就是「事件」除以「推理」等於「解決」。這句話的真意就是，作家在小說中的種種佈局、伏筆、懸疑，在解開謎底之後，必須全部解決得一乾二淨，不能留下絲毫的矛盾或疑團，而且不能讓讀者想出更佳的解謎方式。這就是「本格推理小說」。

遠景

再回到「本格推理小說就是推理小說中的楷書。」一語。土屋隆夫認為，現在很多推理小說家寫作態度不夠嚴謹，就如同楷書還沒寫好就先寫行書或草書。我並非書法家，不知道楷書與草書之間的關係。但是有一件事是可以確定的——寫楷書不但較費時間，而且一個不懂書法的人也可以判別楷書作品的優劣。

雖然土屋隆夫一再強調本格小說才是推理小說的正統，但是他也主張，所謂推理小說，除了要有「推理」的部分，也要有「小說」的部分，而且在他的眼中，推理小說是小說中的一個範疇。也就是說，要成為一篇好的推理小說，也一定要是好的文學作品。

土屋隆夫有一篇文章探討江戶川亂步所寫的〈一名芭蕉的問題〉。亂步在文章中寫出，芭蕉之所以被稱為詩聖，那是因為他將原本是市井小民戲謔寫作的「俳諧」，提升到崇高無比的藝術境界，甚至達到了哲學的層次。江戶川亂步既期待又感嘆地說，推理小說家中究竟有誰能成為推理小說界中的芭蕉呢?土屋隆夫說：「江戶川亂步始終在通俗的作品與崇高的藝術兩邊痛苦地徘徊。」我們不知道土屋隆夫是否也有同樣的心境，但是我們看他的小說，絕對不僅僅是膚淺的解謎推理小說而已。

背景

土屋隆夫的長篇推理小說，從第一篇《天狗面具》到最近的一篇《著魔》，裡面有所謂的本格推理小說，也有幾乎與一般小說無異的《聖惡女》。

小說中有人物，有情節。推理小說要吸引人，通常都會出現帥哥美女，或是有神通的超級大偵探。但是土屋隆夫的小說中的人物，都和我們身邊的人物沒有兩樣。這或許和他對生活的態度有關，他的職業欄上寫的並不是「作家」，而是「務農」。這種晴耕雨讀的生活，無疑的，對他的小說的基調會有絕對的影響。

小說要吸引人讀下去，即使是最嚴肅的小說，基本上要有懸疑性，也就是說要讓人想知道情節究竟怎麼發展？而推理小說就是將這懸疑性發展到最高點的小說。

雖然土屋隆夫強調本格推理小說，但是其實他的推理小說非常注重動機的部分，這動機也就是犯人的心理背景。在他縝密地分析犯人的深層心理之後，作品的深度自然就增加了。另一方面，他並不主張社會推理小說，但是他的作品卻非常具有社會性。我們看了他的小說，總會感受到生命或生活中極為深沈的黑暗部分。

全景

土屋隆夫自己說過，要了解一位作家，最好熟讀他的第一篇作品。而且他又說，作家好像是在圓周上的孤獨跑者，從處女作品出發，最後再回到了處女作品。不過，作為今日推理小說界的大將，他的作品雖然讀者各有所好，但幾乎都是讓人不忍釋手的作品。

要了解土屋隆夫推理小說的全景，最好還是看完他的全集吧。

本文作者簡介——楊永良

一九五一年出生，專攻日本學，日本明治大學法學博士，現任國立交通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授。曾任交通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中國文化大學日本研究所所長，台灣日本語文學會會長。近作《日本文化史——日本文化的光與影》（語橋出版社）。

尋訪土屋隆夫

詹宏志推理文學行旅

經過長達兩年的交涉，和日方出版社光文社多次的會議與拍攝景點實地勘景之後，商周出版終於完成了臺灣推理小說出版史上，首次以影像呈現「尋訪日本本格推理小說大師土屋隆夫以及作品舞台背景」的創舉，由詹宏志先生帶領讀者進入土屋隆夫堅守本格推理創作五十年的輝煌歷程，親炙一代巨匠的典範風采。（本文第三十六、三十七頁涉及《影子的告發》、《天狗面具》的詭計。）

（詹宏志先生（以下簡稱詹）訪問土屋隆夫先生（以下簡稱土屋），敬稱略。）

詹：土屋先生，在西方和日本像您這樣創作不斷卻又寡作，寡作卻又部部作品皆精的推理小說家，非常罕見。在寫推理小說之前，您讀過哪些本國或是西方的推理小說？有哪些作家、作品是您喜愛的嗎？您覺得自己曾經受哪些作家影響嗎？

土屋：我沒有特別受到其他作家和作品的影響。我記得三歲的時候家裡的大人就已經教我平假名了。當時日本的書籍或報紙，只要是艱深的漢字旁邊都有平假名，我就這樣漸漸學會難懂的漢字。等於我三歲開始識字，五歲就會看女性雜誌了（笑）。上小學時——日本是七歲上小學——我就已經開始看大人的作品，也就是很少會標注平假名的書。我大

量地看書。一開始，我看時代小說，這類作品看了很多。後來念中學、大學的時候，因為沒有閒錢也不能四處遊玩，便去東京一個叫神保町的地方，那裡有很多舊書店，堆滿了許多便宜的舊書，我買了很多書看。我從那些書裡讀到了喬治．西默農的作品，他的作品深深感動了我。到那時為止的所謂偵探小說，都是老套陳腐的名偵探與犯人對決的故事，西默農的作品則截然不同，令我非常感動。我想如果我也能寫這樣的東西該有多好。日本從前的偵探小說總是用很突兀離奇的謎團、詭計，解謎是偵探小說的第一目標。然而西默農卻更關注人的心理活動，即使不以解謎為主，也可以寫成偵探小說。我感受到他的這種特色，而且也想嘗試看看。

後來我畢業了，當時正值日本就業困難之際，謀職不易。我想應該得先找到工作，總得糊口。所以我進了一家化妝品公司上班。日本有個叫歌舞伎座的劇場，那裡會上演一些舊的歌舞伎戲碼，那家化妝品公司和歌舞伎座合作宣傳，招攬觀眾入場。因此我當時的工作就是看歌舞伎表演，本來要花錢看的歌舞伎，對我而言卻是工作。看著看著，我覺得創作也許很有意思。當時有一個叫松竹的演劇公司專門演出歌舞伎，他們有一個讓業餘人士參加的劇本選拔企劃。我一天到晚都在看歌舞伎，覺得自己應該也能寫劇本，因而投稿，結果稿子入選了。所以我覺得或許能靠寫歌舞伎劇本為生。此後我真正努力的目標，應該就是劇本的創作了。

正當我學習創作劇本時，戰爭爆發了，這時哪還輪得到寫劇本呢。我也曾被徵召入伍，當時和我同齡的夥伴，有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死了吧。只有我還這麼活著，好像有點對

不起他們。

我回到農村以後，沒別的事情可作。我父親曾是學校的老師，但當時已經去世了，只剩下我母親，我們生活很困苦，因為那是什麼工作也沒有的時代。所以當時就有了黑市，比如買來便宜的米再高價賣出，便能賺很多錢。有個從黑市賺了很多錢的暴發戶建了一個劇場，雖然劇場建好了，他可是一點都不知道如何才能從東京將明星請來。而我曾經在東京的歌舞伎界工作，認識很多演員，所以他雇用我去邀請他們，於是我從東京請來演員在我們這裡的劇場演出。除了歌舞伎演員之外，我還請來話劇演員和流行歌手等等。我就以這個工作維持生計，但又覺得這也不是長久之計。

有一天我看到《寶石》註1雜誌刊登一則有獎徵文的啟事，徵求偵探小說，當時不叫推理小說，而叫偵探小說。我以前就想寫時代小說、偵探小說和劇本，只要是在稿紙上寫字就能賺到錢的話，我什麼都能寫。我回想起在讀西默農作品時的想法，因此寫了篇偵探小說參加比賽。我當時的投稿作品便是〈「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是一篇短篇，並且得了頭獎。在那之後我便開始寫推理小說了，所以我並不是基於某個明確目的，不過是迫於生計而開始寫作的。對我而言，這是個輕鬆的工作，只要寫小說就能生活，天下沒有比這更輕鬆的工作了。總之，我並不是看了哪篇作品而深受感動以後才寫作，它只是我維持生

註1 日本推理小說雜誌，自一九四六年四月創刊至一九六四年五月停刊為止，共發行二百五十期，是日本戰後推理小說復興的根據地。

計的方式。不過在寫作的過程中，我看到了江戶川亂步先生的小說，他是日本著名的作家。他曾經在文章中提到：推理小說也可能成為優秀的文學作品。日本有俳句，即用十七個字寫出的世上最短的詩，松尾芭蕉在十七個字裡，濃縮了世間萬象。如果能用芭蕉的智慧和匠心，說不定推理小說也有成為至高無上的文學作品的一天。我看了這段話深受感動，心想，那我就好好地寫推理小說吧！我是這樣進入了推理小說的世界。

詹：您提到了喬治西默農，他是用法文寫作的比利時作家，我覺得千草檢察官看起來有點西默農的味道，但是，西默農是七天寫一部小說，而您是十年才有兩部作品的作家，也有很多地方不一樣。我搜索記憶中的例子，覺得英國女作家約瑟芬・鐵伊（*Josephine Tey*）也許差可比擬。她從戰前一九二九年的《排隊的男人》（*The Man in the Queue*）寫到一九五二年的《歌唱的砂》（*The Singing Sands*）總共只有十一部小說（用時間和比例來看，您更是惜墨如金的少作了），數量不多，質量和成就卻很驚人。我特別感覺到，您和她的作品都在本格的推理解謎中帶有濃郁的文學氣息。先生曾經讀過鐵伊的作品嗎？

土屋：嗯，讀過。但是現在不太記得了，不過我想我應該讀過《時間的女兒》。不過我基本上沒有受到外國作品的影響。

詹：日本推理小說的興盛是在大戰之後，距西方推理小說的黃金時代已有半個世紀。西方的黃金時代是自十九世紀末就開始的。那麼推理小說的形式、技巧、特別有意思的詭計設計，或社會現象的發掘，西方作家已經做得非常非常多，幾乎開發殆盡。而日本的推理小說，不管是本格派還是社會派，您認為它是如何在這種已經遠遠落後的局面中，發展

出它獨具特色的推理小說？如今在全世界的推理小說發展中，日本是最有力量的國家之一，不僅擁有國內的讀者，在國際上也有獨特的地位。您覺得日本推理小說和西方推理小說，有些什麼不一樣的地方嗎？

土屋：很多人都說我是本格派作家。本格派是以解謎為中心，那麼，詭計是不是會用盡？很多人都寫過密室殺人，已經沒有新意了。那麼，本格派就已經沒有市場，沒有新東西了，也就是說，本格派推理小說要從這個世界消失了。這樣的說法，從幾十年以前就出現了。以前日本有一本叫《新青年》[註1]雜誌，是一本以偵探小說為主的雜誌。每年都有人在上面寫：偵探小說就要沒了！偵探小說就要消失了！可是，偵探小說從來沒有消失，它流傳至今，並源源不絕。為什麼？以我自己的作品為例，我獨創了幾種詭計放在小說裡，都是沒有人使用過的。也就是說我一個人就能設計出詭計，而日本有一億幾千萬的人口，大家都來寫推理小說的話，就會有一億幾千萬個詭計。所以我一直認為詭計不會絕跡，因為人的思考能力是無限的。不肯思考的人會覺得沒得寫了，肯思考的人就會覺得無邊無際。我對推理小說充滿期望，還有很多嶄新的詭計尚未被使用呢。

詹：剛才先生提到寫作的起源時，說到您在劇場對創作劇本也很有興趣。現在在新版的文庫版[註2]裡，也有您寫的推理獨幕劇。既然您這個興趣由來已久，為什麼在戲劇上的

註[1]日本雜誌名，自一九二〇年一月起至一九五〇年七月停刊為止，共發行四百期，是日本戰前偵探小說的重要根據地。
註[2]日本光文社的新版紀念版本，共九本。

發展這麼少呢？

土屋：我寫過電視劇，以前曾經幫NHK寫過三十七、八個劇本呢。但是我現在住在鄉下，沒有辦法多寫戲劇，因為沒有演員也沒有劇場。以前我也曾經在戲劇雜誌上發表劇本，但是未能上演，寫了卻不能演出的話，也就缺乏動力了。不過我也曾好好地寫過一陣子，在世界大戰剛結束時，東京著名的一些劇作家曾經因為疏散而住在我家附近，他們辦了戲劇雜誌，我也在上面發表了幾個劇本。但是沒有辦法在舞臺上演出，在這種鄉下只是寫寫劇本，然後發表在沒什麼名氣的戲劇雜誌上的話，會消耗自己對戲劇的熱情。如果我一直在東京的話，就會堅持下去；但回到鄉下以後，沒有舞臺、演員、導演，我的熱情便漸漸冷卻了。但是，即使是現在，如果哪個一流的劇團找我寫劇本的話，我還是會寫的。

詹：您提到因為讀了江戶川亂步的文章而激起了創作推理的熱情，我也看過您在其他文章中談到，您曾經寫信給江戶川亂步，提出您對松本清張的評價，您也寫過追思亂步的文章。我很想知道您和江戶川亂步的私人友誼、交往的情況。而您今天又如何評價江戶川亂步在日本整個推理小說發展中的位置？

土屋：江戶川亂步先生在日本是非常受人景仰的人物。他是非常博學廣聞的人，不光只是偵探小說而已，他什麼都懂，就像個大學教授一樣。我在參加《寶石》雜誌的小說比賽得獎之後，第一次接到江戶川先生的信。在那之後，雜誌因為經營不善幾乎面臨倒閉，江戶川先生自掏腰包付稿費給作者，自己當編輯，讓雜誌能夠經營下去。他的編輯工作包括向作者邀稿等等，他也曾寫了很多信給我。他是一個凡事親力親為的人，雖然身居高

位、又是日本最大牌的推理作家，卻親筆寫信給我這個住在鄉下、默默無聞的小作者；而且每一封信都相當鄭重其事，我們就這樣持續著書信的往返。記得我寫出第一篇長篇小說後，因為住在鄉下，不認識出版社的人，也不知道哪裡能為我出書呢！那部作品就是《天狗面具》。因此我的朋友將這本書引介給他認識的出版社，這書就這麼出版了。可是我是一個無人知曉的作者，又是第一次出書，便覺得應該請一位名人替我寫序，為我的書作介紹。於是我便想拜託江戶川先生。雖然心想像江戶川先生這樣有名的人，怎麼可能替我的書寫序呢？但凡事總得試試，我便去拜託他，沒想到江戶川先生說：「好，什麼時候都行。」這是我第一次去東京見江戶川先生，他家在立教大學附近。見了面之後，我便拜託他為我作序。

不久以後，我寫了《影子的告發》，一樣是在《寶石》發表，這篇作品獲得日本推理作家協會獎。當時江戶川先生已相當病弱，但在協會獎的頒獎典禮上，他老人家還是出席，在台上親手頒獎給我。這就是他最後一次出席該獎的頒獎典禮了，之後，先生臥病在床，不久便仙逝了。總之，我與江戶川先生的交往，基本上是以書信往來為主。再微小的事情，只要問他，他總是認真回答。到目前為止，我從未見過像他那般卓越，卻又如此平易近人的人，對我來說他真像神一樣高高在上。不論問他任何小事，他都立即回信。這樣的大作家真是少見，真是位高人。

詹：千草檢察官是您創造的小說人物，可能也是日本推理小說史上最迷人的角色之一。他和眾多西方早期福爾摩斯式的神探很不一樣，既不是那種腦細胞快速轉動的思考機

器，也沒有很神奇的破案能力。他和您剛才提倡的西默農小說裡的馬戈探長有些類似，比較富於人性，是比較真實世界的人物，生活態度很從容。可是我覺得千草檢察官比馬戈探長更有鄉土味，像是鄰家和善長者。他的技能只是敬業和專注，靠的是勤奮的基本線索整理，以及他的員警同事的奔走幫助。他注意細節，再加上點運氣，這是很真實的描寫。不像那種比真人還要大的英雄，這種設計有一種很迷人的氣質，甚至讓人想和他當朋友。西默農的馬戈探長是用七十部小說才塑造成功，而您則是用了五本小說便留下了一個讓人難忘的角色。那麼，千草檢察官這個角色，在您的生活當中有真實的取材來源嗎？就好像柯南．道爾寫福爾摩斯的時候，是以他的化學老師貝爾當藍本，千草檢察官是否有土屋先生自己的影子在裡面？您和千草檢察官相處這麼多年了，您能否說一點您所認識的千草檢察官，談一下這個角色的特色。

土屋：千草檢察官在我的小說裡的角色是偵探，這個角色首次出現在《影子的告發》。日本作品中的偵探，往往都是非常天才的人物，看一眼現場，就像神仙一樣地發現了什麼，然後又有驚人的推理能力——「啊，我知道誰是犯人了！」這就是從前的偵探小說。但我認為世上並不存在這樣的神探。日本的偵探一般就是刑警和檢察官，特別是檢察官，他們一般都能指揮刑警，讓他們四處調查，他們有這樣的權限。在日本發生犯罪事件時，檢察官可以去各地調查，這是法律賦予他們的權限。我心想如果讓檢察官當小說主角的話，他就可以去任何地方進行調查。而如果讓刑警當主角的話，比如說是長野縣的刑警，就只能在縣內活動，如果要去縣外，就得申請取得許可，否則無法展開行動。而檢察

官呢，法律賦予他權力，他可以四處調查，這樣的角色比較容易活用吧？這就是我以檢察官當主角的理由。從前日本書中的偵探都像神仙一般，我覺得很沒意思，還不如那種就在我們身邊，隨時可見，也能夠輕易開口和他攀談的普通人。但就算是這種普通人，只要認真地調查案件，也能逼近事件的真相。我就是想寫這樣的角色，不是那種神奇的名偵探，而是在家裡還會和太太吵吵嘴的普通人，我想要這樣的人來當主角，所以我創造了千草檢察官。正如您所說，他沒有任何名偵探的要素，只是一個普通的平凡人，這是我一開始就打算創造的人物。他能被大家接受和認同，我感到非常高興。這讓我知道原來在小說中也可以有這樣的偵探。

詹：我想再多問一點有關千草檢察官的同僚。例如大川探長、野本刑警，或是《天國太遠了》裡的久野刑警，也都是很真實很低調的人物，都有很重的草根味，就像您說的他可能出門前還會跟太太吵架。像刑事野本，看起來好像是一個一直在流汗的老粗，但是他又有很纖細敏感的神經，看到霧會變得像個詩人。他具有一種很有意思、很豐富而飽滿的角色設計。這個同僚也和西方的神探組合，即神探和他的助手這樣的對照組合不太一樣。神探好像總是超乎人類，而他的助手代表了平凡的我們，助手說的話，讀者讀來都很有道理，等到神探開口之後，才知道我們都是傻瓜。可是野本刑事和千草檢察官好像不是對照的方式，而是像剛才先生說的這種團隊的、分工的、拼圖的，他們用不同的方法尋找線索，慢慢地拼湊起來，整個設計不是要突出一個英雄。這真的和西方的設計很不一樣，您認為這是東西文化的差異嗎？東方的創作者才會創作出這樣的概念嗎？您可不可以多解釋

一下像野本這樣的角色？

土屋：一般的作品都是要設計出福爾摩斯和華生這樣的組合，這也不錯。而我在創造了千草檢察官以後，就設想該由什麼人來擔任華生這個角色，考慮之後，就設計出野本刑事這個角色。我在作品中最花費力氣的部分是千草檢察官和野本刑事的對話。日本自古就有漫才[註1]這種表演，一個人說些一本正經的話，另一個人則在一旁插科打諢，敲邊鼓，逗觀眾笑，我想將它運用在小說之中。當讀者看書看得有點累時，正好野本刑事跑出來，和千草檢察官開始漫才的對話，這麼一來讀者不就覺得有趣了嗎？而就在這一來一往之中，也隱藏著逼近事件真相的線索，那就更加趣味盎然了吧。所以，那確實是在潛意識中想到福爾摩斯和華生而創造出來的兩個人物。

詹：那麼究竟有沒有原型呢？或是有自己的影子嗎？

土屋：呵呵，不、不，他們和我一點都不像的。

詹：先生在作品中常常會引用日本近代文學作品，很多詩句總是信手拈來的，您都是將這些作品的內容融合並應用到推理小說之中，《盲目的烏鴉》就是如此。在我閱讀的時候可以感覺到先生對於日本文學作品非常嫺熟和淵博，並且有很深的感情。這樣的文學修養在大眾小說的作家裡，其實是不多見的。您這麼喜歡純文學作品，為什麼選擇了接近大眾的推理小說的創作？您在大眾小說裡放這麼多純文學的詩句和典故，不會擔心它變成廣大讀者閱讀上的困難嗎？

土屋：我從三、四歲起就開始讀書了，幾乎讀遍了日本的文學作品。像是有很多種版

本的文學全集，三十本也好、四十本也好，我全都讀完了。因此我在寫作時，這些東西很自然地便浮現在腦海。哪位作家曾經這樣寫過，哪位詩人曾經寫到這種場面等等，很自然地便會想起從前讀過的內容。因此我認為，如果在我的作品裡引用一些作家的詞句，可以替自己的作品增色，就像是替自己的作品增添點色彩。所以我就借用那些作家的一些文字，或者稍微介紹別人的作品，我覺得這樣挺好的。總之，就是我對文學的熱愛自然流露在作品中吧。還有一點，我曾引用過作品的那些作家，幾乎都以自殺終結此生。例如大手拓次，他耳朵不好，一生都很悲慘，其他我引用過的作家也都以自殺終了。我喜歡自殺的作家。（笑）

詹：關於您在小說裡的一些情節設計，如果回頭看當時寫作的時間，就會發現那些正是當時很流行的話題。比如人工授精、血型等等，這個趣味的地方和使用純文學作品是很不一樣的傾向，這又是怎麼回事？

土屋：那正是所謂的關注「現在」啊，我總不能寫脫離時代太久的東西。別的作家也是這樣吧。

詹：您用到這些題材的時候，是很新、很時髦的。

土屋：因為是寫「現在」，當然會這樣了。

詹：您曾經在《天國太遠了》（浪速書房版）的後記裡寫著：「我想要追求兩者合

註[1]類似中國相聲的日本傳統藝術表演。

一。」即是將推理小說當中的文學精神和解謎的樂趣，您是說想把日本推理文學中的本格派和社會派的對抗，把它從對抗轉成融合。在這些小說的發展之中，這似乎是很難兩全的。可能本格派的世界要比真實世界簡單太多了——就是解開一個謎團；而社會派這種比較複雜的描寫，則可能不太適合抽絲剝繭的解謎。但是，您說要讓這兩者合一，而從您的作品來看，也可以看出您達成了一部分，有一個接近真實的世界，但還是注重一種古典解謎的樂趣，這是非常非常少見的。您可不可以談談您對這一部分的看法？您針對兩者可以合一的創作觀點有什麼想法？

土屋：我似乎沒有特別介意這點。我以前曾經談過松本清張，他也和我一樣嘗試過這種做法，也就是說不止我一個人這麼做，很多人都有這種嘗試。

詹：這種真實性很高的古典本格推理創作的關鍵是什麼？

土屋：我以前看過很多偵探小說，如果問從前那些偵探作家，偵探小說最大的樂趣是什麼？也許他們會回答：是非常出奇的詭計設計，別人還沒用過的出奇詭計設計，那才是偵探小說的生命；但我不這樣認為。依我看，這個世界上的犯罪者也是和我們一樣有著普通智力的人，詭計也是這些人思考出來的。詭計不該是非常離奇的，而應該是在我們身邊的，只不過人有時會懶於思考或是思考不周，結果便失敗了。這不正是偵探小說的有趣之處嗎？這是我的看法。我至今從未設計缺乏真實性的詭計。我曾對一個評論家說過，我所寫的詭計都是自己實際驗證過的，這點令他覺得很有趣。例如，我曾經設計使用照相機構成的詭計，看起來像是今天拍的照片，實際上是昨天拍好的，這個詭計就在《影子的告發》

裡。要這樣做有很多種方式，比如將照相機的日期往回推之類的，而我則是拍好這張照片，然後翻拍，形成一種不必去現場而看起來像去過了現場的假象。總之這些都是我自己實際驗證的。翻拍的照片和普通拍攝的照片究竟有何不同呢，總之我全都一一實驗。又比如《天狗面具》裡，運用了神社祈福驅邪時神官拿的拂塵。如果在那拂塵的竹棍上開一個洞，用滴管注入毒素，是否就能將毒下到別人的茶杯裡呢？因為驅邪時人們都低著頭，若是茶裡被下了毒，應該沒人會知道吧？我想用這個方法設計詭計。事實上，我找了一根竹棍，開了一個小洞，上面綁了白紙，然後把太太叫來，讓她就像神社裡請神官驅邪時那樣在我面前，然後我告訴她我倒了茶給她，她嚇了一跳，問我什麼時候倒的茶？我說妳不知道？她說一點兒也不知道。我心想這個詭計用得上了。我的詭計都是經過這樣實證的，很真實，我不會寫不可能發生的詭計，但是我也曾經碰上糟糕的事情。有一次，我寫了一部有關中元的作品，所謂中元就是夏天時送禮給人的日子。中元禮品都是由百貨公司包裝的，如果我另外買一份，然後包裝好，請百貨公司的人發送，結果，吃了這份中元禮品的人死掉了。這可是百貨公司的人發送的禮品，和我完全無關吧？任誰也不會知道我是兇手。沒想到在我的周圍發生了類似的事件，有人吃了從百貨公司送來的中元禮物，結果吃壞肚子。當時雜誌上已經刊登這篇作品，我覺得這真是太糟糕了。讀過這篇作品的人對我說，有人因為看了你的文章，所以跟著做了。我真沒想到有人會用我作品中的手段，那一定是偶然吧？結果對方居然說，莫非就是你做的？我與那人根本毫無關係。因為和那人沒關係，所以警方沒有懷疑我，但是發生了與我所寫的手段同樣的事情，真有這種事呢！也

就是說，我的詭計是十分真實的，誰都可以模仿照做。如果是非常離奇的詭計，就沒有人能模仿了，但我的卻是誰都可以做到。雖然偶爾發生類似的事件，讓我覺得很為難，但我還是認為，只有帶有真實性的詭計才可以用在小說裏。

詹：從讀者來看，您就像一個隱者，長期居住在這長野的山中，過著晴耕雨書的生活，很少出現在公眾場合或比較熱鬧的地方。大家對您的生活都很好奇。晴耕雨書，您真的是有一塊田地嗎？是種稻米、種蔬菜嗎？還是這塊田地只是文學上的一種比喻？能否談一談您在家鄉這種平靜的生活？您有那麼多的機會，為何選擇住在長野縣？這種生活與您的小說有怎樣的關係？

土屋：呵呵，這裡是我出生的地方呀。我們家族是從德川時代便移居至此的，算起來有四、五百年了，每一代都住在這裡。我家門前古時候叫中山道，是從東京可以直接步行走到京都的路，也是從前的諸侯到東京拜謁將軍時會經過的路途。當時的諸侯得組成諸侯行列，從很遠很遠的地方徒步前去拜謁將軍。率領自己的部下去東京見將軍，得花費很多錢。將軍擔心手下積累資金謀反，因此讓他們花錢來見自己，也是安定天下之策。諸侯領著眾多部下浩浩蕩蕩走來，一天走五、六十公里，總不可能一直走，他們需要休息住宿的地方。為了好好休息，也為了晚上不被偷襲，所以有「本陣」這種地方當作他們的驛站。從我祖父的爺爺那代起，我家便經營本陣，從四百五十年前起，我們家族便一直住在這裏。我年輕時曾在東京工作，之後發生戰爭，我歷經了兩次徵兵。戰爭結束，我回到家鄉之後，便沒離開過，一直住在自己家裡。我還會種地呢，以前身體更好的時候，我種過稻

米，也種過蔬菜，現在老了，揮不動鋤頭了。到五十歲為止，我都一直種菜過活，現在是我太太在種，家裡吃的蔬菜都不用花錢買。我習慣這種生活，現在叫我去都市，身體已經無法適應了。我一天花七、八小時看書，我沒有一天不看書。還是現在的生活方式最適合我，也最輕鬆。儘管不是說要特別稱讚這樣的生活，可是如果問我為何要過這樣的生活，我還真想不出答案呢。因為我就是順其自然，不知不覺便已經是這種生活了。

詹：您經常在作品中寫到家鄉，長野的很多風物和場景都出現在小說中，例如小諸、藤村碑、懷古園等等，那些場景替作品增添了真實的色彩，也在詭計中扮演重要的角色。每次讀完，都像是走了一趟信州，就像個導遊一樣。我的編輯同事就說，讀過您的書再來到長野縣，好像每個地方都活了起來，因為書裡想像的世界和真實的世界相遇，激發了很多樂趣。您之所以選擇這些長野縣的場景，只是因為熟悉，還是有特別強烈的意識？

土屋：簡單來說，就是我只會寫自己知道的地方。別的作家會出門旅行，會去很多遙遠的地方，然後再以那些地方為舞臺。但是我不會，我是非常懶散的人，我懶得出外旅行，所以只能寫自己周圍、我所熟悉的場景。

詹：您已經花了了五十年的時間在寫推理小說，這個文類在全世界擁有許多讀者，以及許多努力的創作者，對您來說推理小說最終、最深層的樂趣究竟是什麼？

土屋：嗯……我好像沒有這麼深刻的感受。當初我想寫時代小說，後來不知不覺地寫起推理小說了，當然江戶川先生對此事是有影響的。不過要問我怎麼會選擇推理小說？可能還是因為容易寫吧？（笑）

詹：您在全世界都有很多追隨的讀者，特別是一些推理小說的精英讀者。這次商周出版社出版了您的長篇小說全集，這可能是臺灣第二次介紹您的作品。這次看起來是更加用心和大規模。我在臺灣看到很多推理小說的讀者，比如我認識的一些教授、法官，他們通常對讀的東西很挑剔，他們一般不讀推理小說，但是讀您的作品。讀者層次之高，令我印象深刻。我想問一下，您有什麼話對臺灣過去和未來的讀者說呢？

土屋：真有那麼多讀者看我的書嗎？（笑）我覺得不會吧。以前在臺灣出版過兩本我的作品，是林白出版社，出了兩本，那以外都是盜版，是開本很小很小的書，出了好幾本，去臺灣旅行的人曾當禮物買來送我，那是好久以前的事了。我曾經想過為什麼臺灣的讀者會讀我的作品？我很感謝大家能讀我的作品。可是，我真不覺得會有很多人讀呢。

詹：經過這次商周出版社的推廣，臺灣的很多讀者可能會因此而想到長野縣，他們會受到小說的影響。土屋先生會對從臺灣來的讀者有什麼建議？到長野縣之後，應該去哪裡玩？應該吃什麼東西？

土屋：真的會有人來嗎？（笑）其實，我從前去過臺灣呢，戰爭以前我的伯父在臺灣當律師，我還記得他住在台北市大同町二丁目三番地。而且他在北投溫泉那裡有別墅，後來他就搬過去了。臺灣的香蕉很好吃啊。

詹：希望您有機會能去臺灣看一看、玩一玩。謝謝土屋先生。

二〇〇五・七・五下午三時

於長野縣上田東急ＩＮＮ酒店會議廳

本文作者簡介 ─ 詹宏志

名作家、電影人、編輯及出版人。一九五六年出生，台灣南投人，台灣大學經濟系畢業。PC home Online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電腦家庭出版集團和城邦出版集團之創辦人、台北市雜誌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曾於一九九七年獲台灣People Magazine 頒發鑽石獎章。

作者的話

土屋隆夫

此次，由台灣的商周出版社出版包含我的主要長篇作品共十三卷的作品集（編按：自二〇〇六年起，改由獨步文化繼續出版），令身為作者的我非常開心。

我在一九四九年寫了生平的第一篇短篇〈「罪孽深重的死」之構圖〉，入選了當時的偵探小說專門雜誌《寶石》的徵文比賽，踏出了推理作家的第一步。

自此已經過了五十五年的長久歲月，但是我對推理小說的基本看法迄今未變。

決定我走上推理小說作家之道的契機是江戶川亂步先生所寫一篇名為〈一名芭蕉的問題〉的文章。江戶川先生在文章中指出：「對推理小說而言，謎題或邏輯是不可或缺的要素，從這點來看，推理小說是與一般文學大不相同的小說形式。」但是另一方面卻也提出這樣的看法：「要寫出能夠稱為第一流的文學作品，卻又不失推理小說獨特趣味的推理小說，是非常困難的事情。但是，我並不完全否定成功的可能性。」

總之，雖然非常困難，但是的確有可能將以解謎為重點的推理小說提高到藝術的境界。

截至目前，先不談自己究竟能不能成功，但我一直朝著追求解謎為主的推理小說的獨特性，以及同時也是出色的文學作品的艱難目標，一路奮鬥過來。

回顧一路走來的推理小說作家生涯，不敢說自己已經實現了當初的夢想，但是全十三

卷的作品集，每一部都是當時的我的心血結晶。

五十五年的作家生涯，我雖然一心一意地寫著以謎團為主題的推理小說，但是我感覺在近年來自己稍微擴大了謎團的範圍，在詭計等的邏輯性的謎團之外，也開始重視起犯罪的動機與心理的謎團。

身為作者，希望讀者在享受各部作品之餘，如果也能從這部作品集感受到作者作風的微妙變化，對我而言將是無上的喜悅。

二〇〇五・八


序

1

迷戀　渾圓的乳房形狀

出自　日野草城　俳句集〈旦暮〉

切莫揭開乳房的神秘面紗
這裡隱藏著花朵的嫣紅濃烈

出自　與謝野晶子　短歌集〈亂髮〉

彎彎隆起　燭光下令人屏息的
艷色的乳房之花

出自　大手拓次　詩集〈藍色的蟾蜍〉

甚造把聲音壓得更低、目光炯炯地說道：
「那女人天賦異稟，身上長著小乳。」
「小乳是什麼東西？」
「你不知道嗎？」竹末甚造露出非常吃驚的表情。
「在她的乳房上方、胳肢窩旁邊還有一坨像是乳房般鼓起的肉塊。那上面甚至還長著

小麥色、約藥丸大小的乳頭呢！」

甚造那眼角滿佈皺紋的雙眼閃閃發亮，幾乎要蹦出來似的。見到此狀的勝枝說道：

「咦，原來她這麼特別啊。」

「只是，好像不是處女呢。不是處女也沒關係，總之，這個女人我要定了，阿勝。」

出自　水上勉　小說《五番町夕霧樓》

2

乳房對女性而言，是女人的象徵，一向被當作是身為女人的證明。這一雙裝飾在胸前的渾圓隆起物對男性而言，也是女性美的具體呈現，是讓他們心跳加速、目光不忍轉移的焦點。當然，在詩歌的世界裡，熱烈歌詠乳房的作品更是不在少數。

序1中所揭載的，就是作者從這類詩詞歌賦中信手捻來的名言佳句，至於水上勉氏的小說也節錄在其中，是有原因的。

因為那部小說的女主角恰好就擁有俗稱「小乳」的罕見乳房，而故事的背景就是在描寫受這特異女體所吸引的男人的晦暗情慾。

小乳——醫學上的術語為「副乳」或「副乳房」。一般女性只有左右對稱的一對乳房，不過，少數人卻擁有兩個以上的乳房，這多出來的乳房就稱為副乳。

通常副乳會沿著乳腺生長，乳腺的分佈從胳肢窩（腋下的凹陷處）直到下腹部的恥

骨。副乳的大小和形狀因人而異，不過，絕對沒有左右對稱的。表面上看來，它們就像是極小號的乳房，卻鮮少能分泌乳汁。

副乳這種東西稱不上畸形，也不算是疾病，就算放著不管，也沒啥好擔心的。如果覺得不夠美觀，透過簡單的手術也能輕易割除。不管怎樣，擁有副乳的女性應該只是少數。

前面所附錄的水上作品裡，出現了擁有如此罕見軀體的女性。她來自面向日本海的與謝半島尾端；一個叫「樽泊」的小村落，流落到京都五番町的花街賣身，名叫夕子，剛滿十九歲，作者是這麼寫的。

妓院老闆僱到這種未經世事的姑娘，通常會先指導她拉客的方法，然後幫她安排第一位客人，這就是所謂的開苞。就某種意義而言，妓院提供的是處女的肉體，當然希望能賣到好價錢。因此，有本事替開苞喊價的客人通常都是有錢的大爺。

後來成為夕子頭號恩客的男子，是在京都今出川通製造西陣織腰帶的竹末商店老闆，名叫甚造，六十三歲。

開苞的那晚，甚造在妓院夕霧樓的廂房裡首次摟抱處女的軀體。十九歲的夕子擁有「像雪一樣白的肌膚」，在她的右肩下方長了「斗大的痲子」，像是雀斑來著，隨著夕子的血行加速，「它就像甜柿的籽一樣，一興奮就變成了鮮紅色」。這時，柔軟的小乳也跟著膨脹隆起，那妖嬈、肉感的裸體擄獲了甚造的心。完事之後，他雙眼發亮地向妓院老鴇阿勝訴說自己的感動。序1引用水上氏的文章，生動地描寫了當時的景象。《五番町夕霧樓》以這樣的女性為主角，十九歲即墮入風塵的她，短短不到一年的時間即結束了自己的生

命，走完坎坷的一生。我並不打算在這裡詳述這個故事，只是，就我所看過的文學作品裡，描寫擁有副乳的女性就只有這本小說而已，讀者只要記住在這方面它是唯一的就夠了。

對於副乳這件事，我似乎非常執著，這也是有原因的。

不瞞你說，接下來要講的這個故事的主人翁同樣也擁有副乳。她那獨特的人生體驗，刺激我想要將它寫出來的慾望。

此人名叫星川美緒。

她的副乳只有一個，位於距離右大腿根部兩公分以上的地方，宛若倒扣白色小瓷杯的隆起物中央，還略微凸起淡紅色的乳頭。每個人對它的反應都不一樣，有人覺得它很煽情，可以挑動觀看者的好奇心和淫慾，也有人把它當作奇怪的腫塊，看到它就忍不住把臉別開。

不管怎麼樣，副乳的存在大大改變了美緒往後的命運，那楚楚可憐的小小隆起將她捲入詭奇的事件當中；位在星川美緒白皙光滑的下腹部處，那靜靜呼吸的小乳對她而言，簡直就是殘忍不祥的肉瘤。

這個故事是美緒親口告訴我的。我有一個老友在經營醫院，她是裡面的患者，得了肝癌和肺癌的她，只剩半年的壽命，一直躺在病床上。根據她所說的話，我瞭解了一個女人的「乳房歷史」，還得知一個超乎作家的我所能想像的驚悚犯罪事件。

我第一次見到美緒的時候，她已經六十四歲了，不過，那秀麗的五官足以讓人想像她年輕時的美貌，半白的頭髮豐盈地披散在肩膀上，全身散發著與年齡不符的妖媚之氣。

不過，為了壓制癌末患者特有的痛苦，醫生會開很多止痛藥和安眠藥給她，或許是這個原故，她的意識有時很模糊，再加上年紀大的關係，記憶也退化了，講話經常顛三倒四，缺乏脈絡。

「為什麼會那樣呢?」

面對我的疑問，她也只是偏著頭說：「是啊，為什麼呢?」甚至對著我傻笑。

因此，她說漏的部分我只能憑自己的想像補齊。此外，她本人甚少提到的少女時代也是由我杜撰而來的。

為了即將閱讀此書的讀者，以上這些必須先說清楚才行。序就寫到這裡了。

第一章

星川美緒在她三歲那年的一月就失去了雙親。

聽說，美緒的父親俊正擁有藥劑師的資格，在某大學醫院工作，母親仁子也在同一所醫院當護士，他們就是在那裡認識、結婚的。

「說起妳母親哪，可真是個大美人，簡直就跟電影明星一樣，她特別適合穿和服，也很有品味，連身為女人的我都被她迷住了。美緒妳啊，是妳母親唯一的女兒，她把妳當掌上明珠疼愛，妳也遺傳了妳母親的血統，五官輪廓都跟母親長得一模一樣，等妳長大就去選日本小姐，然後在演藝界大紅大紫。真叫人羨慕啊，女人只要長得漂亮，一輩子都不愁吃穿……」

美緒在十五、六歲的時候，經常聽到鄰居阿姨這樣講，聽到她都會背了。可是美緒對父母一點印象也沒有，只有一本他們留下來的相簿，那是她回想母親容貌、瞭解父親模樣的唯一憑藉。

美緒上了幼稚園之後，就隱約知道雙親是因為交通意外去世的，這個概念是由很多人的話語拼湊而成的。

根據那些人講的，意外發生在一月十四日的下午兩點左右。聽說兩、三天前，美緒就有點感冒，發燒一直不退，一大早哭個不停，幸好那天是星期天，父親也陪在身旁照顧。

就在此時，隔壁北村書店的老闆娘慌慌張張地跑了過來。

「太太，剛剛早稻田的小泉家打電話過來，說是小泉先生突然病倒了，情況很危急，聽說已經通知藥局的所有員工了，不過，我想你們最好還是馬上過去一趟。」

在那個時代，並不是家家戶戶都有電話。美緒的父親也是留隔壁書店的電話號碼供緊急聯絡之用，親切的老闆娘一接到電話馬上跑來通知。

早稻田的小泉先生是美緒父親俊正服務的那所醫院的藥局長，也就是父親的上司。此外，父親和護士仁子結婚時，小泉先生還不辭辛勞地擔任介紹人，是個急公好義的好人。對於無依無靠的仁子而言，他就好像是自己父親一樣，聽說他突然病倒，情況非常危急，夫妻倆都大驚失色。

他們恨不得立刻趕過去。小泉先生在妻子去年辭世後並沒有再娶，聽說同住的母親也有病在身，雖說他有兩個兒子，但長男是商社職員，在大阪的分公司上班，次男則是京都帝國大學醫學院的學生，兩人都不確定當天能不能趕回來。說不定，俊正夫婦一整晚都得守在病人身邊。不，如果可以的話，他們當然希望能這麼做，只是美緒感冒了，不方便帶她同去。正當夫妻倆不知如何是好的時候，北村書店的老闆娘提議：「就把孩子交給我照顧吧！」

「反正小美緒跟我很熟，而且我家女兒也很喜歡小孩，可以陪她一起玩。沒事的，不用擔心，你們就早去早回吧！」

書店老闆娘婚前曾在托兒所工作，對於照顧小孩很有一套。瞭解這點的俊正夫婦欣然接受了。

「那就麻煩您了，藥我放在這裡。」

夫妻倆匆匆換好衣服就出發了。他們家位於神田司町，那一帶不容易攔到計程車，兩

人一直走到小川町的街上才招到計程車。

「到早稻田二丁目，麻煩你開快一點。」

司機完全沒反應，夫妻倆七手八腳地鑽進車內，還沒坐穩呢，車子就已急衝而去，讓兩人不由自主地往前撲倒。是個很粗魯的司機。

車子在路上奔馳，當時的馬路和現在不一樣，中央還有市營電車在跑，汽車在電車道兩側川流著。剛過神保町的十字路口，後方有一輛汽車從計程車旁呼嘯而過，車身貼得很近，超車超得相當危險。

「王八蛋！」

大聲怒罵的司機一邊盯著那輛車，一邊猛踩油門，想說也要給對方一點顏色瞧瞧，只是，悲劇隨後就發生了。計程車撞上了迎面駛來、開往兩國的市電，車身整個彈起，一個大逆轉衝上了人行道。在這起事故中，美緒的母親因為頭部受到重擊，當場死亡；意識不清的父親被送往醫院，撐不到天亮也死了。司機奇蹟似地保住了一命，根據警方調查，當天他在飯館吃中飯時，曾喝下一整杯啤酒。也就是說，因為司機的貪杯和粗心造成了這起不幸。

留下美緒一個人要怎麼辦？北村書店的老闆曾找區公所協商，甚至考慮送她去孤兒院，不過老闆娘對此堅決反對。

「我們怎麼可以做出那麼殘忍的事？既然人家把孩子託付給我，我就要把她養大。如果不這樣做的話，怎麼對得起死去的仁子？」

「你打算收養她嗎？」

「這種事等她長大了自己決定。她暫時還是叫星川美緒，不過，我會把她當作親生女兒撫養。」

幸好美緒的雙親都投保了壽險。

「這些錢，一半就拿來當教育費，剩下的一半就當作這孩子將來結婚的嫁妝，好好存起來。老公，為了避免人家日後說三道四的，你還是去請鎮長來作證。這種事不講清楚是不行的。」

下町女子充滿人情味的言論說服了周遭人，美緒自從失去雙親的那一天起，就住進了北村書店，由老闆夫婦撫養。

美緒在上小學以前就隱約知道上述的那些事，即使是稚齡兒童也能從大人吐露的隻字片語猜出端倪。

（原來我是養女。）

北村家還有一個大美緒四歲、名叫伴江的女兒，美緒從小就姊姊長、姊姊短地喊個不停，非常黏她。而這個姊姊叫「爸爸、媽媽」的人，美緒卻被教導要喊他們「叔叔、阿姨」。

（養女沒有爸爸也沒有媽媽。）

他們說我媽是因為車禍死掉的，雖說死去的人會突然從這世上消失，只是，他們到底跑去哪裡呢？我要怎樣才能見到她呢？這可是超過美緒理解範圍的大問題。不管她怎麼想

就是想不通，最後是姊姊幫她找到答案。

「美緒的爸爸媽媽現在在天國。」

「天國，那是在哪裡？」

「那是在很遠很高的地方，在那藍天上面，還要再上面。」

「那，他們是坐飛機去的嗎？」

「就算坐飛機也到不了，因為那個地方很高很高。」

「那麼，爸爸媽媽是怎麼上去的？」

「那是因為有神來接他們。在天國，有很多叫天使的女孩，她們穿著雪白洋裝，長得非常可愛，每個人都像小鳥一樣，背上長了一對大翅膀。美緒的爸爸媽媽出車禍的那天，神看到了一切，祂吩咐天使說：『你們去把那兩個人接來。』於是天使們立刻拍動大翅膀，從天上飛了下來，溫柔地把妳爸爸媽媽抱了起來，然後就咻地飛回了天國。」

美緒那雙童稚的眼睛閃閃發亮，專心地聆聽姊姊講話，然後又問了這樣的問題：「天國，是怎樣的地方？」

「這個嘛，姊姊也沒去過，所以不是很清楚，不過聽說那裡一整年都開滿花，小鳥的叫聲就像音樂一樣好聽。」

「咦，那裡也有百貨公司嗎？」

「應該沒有吧。不過，當妳今天很想吃壽司時，眼前就會出現一大堆壽司，當妳很想穿白裙配紅鞋出門時，它們就會自動配好擺在妳面前。不管怎樣的願望，神都會幫妳實

現，所以根本就不需要什麼百貨公司。」

「好好喔，美緒也想去，讓天使抱著，去天國看看。」

「那可不行，只有死掉的人才可以去，神才不會來接活著的人。」

「那美緒也想趕快死掉。」

「傻瓜。」姊姊邊笑邊說：「妳難道不怕死嗎？」

「我不怕，因為可以去天國，可以見到爸爸媽媽。在天國，就不會有人叫我養女了，我可以跟別人家的小孩一樣，坐在爸爸的肩膀上，去兒童樂園玩，也可以牽著媽媽的手，一起去逛廟會。美緒想早點死掉，死一點都不可怕……」

七、八歲的孩子哪能理解死亡的意義？況且跟美緒討論這種事的伴江也不過大她四歲而已，這些話只是童言童語。不過，美緒是在這樣的環境下長大的孩子，成天討論死活，難免對她以後的人格造成負面的影響。事實上，等她長大以後，也經常把「我一點都不怕死」的話掛在嘴邊。

自小失去雙親，以養女身分長大的她，比起對生命的執著，對於死亡的憧憬更是根深柢固吧？這塑造了她的人格，更成為她的人生觀。往後，她之所以碰上那扭轉命運的事件，追根究柢，也是源自於這樣的人生觀吧。

可是，光是環境和遭遇不足以影響美緒的人格。相反的，除了環境這個因素之外，還有一個事實才是讓她對人生如此悲觀的關鍵。

這個事實就是，在美緒的下腹部有一個渾圓的隆起；一個人稱小乳的副乳。

2

美緒在什麼時候發現自己的下腹部有一個小小隆起？她自己也記不得了。

大概是小學五、六級或國中一年級的時候吧？當時她在洗澡，突然摸到身上有某樣東西。她以前完全沒注意到，不過那東西似乎特別鼓脹，就位在右大腿根部約兩公分的斜上方處。

（這是什麼？）

看起來好像是腫瘤，但沒有化膿，擠壓、捏揉都不會痛，在隆起的中央處還有一粒約罌粟種子大小的突起物，像是被蟲螫到似的，透著淡紅色。美緒的身體從胸口直達腹部，一點瑕疵都沒有，在宛若絹絲的白嫩肌膚上，這紅點顯得特別醒目，如果說是被跳蚤咬的，未免也腫得太大了，大概是某種有毒的蟲幹的好事吧？

美緒洗完澡後，在患處塗抹面速力達母，雖然不痛卻有點刺癢。她換上乾淨的內褲和睡衣，仔細檢查被單和涼被，連房間的角落都不放過，確定沒有蟲隻躲在裡面。所謂的房間，也只不過才四疊大，檢查一遍花不了多少時間。美緒讓自己那日趨成熟的健康胴體倒向床鋪，不久，便傳來了規律的打鼾聲。

之後又經過了數日，下腹部的小小隆起一點變化也沒有。每天晚上，她都塗抹面速力達母，可是完全沒效，腫塊既沒變小，形狀也沒改變，始終頑強地盤據在那裡。

（藥也甭塗了，最好還是不要刺激它。）

別理它了，美緒心想。說不定過幾天就好了，反正長在肚臍下面，只要穿著內褲誰也看不到，既不痛也不癢，不會影響日常生活，就算在學校上體育課，也可以自由活動，沒什麼好擔心的。美緒這麼告訴自己，於是總算比較釋懷了。

這是她天真的想法，事情的發展剛好跟她期待的相反，那小小的隆起不但沒有消失，似乎還有越長越大的趨勢。

（或許是惡疾。）

儘管心裡這麼想，她也沒有勇氣看醫生，更別說找人商量了。主要是因為這樣做的話，就必須把自己的下腹部袒露在他人面前。

她的身體已經出現明顯的女性特徵，白皙腹部上延續的圓潤雙丘就像發了芽的柔嫩春草，日漸茁壯。一想到有人會碰觸那裡、盯著那裡看，美緒就羞愧得要死，即使和伴江姊姊一同洗澡，她也會刻意把那部位遮起來。

不過，最先發現美緒下腹部有塊隆起的人還是伴江。那是在美緒高中二年級的夏天，有一次她和伴江一起洗澡。

「美緒的胸部真的好漂亮喔。」在狹窄的浴缸裡，兩人面對面浸在水中時，伴江如此說道。

「討厭，姊姊的胸部才是又大又好看呢！」

「不成，我的只是大而已。這種胸部啊，只會一個勁地猛晃，太重了，妳不知道有多

麻煩。」

伴江一邊說，一邊伸手到乳房下面，將它們捧起。確實太大了，好像很重的樣子。

從小兩人就情同姊妹，這樣的行為透著親暱，並不覺得討厭。伴江高中畢業之後，繼續唸了兩年會計專門學校，現在在神保町的某家小出版社工作。

「前陣子，為了慶祝公司的創社紀念日，我們去了湯河原。」

「啊，是上星期六的事。」

「沒錯，然後我們一起去洗溫泉。不過，公司的女職員總共也才五個人，喝了酒之後，大家的膽子變大了，竟然開始跳起脫衣舞，最後還比賽誰的胸部大咧。」

「奇怪的公司。」

「有什麼關係，大家都是女生。不過，裡面卻沒有人像美緒一樣有那麼漂亮的胸部。」

「騙人！」

「是真的。加上美緒的皮膚那麼白，一點瑕疵都沒有。妳的胸部就好像倒扣的碗，豐滿又有型，漂亮得讓人嫉妒，感覺好有彈性，好想戳戳看……」

說著說著，伴江伸出手指，突然往美緒的乳房一按。

「討厭，人家會不好意思！」

美緒身體一扭，避開伴江的手，浴缸裡的水產生很大的波動，美緒拿起毛巾遮擋前胸站了起來，溫暖的水蒸氣，加上乳房被摸後所引發的燥熱，汗水不斷地從她臉頰上滴落。

「我要起來了。」

當美緒修長筆直的腿正要跨出浴缸時……

「等一下，美緒。」伴江突然叫道：「那是什麼？妳肚子上有個奇怪的東西。」

伴江的目光落在美緒刻意不讓別人瞧見的隆起上，美緒急忙用毛巾遮住，卻被伴江用手撥開。

「不行！讓我看清楚，要是惡性腫瘤的話就糟了。」

伴江湊上前仔細觀察，這時驚訝聲突然從她嘴裡冒出來。

「這不是乳房嗎？雖然小，卻是貨真價實的乳房。」

「怎麼會……乳房會長在這種地方嗎？」

「這個嘛，我也是第一次見到。不過，應該是乳房沒錯，妳瞧，連乳頭都有。」

「姊，我好怕！我是不是不正常？是不是只有我才有這樣的身體？我是異形嗎？姊，我好煩惱，該怎麼辦才好……」

「總之，先去看醫生再說吧？」

「不要！那我寧願去死！」美緒哭道。

「傷腦筋哪。確實，躺在醫院的病床上接受診察，連姊姊我都會覺得不好意思。知道了，明天我就去幫妳查清楚。」

「查清楚……」

「那本《健康生活》雜誌不就是我們公司出的嗎？所以，我們公司有很多跟醫學有關

的書籍，再加上雜誌替讀者開了一個類似健康諮詢的專欄，負責回答問題的大多是大學教授或國立醫院的醫生，只要去請教這些專家，他們肯定會告訴我。」

「可是妳不要告訴他們，我妹妹的身體不太正常，這樣我會不好意思……」

「別擔心。我絕對不會說出美緒的名字，我只要告訴他們是讀者寫信來問就好了。我答應妳，這件事就包在我身上。」

然後在第三天晚上——

伴江說和公司同事約在外面吃飯，等她回到家已經晚上十點多了，不過，她一換好衣服，馬上就走進美緒的房間。

「美緒，我問到了。」

有關自己下腹部長出的小小隆起，姊姊好像很快就查出來了，美緒突然心跳加速。

「那，是怎麼回事？」

她不由得正襟危坐，窺探著伴江的臉，露出十分擔心的神色。

「don't mind，don't mind。」伴江笑道，將長腿一伸，在美緒面前坐下。

「don't mind是什麼意思？」

「我的意思是，美緒的那個沒什麼好擔心的，根本不用在意它。」

「不是病嗎？」

「沒錯，跟疾病一點關係也沒有。不瞞妳說，今天東亞醫大醫院的教授來我們公司，那位醫生是婦產科權威，我們雜誌也經常向他邀稿，聽說他的興趣是收集跟醫學有關的舊

書刊，只要有空，就會跑來神保町的書店逛逛，回程時順道來我們公司。」

「姊姊經常跟那麼厲害的人說話嗎？」

「編輯部的人比較有機會跟他講話，我是做會計的，不過，偶爾也會把稿費直接交給他……總之，我跟他還算熟。」

伴江一邊說，一邊拿起手帕擦汗。

「好熱喔，這房間……」

朝西的四疊大房間連一個窗戶也沒有，通風不良的室內還殘留著中午的熱氣。然而，對於此刻的美緒而言，伴江講的話比悶熱更令她在意。

「那麼，今天那位醫生有說這是怎麼回事嗎？」

「是的。醫生要回去的時候，我特地擋在電梯口請教他。我跟他說，我的一位同學因為這樣的問題很煩惱。」

「然後，醫生怎麼說？」

「醫生說美緒的那個是副乳。」

「ㄈㄨˋㄖㄨˇ？」

「嗯，副會長的副，乳房的乳。他說這種現象不會出現在男性身上，只有女性才有，當然，它不是畸形也不是疾病。到目前為止，醫生的醫院也碰過兩個類似的案例，那兩位女性都結婚了，也生下小孩。所以，他說根本沒啥好擔心的。」

伴江的臉上掛著笑容，語氣也很輕鬆，不過，她的視線卻盯著美緒撐起薄T恤的下腹

部，注意到這點的美緒彷彿要將那坨隆起物藏起來似的，用力捏緊腹側的肉。

「那位醫生說，」美緒說：「曾經在醫院見過兩個跟我有同樣情況的女性嗎？」

「嗯。」

「大學醫院的醫生不知看過幾千名病人，可是像我這樣的人，到目前為止才出現兩個而已。姊，我很清楚，那兩個女人肯定很煩惱、很痛苦，抱著必死的決心才去醫院。而這樣的人只有兩個而已！不管是她們還是我，都不是正常人，大家都是畸形，是吧？姊，妳告訴我，告訴我實話！」

美緒越說越激動，霎時淚如雨下。

「真是敗給妳了。」伴江的語氣充滿無奈。

「美緒妳什麼時候變得這麼愚蠢？妳聽好了，在日本，不知有幾千名婦產科醫生，雖然姊今天碰到的那位大學教授只看過兩名有副乳的女性，不過，其他幾千名醫生肯定也知道這種事，甚至也有人找他們診察過。更何況，日本一流大學的教授已經告訴妳沒什麼好擔心了……美緒已經有那麼漂亮的乳房，就把副乳當作是多出來的贈品不就好了嗎？」

「可是……」

「然後啊，我知道副乳這個名詞之後，就到公司的圖書室查閱醫學事典。艱深的說明我已經省略了，這上面抄的只有重點。」

伴江把印有出版社名稱的稿紙放在美緒的書桌上。

「等一下妳自己讀讀看。副乳這種東西，如果不想要的話，也可以透過簡單的手術摘

除。不過，這種事也不急於一時，等美緒要嫁人時再做決定就好了……」

伴江一邊說一邊站了起來。

「啊，流了好多汗，我還是先去沖個澡吧！這房間應該在北邊開個窗戶的……」

伴江走出去之後，美緒抄起桌上的稿紙，將上面端正工整的文字瀏覽了一遍。

3

副乳

某些女性擁有兩個以上的乳房，多出來的乳房就稱為「副乳」，這種現象又稱為「多乳症」。就人類而言，乳房的原生細胞通常存在於兩側腋窩直至下腹部恥骨的腺脊上（即所謂的乳腺上），乃由脂肪等組織包覆腺體所形成。通常左右一對乳房形成後，乳腺上的其他原生細胞就會退化消失，但少數會因退化不全而殘留下來，副乳就是這麼產生的。大部分的副乳會發展成乳房的形狀，僅有一個乳頭，但也曾發現有數個乳頭的案例，這就叫作「多乳頭症」。極少數的副乳能分泌乳汁。

副乳的產生絕對不可能左右對稱，通常數量為一個或數個。大小和形狀因人而異，不過不需要治療，就算放任不管也無妨。副乳也可能罹患乳癌，不過，這種案例少之又少。此外，為了美觀起見，如欲割除副乳，也可至醫院接受割除手術。

美緒從稿紙上抬眼。

在這篇文章，「不需要治療」的部分，還有最後那句「也可至醫院接受割除手術」，旁邊都用紅筆畫了線，這是伴江為了減緩美緒的不安而特地做的吧？

（姊，謝謝妳。）

美緒輕聲地呢喃道。

腹部的小小隆起是乳房來著，不是什麼惡疾，這點已經很清楚了。醫學事典的解釋雖然有點難懂，不過，既然收錄了「副乳」這個項目，表示從古至今擁有副乳的女性一直存在著，不是只有我——雖然這麼想，美緒的心卻像烏雲密佈的天空，被更多疑問弄得忐忑不安。

到底，擁有副乳的女性有多少人？至今為止，她從來沒有聽過副乳這個名詞，也沒聽說周遭哪個女性有副乳的。高中同年級女生總共有一百八十人，最近，某人胸部大或小的話題也經常被提起，只是，從來沒有人提過副乳什麼的，該不會是她們根本就不知道有這種東西吧？因為擁有這種症狀的女性極為少數，一千人裡面有一個？還是一萬人裡面有一個？不，數量可能更少，說不定十萬人甚至百萬人裡面才有一個。

今天，伴江姊姊見到的那個大學教授跟她說擁有副乳的人不是畸形，也不是生病，可是，跟大多數擁有正常身體的女性比起來，這樣不叫畸形又叫什麼？教授之所以不那麼講，是因為不想使用帶有人身攻擊意味的字眼吧。

擁有副乳的女性可以結婚，也可以生小孩。可是，這些女性為了不讓丈夫看到自己的

副乳，肯定無時無刻都在拼命掩飾。結婚也好，生子也罷，這些女性的生理構造都辦得到，只是她們的婚姻生活是否幸福，教授又怎會知道？長在下腹部的怪異乳房，那小小肉塊帶來的沉重壓力，煩惱、痛苦，直到最後，肯定有人想結束自己的生命。

話說回來，如果只有一個副乳，或許可以一直隱瞞下去，不是說也可以透過手術摘除嗎？可是，手術之後會留下怎樣的疤痕？肉塊被切掉之後，醫生會用凹陷處旁邊的皮膚來填補吧？白皙光滑的腹部將會留下難看的疤痕，肌肉糾結在一塊。哪個男人會愛這樣的身體？自己是不可能得到和眾人一樣的幸福了。

美緒將目光從醫學事典的記載移開，咬著嘴唇。

自己周遭有幾千、幾萬名女性，為什麼只有我是這樣的身體？如果媽還活著，至少可以向她傾訴此刻的煩惱……

（媽，我該怎麼辦？告訴我。）

美緒從小書櫃裡拿出父母遺留下來的相簿。每當迷惘、煩惱、悲傷的時候，她都會跟相簿裡的母親講話，曾幾何時，這已成為她的習慣。她不記得被母親抱過，也不記得母親的聲音，可是照片裡的母親脣邊永遠掛著一抹微笑。白衣天使時代的母親長得非常清秀，另一張照片裡的母親穿著浴衣、手執團扇，坐在簷廊上，她面對鏡頭，嫣然一笑，讓美緒看了都覺得像是從畫中走出來的美人，那麼明豔動人。

「美緒跟母親好像，不管是五官、體態，還是那溫柔的個性，簡直一模一樣。她那早逝的母親肯定在她身上留下了自己的影子才走。」

美緒經常聽鄰居阿姨們這麼說。她心裡也一直以母親為傲，只是，此刻對她而言，這些話有了不同的意義。

母親將自己的容貌、體態、個性留給了我，然後才死掉。體態……個性……遺傳……，美緒嚇了一跳，一連串的聯想喚起她的不安。

死去的母親難道也有副乳嗎？

剛剛那篇醫學事典的解說並沒有記載副乳會遺傳，只是，如果母親有副乳的話，女兒的體質肯定比較容易長出副乳。母親體內的基因在我的血管裡流動著，母親擁有的副乳當然也會出現在我身上，因為很明顯的，我是母親留在世上的複製品。

美緒的想像更向前延伸。

母親隱瞞擁有副乳的事實，嫁給了父親？或是，身為護士的母親，利用職務之便，拜託認識的醫生動過摘除手術？還是，在同一家醫院服務的父親是在完全知情的情況下跟母親結婚的？

美緒是在雙親結婚後的隔年出生的。三年後，父母成為那場可怕車禍的犧牲者，而他們的婚姻只有短短五年，雖說上天賜予母親美貌，卻沒有給她幸運，相反的，她應該算是紅顏薄命吧。這一點，父親也是一樣。仔細思索起來，難道母親在身體出現副乳的那一刻，就已經宣告了未來的不幸……

真是胡思亂想，怎麼會有這種事？如果講出去的話，肯定會笑掉人家的大牙，這已經不是想像而是妄想了。雖然道理是這樣，但這個想法當時從美緒腦海中一閃而逝，就好像

細小的雨滴般，慢慢地滲進她心底的某處。

副乳……。除了一對乳房外，還有一只乳房從下腹部探出頭來，那是多數女性沒見過也沒摸過的畸形肉塊。

她們母女註定擺脫不了不幸的命運，這不是悲慘血統的證明嗎？

當然，美緒的理性否認了這樣的妄想。不但沒有文獻可資證明，就連母親有沒有副乳她都無法確定，這些她很清楚。只是，副乳是不祥預兆的想法，就好像解不下來的鉛錘一樣，重重地壓著她的胸口。

十七歲的美緒。思春期少女捉摸不定的心思，已經深埋了這樣的觀念，人們或許會對她的愚痴嗤之以鼻吧！這種事只有相同處境的女性才能理解。

然後，又過了一年。打擊她的某件事，替她的想像憑添了真實色彩。

副乳對於美緒而言，果真是不祥的象徵，不管她願不願意，事實已經擺在她的眼前。

4

翌年的八月底。

對美緒而言，高中生涯的最後一個暑假再過幾天就結束了。

美緒讀的那所高中，在學生升上二年級就會替他們舉辦輔導升學、就業的座談，由老師徵詢學生本人和家長的意見。那時候，撫養美緒的北村書店老闆娘增代，也代替美緒的

母親出席了。

回來後，兩人之間經常出現這樣的對話。

「妳跟我們家伴江不一樣，在班上的成績總是第一名，全校排行也在三名以內。學校的老師也說了，憑妳的實力絕對可以考上一流大學。不過啊，妳媽留給妳的那些錢，我打算給妳當嫁妝，一直好好地存著。在這物價高漲的時代，學費不知要多少才夠……而且大學一讀就是四年。」

「沒關係，阿姨，我並不想讀四年制的大學，連姊姊都只上兩年的專門學校，我打算去唸比姊姊更不花錢的學校，只需兩年，就可以取得牙醫助手和保健老師的資格。」

「喔，有這樣的學校嗎？」

「嗯，只要成績好的話就可以減免學費，甚至可以申請獎學金。所以阿姨只要再供我讀兩年書就好了。如果申請不到獎學金，我會自己去打工，不會給阿姨添麻煩的……」

「別說了，這種事妳不用擔心。在我心裡，美緒就像是我的女兒一樣，沒問題的，我們都會支持妳，妳就去讀妳喜歡的學校吧！」

美緒鎖定的目標是和N醫科牙科大學合併的保健衛生短期大學，一旦畢業就可以取得牙科助手和保健老師的資格，如果成績優異的話，還可以用優待生的身分免繳學費，這點也令她很心動。根據大學應考指南的記載，該校畢業生的就業率是百分之百，她想要趕快出去工作，每個月拿一些薪水回家，報答人家的養育之恩，這是美緒的心願。

那間短大的錄取率很低，不太好考，不過，她有自信能考上。只是，若要成為優待生

的話，必須以優異的成績考進去才行。這一天，她之所以參加補習班舉辦的模擬考，也是因為想要知道自己的實力和其他考生比起來到底怎麼樣。

模擬考的結果接近中午才發表。美緒對於今天考的這四科有一定的把握，特別擅長的數學幾乎全答對了。距離聯考還有五個月，為了被選為優待生，今天開始要加緊用功了。

回家的路她走得很吃力，從駿河台沿著小川町的街道一直走，然後轉入美土代町的巷子。都已經八月底了，最近的天氣還是熱得叫人發昏，猛烈毒辣的陽光加上竄自炙熱路面的熱氣，讓美緒的額頭滴下一顆顆汗珠，汗濕的T恤濕滑地黏在背上，喉嚨也好乾，嘴巴幾乎要冒煙了，再這樣下去，都要脫水了，啊，好想喝水喝個痛快，正當她這麼想的時候……

「喂，這不是星川嗎？」突然有人出聲叫她。

在美緒的左手邊有一間看似歇業的商家，裡面忽然有人打開玻璃門，一名穿著短褲、打著赤膊的男子站在門口。

「啊，矢野。」美緒停下腳步。

是高中一直和她同班的同學矢野浩一。由於矢野長得與時下很受年輕人喜愛的歌手「湯米山城」很像，某位老師曾開玩笑地說：「要是讓矢野去參加明星臉比賽，肯定會奪得冠軍！」自此以後，矢野在學校就有了明星臉的綽號。

事實上，矢野也很會唱歌，身高一百七十五公分的他，身材高大、身手矯健，下課後總在眾人面前模仿湯米山城唱歌的模樣，這時候女生都認為見到了湯米本尊，向他投以崇

拜的目光。不僅如此，他的英語能力也是全班最好的，聽說他只是從小學開始聽廣播的英語教學節目而已，可是那流暢的發音一點都不像是日本人。這樣的他讓許多女生暗戀著，事實上，美緒也是其中之一。

現在，光是讓他叫住就已經令她心跳加速了，美緒努力不讓對方察覺自己的興奮，刻意以平靜的語氣問道：「你家在這裡喔？」

「嗯。」他淡淡地答道，一雙眼睛卻緊盯著美緒的身體。

「星川，我不曉得妳從哪來的啦，不過，妳好像流了很多汗哪，妳的上衣都濕了，跟胸罩黏在一起啦。」

「胡說！」美緒急忙用兩手遮住前面。

矢野浩一笑道：「不是那裡，是後面。這麼熱的天氣，妳要去哪裡？」

「司町，我正要回家。」

「是嗎？原來妳住在司町。妳要不要先擦擦汗？妳那德性簡直就像剛從水裡撈上來似的，太難看了。進來吧！用電風扇吹個四、五分鐘就會乾了。」

「可是……我從來沒有見過你的家人，會不好意思。」

「我家沒人，我爸病了，在二樓躺著，別擔心，進來吧！」

於是，浩一逕自走入家中，美緒沒辦法只好戰戰兢兢地跟著進去。玻璃門後面是水泥地的房間，中間擺著桌子，數張鐵椅散放在桌子四周，一面牆上安著一塊很大的黑板，黑板下方有褪色的金漆，寫著協榮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字樣，黑板旁邊掛的月曆上也印著同

樣的公司名稱。看來，浩一的父親把這裡當作辦公室，從事類似保險經紀人的工作。

高出於水泥地的部分好像是客廳，透過稍微打開的拉門，只能看到榻榻米房間的一部分。從裡面走出來的浩一將提來的桌上型電風扇擺在桌上，拉出電線，將插頭插進牆壁的插座裡。

「喂，妳不要杵在那裡，趕緊過來。啊，對了，還有這個。」他把全新的毛巾丟在桌上。

「擦擦汗，把衣服掀起來，讓風灌進去。」

接上電的電風扇使勁地吹著。

「對了，妳乾脆把上衣脫掉好了，順便把衣服吹乾。」

「怎麼可以……」

「沒關係，我家不會有人來。」浩一把外面的玻璃門關上，朝害羞得不知如何是好的美緒說道。

「真的沒關係啦，我要去二樓照顧老爸。不知怎麼搞的，他拼命喝水，而且沒加冰塊的水他還不喝，真是麻煩。」

美緒叫住一邊叨唸著，一邊朝客廳走去的浩一。

「矢野君，不好意思，可不可以也給我一杯水，我從剛剛就好渴。」

「沒問題，我去弄點碎冰過來。」

客廳的隔壁好像是廚房，馬上傳來用冰錐鑿冰的聲音，不一會兒，拿著好大一只茶杯

的浩一出現了，他將杯子放在桌上。

「我去照顧老爸了，妳喝完這個後，用電風扇把T恤吹乾。放心，沒有人會看的。」

美緒聽著浩一往二樓走去的腳步聲，一邊伸手拿起杯子，冰塊碰觸杯緣，發出清脆的碰撞聲，她一口氣喝下了半杯，剩下的就一口一口慢慢喝，讓喉嚨仔細品味那沁涼的滋味，感覺就像是重新活了過來。

屋子裡靜悄悄的，好像根本就沒人住，只有電風扇彷彿要攪亂這寧靜的氣氛似的，發出擾人的旋轉聲。據浩一剛才所講的，他爸爸好像病了所以在二樓睡覺，看來是浩一在照顧他，也就是說，浩一沒有母親嗎？以前幾乎沒請過假的他，從五月起一直缺課，只有期末考那兩天來學校，不過考完後馬上又回家了。期待看到他模仿湯米山城唱歌的女同學們都憂心忡忡地討論著，「矢野君不知怎麼了？」美緒的心也隱隱作痛，他沒有來上課，恐怕是因為父親生病吧？

5

總算不再流汗了，感覺涼快多了，儘管如此，濕衣服碰到肌膚還是會覺得冷，美緒彎著腰站在電風扇前面，讓風灌進衣服裡。

浩一從二樓下來了。

「沒錯！是不是感覺比較涼快了？」

「嗯，託你的福，真是太感謝你了。喂，矢野，這個杯子我先洗乾淨了再還你，只是……廚房在哪裡？」

「這種小事別在意，倒是二樓好熱，這下換我流汗了。」

走到水泥地的他拿起脖子上的毛巾擦拭胸膛，一邊走向美緒，他的上半身仍是赤裸的，曬得略黑的皮膚和繃緊的肌肉散發出年輕男性的氣息，美緒不知視線該往哪裡擺，連忙從電風扇前移開。

「我該回去了……」

「時間還早吧？更何況，我好久沒去上學了，有很多事想問妳。」

他一邊說，一邊把手放在美緒肩上，這個動作看似自然，好像只是為了留住美緒，可是下一瞬間，他的手突然一溜煙地從美緒的衣領滑進她赤裸的皮膚。

「呀，住手！」

「妳看，不是還沒乾嗎？」

「不行，放開我，矢野君。」

美緒扭動身體。可是，浩一的體格大佔優勢，他用左手摟住她，右手則輕易探進胸罩裡，握住美緒的乳房。

「不要。不行，住手！」

美緒兩手一掙，正打算逃跑時，一個失去平衡從椅子上跌落，浩一順勢覆蓋在她身上，手則好像在探索兩邊乳房似地來回移動。

「好迷人的胸部。我從上高中以來就一直很喜歡妳……是真的。每天晚上我都想著星川，想著如果能這樣做該有多好……」

他講的話就像一股熱風吹襲著美緒的耳膜，在她的血管裡竄流，讓她的心逐漸麻痺。為了抵抗，她也曾痛咬對方的手臂，也曾大聲呼救，可是全身發軟的奇妙感覺奪走了她的反擊能力，只能讓她不斷地呢喃著像在懇求對方給予更多似地「不行、住手」，全身快要散掉的無力感讓她抓住桌緣，弓著身體，對方紊亂的呼吸吹著她的脖子，渾身熱得好像快燒起來了。

浩一的手不知何時離開了她的乳房，摸透整個胸部，繼續往腹部探進。這時……

「咦？」突然從他的嘴唇逸出這樣的聲音，手的動作停了，同一時間，他的身體離開美緒，他將美緒身旁的椅子拉過來坐下，呼地大吐一口氣，然後用刺探的眼神望著美緒。

「星川，原來妳也有副乳啊？」他說，語氣非常冷淡，跟剛剛的熱情相比，簡直判若兩人。

「有副乳的女人哪，我勸妳最好也小心一點。」

一瞬間，美緒以為自己聽錯了，因為和她同年級的浩一竟然講出副乳兩個字。

男人的手搓揉她的乳房，撫遍她的腹部，這是她有生以來的第一次經驗，沸騰的血液奔竄全身，腦袋裡亂哄哄的，她早就忘記自己身在何處，浩一的手什麼時候摸到她的副乳？她根本就不知道，只是，剛剛對方確實說了副乳二字。為什麼浩一會知道這樣的名詞呢？而且，他還叫有副乳的她要小心一點。

原本滿臉通紅的美緒突然冷靜下來，臉色也轉為蒼白。

「你說副乳……矢野君怎麼會知道這種事？」

「妳的肚臍下面還有一個乳房吧？那就叫作副乳。」

「我在問你是怎麼知道這個名詞的？是誰告訴你的？」

「那個女人也有副乳，她還很自豪呢。還一臉得意地說，這也叫作小乳喲。」

「那個女人是指……？」

「像是我老爸的女人。」

「那不就是矢野君的媽媽嗎？」

「開什麼玩笑？我媽在我十一歲時就死了，後來有好長一段時間都是我爸獨力撫養我。不過我老爸也是個花花公子，喜歡上酒店，花錢找女人，把她們當成情婦。不過啊，那女人在兩年前擺出正宮娘娘的架勢，大搖大擺地住進我家，從此就賴著不走了。我老爸也說早晚會把她扶正，只不過他們一直沒有去辦戶口。」

「是這樣啊。不過，至少矢野君還有爸爸，我三歲的時候，父母就去世了。」

「哦？原來妳也是孤兒啊？」

「是啊！我對我父母一點印象也沒有，他們只留了一本相簿給我。」

「真可憐。」浩一的語氣突然變得和緩。「我媽要是還活著，我家也不會變成今天這個樣子。為了那個女人，家裡變得亂七八糟。」

「那女人做了什麼？」

一唔。那女人啊，今年三月的時候突然不見了，也就是說她離家出走了。我老爸是保險經紀人，經常不在家，那女人趁我老爸不在的時候把自己的東西全部打包，從此一去不回。那絕對是有計畫的出走，我心想真是太好了。不過即使是那樣的女人，還是帶給我老爸不小的打擊，他連工作也不管了，到處打探她的下落，說起來還真是夠丟人的。」

「那，找到她了嗎？」

「哼，沒找到，結果我老爸竟然跑去算命，妳應該也知道吧！在路旁擺一副簡陋的桌椅，掛起招牌幫人看手相、面相，論斷吉凶的傢伙……」

美緒輕輕點了點頭，這種街頭算命仙她也碰過好幾次，記得新宿有不少這樣的人，其中也有女算命師，還有在小桌子上點著蠟燭，外面罩上紙糊的方形燈罩，對著過往行人投以懷疑目光的枯瘦老人。偶爾，也可以看到年過半百、頂著厚妝容的婦人縮著身體，用手帕按住眼睛，對著花白鬍子垂到胸前的算命師叨叨傾訴著。

浩一的父親也在這種算命師面前低下頭，向他們詢問那女人的下落嗎？

「那麼，」美緒說道：「那個算命師把那女人的下落告訴他了嗎？」

「這種事算命的怎麼會知道？他頂多含糊地說在東方，或是到西南方的山中小鎮去找，說穿了就是騙錢，那種人哪靠得住？不過，當時那個算命的說了很多奇怪的話。」

「奇怪的話……」

「他說，有副乳的女人天生就比較淫蕩、水性楊花，我老爸在找的那個女人可能已經跟別的男人跑了。」

「怎麼會？你胡說。這種事何以見得？不說別的，那個算命的知道天底下有多少女人有副乳嗎？那個算命的真的知道什麼叫副乳嗎？他能用醫學的角度去解釋嗎？」

美緒的音量不由自主地提高了，一想到擁有副乳的自己被說成淫蕩、水性楊花，她完全無法忍受。

「妳別那麼激動嘛。當然，副乳這件事是我爸告訴他的，因為那女人經常自豪地說，人家身上有俗稱小乳的副乳喲。也就是說，算命的是順著我爸的話風講的。況且，對方聽說那女的曾在酒吧工作，私生活很亂，也就煞有介事地斷言，有副乳的女人會讓接近她的男人不幸。」

「看吧？我就說是算命的胡說八道。」

「其實啊，他講的還有一點道理。不久，我們知道那女的是跟經常在我家出入的年輕推銷員跑了，我爸一直很照顧那個男的，沒想到他竟然禁不起那女人的誘惑，背叛了我爸。但是因為那女的還沒正式入籍我家，所以也不能強行把她帶回來。我爸知道以後，每天喝得醉醺醺的，然後，某天晚上，他從某家酒吧喝醉了回來，就這麼昏倒在浴室裡，是腦溢血。」

「這麼說……，是矢野君發現的？」

「唔。就在這學期開學後的第五、六天。」

「於是，矢野君就一直沒來上課？」

「沒辦法啊！我爸的右半邊都癱瘓了，雖然還可以在房間裡爬，可是大小便什麼的，

都要我幫忙，家裡又沒有錢讓他住院。」

「好可憐。不過，矢野君真是了不起……」

「因為除了我之外，沒有人可以照顧他，我老爸只不過是惹上了以副乳自豪的淫蕩女人，就得背負這麼可怕的不幸，算命的偶爾也會有說中的時候。」

「可是，那種說法好奇怪，有副乳的女人並不是每一個都那樣。」

「我知道，星川不可能變成那樣的女人。」

「可是，矢野君對我的身體……」

美緒話才說到一半又吞了回去，這種話叫她怎麼說得出口。

（剛剛，矢野君發現我身上有副乳時，好像很害怕的樣子，馬上就躲開了。你的手不再碰觸我的身體，不是嗎？這又是為什麼？你的手撫過我的肌膚，搓揉著我的乳房，這是我有生以來的第一次體驗，我全身血液沸騰著，有股就要衝破腦門的異樣感覺，我喘不過氣來，沉迷在這種陶醉和顫慄中，忘了自己身在何處。對於還是處子的我而言，那是賭上性命的行為，就好像放任自己隨波逐流似的，充滿衝擊和不安。不過，我忍了下來，沒有抵抗，因為我允許你，願意讓你那麼做。可是，矢野君你一碰到我的副乳，就快速離開了，這難道不是因為你本身對碰觸有副乳的女人這件事感到不安和猶豫嗎？當時，矢野君的腦海裡肯定閃過街頭算命師的話吧……，淫蕩好色的女人；會讓男人不幸的女人。

你說，上了高中以後就一直喜歡著我，我也是，矢野君，我也喜歡你，暗戀著你，可是如今一切都結束了，我倆已經沒有未來……）

美緒咬著嘴唇，壓抑著湧上心頭的千言萬語。

「啊，糟了。」浩一突然說：「我得趕緊出門才行。」

「你要去哪裡？」

「送報，已經是送晚報的時間了，反正我爸一直躺著，我出去做點事，多少貼補一點家用。」

「是嗎？那我回去了。」

「唔。今天的事，妳不會生氣吧？」

美緒沒有回答，她默默地整理好衣裳，朝曬得發燙的馬路走去，此時耳畔傳來浩一跑上二樓的腳步聲。

已經下午四點了，陽光依舊猛烈，可是，她卻不覺得熱有多麼難受，大概是心寒的緣故吧。街頭算命師告訴浩一父親的話，始終在美緒的腦海裡盤旋。淫蕩、好色，會讓男人不幸的女人。

這根本是胡說八道，美緒的理智強烈地反駁著。

去算命的人肯定會詳述自己內心的困擾，而算命的也肯定會有技巧地把對方的隱私探出來。

浩一的父親也是如此，他一定把那女人之前的來歷說得一清二楚。他告訴算命的，她曾經在酒店工作，自己是奉上大筆金錢才得到她的，那女人擁有俗稱副乳的稀有乳房，而且對自己的特異體質感到驕傲。

只要把這些訊息拼湊在一起，就算是門外漢也能輕易算出那女人放浪隨便，看到有錢的年輕男人就會主動貼上去。恐怕，浩一的父親去找的那個算命師把這一切都推給副乳這個新鮮名詞吧，還裝模作樣地說，根據我的推算什麼的。浩一的父親會被這種無稽之談唬得一愣一愣的還情有可原，可是年輕聰明的浩一竟然也被這種論調騙了，這又是怎麼回事？她好難過，不甘心。

從後方疾馳而來的腳踏車發出鈴鈴的警鈴聲。定眼一看，是浩一，他正要趕去派報處吧，和美緒四目相接的他，臉上浮現靦腆的微笑……

「晚報！」浩一用力揮著手，以驚人的速度從她身旁疾馳而過。

6

輾轉難眠的夜晚，不只是因為熱，初次體驗的情景在美緒腦海裡揮之不去，只要一想起，乳房就感到疼痛。就算躺著，貼著枕頭的耳朵仍舊聽得到血液奔流的聲音。

街頭算命師對浩一父親講的那番話依然縈繞在她的腦海，那和去世的母親是否也有副乳的猜想重疊在一起，讓她合理地懷疑父親就是因為抱過這樣的母親（或是因為愛上她的副乳），才會慘遭不幸。當初不確定的想法曾幾何時變成了堅定的信念，在美緒的心裡生了根。她一邊告訴自己算命的話根本不能信，都是胡說八道，一邊又無法跳脫那可怕的魔咒。

（我天生就是個淫蕩的女人嗎？所以才能毫不在乎地讓矢野君對我做那種事？副乳是水性楊花的證明嗎？是在警告靠近它的男人會招惹不幸嗎？母親與父親慘遭橫禍而死的時候才三十一歲，我也會在同樣的年齡死去嗎？）

連這種事她都想到了，她越想就越覺得這種事也不無可能。

三十一歲死亡，註定好的壽命。在這短暫人生的最後，會有怎樣的結局在等著她呢？是病死，還是自殺？出車禍，還是被某人害死……

這種事如果跟別人講，一定會笑掉人家的大牙。不，根本沒人會認真聽吧？可是，對此刻的美緒而言，卻是非常迫切的問題。

副乳，這柔軟的肉團；這外表看來楚楚可憐的乳房，可能會改變一個女人的命運和性格嗎？

浩一的父親迷上有副乳的女人，被那女人騙了，結果他天天借酒澆愁，搞到自己半身不遂，臥病在床。恐怕那女人還以副乳為傲，四處炫耀呢，至今為止，不知有多少男人上過她的當？

那女人從未因副乳而感嘆或悲傷，她絕對沒有特別淫蕩，相反的，說不定她只是巧妙地運用了副乳被賦予的淫穢形象。對她而言，這樣做不過是為了謀生方便而已。

也有這種生存之道啊！美緒心想。一直以來，她都以為讓別人看到自己的副乳是一件很丟臉的事，不過，轉念一想，說不定它也是套住男人的有力武器。美緒的手不知不覺地探向自己的腹部，用力揪緊那團柔軟的隆起。

今天，初次撫摸它的浩一嚇得馬上把手縮了回去，那是因為他沒有看到我的腹部。在潔白無瑕的肌膚上，怯生生地露出臉來的小小乳房，可愛的乳頭，再往下是我的私處，要是他親眼看見，說不定會毫不猶豫地吻上它。

這份幻想讓美緒的血液一陣沸騰，而且正因為是幻想，才可以無限延伸，她任想像奔馳，睡不著的夜晚不知做什麼才好，輾轉反側，終於接近破曉時分，她淺淺地睡著了。

睜開眼睛時已經八點多了，她連忙起床，跑向洗手台，把臉洗乾淨後走進飯廳，叔叔、阿姨還有伴江已經在吃早餐了。

「早安。我太貪睡了……」

聽到美緒的招呼，阿姨笑道：「沒關係，妳昨晚也用功到很晚吧？來，趕快來吃飯。」

家庭成員的位置都已經固定了，美緒跪坐到自己的座位上。

這時，旁邊的伴江說道：「美緒，準備聯考固然重要，但身體也不能不顧，不要太勉強，趁放暑假的時候，最好多睡一點。話說回來，昨天的模擬考考得怎麼樣？」

「我只對數學有信心，國語普通，英文則全軍覆沒。」

「本來就是這樣。要是全部都有把握的話，該去考東大了。不過美緒想唸的那所短大，錄取率也很低，所以妳不要把雞蛋全放在一個籃子裡，多報考一所低一級的學校，妳覺得怎麼樣？」

「這樣說也對……那，姊覺得哪一所比較好？」

「嗯，關於專門學校，我還多少有些概念……總之，美緒妳無論如何都要取得牙科助手的資格，這樣的話，哪一所比較好呢……」

然後有好一陣子，包括阿姨在內，三個人就一邊吃飯一邊熱烈討論著考試。已經吃完飯的叔叔一邊喝茶，一邊看著報紙，突然將臉抬了起來。

「喂，美緒。」他喚道。

「是！」

「妳認識矢野浩一嗎？跟妳同校，也是三年級學生。」

一瞬間，美緒嚇了一跳，心跳忽然加速。

「那個矢野，跟我是同班同學。」她刻意避開叔叔的視線說道：「矢野君怎麼了？」

「嗯，那孩子死了。」

「什麼？死了？在哪裡？為什麼？」

「哪，這上面有寫。」

叔叔把臉湊近報紙，挑出新聞重點唸了出來。

「我看看，下午四點半左右……是昨天發生的事。送報少年騎著腳踏車打算在神田多町二丁目左轉時，與從須田町方向駛來的卡車對撞，受到猛烈撞擊當場死亡……嗯，就在二葉工商協會的附近哪……根據目擊者所言，腳踏車要左轉時，突然有名女子跑了出來，少年為了閃躲那名女子，猛然將龍頭往右切，導致卡車司機谷村五郎也閃避不及。看起來這兩人都很倒楣啊……經查證，少年是千代田高中三年級生矢野浩一，今年六月才開始送

報……怪可憐的，大概是想趁暑假好好打工吧，這孩子還是美緒的同學呢……」

聽到這裡，美緒突然站了起來。

「我出去一下。」

「去哪裡？」伴江問道。

「去找小節。矢野君應該會舉行喪禮吧？我去跟她商量，現在放暑假，或許有人會聯絡不上……」

「啊，那沒有關係。」阿姨說道：「用大家的名義一起送束花，妳覺得怎麼樣？妳們還是學生，不要包錢會比較好。」

「嗯，就這麼辦。」

壓抑著內心的激動，她盡可能以平靜的語氣說道，但聲音還是有點發抖。她推開廚房後門走了出去。同一時間，強忍的悲痛化作淚水，滑落臉頰。

美緒說的那個小節是她同班同學，也是從國中就認識的好友，不過，她並不打算去找小節，她只想躲起來哭泣。

在離家有點遠的地方有一間古老的神社，鎮上的人都叫它「神宮」，至於祭祀的是什麼神卻沒有人知道。每年春秋兩季舉辦祭典時神社前面和境內擺滿了攤位。美緒小時候也曾到廟裡玩耍，她走向那間神社。

穿過廟門，一條碎石路直通正殿，不過她卻轉向左邊，往綠蔭濃密處走去。這一帶的老杉樹和老松樹曾經遭砍伐，剩下的殘株一直保留著，她選了其中一株坐了下來。

幸好，境內不見半個人影，不用擔心被人看到。這份放心讓她一坐下來，眼淚就像決堤似地流了下來，嗚咽的啜泣聲從唇瓣逸出，她肩膀抖動，縮著身體，放聲大哭。

矢野君！浩一同學！美緒在心裡不斷地叫著他的名字。

昨天發生的事歷歷在目，至今她的身體還覺得熱熱的。當時，他們倆來不及交換愛的誓詞，當然，也沒有發生班上女生常在講的那種不正常關係。可是，矢野的手摸過十八歲純潔少女的乳房，握住它，盡情搓揉它。美緒接受了那樣的行為，默許他那樣做。也就是說，對美緒而言，矢野浩一毫無疑問的，是她的「第一個男人」。

然而，那個男的死了，而且不是病死，是讓卡車撞死了，橫死在馬路上。

這件事硬是讓她聯想到親生父母的死，兩件事重疊在一起。擁有副乳（美緒如此相信）的母親和父親一起坐上計程車，在路上發生車禍，慘死輪下。

（有副乳的女人會導致靠近她的男人發生不幸。）

自己的父親如此，浩一的父親也是，甚至連浩一都是因為摸了副乳而慘遭厄運，怎麼看都不像是偶然的巧合，街頭算命師講的沒錯，副乳是妖女的象徵，看似小巧可愛的隆起其實飽含著女人的邪念和詛咒。

（矢野君，對不起，是我害了你。）

哭泣的美緒在心裡訴說著抱歉，和矢野分開才不過十五、六個小時，臉上掛著靦腆笑容，一邊以戲謔的語氣喊著「晚報」，一邊用力揮手，從自己身旁飛馳而過的矢野被我殺死了，只是我並沒有親自下手，全是隱藏在我體內的妖女幹的。

今後我身邊還有多少人會死呢？肯定還會有男人墜入不幸的深淵吧？只要我還活著，悲劇就不會結束。不過我想應該不會很久，一旦我和母親一樣活到三十一歲，就會自動消失了吧？這是生來就有副乳的我的宿命，如果真有來生，我願意把我的身心都獻給矢野浩一，這是我對他的贖罪。美緒心想。

7

她到底在這裡待了多久？哭倦的眼睛已經乾了，眼皮有些紅腫。從樹縫間灑下的陽光落在白色碎石上，令人炫目，今天應該也會很熱。

美緒慢慢地站了起來，她咬著唇，離開林蔭茂密的神社，走到發燙的馬路上。剛得知浩一死訊時的激動已經退去，猛烈的夏日陽光迎面照來，然而，走在大太陽底下的美緒卻打從心底地覺得冷。

（我是妖女，會害死喜歡的人，今後也將散佈不幸，在屍體的圍繞下活下去。這不能怪我，因為我體內住著一個叫副乳的怪物，我可以讓你看，也可以讓你摸，如果你覺得稀奇的話，乾脆把它剁碎，把它徹底挖除，如果真能這樣，不知有多痛快。）

縈繞在心中的想法變成無聲的語言，裹住美緒的身軀，讓她忘了毒辣的豔陽、灼熱的酷暑，美緒繼續走著。

矢野浩一的死訊讓她大受打擊，倉皇逃出家裡，躲到神社哭泣，這中間約過了一個小

時，然而就在這短短的時間內，她已徹底變身。

她從三歲就寄人籬下，從小被叫著「養女、養女」，委屈地活到這一刻。雖然大家都說她天真、善良，實際上，她經常壓抑自己，不敢違逆他人，這是她從日常生活自然養成的習慣，是幼小智慧極力做出來的假象。可是，在得知浩一死訊的那一刻，她心裡的偽裝瞬間瓦解了，與過去的星川美緒完全不一樣的女人現身了，所謂的變身，這突如其來的變化似乎讓世人無法理解，不過如果你是當事人，或許就不會那麼大驚小怪了。

太陽高掛天空，從天而降的光簇熱辣辣地射向地面，在炎炎烈日之下，美緒拱著肩，踏出堅定的步伐。

昨天以前的我總是在察言觀色，總是露出客氣謙卑的微笑，小心翼翼地生怕犯一點錯，現在回想起來好像做夢一樣。

猛一回神，眼前竟是矢野浩一的家。看來，美緒無意間朝他家走了過來。玄關的玻璃門緊閉著，看不出有人來弔唁的樣子，只有玻璃門上貼的「忌中」紙片隨風輕揚，上面寫著告別式於明天下午一點，假鎮公所的禮堂舉行。想必鎮互助會的幹部們將代替浩一臥病在床的父親，發落喪禮的一切事宜吧。

明天下午，在這裡出生成長的少年將被陌生人送進火葬場，裝入小小的骨灰罈裡，再送回家放在父親的枕邊，然後一切就結束了，擅於模仿湯米山城唱歌的少年不久將從人們的記憶裡消失。

（可是，我不會忘記，只要我還活著，關於矢野君的記憶就會一直留在我的心裡、我

的身體，我的乳房會記得他。）

美緒在他家門前徘徊時，再度意識到矢野浩一是自己的初戀，已經乾了的眼睛又泛出淚來。可是她並沒有掩面啜泣，單手抹掉濡濕臉頰的淚水，她甩了甩頭，離開他家。

（妖女是不適合流淚的。）

美緒心想。明天的告別式，她一點也不想參加，浩一是被自己害死的，她怎麼有臉在他面前雙手合十，說什麼「請安息吧」之類的話！這樣做反而會傷害他的靈魂，讓他無法超生吧。明天那個時候，她會換上制服出門，然後，在那附近晃一晃再回家就好了。

回到家的時候，餐廳的古老掛鐘正指著十一點，阿姨看到她馬上問道：「啊，妳回來了！怎麼那麼晚？知道喪禮什麼時候舉行嗎？」

「嗯，明天下午一點。」

「我剛才也看了報紙，那孩子好像住在美土代町？」

「嗯，所以喪禮也不在寺廟舉行，而是在鎮公所的禮堂。」

「那樣的話開銷比較省吧？對了，妳們打算準備什麼？」

「就像阿姨所說的，大家一起送花，一個人出兩千圓。」

「唉，這樣也算盡到禮數了。」

阿姨從圍裙的口袋裡掏出錢包，點了兩千圓放到美緒面前。

「來，這給妳。」

「謝謝。」

「大家都還是學生，穿制服去就行了，天氣這麼熱，穿喪服捻香的女人還真是辛苦。夏天的喪禮，我光想就覺得害怕。」

任憑阿姨在背後叨唸著，美緒上了樓梯，回到自己的房間，黏呼呼的熱氣迎面襲來，讓人汗如雨下。

自從懂事以來，美緒就沒有對任何人撒過謊。當然，更是不曾欺騙過阿姨、伴江，可是，她剛才竟然那麼順口地說了謊，還臉不紅氣不喘地把兩千圓收下，她一點都不覺得良心不安，這件事讓她感到驚訝，同時也讓她得到滿足。

（這不是很好嗎？從前那個星川美緒已經隨著矢野浩一死了。在這裡的我，是擁有三個乳房的邪惡女人。）

書桌上的英文參考書還攤著，美緒粗魯地把它闔上，現在已經不需要這種東西了。無論是準備考試的衝勁，還是對大學生活的嚮往，都已經從她心裡消失了……。考上短大，成為獨當一面的牙科助手，身穿白衣，遵從醫生的指示接待病患，發薪水的那天用自己賺的錢小小奢侈一下，母親節、父親節的時候買個小禮物送給阿姨、叔叔……。這是她一直描繪的平凡美夢。

可是現在已經不同了。這種對於一般女人而言再平常不過的幸福，不是我能奢望的，既然已經知道自己是妖女，就要找出適合妖女的生存之道。因此，我必須離開這個家才行。美緒琢磨著。家裡有我這麼一個不祥的女人存在，不知什麼時候會惹上麻煩？美緒非

常害怕。

話說回來，離家以後她要怎麼生活呢？既沒學歷也無一技之長的十八歲女孩要怎樣才能活下去呢？手上只有兩萬圓現金，這是她平日存下的紅包、零用錢，這就是她展開新人生的全部資金了。

雖說已決定要離家出走，可是要付諸行動卻不簡單，她煩惱了整整一個星期，才終於想清楚何去何從，剩下的就是等待機會了。她將帶著少許行李，趁阿姨、叔叔、伴江不注意的時候溜走，不過這也不是那麼容易的事。

然而，機會卻意外地提早到來了。

8

下定決心要離家出走後，美緒的生活依舊和往常一樣，沒什麼特別的變化。相反的，為了不讓自己的計畫被察覺，她還刻意保持以往的態度度過每一天。她就像一般熱衷準備聯考的高中女生一樣，每天都在書桌前用功到很晚。

「還是不要太拼吧。依妳的程度一定會考上的。來，把這個吃了就上床睡覺吧。」

阿姨經常上樓探視她，跟她講這樣的話，順便端來熱茶和點心。

「謝謝，我就快讀完了，阿姨先去睡吧。」

阿姨做人這麼好，一想到自己欺騙她，還是會傷心。可是，她離家出走的決心並沒有

因此而動搖。

這段期間，她一直偷偷地準備行李，伴江姊姊用年終獎金幫她買的新毛衣、乾淨的內衣褲、送洗回來就一直沒穿的裙子，還有盥洗用具、手帕等等，她都整齊地收在衣櫃一角。幸好國中畢業旅行的時候，買了一只小手提袋，只要把準備好的衣物通通塞進去就行了，隨身攜帶的物品應該這些就夠了。

準備期間最讓美緒傷腦筋的是離家時留給家人的書信，如果不交代一聲就這麼憑空消失的話，家裡的人肯定會十分驚慌，他們會以為她是不是被綁架了，還是發生了意外，要是他們報警的話就糟了，說不定還會提出協尋申請什麼的，請警方展開搜索。

為了避免這種事情發生，還是交代清楚再走吧，美緒心裡這麼想。那封信她寫了又擦，擦了又撕，前前後後不知改了多少回，花了好長一段時間，才終於寫出自己也能認同的內容。

信的開頭表達她對阿姨夫婦的感謝，感謝他們把她當作親生女兒撫養，然後寫到自己總是給這個家添麻煩，從以前她就一直在想，不管有多困難，她都必須趕快學會獨立生活。幸好在某人的協助下，她已經找到自我謀生的方法，為了不讓這個機會消失，她臨時決定要離開這個家。

此外，她還寫，未來的工作和住所目前尚無法告知，不過那絕對不是令人擔心的場所，一等她安定下來就會跟他們聯絡，就讓她暫時保密吧。因為事情如果鬧大，也會給照顧她的人帶來困擾，希望他們能夠體諒她的任性和考量……，她有點囉唆地反覆交代著。

接著，她提到希望阿姨能代她向學校提出退學申請，還有此番出走是她長久以來的心願，同時也抱持著一旦經濟獨立，就能夠回報多年養育之恩的想法，她絕不是只為了隨心所欲地過活，她從來沒有這麼想過……，她婉轉地反覆強調著。

不管怎樣，若是引起騷動就糟了，她也不希望有人來找她，因而一字一句她都小心斟酌著。

打好草稿後，將它謄到空白的信紙上又花了一個星期的時間，信封上只寫著「給大家」，然後就夾進小書櫃的參考書裡，她打算離家時再把它放到桌上。

雖然不趕，但美緒還是希望年底之前能夠成行。可是由於其他三人不在家的機會實在很少，阿姨夫婦住在一樓玄關旁的房間，她曾想過趁他們睡著後再偷溜出去，不過還是不行。她已決定要去熱海，只可惜半夜沒有火車班次，她連坐計程車去熱海的車資都沒有，何況身上的錢不能全部花光。如果半夜離家，一直在街上閒晃直到電車發車，肯定會受疑。她也想過就在車站等到天亮好了，可是年輕女孩拎著手提袋，三更半夜待在車站裡，還是會引人側目吧。萬一碰到警察，被攔下盤問，那可傷腦筋了，若是被奇怪的年輕人搭訕也很危險，她還是希望能在白天離開。

就在她等待機會的期間，九月結束了，十月也過了，炎熱的夏天走了，連上下學途中看到的行道樹葉也褪下深綠色，逐漸轉黃，讓人覺得秋意越來越濃了。

進入十一月的第一個假日，三日正好是文化節。

這天，北村書店的飯廳裡，阿姨夫婦、伴江姊姊，還有美緒一邊吃著午餐的烏龍麵，

一邊七嘴八舌地聊天，特別是叔叔順造從早上心情就很好，因為他傍晚要去新橋的飯店參加初中同學會。戰爭期間就不用說了，戰後也中斷許久的同學會終於再度舉辦了。不僅如此，順造本人還擔任幹事，不管是會場的選定或請柬的發送，他都盡心盡力，促使至今還健在的同學有八成出席了這場盛會。

「因為有你，我們這些老同學才能再碰面，我打從心裡感謝你的努力。」這樣的回函接二連三地寄來，順造會喜不自勝也不是沒有理由的。

讓他心情大好的理由不僅如此，一個名叫立花正樹的同學寄了封信給他，立花去年在新宿剛開幕的S百貨擔任營業部長，那家百貨公司是大阪的新興百貨公司，靠著花俏的宣傳手法和促銷活動吸引消費者，創造了直逼百年老店的亮麗業績。

立花寄回了出席通知，不過不是用回函明信片，而是特地寫了封信給順造。信上寫著：

「敝人服務的S百貨從以前就經手書籍的業務，然而賣場面積太小，說穿了只是設個形式化的櫃位。不過，考慮到新宿這邊的客層，我們將大幅度擴展書籍販賣部門。於是我想到了經營書店多年的你，欲借重你豐富的經驗，這件事我已經跟負責的幹部私底下商量過了，在待遇方面，會盡量滿足你。詳細情形，等我們同學會見面時再聊，請你務必來敝公司幫忙。」大意是這樣。

最近，北村書店也受到神保町一帶興起的大型書店影響，來客數大幅減少，事實上已經到了即將歇業的地步。戰爭結束以後，只要是活字印刷品，就算殘缺不全也可以賣得很

好的時代已經過去了，那已成為遙遠的記憶。

順造也曾偷偷考慮改行的事，只是以他的年齡再找工作並非那麼容易。就在這個時候，從前的老同學竟然提出讓人夢想不到的建議，他會歡天喜地也不是沒有理由的。

「聽說立花的老爸是關西商界的大老，那傢伙能當上S百貨的營業部長，也是靠老爸的吧？話說回來，他能想到以前的老同學有這麼一個精通書店經營的人，還知道要請我幫忙，也算是他有腦筋吧？」

阿姨增代聽說這件事，也笑得合不攏嘴。

「立花先生想必身居要職吧，孩子的爸也會跟著走運喲。」

「瞧妳說的，好像巴不得我去當同學的小弟似的！」

「有什麼關係？那可是大百貨公司。既然特地來請你了，待遇應該不會差到哪裡去。書籍部的主任或科長，每個月一定會發津貼什麼的，上班族做到這個程度也很了不起。」

「八字都還沒一撇呢。」

「所以囉，今天不就跟面試一樣？你不穿體面一點可不行，況且，同學會你不是還要上台致詞嗎？」

「嗯，沒錯。」

「這種場合還是穿深藍色西裝好。還有，雖然有點厚，還是配那件茶色背心吧？喂，伴江，妳去幫爸爸挑條領帶。不過再怎麼挑，不就那五、六條……我說乾脆趁機買一條新

的好了。」

「贊成。」伴江說道：「爸爸偶爾也要買條領帶嘛，我這就去幫你買。」

正當伴江站起來的時候，店裡的電話響了，去接電話的她不一會兒就回來了，只見她神情緊張地說：「舅舅打電話來，說千葉的外婆病情突然惡化，希望在意識清醒時跟大家見上一面，要我跟媽馬上回去。」

9

增代的娘家在千葉縣的佐原市，增代的父親已經過世了，現在就只有弟弟夫婦和八十幾歲的老母親同住。今年春天，母親曾反應胃不舒服而住院，之後就反覆進出醫院好幾次。兩、三天前，弟弟才打電話來說母親目前都在家裡靜養。

「年紀也大了，這次或許撐不過去了。怎麼辦？今天是爸爸的大日子，我打電話去說明天一早再回去好了。」

「妳在說什麼？」順造斥責，「生病的母親想見妳一面，妳應該馬上趕回去才是。伴江也一起去，從小外婆就很疼妳，說不定外婆一看到妳，病就好了。妳明天就跟公司請一天假吧。喂，快去準備。我的事妳不用擔心，家裡有美緒看著就行了。」

在順造的催促下，伴江母女倆在下午兩點多出門。後來，順造也在四點左右出發。雖然同學會六點才開始，可是得先去巡視會場，張羅飲料、食物……，這是順造說的。事實

上，是他自己興奮得在家裡坐不住。

就這樣，這天，北村書店只剩美緒一個人，千載難逢的機會終於來了。

已經可以確定伴江母女明天傍晚才會回來，順造則是同學會結束後就會回來，不過，應該也會拖到很晚吧？喜歡喝酒的順造碰到許久不見的老同學，再加上如果S百貨的工作說定了的話，就算只有他一個人，也會隨便找個路邊攤慶祝，不喝到爛醉是不會回來的。只要在他平常睡的那間六疊大房間先替他鋪好被子，包管他倒頭就睡，叫都叫不醒。

錯過今晚，就沒有逃家的機會了。一想到此，美緒急忙展開行動。

雖然外面的天色還是亮的，她卻提早吃了晚餐，並且幫順造準備隔天的早餐：生雞蛋加海苔片，還有順造喜歡的醃梅干兩顆。美緒將它們擺在飯廳的和式桌上，並在旁邊放了一張字條，上面寫著「桌上有煮好的味噌湯，請移到小鍋中加熱」，再用布巾蓋上；至於自己的早餐，她則準備了放有醃梅干的飯糰一個。接著，她把三人匆匆出門留下的碗筷都洗好了，還把流理台仔細刷洗一遍。

回到自己的房間，她把之前整理好的東西都塞進手提袋裡，開始打掃狹小的臥室，書櫃裡的教科書和參考書都整齊排好，小小的書桌是伴江姊姊用過的，美緒唸小學以後就接收了，從國中，甚至唸到高中了，她都一直使用這張桌子。她把抹布扭乾，將桌子連桌腳都擦乾淨，確定抽屜裡沒有留下任何東西。擦好了，這樣就可以了，美緒撫摸著桌子，撫摸著書櫃，說道「謝謝，這些日子謝謝你們了。」

她站起來環顧室內，確定沒有任何遺漏。話說回來，這麼小的房間，實在沒什麼好整

理的，然而對星川美緒而言，這是她專屬的小小城堡，她曾躲進被窩裡暗自哭泣；也曾因為少女懷春，在夜裡輾轉難眠。從三歲起，一直到十八歲，這小小房間裡充滿了我至今為止的歷史——想到這裡，美緒不自覺地流下淚來。激動的情緒一波波地湧上心頭，讓她淚流不止。哭吧，盡情地哭吧！美緒心想。哭也是應該的，這是我向過去告別的淚水……

就這樣，美緒痛痛快快地哭了一場，哭完之後，覺得心情舒爽多了。她拿著掃除工具來到樓下，一切已經準備就緒，這時候她突然很想洗澡，不過自己一個人燒一缸水太浪費了，乾脆到附近的公共澡堂「高砂湯」去洗吧！

她走出家門，已經快黃昏了，暮靄低垂的天空尚留有幾許透明的藍。美緒一邊走，一邊抬頭仰望著，這是她最後一次在故鄉看到的天空。

她把十五圓的入浴金放在櫃檯，去年都還是十二圓呢，竟然一下就漲了三圓，最近物價飆升得厲害，等她一個人生活的時候，絕對不能亂花錢。

她讓身體整個沉入寬廣的浴池裡，剛好是吃晚飯的時間吧，偌大的澡堂裡只有三名女客，她仔細洗完頭髮，全身上下抹好肥皂。從小她就在這塊土地出生、長大，一步也沒離開過，這十八年來附著在身上的味道、髒污，她要全部洗乾淨。然後，從明天起，她將變成全新的星川美緒，奔向未知的世界。

洗完澡後，她站在更衣室的大鏡子前，仔細端詳只在腰際間圍條小毛巾的赤裸胴體：白淨光滑的皮膚毫無瑕疵，透著淡淡的粉紅色、高聳飽滿的一對乳房、從柳腰直到大腿的勻稱肌肉、從小腿直到腳踝的優美曲線。好像不管壓戳哪個部位，那嬌嫩年輕的肌膚馬上

彈了回來。

美緒盯著鏡子裡的裸體看了許久。連我自己看了都覺得美，這個身體也是母親留給我的，從明天起，這個身體就是我的本錢，當然，我不會傻到去賣身，那種女人的事店裡的雜誌和週刊都曾經報導過，不過那跟我一點關係都沒有，我只要巧妙利用這吸引男人目光的美麗胴體就好了。就像鄰居阿姨們說的，女人的美是金雞蛋，我絕對不會隨便賤賣賴以維生的貴重財產。

十八歲少女的心思還真是單純，因為缺乏人生經驗，讓她不知道什麼叫害怕。她稍微揭開蓋住腰際的毛巾，讓在下腹部呼吸的副乳曝露在鏡子前。

（擁有這樣身體的女人，會讓多少接近她的男人死於非命、招來不幸？這不是我能預料的。我只要跟母親一樣活到三十一歲就夠了，因為死亡對我來說，一點都不可怕。）

她對著鏡子裡的裸體喃喃自語。

（從明天起，美緒要加油喔。拜託妳了，星川美緒……）

10

從高砂湯回來以後，美緒什麼也沒做，不管怎樣，逃家是天亮以後的事，此刻的她不知該如何打發時間。

她打開電視，正在演她平常很少看的連續劇。

林木幽深的夜晚街頭，場景應該是在哪裡的公園吧，一輛汽車停在路邊，一對男女正在車子前面爭吵，男人推了女人一把，自己跳上車子揚長而去，女人小跑步追趕，最後像是放棄似地，一邊哭著，一邊在馬路上走著。襯托她落寞身影的背景音樂悠悠響起，這時天空突然飄起雨來。這種時候通常會下雨或下雪，這是連續劇慣用的橋段。當她這麼想的時候，畫面突然切換到一雙腿，是一雙穿著黑色西裝褲的男人腿，那雙腿跨了出去，好像在跟蹤那女人，畫面一直出現那雙男人的腿，看不到男人的臉。這也是連續劇經常出現的橋段，她在心裡嗤笑著，關掉了電視。

換作平常，美緒一定會緊盯著劇情的發展，可是明天就要離家的緊張情緒，讓她拒絕沉迷於這樣的日常習慣。

關掉電視，她爬上二樓，鋪好被褥，換上毛巾料睡衣。這件睡衣是上國中時買的，但下襬不夠長，好像一坐下前面就會裂開似的。不過，反正沒人看見就算了吧。她打算離家時，將它留在衣櫃裡。

她從手提袋裡拿出小筆記本，躺在床上閱讀。雖然她已決定工作地點，可是到了那裡，對方一定會問她姓名還有籍貫什麼的，父母的名字就更不用說了，搞不好連為什麼想來這裡工作的理由都會被問到。針對這些問題，她已經事先想好答案，寫在筆記本裡。

有關姓名部分，全部借用夏目漱石的《少爺》。今年夏天，美緒為了寫讀後心得，曾經熟讀這部作品，書中人物的姓名她記得很清楚。姓氏就用堀田，他是主角少爺任職的那所學校裡的數學老師，綽號「山嵐」；母親的名字就用「小鈴」，這也是取自書中某位藝

妓的名字；她自己就叫「清」好了，她是少爺的忠實僕人，臨死前還說：「清死了之後，請將清葬在少爺家的墓園，清會在墳墓裡恭敬地等候少爺來相會。」這段話讓她印象深刻，所以她毫不猶豫地選了清這個名字。

最傷腦筋的是父親的名字。書中的登場人物幾乎只有姓氏或綽號，找不到男人的名字，只有故事一開始，少爺小時候經常拌嘴的玩伴——當鋪的勘太郎。由於沒有其他選擇，只好用這個名字了。

就這樣決定了，父親堀田勘太郎，母親小鈴，身為長女的自己是堀田清。她一邊躺在床上，一邊在默誦著筆記本裡的這些名字。

籍貫就說是宇都宮市。一開始，她比較中意東北地方或九州一帶的偏遠小鎮，可是一想到自己說話沒有口音，難免會啟人疑竇，只好作罷。翻開地圖，她發現宇都宮市有個叫小袋町的小鎮，旁邊有一間鐵道醫院，這對於交代自己的出生地或許有幫助。住址是宇都宮小袋町，在鐵道醫院附近。她在口中反覆唸了好幾遍。高中呢？宇都宮高中。年齡？就稍微灌水，說十九歲好了。

總之，那種需要正式履歷、畢業證書或是保證人的工作，她都不能找。要是沒有那種只要本人面談就可以決定是否錄取的工作就傷腦筋了。

決定離家出走後，美緒開始認真研究女性週刊雜誌上刊載的徵人廣告，那上面有來自全國各地的求才資訊，光是這種廣告就整整佔了兩、三頁篇幅，對雜誌社而言，這筆廣告費應該是不少收入吧。

上頭也有「徵牙科助手」的廣告，她是很心動啦，可是上面寫著限通勤者，她只好放棄，因為她無力負擔在外租房子的錢。也有很多在徵幫傭的，這種的就可以住在雇主家裡，食宿都有保障，只是附帶條件是「身家清白者」、「有保證人者」及「年齡三十歲以上的健康女性」，大概是認為年輕女孩做不久吧。話說回來，做幫傭一整天都被綁住了，她也不喜歡。不過，為了以防萬一，她還是抄了兩、三家在筆記本裡。

這當中，最讓美緒心動的是熱海溫泉飯店望陽閣的徵人廣告。一般的徵人廣告只有四、五行，密密麻麻地擠滿鉛字，可是這家望陽閣的廣告獨佔了半個版面，不但特別引人注目，還連續刊登了三個星期之久。

您想在熱海溫泉的豪華飯店工作嗎？斗大的鉛字橫排著，該飯店正在招募桌邊女服務生十名，年齡訂在二十五至四十歲之間，附帶條件是適合穿和服者。不過，吸引美緒目光的卻是同時刊載在旁邊的，飯店內某俱樂部的徵人廣告。

廣告詞寫著：**以華麗裝潢，優雅氣氛為訴求，點綴熱海夜空的高級社交場所「紫苑俱樂部」**。

除了坐檯小姐之外，他們還徵聘Bunny Girl。她雖然從未聽過這種行業，不過上面寫著「工作內容簡單，只需替客人端送飲料」，限年齡十八至二十一歲的女性，非常歡迎無經驗者。這簡直是為我而設想的，美緒心想。「上班時間下午五點至晚上十二點」。看來白天的時間可以自由運用，而且「宿舍完善，免費提供早、晚餐」，這一點比什麼都叫人高興，大概是飯店設有員工餐廳吧，只有午餐需自己準備便當，不過，到時候看情況，就

算不吃也沒關係。雖說是端茶倒水的簡單工作，但還是跟特種營業有關吧？這方面她早有心理準備，學經歷不足的年輕女孩也只能在這種地方工作了，美緒心想。

廣告的最後寫著經理戶田春雄的名字。想必跟她面試的就是這個人吧，她把這個名字以及飯店的住址抄進筆記本裡，再度確認無誤後才將它收進手提袋裡，看向時鐘，已經過了十一點半了，明天早上六點一到，她就要離開家了，在那之前，先睡一下好了。

她關掉電燈，正打算在被窩裡躺平的時候，聽到有人開門的聲音，好像是叔叔回來了。

11

「喂，我回來了。」

順造大聲嚷嚷，將大門用力一關，門沒有上鎖，他直接進門來了。進來後，好像馬上去了廚房，因為她聽到玻璃門被打開的聲音，大概是想喝水吧，水是最好的醒酒湯，這一向是順造的口頭禪。

「將紅蘋果湊到嘴邊，沉默不語地望著藍天……」順造唱起歌來。想必他在同學會上唱了不少歌吧，聲音都啞了。每當心情好的時候，他就會唱起老歌，只要是過去的流行歌曲，沒有一首他不會唱的，這是順造引以為傲的事，他會唱的還不止於此，這次換成了軍歌。

「邁向烽火漫天的無盡荒野，勇敢的日本健兒啊……」這首歌家裡的人聽過無數遍，連歌詞都會背了。不過，順造總會在演唱之前先來一段精神訓話。

最近的年輕人哪，真不知道在想什麼？想當年，我們可都是水裡來、火裡去，在夾縫中求生存。不值得啊，為了那批傢伙，在戰場上失去年輕的寶貴生命，真叫人死不瞑目啊……。之後，就是一連串的軍歌演唱。這種時候，就算他喝醉了，心情也好不到哪裡。不過，剛才連那首蘋果歌都出現了，想必他的心情應該不錯。

「雖然蘋果什麼都沒說……」歌聲出了廚房，往樓梯方向飄近。「可蘋果的心情我很瞭解……」咚、咚、咚，踩上樓梯的腳步聲。美緒大吃一驚，順造幾乎不上二樓的。

她連忙把電燈切亮，坐到書桌前，隨手從書櫃裡抽出兩、三本教科書翻開。

「蘋果好可憐哪，可憐的蘋果呀……」整首歌正好唱完，腳步聲也停止了。

「喂，美緒，叔叔回來了。」同一時間，臥室的和式拉門被打開了。

「啊，您回來了。」美緒轉過身子。

「哦，妳還在唸書啊？真用功。」

順造一邊說一邊走了進來，搖搖擺擺地一屁股坐在美緒的棉被上，房間很小，兩人幾乎是促膝而坐，順造呼地吐了好大一口氣，濃濃的酒臭味不偏不倚地噴在美緒臉上，美緒挪動身體想要閃躲，但被身後的桌子擋住了，動彈不得。

「叔叔，好重的酒味！」

美緒皺起臉來，可是心情特好的順造一點也不在意。

「唔，我喝醉了嘛。叔叔剛從街角的黑輪店喝了慶祝酒回來，今晚的北村順造確實喝多了。」

他又再度吐出好大一口氣。

「您說慶祝，那麼S百貨的工作已經敲定了?」

「嗯，在圖書部門擔任類似採購主任的職務。不過，叔叔手下只有兩名女職員。」

「哇，好厲害。太好了，真是太好了，叔叔!S百貨的主任呢，聽起來好了不起。對了，這家書店要怎麼辦?」

「雖然我說過要放給妳阿姨一個人做……不過，遲早還是得關門吧?」

「真可惜。」

「嗯，確實很可惜，雖說是這麼不起眼的小店，可是在這裡一坐，我好歹也是一城之主。不過，最近我們附近開了大型書店，連百貨公司也開始賣書了，小店根本沒辦法跟他們競爭哪，所以，今晚我乾脆自己登門投降了。沒辦法，這也是時勢所趨啊。唉……」

他一邊說，一邊頻頻點頭，然後，又唱起自己擅長的流行老歌。「時勢所趨，萬難改變啊!吉良的仁吉是個男子漢呀，我也要活得像仁吉一樣啊。人情……義理……」突然間，歌聲停止了。美緒看著叔叔的臉，發現他的視線集中在某一點，美緒嚇了一跳，和順造促膝而坐的自己，身上的睡衣前襬散開了，露出了雪白的大腿。由於對方是叔叔，她一時疏忽了，只好急忙把衣襬合攏。

「美緒，」順造的聲音突然變得很低沉，好像硬擠出來似地。「妳已經長大了。」

「……」

「美緒來我們家的時候才三歲。那時候，家裡沒有浴室，所以我還帶妳去高砂湯洗澡，妳從小就是個白淨可愛的孩子，每次我幫妳抹肥皂、搓身體的時候，妳總是怕癢笑得吱吱叫，在叔叔的膝頭撒嬌胡鬧，這些事妳還記得嗎？美緒……」

她輕輕地搖頭。

順造咕嚕地嚥了一口口水，繼續以低沉的聲音說道：「哦，妳不記得了？妳都已經長這麼大了。叔叔想知道妳發育得怎麼樣了？想跟從前一樣抱著妳。美緒，過來這邊……」

說話的同時，順造伸手想抓住美緒的膝蓋。

「討厭！不可以，叔叔。」

美緒使出吃奶的力氣把那隻手推開。

「幹嘛這樣……有什麼好排斥的？快，把那件睡衣撩起來，叔叔很擔心妳的身體。」

「不用了，我沒有哪裡不舒服。叔叔，你下樓去吧，早點休息比較好。」

「是嗎？前幾天，我聽說了，妳肚子上面不是長了一個像乳房的東西嗎？」

美緒大驚失色，她千辛萬苦保守的秘密，叔叔怎麼會知道？

「叔叔怎麼會知道這件事……是誰告訴你的？」

「嗯，有一次伴江跟妳阿姨商量的時候，我不小心聽到的，聽她說已經請教過醫生了，沒什麼好擔心的……，不過，叔叔還是會擔心。讓我看一下，來，讓叔叔抱著檢查一

下……，乾脆，把這件睡衣脫掉……」

順造的手再度探向美緒的睡衣領口，她奮力將對方的肩膀一推，畢竟她還年輕，行動敏捷，力量也夠。順造用兩手撐住猛然向後倒的身體，氣喘吁吁的，因喝醉而泛紅的臉孔依舊掛著無恥的笑容。

「美緒真是個純真的孩子。怎麼回事？妳今晚……這沒什麼好害羞的，女人都有乳房嘛，這是一定的，要是妳害羞的話，我把電燈關掉好了？」

順造從棉被上慢吞吞地站起來，伸手探向從天花板垂下來的電源開關。覷著這個空隙，美緒也趕緊站了起來，往西邊的窗戶移動。

「叔叔，你到樓下去，我最討厭喝醉酒的叔叔了。出去！請你趕快出去！」

美緒發出近乎尖叫的聲音，似乎連順造也嚇了一跳。

「美緒，妳沒必要叫得這麼大聲……叔叔只是擔心妳的乳房而已……」

「不需要你擔心。你要是再有什麼奇怪的舉動，我就從這裡跳下去。」

她一邊目不轉睛地盯著順造的臉，一邊反手把背後的玻璃窗打開。

「美緒！幹嘛做傻事？」

「做傻事的到底是誰？你聽好，只要碰過我的乳房，叔叔就死定了。」

「胡說八道講些什麼……」

「是真的，碰過我身體的男人都會死，就算不會死，也會不幸，我不是在開玩笑，也有女人像我一樣有這樣的乳房，結果碰過那女人的男人都死掉了，都變得很不幸。」

「怎麼會有這種事……」

「就是有，我很清楚。叔叔把美緒撫養長大，是美緒的恩人，如果叔叔也因為碰過我的乳房死掉的話……我不要，說什麼都不要，叔叔不可以死，我不要叔叔死。」

美緒號啕大哭，那淒厲的哭聲連喝醉酒的順造聽了都慌了手腳。

「我知道了，知道了，美緒。快，別哭了，讓鄰居們聽到還以為出了什麼事呢。不好意思，叔叔講了無聊的話，對不起。」

美緒一邊哭，一邊不停地點頭，長髮在肩頭搖晃著，看到這充滿孩子氣的舉動，順造心頭泛酸。

「好了，來，把眼淚擦一擦，美緒也早點休息吧，叔叔因為慶祝找到工作，好像多喝了幾杯，我要去睡了，美緒。」

「棉被我已經幫你鋪好了……早飯我也做了，菜我有保溫……要記得吃喔。我明天可能要到學校去……」因為抽泣，美緒講得斷斷續續。

聽到這番話的順造似乎安心了，他回答：「啊，謝謝。難得美緒想得這麼周到，真是太好了。那，晚安，天氣好像有點變冷了，要小心不要感冒喔。」

順造剛進來時的氣勢完全不見了，美緒等到他下樓那軟弱的腳步聲聽不見之後，馬上把拉門關上，癱坐在棉被上，抽泣不止的肩膀仍不時地顫動著。

她做夢也想不到竟然在離家出走的前夕發生這樣的事。說起順造的性格，美緒也很瞭解，他原本是個膽小怕事的好好先生，沒想到突然雙眼充滿淫慾，想要觸摸一直以來視為

女兒的美緒的乳房，是因為喝醉酒的關係嗎？還是因為美緒自己下腹部那蠢蠢欲動的副乳引誘他這麼做的？

不過，順造的手終究沒有碰到她的乳房。幸好，美緒心想。雖然很辛苦，但總算讓叔叔逃過副乳的死亡魔咒。

話說回來，叔叔之所以知道副乳的事，好像是伴江姊姊說的，她曾經再三央求姊姊保守秘密，沒想到她竟然說話不算話。不過事到如今，她也不怪誰，有副乳的女人，這種事一傳十、十傳百，早晚大家都會知道吧？聽到這個傳聞後，會有很多好色的男人聚集在我面前，然後他們之中會有人步上不幸的人生，嚐盡墮落的痛苦，曝露在死亡的威脅之下。沒辦法。我活到三十一歲時大概也會離開這個人世吧，這是擁有副乳的女人的宿命。

美緒站了起來，打開拉門，躡手躡腳地走到樓梯中間側耳傾聽，樓下六疊大的房間裡傳出叔叔的打鼾聲。沒事了，暴風雨已經過去了，自己好歹也要休息一下，為了明天以後的新生活……

頭腦太清醒了，美緒遲遲無法入睡，本來打算就這麼撐到天亮的，卻又在不知不覺中睡著了。「晚報！」宏亮的叫賣聲傳到美緒耳邊，她豁地驚醒了。

晚報？已經這麼晚了，自己竟然睡過頭了？她連忙從床上爬起來，然後馬上就明白那是在做夢。除了「晚報」的聲音外，她甚至還聽到腳踏車從自己身旁奔馳而過的聲音，是喔，那是矢野浩一的聲音，他死前拋給我的最後一句話就是「晚報！」這份記憶長駐心

頭，是浩一特地來叫醒即將前往熱海的我嗎？

起床，打開窗戶，燦爛的晨光使得對面人家的屋簷、隔壁人家筆直伸展的絲柏樹，就像水墨畫一樣清楚浮現。美緒深深地吸了一口拂曉的新鮮空氣後，把棉被疊好，整齊地收進櫃子裡。

換上事先準備的衣服——苔綠色裙子和白色毛衣後，她用手撥了撥垂肩的頭髮，打算抵達東京車站後，再到洗手間洗臉梳頭。

環顧室內，沒有任何遺漏的地方，預先寫好的信也已經放在書桌上了，拿起手提袋，在走出房間前，美緒面向室內低下頭來，這是最後的告別，她想對這十八年來的回憶說一聲再見。

她躡手躡腳地走下樓梯，順造的房間靜悄悄的，沒有半點聲音。她小心翼翼地打開門走到外面，由於天色還早，路上沒有行人。美緒把手提袋放在地上，再度看向北村書店的老舊招牌，面對狹小的兩層樓建築，深深地一鞠躬。

（叔叔、阿姨、伴江姊，感謝你們多年來的照顧。）

美緒走了。不過，我一定會回來報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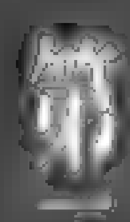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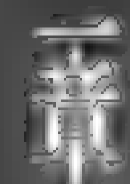
大家要保重身體，長命百歲。

伴江姊也盡快找到好人家，做個幸福的新娘。那麼，再見了……

我不是為了讓別人聽到才說的，這是美緒發自內心的願望和祝福。

抹去忍不住奪眶的淚水，美緒邁開步伐，往小川町的都電（東京都營電車）停靠站走

去。一陣涼爽的風輕拂臉頰，走在熟悉的馬路上，美緒好像故意要製造聲音似地，一步一步踩得很用力。遠方，都電沿路吱嘎作響的齒輪碰撞聲傳來，看來第一班電車已經出發了。


第二

章

（就這樣，十八歲那年的秋天，我到熱海溫泉的飯店望陽閣，開始在紫苑俱樂部工作，從那之後，我輾轉在同性質的俱樂部或酒店上班。

在我二十五歲的那年，碰到了高松浩一，這位徹底改變我人生的男性。）

1

我一點都不喜歡小說寫到一半，作者突然現身的做法。在讀者的認知裡，小說這種東西本來就是虛構的故事，寫小說的作者竟然在書裡出現，做些有的沒有的解釋，不僅讓人厭煩，也很掃興吧。

明知道這樣做不好，卻還在這裡出現的我（作者），實在是有不得已的苦衷。

我已經說過了，我朋友經營一家坂田醫院，星川美緒是裡面的住院患者。這家醫院曾被週刊以「癌症患者的天堂」為題介紹過，那篇報導在病患及家屬之間引起很大的迴響，聽說寄到醫院表達贊成與否的投書不下上百封。

只有癌症末期的患者才有資格住進這家醫院，藉由吃藥或手術得以改善病況的患者會被轉介到其他專門醫院。也就是說，住在這所醫院的人清一色是藥石罔救，壽命不到一年的癌症患者。

這樣的醫院為什麼會是「癌症患者的天堂」呢？

首先院長會根據患者的檢診報告，對希望住進來的患者做一番懇切的說明，然後會視

情況，以具體的數字告知對方大概還能活多久。這時，有的患者會發瘋似地大聲哭泣，甚至死纏著院長，要求院方想辦法醫治。碰到這種情形，院方會介紹其他醫院給患者，駁回對方的住院申請。

而被允許入院的患者在這裡又是過著怎樣的生活呢？他們大多數是癌症復發的病患，或是因為癌細胞轉移，已經到了無法處理的地步。所以，經由手術的積極療法在這裡並不適用。也有以X光、γ射線、電子放射線等照射癌症病灶，利用放射線的生物學作用破壞病灶的方法。對於癌症末期的患者而言，這樣做雖然有若干的延命效果，但吃苦受罪頂多活個十天或一個月，又有什麼意義呢？院長是這麼主張的，所以這個方法在這裡也不採用。

也就是說，這家醫院所謂的治療，只是針對減緩患者痛苦的部分。對於胃癌或肝癌患者而言，末期症狀的痛苦據說是超乎想像的劇烈，而緩和病患的痛苦，讓他們少受點罪，就是這裡的「治療」。

因此，幫患者施打昂貴的麻藥，在這裡是非常普遍的醫療行為。一般醫生考慮到使用麻藥會縮短患者的壽命，往往會拒絕病患的要求，然而，在這裡麻藥的施打卻是在醫生的指示下，迅速確實地執行著。深夜，一般醫院總會傳出痛苦的呻吟聲，在這家醫院也幾乎聽不到。

不過，患者在這裡的就寢時間也有規定，晚上十點一到，病房裡的燈都會熄掉，睡不著的人可以在整晚開放的交誼廳聊天、看電視，沒有人會干涉。男女患者的病房之間都隔

開了，不過，可以自由拜訪彼此的病房。此外，病人之間談戀愛，院方則採取寬容的態度，就算是來日無多的病人也會有情慾。因此，看對眼的兩人在醫院附近的林蔭步道上牽手散步，或是偶爾坐在長椅上相擁，也沒有人會責備他們。院長稱這樣的舉動為病春，不是青春，只是笑著注視著。

喜歡短歌的院長夫人教病患寫短歌，替他們的作品打字，集結成冊，還分送給其他病患們。那本短歌集的標題就取名為「病春」，看來也是院長的主意吧，醫院頂樓並設有卡拉OK設備，還不時舉辦慈善演奏會。

讓來日無多的病患在他們的有生之年盡情享受人生吧！這一向是院長的口頭禪。

院長原本是縣內某大學醫院的內科醫師，父親因肝癌去世，母親也因子宮癌癌細胞擴散至全身而亡故。親眼目睹雙親臨終前因劇烈疼痛而受盡折磨的他，放棄了在大學醫院的職位，轉而開設一家專門收容癌症病患的醫院。也就是說，所謂的「癌症患者的天堂」，是他憑個人的力量創造出來的。

這計畫之所以能夠成功，靠的是他家號稱縣內山大王的歷代祖先所留下的遺產和廣大的土地，雖然病床數只有五十幾張，充其量不過是個小型的私立醫療法人，但讓週刊報導為「癌症患者的天堂」之後，希望住進來的病患更是絡繹不絕了。

本書的主角星川美緒也是看了週刊的報導，才找上坂田醫院的。

不過，她取得入院許可的過程並不簡單，主要是因為她是一個沒有親人的單身女性，所謂孑然一身的孤獨客。站在醫院的立場，這是他們最不歡迎的客人。

大部分的患者都會在這家醫院迎接死亡。當然，這時候必須有人負責把遺體領回去，更何況多數病患都是無收入的高齡者，住院期間的開銷當然是不用說的，就連死後的喪葬費用也必須由家人擔起支付的責任，因此，針對這個部分，入院的時候，患者本人及其家屬必須聯名提出誓約書。院長把這些事情解釋給美緒聽，算是委婉地拒絕了她的入院申請。

當時，美緒這麼問院長：「病患死亡的時候，家屬通常都怎麼做？把遺體直接運回家嗎？」

「這種情況也有，不過，大部分都交給葬儀社處理。也就是說，只要事先支付一筆費用，葬儀社那邊會派車把遺體送到火葬場，等骨灰用骨灰罈裝好後再送回來。當然，之後的喪禮也可以請他們包辦……」

「葬儀社那邊有認識的寺廟嗎？」

「應該有吧？唉，寺廟和葬儀社的關係可說是魚幫水，水幫魚。」

「這麼說的話，只要負擔費用，也會有寺廟願意把骨灰罈收下來照顧囉？」

「嗯……，或許有吧，我們這附近每年都有遺體無人認領的獨居老人或身分不明的死者出現。通常這種無主孤魂，都是由市府委託的寺廟將他們安葬在廟內的墓地裡，每年好像還會舉辦一次超渡法會的樣子。這些錢應該是用市府的預算支付的……」

「聽您這麼說，我安心多了。關於入院的事，可否請你們多等一天再決定，明天，我會再過來申請……」

這名患者到底在想什麼？院長一臉納悶地看著對方的臉。不過，隔天下午，再度造訪醫院的美緒說出了讓院長及醫院上下的人都驚嘆不已的話。

那天一大早，美緒拜訪了市內的葬儀社，更在葬儀社人員的陪同下，來到市內一所名為秀德寺的小廟，會見了該寺的住持。然後，有關自己死後，遺體運往火葬場焚化，骨灰罈直接送到秀德寺，還有收下骨灰罈的廟方需把它埋在墓園等事項，所有花費包括墓地租金、香油錢、辦法事的費用等等，她都以高額的現金當場支付給葬儀社和寺廟，然後雙方各取得確實履行上述事項的保證書之後，再度現身醫院。

「這麼一來，就算我死後，也不會給醫院添任何麻煩。此外，住院期間所需的各項費用我都已經帶來了，這是我的活期存款簿、定存單還有股票，都交給院長您保管，我住院的費用就用這些支付，如果還有剩的話，我願意全數捐給貴醫院。院長，這樣我是不是可以在這家醫院度過餘生了？」

一瞬間，院長不知該講什麼。像這樣考慮到身後該如何處置，生前就把後事都安排好的患者，自開院以來他還是頭一次見到。恐怕全日本，不管是哪家醫院，都沒有碰過這樣的患者吧？

更何況，對方說要充當住院費用，連印鑑一起交出來的是本行位在東京的M銀行定存單、活期存摺及股票，光是面額就超過七千萬圓。她是在利率高的時候存的定存，似乎從來沒有提領過。（之後，醫院的會計用現值計算了股票價值，算出的本利總值超過一億兩千八百萬圓。）

這麼一來就沒有理由拒絕她入院了。星川美緒住進坂田醫院之前，還有這麼一段故事。

確定可以入院後，美緒說道：「我來這裡之前，曾在都內的大醫院做過診察，醫生說我的肝臟已經被癌細胞侵襲了，除了接受別人捐贈的肝臟，進行移植手術之外，沒有更好的治療方法。我本人並不打算等到別人的器官繼續活下去，就在這時，我從週刊報導得知貴醫院的存在，心想這正是最適合我的醫院，所以才來申請入院。」

對於診斷的結果，院長就像往常一樣，毫無隱瞞地直接告訴她。美緒的情況是肝臟的左右葉都有癌細胞，已經無法透過手術根治。「根據本院的醫療方針，我們會開一些副作用少的抗癌藥給妳，可是，這無法阻止癌細胞轉移到其他器官。」院長如此解釋道。

「那麼，依我的情況，還有多少日子可活？」

「這個嘛……只有神明知道……」

院長回答得曖昧不明，碰到患者是政治家或公司老闆而有選定繼承人的急迫性時，他偶爾也會直接告訴對方還能活多久。只是，他是否該告訴眼前這位女性，她活不過一年呢？

「請直說無妨。我絕對不會驚慌失措的……，本來我三十一歲就該死了，活了這麼久，說老實話，還蠻困擾的。」

「是嗎？那妳再困擾一年就好了。」

美緒莞爾一笑，看來她已經完全理解院長的話了。

「謝謝！這段期間就麻煩您了。」

2

都已經到第二章的第二節了，作者怎麼還不退場？

那是因為我想在星川美緒正式登上小說這個虛構的舞臺之前，再跟讀者說明一下美緒的身世。也就是說，為了讓讀者完全瞭解小說中所描寫的美緒，這是不得不用的手段。

透過這部作品，我想寫的不是星川美緒的生平傳記，我的企圖在於道出她曾遭遇的某起犯罪事件的始末。那起事件發生在她二十六歲至二十七歲之間，將這起事件描述完之後，這部作品也該結束了。這是作者當初的設定。

也就是說，事件是在她年輕時發生的。至於在那之後，她過著怎樣的生活，這就不在我的興趣範圍之內了，更遑論浪費筆墨去描寫她晚年與病魔纏鬥的生活，以及臨終之前的光景。

然而，我到底還是寫了已經六十四歲的她，以癌症患者的身分住進坂田醫院的經過，這又是為了什麼呢？

理由是，我覺得若要瞭解星川美緒這位女性的獨特性格，這應該是個很好的例證。

實際上，我從來沒有碰過像她這麼難以捉摸的女性，為了聽她講話，曾經連續十天造訪她的病房。每次見面，她給我的印象都不一樣。

偶爾，那端正的容貌、優雅的舉止、知性的談吐會讓人覺得她是多麼高貴的老婦人啊，可是隔天她會突然一變，變成把男人當作玩物，隨意遊走紅塵的女人，露出強悍又攻於心計的一面。到底哪個才是她的真面目？又或者，這些全部加在一起才是真正的她？我感到很困惑。

不管怎樣，她絕對是一個非常聰明的女性，特別是她的記憶力異於常人。譬如，在她的話語裡經常會出現數字，年輕時候的物價、車票錢、上班族的平均薪水等等，她都可以毫不猶豫地脫口而出。千圓面額的紙幣是在什麼時候發行的？鋁製的一塊錢硬幣又是何時開放使用的？即使這些對她來說都已經是四十幾年前的往事了，她還是可以流利地說出相關的年代和數字。

對她的記憶抱持著若干疑問的我，曾針對她所說的年代和數字向各個單位查證，結果發現她的記憶完全正確，一點誤差都沒有，真令人驚嘆。

不過，她講話也經常會莫名其妙地跳躍，省略了重要的部分。這或許是因為止痛劑和安眠藥的關係，但在我看來，總覺得她是故意隱瞞著什麼。身為作者的我，當然是希望能問得越詳細越好，因此針對被遺漏的部分，我總是再三地追問。這時，她會突然臉色一沉，陷入沉默。當然，我不可能就此放棄，還是一再重複相同的問題，就連這種時候，她也只是冷淡地回答：「我忘了，這麼久的事，我哪能記得那麼清楚。」

也就是說，有關她過去的事，只要是她不想講的，不想碰觸的，她怎樣都不肯說。最好的例子就是本章一開始她所說的話。

她是怎麼離開養父母家的？這跟下腹部長出來的副乳以及第一次觸摸它的初戀對象矢野浩一的死又有何關聯？這些她都交代得一清二楚。看到週刊的求才廣告，她知道附設在熱海溫泉飯店內的紫苑俱樂部在徵人，於是在文化節的隔天早上離家出走，前往東京車站……，到此為止，都是讀者已經讀過的部分。

那麼，她在那家飯店裡過著怎樣的生活？又是為了什麼事讓她離開那裡，輾轉到其他俱樂部和酒店上班呢？

我當然也想知道這方面的事，而且一心以為她一定會說出來。然而，她的故事突然搭上雲霄飛車，直接就跳到這一章剛開始記載的那句話。也就是說，從她十八歲一直到二十五歲碰到高松浩一這名男子為止的歲月，她都用「輾轉在相同性質的俱樂部或酒店工作」一句話帶過。

這麼大的一片空白，根本無從想像。就算要想像，也要有點線索才行。可是，我始終無法從她口中問出令人滿意的答案。不過，大概是禁不住我的死纏爛打吧，她還是多少透露了一些剛進紫苑俱樂部的事情。

這部作品中用括弧括起的句子是直接引用她的話。除此之外，其他全是我根據她的隻字片語，發揮個人想像的產物。在雪白的稿紙上，美緒會以怎樣的姿態出現呢……

這回，作者終於要退場了。

第二章

1

（那天，天一亮就離開家門的我，快中午的時候才抵達熱海車站，之所以那麼晚才到，主要是因為在東京車站待了很久，畢竟我一起床就出門了，總要洗把臉、梳個頭吧。我會在這些事情上慢吞吞地消磨時間，也許是因為離開故鄉東京的感傷和迷惘所致。雖說已有覺悟，但一想到往後即將與陌生人共事，一個人獨自生活下去，還是很難驅走那份不安，在鼓起勇氣站上東海道線的月臺之前，著實花了不少時間。）

有好長一段時間，美緒就坐在候車室的長椅上，發呆地看著過往行人匆忙的身影。走出車站的人幾乎都是上班族吧？他們不分男女，全都快步地往自己的目的地走去。說起上班族，北村家的叔叔也要到新宿的百貨公司上班了。對了，今天不就是他上班的第一天嗎？不知叔叔起床了沒？美緒不禁擔心了起來。今天早上大家都不在，儘管她已將早餐準備好，卻沒有人去叫叔叔起床，要是他睡得不醒人事，耽誤了上班時間就不好了。

打通電話好了，美緒心想。或許電話的鈴聲會把叔叔吵醒。一等他來接，我再把電話掛斷就好了。

她找到公共電話，撥動字盤，嘟嘟嘟的聲音傳來，連續響了四、五聲，終於聽到叔叔充滿睡意的聲音，她安心地把聽筒掛了回去。叔叔趕快吃完早飯出門吧……，就算沒看到她，叔叔也會以為她到學校去了，要等到阿姨和伴江姊姊從千葉縣回來，他們才會發現她

離家出走了。今天傍晚以前，不管被誰看到都沒有關係。更何況，熱海那家俱樂部晚上才營業，自己一大早就去應徵，想必對方也很困擾吧？美緒會在東京車站耗那麼久，這也是原因之一。

2

混進同樣也在熱海下車的人群裡，美緒走出車站。

望陽閣飯店在哪裡？她四下環顧了一圈，晴朗無雲的秋日灑下和煦的午後陽光，明亮地包圍著整座城市，完全沒有東京鬧區的擁擠和喧囂。想像中，應該是五光十色、濃妝豔抹的花街柳巷，卻出人意外地安詳靜謐。

（對喔，這裡是夜晚的溫泉鄉。）

恐怕白天和晚上的光景完全不一樣吧？街道很晚才睡，現在才正要醒來呢，美緒心想。

她提著手提袋，朝車站前面的馬路走去。北村書店裡，只零星地擺著幾本日本溫泉巡禮或觀光指南之類的書籍，她曾偷偷地拿回房間閱讀，所以對於熱海這個城市還算有幾分瞭解。

書上說，位在伊豆半島北端的熱海市，東邊面向相模灘，三面環山，氣候冬暖夏涼，日夜溫差不大，是非常舒適的渡假勝地。從前，海底突然湧出溫泉，導致海水變熱，「熱

海」之名乃由此而來——書上還這麼記載著。

據說市內有好幾處泉脈，通稱熱海六湯，甚至有的書還寫到熱海七湯的。不管怎麼樣，這一帶的溫泉開發得早，卻一直到了源賴朝時期才廣為世人所知。到了江戶時代，有所謂「御汲湯」的儀式，溫泉成為進貢江戶城的貢品。隨著丹那隧道的開通，這裡與東京的距離也跟著縮短，成為國內知名的溫泉勝地之一，甚至有「東京後花園」的美譽……，美緒一邊回想書上的內容，一邊走在行人寥寥無幾的街道上。

書上說市內的大小飯店超過六百八十間，望陽閣會在哪裡呢？美緒稍微停下腳步，打量著周遭的一切，這時寫有「簡餐・飲料」的招牌突然映入眼簾。用油漆粉刷外牆的洋風小店，門口掛著「營業中」的牌子。今天一大早就出門了，至今滴水未沾，昨天傍晚捏了一個飯糰，放在手提袋裡，原本打算坐車的時候吃的，但還是覺得不好意思，沒有勇氣把它拿出來。肚子餓了，口也渴了，就在這裡吃頓便飯，順便問問望陽閣要怎麼去好了。美緒推開那家店的門。

狹小的店內沒有半個客人，一進來就看到像是櫃檯的檯子，檯子後面的架上擺滿了威士忌或紅酒的瓶子。外面寫著賣簡餐、飲料，但到晚上也供應酒類吧，有五、六張圓桌，木椅圍著桌子排放，椅子上鋪的好像是手工座墊，那紅色的圓墊在這間幾乎沒什麼裝潢的店裡，顯得有點突兀的華麗，特別吸引美緒的目光。

「歡迎光臨。」

流洩著明亮陽光的窗邊座位上，正在看雜誌的女人抬起頭來，出聲招呼。不過，她的

目光馬上又落回雜誌上。美緒挑了離那女人有點遠的位子，安靜地坐了下來。桌上擺著像是菜單的東西，白色的厚紙板對摺，正面印著「駒菊歡迎您」的木刻字，打開一看，簡單的餐點和各種飲料的品名也是用木刻字印上的，這份菜單怎麼看都像是手工做成的。咖哩飯七十圓，咖啡二十五圓，兩樣都點就九十五圓了，看來這一餐一定得破費了。

「不好意思……」美緒向專心看雜誌的女子喊道。

「是。」女子站了起來，柿色的和服配上隨意綁束的黑色窄板腰帶，雖然只是簡單的裝束，但端正的儀態卻給人婀娜多姿的感覺。

「您要點餐了嗎？」女子略偏著頭，朝美緒笑道。

「是的，請給我咖啡……還有咖哩飯……」

「咖哩飯嗎？飯類今天不供應喔……因為今天幫忙煮飯的男工讀生剛好請假。對不起喔，咖啡的話倒是馬上就好……」

「那麼，給我咖啡就好。」

「是嗎？請稍等一下。」

女子打開櫃檯旁邊的門走了進去，看來那裡就是廚房了。

在美緒的座位旁邊，漆著水藍色油漆的牆壁上掛著一幅很大的畫，那是店裡唯一的擺飾。那幅畫應該也是版畫，有著非常美麗的色彩，畫的是一個身穿紅色碎花振袖[註1]和服的少女；少女坐在椅子上，白皙的雙手疊放在膝頭，一對彷彿正看著遠方的眸子顯得天真爛漫，從領口露出的纖細頸子充滿了嬌柔的美感，這一切都被仔細刻畫著，塗上了瑰麗的

色彩。「好美！」美緒不由得輕聲讚嘆道，那幅畫旁邊有兩行美麗的木刻文字：

被咖啡香喚醒的黃昏
莫非我又是在夢中

吉井　勇

咖啡的好壞，美緒不懂。喚醒這名少女的是怎樣的香味呢？

「讓您久等了。」

女子用托盤端著咖啡走來，擺放在桌子上。咖啡旁邊有另一只碟子，裡面放著兩塊圓麵包。

「請問，這個是……」美緒並沒有點麵包，正打算把那只碟子推回去。

「啊，那是果醬麵包，剛剛送來的，肚子餓了吧？請用，別客氣。」

「可是……」

「沒關係，這是免費的，不會跟您收錢。」女子邊笑邊說道。然後……

「您是從東京來的嗎？」她問。

註[1]日本未婚女性的和式禮服。

「嗯。」

點了頭後，美緒才在心裡暗叫「糟了」，等一下要去紫苑面試，她已經想好自己的出生地是在宇都宮，這樣下去搞不好會穿幫，她連忙改口：「我家住在宇都宮，我跟朋友一起到東京車站，然後自己坐車過來……」

「是嗎？您是從宇都宮來的，我也在宇都宮住過，雖然不到一年……」

美緒嚇了一跳，要是話題一直繞著宇都宮打轉怎麼辦？至今為止，她從未去過那個地方，該怎樣接著對方的話講下去呢……，幸好，女子改聊起其他事，美緒終於放心了。

「那麼，您是來熱海找朋友的囉？」

「不，這裡的人我一個都不認識。對了，有件事想請教妳，到望陽閣飯店該怎麼走？」

「妳打算住那裡？」

「不是，我想在那裡工作。」

「是嗎？這就對了。我還在想，會在那家飯店住宿的客人，怎麼可能來我們這種地方喝咖啡呢！那家飯店只接待事先預約的客人，而且還都是坐黑頭轎車，有司機的那種。那家飯店每天賺的錢多到讓人眼睛掉出來……對了，妳說工作，是當飯店的女服務生嗎？」

「不是，那裡面有家叫紫苑的俱樂部，正在招募Bunny Girl，我是看到徵人廣告……」

「什麼，那不是小千的店嗎？」

「小千……是您的朋友嗎？」

「阪本千枝子，是那裡的媽媽桑，她就像我妹妹……」

「令妹在那家俱樂部……」

「不是我親妹妹啦。」女子的語氣突然變得很親暱。「這是我們當藝妓時的事了，我是姊姊，千枝子則是我認的妹妹。」

就女子穿和服的高明技法及婀娜多姿的身段，在在都可看出她所言不假。美緒重新審視這位四十初頭，臉上充滿燦爛笑容的女子，想必她年輕時跟那個叫小千的，在熱海一帶的花街可是豔名遠播的名妓吧。

3

「所以，」女子在美緒前面的椅子坐下，好像打算慢慢聊的樣子。「紫苑的工作已經說定了嗎？」

「不，我待會兒才要去面試。」

「喔，問東問西真是不好意思，不過，令尊可是上班族？」

「我父親是學校職員，不過，已經去世了……」

「是這樣嗎？所以妳才要出來工作，那妳母親怎麼了？」

「母親病了，現在住院。我是獨生女，照理說應該在身邊照顧她才是，只不過，靠父親留下的那一點退休金，實在……」

「宇都宮沒有工作機會嗎？」

「有的，可是，我想離開宇都宮。」

「為什麼？」

「因為……」美緒欲言又止，低下頭來。

「對不起，我好像問了不該問的事。沒關係，誰都有不願提起的事……」

面試時八成也會碰到同樣的情況吧，乾脆現在先講一遍好了，看看自己編的故事能不能說服對方？她想試試看，就當作面試前的模擬考好了。謊話要是不能說得順暢流利、充滿感情，是無法讓對方相信的。美緒下定決心，她抬起頭來，說道：「雖然是不怎麼光彩的事，但您願意聽我說嗎？」

「沒問題，請說。」

「我父親是在今年二月、春寒時節去世的，死因是腦溢血。自那之後，我母親就到住家附近的超市上班。不過，因為父親生前跟人借了一大筆錢，為了償還債務，我們的生活變得非常艱苦，我現在其實還是高三的學生，因為讀的是私立學校，學費不便宜，所以母親瞞著我跟超市店長借了錢……」

「我懂了，妳母親正打算還錢時，就突然病倒了。」

「是的，就算那個店長再怎麼催討，憑我的能力還是沒錢還他。就這樣拖了一、兩個月以後，前天店長又來我家，他說當初講好每月十分的利息，已經比外面的高利貸低很多了，無論如何一定要我們立刻還錢，還一臉凶神惡煞的樣子……」

「好可憐喔！」

「我只能低著頭拜託對方，請他多寬限幾天。沒想到，店長的態度突然一變，跟我說：『算了，我看妳也籌不出來，錢的事我可以不跟妳計較，不過這是有條件的……』。」

「條件？」

「是的，他說今後我母親住院的費用，甚至我的學費，他都可以幫我出，代價是我必須陪他，不用每天，一個月兩、三次，只要我乖乖聽他的，錢的事就一筆勾銷……」

「可惡的傢伙，意思就是要妳當他情婦就是了，妳長得這麼漂亮，又是個涉世未深的少女，他光憑一點臭錢就想收買妳？想得美！原來如此，所以妳才不想待在宇都宮啊？」

「是的。不瞞妳說，我昨晚也去過醫院，跟母親說想出來找工作的事，母親哭著拼命挽留我，可是最後還是放棄了，她親自送我出去，還雙手合十，一直跟我說對不起。看到她那樣子我好難受，一邊哭一邊走出醫院，這麼丟臉的事，我本來不想跟任何人提起的，因為您的親切，讓我忍不住說了出來……」

聽著聽著，女子的眼眶不自覺地濕了，竟流下了一行清淚，她連忙用手拭去淚水。

「討厭，怎麼連我也哭了……妳剛講的話，讓我想到了自己的悲慘身世。我跟妳啊同病相憐，我也是因為父親欠錢，才被送到藝妓訓練班學藝的……，當時我才十四歲……」

「您一定吃了很多苦吧？關於這點，我已經有覺悟了，不好意思……我想我該出發了，望陽閣要怎麼去？還有，咖啡的錢……」

美緒從手提袋裡拿出錢包。

「這點小事不用放在心上。話說回來，就讓我助妳一臂之力吧。」

「咦？」

美緒察看著對方的表情。看來，自己編的故事已經打動了這女人的心。不過，她所說的一臂之力是什麼意思？

「對了，妳叫什麼名字。」

「堀田清。」這也是老早就想好的。

「喔，小清是吧？我看看，現在是十二點半，正好，店裡才要開始準備營業……妳等我一下。啊，還有，我叫菊子，這家店叫駒菊，那是我當藝妓的名字。從今天起，妳就喊我菊子阿姨，聽清楚了沒？要記好喔！」

雖然不太清楚是怎麼一回事，但美緒還是輕輕地點了點頭。

「那好，妳休息一下，把這些麵包吃完，我再幫妳泡杯咖啡。別擔心，一切包在我身上，什麼都不用愁了。」

一邊說一邊起身的菊子，走向櫃檯，伸手拿起那邊的電話撥動字盤，不一會兒好像接通了，她連珠炮似地說了起來。

4

「……是啊，我也嚇了一跳。咦？十九歲，那孩子單名叫『清』。我住宇都宮的時候她父親很照顧我。什麼關係？別問這種問題嘛！人都已經死了……唔，是學校裡的職員……

就是啊，是正經人家的女孩，一定是從她父親那裡聽說過我的事，然後，她突然來找我，說想要在妳們店裡工作。沒錯，Bunny Gril，她說在週刊上看到妳們的徵人廣告……總之，拜託妳了。這樣的女孩想要出來工作，當然有很多原因啦，不過，我說妳可別纏著人家問個不停。她住我這邊再過去上班也可以……咦，剛好有人辭職？……那麼，員工宿舍有空位囉？我知道了，那就拜託妳了……。啊，才剛到，先讓她休息一下，待會兒就讓她過去。還有一件事，那孩子長得很美……真的，當模特兒都行，百方之百的超級大美女，所以我蠻擔心的。妳們店裡的客人不是大臣就是議員的，總之都是有頭有臉的大人物，而且還是色胚。不過，管他首相也好，警政署長也罷，我可不准那孩子下海喔。……所以啊，這方面要請小千看緊一點，妳們那位經理，叫什麼來著？沒錯，戶田！那滑頭小子為了衝業績，不是會把小姐推給有錢客人嗎？嗯，我在聽啊，我知道那是做生意的手段，可是，只有這孩子，妳們連她的一根手指都不能讓人碰到。喂，妳可要跟戶田講清楚了，要是讓這孩子吃了虧，我駒菊可饒不了他……咦？妳說什麼？妳自己以前還不是惡婆娘一個？我們兩個是半斤八兩。總之，交給妳了。太好了，有妳陪在身邊，這孩子也可以安心工作了。知道了，找個時間，我們去喝一杯，偶爾千杯不醉的千枝和緋櫻的阿駒也該到熱海的俱樂部露個臉才是。那，萬事拜託了……」

冗長的電話在笑聲中結束了。

女子從櫃檯上的菸盒裡抽出一根菸點燃了，吸了一口後大口吐出煙霧，一邊走回美緒面前的位子坐下。

「這樣就沒問題了，妳的工作已經敲定了。」

「您幫我打電話到紫苑嗎？」

「是啊，聽說她們店裡有一位Bunny Girl辭職了，真是太好了，對方希望妳馬上去上班。」

「可是……徵人廣告上說，要先跟一位姓戶田的先生面談……」

「啊，戶田是那家店的經理。不過，沒必要這麼麻煩，只要媽媽桑說OK就沒問題了。妳是初次在風月場所上班吧，那種地方跟一般公司行號不一樣，裡面也有為了錢什麼都肯幹的女人。當然，不會一開始就要妳去接待喝醉的客人，不過……，這世界有太多誘惑，妳自己得先把持得住。」

「是。」

「就算是為了生病的母親，妳要打起精神，努力工作，萬一碰到什麼麻煩，儘管來找我。如果有客人捧著錢要逼妳就範，妳就叫對方來找負責罩妳的駒菊阿姨商量，這樣對方就會打退堂鼓了。」

「什麼……？只要說出妳的名字就可以……」

「記得要加上阿姨。我跟人家說，我跟妳父親是宇都宮時期的老朋友，所以妳應該叫我阿姨。」

「好的，不好意思。請問……阿姨是熱海的名人嗎？」

「什麼名人？沒有啦！」女子露出整齊的牙齒笑道，然後又重新燃起一根菸。「只不

過，在這一行還算小有名氣。」

「剛才您在電話裡自稱是緋櫻的阿駒……」

「咦，我有這麼說嗎？真糟糕，不小心就把以前的口頭禪說出來了，那也是當藝妓時的事了。算了，反正妳遲早會知道，我就跟妳說一下我跟紫苑媽媽桑的事好了。」

女子這麼說道，然後……

「我再幫妳泡杯咖啡，紫苑那邊傍晚再過去就行了。」她往吧檯走去，這次連同她自己的咖啡一起端了過來。「這沒有什麼好驕傲的，我之所以會有緋櫻的阿駒這個稱號，也是因為當時年少輕狂……」

她是這麼說的……

她父親在長野縣T鎮從事蠶繭仲介生意，年輕時好賭成性，當她滿十四歲的那年春天，父親跟別人借了一大筆錢卻還不出來，只好把她送到上山田溫泉的藝妓訓練班學藝。

「也就是說，我被賣了。十四歲的小女孩背負著賣身契，每天掙扎地過日子。」

十六歲，她成為半玉[註1]，以駒菊之名，與師姊們一起在宴會場接待客人。那裡的花街，同樣有教三味線和跳舞的師傅，她特別喜歡跳舞，每天勤加練習，從來沒有荒廢過。只有小學學歷的她，至少要在藝妓的世界裡掙出一片天，她這麼告訴自己。

註[1]舞妓，藝妓見習生。

十八歲，她終於成為真正的藝妓，還找了一個相好。在這個業界，要成為獨當一面的藝妓，必須裁製新的和服，舉辦宣佈出師的慶祝會。這些費用全由她的相好負擔，從那天起，那個男人也擁有了自由使用她身體的權利。

「對我而言，青春之類的東西根本就不存在。初次陪男人睡覺的那晚，我又悲又痛，哭了一整晚。」

她的那個相好在她二十歲那年因為腦溢血病倒了，在醫院療養了三個月，最後還是死了。她終於得以脫離那男人的掌控，而她對舞蹈似乎也越來越熱衷，大概是有這方面的天份吧，她的舞跳得好，連老家的師傅都讚不絕口。天生的美貌再加上高超的舞藝，曾幾何時，駒菊竟成了上山田溫泉的紅牌藝妓。

不過，再怎麼樣，她終究是個溫泉藝妓，那些客人並不是光看她跳舞就滿足了，拼了命都想跟駒菊睡上一覺的男人個個睜著色瞇瞇的眼睛，三天兩頭來煩她，光是驅趕這些蒼蠅，就把她累得半死，有什麼辦法可以讓這些男人不再覬覦自己的身體呢？

「當時我想到的，是在身上刻東西，也就是所謂的刺青。最近，這玩意兒在年輕女孩之間似乎頗為流行，不過，在當時只有賭徒和流氓才會幹這種事。女人身上如果刺了青，一般男人看了肯定嚇一跳，伸出去的手也會縮回吧，反正我這身體已經髒了，多一、兩個圖案也沒差……唉，當時的想法真是幼稚。」

她打聽到附近的松本市有一位刺青名人，於是找上了對方。這位刺青師傅在戰時為了逃難，來到松本，從此定居下來，聽說在東京的名氣也很響亮。她跟師傅說，想在身上刺

簡單又美麗的圖案，於是師傅替她選了綴滿重重花瓣的櫻花細枝因為承受不住重量而垂落的圖案。雪白肌膚刺上了朱紅色花朵，那景致美得彷彿透出幽香似地，這樣的效果讓她非常滿意。

「這種事就算刻意隱瞞，遲早也會被人發現的，更何況我在溫泉區工作，到大浴場洗澡的機會很多。不知什麼時候被同伴們看到了，原本叫我駒菊師姊的師妹們，全都改口叫我緋櫻大姊了。當然，這件事也在客人之間傳開了，到後來竟然還有人特地來拜託我讓他看一眼的，還有，點我的客人也變多了，這倒是我始料未及的。」

贖回賣身契，恢復自由身的駒菊尋找有趣的工作場所，輾轉到各地的花街賣藝，日子過得簡直就像在旅行似地輕鬆自在，她並沒有墮落，也存了不少錢。

在熱海落腳的那一年，她已經二十九歲了。

5

「我跟紫苑的小千就是在這裡認識的。小千也是藝妓，她的三味線在本地可是一流的，再加上她喜歡喝酒，把日本酒倒在大碗裡，她可以一口氣喝光，然後再把空碗往客人面前一放，吆喝一聲『換你喝了』，大部分的客人都會嚇得不敢伸手。所以，她才有『千杯不醉的千枝』稱號。她彈三味線，我跳舞，偶爾東京赤坂、柳橋的藝妓會陪客人一起過來，不過，看到我們出場，她們個個都嚇得不敢放肆，論技藝，我們是絕不輸人的，不管

是我還是小千……」

來到熱海之後，她還是繼續使用駒菊的藝名。

碰到初次見面的客人問起她的名字，她就會故意以大姊頭的語氣說道：「我是日本土生土長的，因緣際會，來到貴寶地熱海討口飯吃。駒菊是我的名字，您也可以叫我緋櫻的阿駒。」以搏客人一笑。她對自己身上有刺青的事並不隱瞞，這對於那些只看中她身體的客人而言，多少有點嚇阻的作用。雖然她不賣身，但憑著高超的舞藝和豪爽的性格，仍舊得到很多客人的喜愛。其中，又以熱海市的黑道大哥——從事營造業的塚原組組長對她特別關照。

「當時，組長正值四十三歲的壯年，是拳擊手退休下來的企業家，就連附近的流氓也不敢惹他。不過，我喜歡的並不是他的有錢有勢，而是他的性格，還有他背上刺的青龍，深深地吸引了我。」

妳跟我在一起的話，就是花配龍了，這不是很吉祥的組合嗎？妳繼續做妳的藝妓也沒關係，我不會讓妳吃苦的，所以，答應我，當我的女人。塚原如此向駒菊遊說道。

「或許這就叫緣分吧？我也不知為什麼就答應他了。來到熱海之後，這是我頭一次把身體給了男人……」

塚原手下有很多小弟，一開始都叫她駒菊小姐或小駒的，可是，曾幾何時，他們都改口叫她大姊了。總有一天，我會把她娶回家。組長的這句話讓他們以為兩人不久就要結婚了。

可是，這種生活不到一年就結束了。塚原組和當時的新興勢力義仁會之間，發生了幫派爭奪地盤的事，身為組長的塚原被對方的殺手槍殺，一命嗚呼。事情就發生在他從自宅前往辦公室的途中，兇手後來被抓到了，塚原組的組長則由塚原的親弟弟接任。

就在塚原的頭七辦完之後，駒菊辭掉了藝妓的工作。

「說也奇怪，曾經以身相許的男人一死，我就突然討厭起拋頭露臉、送往迎來的工作了。我心想乾脆辭掉，做一門小生意好了。話說回來，繼承塚原組的那個男人還真是個好人，他給了我一大筆錢，說是前任幫主的心意。於是，我才開了這家不起眼的小店。所以，到現在世人都還以為我是塚原組的人，我要妳遇到麻煩，就報上阿姨我的名字，就是這個道理。妳懂了嗎？」

美緒用力點了點頭。這家店說明了一個女人轉變的歷史，沒想到來到熱海見到的第一位女性會成為自己的靠山，美緒真是太高興了。

她滿懷感謝地說：「謝謝！我剛抵達熱海車站時，真的很擔心，不知有沒有人願意僱用我……沒想到，一開始就碰到阿姨，讓我突然覺得勇氣倍增。今後，也請您多多指教。」

「真難得，小清這麼年輕，就能講出這麼得體的話。總之，妳能進到我店裡來，真是太好了，人與人之間的緣分是很重要的。」

「肯定是神指引我和阿姨見面的。我一下車站，就不自覺地朝這邊走來。」

「神嗎？小清相信有神的存在嗎？」

「相信。」

「哦……什麼神不神的，我壓根兒就不信。不過，或許真有捉弄人、折磨人的壞神喔……」

類似自嘲的笑容讓駒菊的嘴角扭曲了，美緒覺得很不可思議，怎麼會有壞神存在呢？

「像妳這樣，」駒菊對盯著自己的美緒說道：「又年輕，身體又健全的人是無法體會的，但是，像我這種天生有缺陷的人就很瞭解。」

「可是，阿姨這麼漂亮，看來也蠻健康的……」

「那只是妳看到的。我的身體跟普通人不一樣，不瞞妳說，我身上有一顆很可怕的痣，形狀就好像被踏扁的草莓，而且還很大。從小，我就深以為恥……如果是長在背上的話，還可以忍受，可是它偏偏長在左大腿。不管是換穿和服的時候，還是洗澡的時候，都會成為眾人矚目的焦點。身為女人的我，說什麼都不想讓喜歡的人看到我這樣的身體。我心想，這輩子都別指望結婚了，為什麼要把我生成這樣呢？我也曾經埋怨過母親……」

這種心情美緒非常瞭解，自己也因為下腹部的副乳煩惱得不得了，為了掩飾那白皙的肉瘤，她不曾跟朋友一起去游泳，她也曾跟眼前這位女子一樣埋怨過母親。

有痣的女人，有副乳的女人。她們倆的碰面，是神的旨意嗎？還是惡魔的惡作劇？一瞬間，這樣的想法閃過美緒的腦海。

「我啊，」駒菊繼續說道：「之所以想要去刺青，也是為了遮掩那醜陋的痣，多少帶有這樣的心態，幸好刺青師傅想得很周到，幫我刺了彎曲的櫻花樹枝和盛開的重重花瓣，

讓紅色的痣不會那麼明顯。可是，就算我那樣做，痣還是不可能憑空消失。我在想，生下來就擁有無瑕身體的女人，和生下來就長了怪痣和疙瘩的女人，一出世就受到神的不公平待遇。也就是說，像我這樣的女人是由壞心腸的神負責的，祂要折磨我，讓我受盡苦難。在神的世界裡，也會有工作分配吧？」

「怎麼會……」

「像小清這樣天生擁有完美身體的人是不會懂的。在這裡……」駒菊敲著自己和服下的左大腿說道：「長著討厭的東西，一生下來就是個災星。從小到大，沒有遇過一件好事，第一個跟我相好的男人，還跟我說這顆痣讓我的皮膚顯得更白了，還充滿愛憐地撫摸它，可是不到兩年，他就死了。五十四歲，還很年輕吧？來到熱海以後，我以為自己終於要得到幸福了，委身給塚原組的組長，沒想到連他也不到一年就被殺了。我發現，只要碰過我這裡的男人都會死，我是個會讓男人不幸的女人。好討厭，要是我跟別人一樣，有一個沒有缺陷的身體，說不定我的人生也會有所改變吧……」

駒菊注視著遙遠的前方，似乎連美緒還在她面前的事也忘了，她這番沉痛的表白恐怕是說給自己聽的吧？

美緒全身僵硬，仔細聆聽駒菊這番話，她的心顫動著，背脊一陣發涼。駒菊的煩惱也是美緒的煩惱，她們倆有著相同的苦。

駒菊腿上的那顆紅痣到底長成什麼樣子，美緒不知道，不過，如果連純真的孩童都感到羞恥的話，想必很醜又很大吧？不，它的大小和美醜都不是重點，此刻讓美緒膽戰心驚

的，是駒菊說的那些話。

（我發現，只要碰過我這裡的男人都會死，我是個會讓男人不幸的女人……）

這句話和初戀情人矢野浩一從算命師那裡聽來的話交疊在一起。

（算命的說，有副乳的女人天生淫蕩，只要靠近她的男人都會不幸。）

算命的偶爾也會有說中的時候，浩一笑著說道。他父親確實是因為被有副乳的女人背叛，才弄得半身不遂，臥病在床。笑著說起這件事的浩一也在摸了我的副乳後被卡車撞死。「要是我跟別人一樣，有一個沒有缺陷的身體，說不定我的人生也會有所改變吧？」駒菊的感嘆深深地刺痛了美緒的心。

（阿姨說我有完美無瑕的美麗身體，其實才不是這樣。）

在我白皙柔軟的腹部上，而且就在女性私處的旁邊，還有第三個乳房，隆起的小小肉塊，像米粒般的可愛乳頭，是副乳來著。我的身體跟別人不一樣，而且，碰過這乳房的人也都死了。阿姨說自己是災星降生的，我又何嘗不是？我不知道父母長什麼樣子，被人以養女身分撫養長大，剛剛才逃離了那個家……

一瞬間，她有一股衝動，想把這番話告訴眼前的阿姨，然而，美緒咬著唇，硬把話吞了回去，一旦開始講，過去發生的一切就會像急流一樣傾洩而出，那就糟了。現在的自己是在宇都宮出生，為了幫生病的母親還錢到熱海找工作的「堀田清」，她必須保有這個身分，星川美緒已經不存在了……

駒菊忽然站了起來。她走進櫃檯裡面，拿了一瓶威士忌，倒了半杯，然後向美緒問

道：「小清要喝嗎？」

美緒搖搖頭。

「對喔，妳還未成年，我話說太多了，覺得喉嚨好乾。」

她仰起脖子一飲而盡，突然，看向櫃檯上擺的座鐘。

「唉呀，已經兩點半了。正好，賣酒的會送啤酒過來，我請他順便載妳去飯店。我去跟他說，妳等一下。」

「是，太感謝您了。」

美緒也看向自己的手錶，她是中午進到這家店的，所以已經待了兩個半小時了。這段期間，美緒對於自己的未來該怎麼走總算比較篤定了。

不可否認的，與曾經是藝妓的駒菊相遇，對美緒的後半生起了非常大的影響。駒菊的話、駒菊的生存方式，深深地烙印在美緒的心坎裡。

駒菊的存在，照亮了美緒踽踽獨行的步伐，但偶爾也成為落在她腳邊的陰影。

第四章

(沒想到，去紫苑上班的事竟然這麼簡單就敲定了。因為有駒菊阿姨的介紹，千枝子媽媽還特地到門口來接我，帶我去找戶田經理。

在店裡，他們還是把我的姓名、籍貫、家庭狀況等事情都問了一遍，我就把自己跟駒菊阿姨說過的再說一遍。當然，那些全是謊言，是我編出來的故事。

我天生就是個善於說謊的女人吧，可是至少，在北村家長大的那十八年，我從來沒有對任何人說過謊，也從來沒有騙過人。

然而，面對暗戀的對象矢野浩一慘死的打擊，再加上抱持著擁有副乳的女人會帶給他人不幸、自己也難逃厄運的偏差想法，讓我的性格完全改變了。這種想法毫無根據，只不過是杞人憂天，當然我現在敢這麼說了，但是當時才十八歲的我，卻被這種妄想牢牢束縛，動彈不得……，唉，這種心境只有當事人才能瞭解，請體諒我無法將它詳細描述的難處。

反正我已經被生成這樣了，命運是無法違抗的，既然我跟母親一樣只能享有三十一年的壽命，那我要用自己喜歡的方式度過這短暫的人生，只要不給撫養我的北村家添麻煩就好了，從今以後，我要靠自己活下去……，十八歲少女的幼稚決心很可笑吧，可是當時的我是認真的，我滿心這麼以為，於是，從那一刻起，我的性格徹底改變了，長期壓抑的劣根性就像發芽似地不斷冒出來。這樣講雖然很奇怪，我善於說謊的天分終於開花結果了。

千枝子媽媽被我的身世感動得要死，這也讓我越編越起勁。我告訴她，我是怎麼在醫院和母親告別的，在夜闌人靜的醫院門口，母親摟著我的肩膀，送我出來，母親啜泣著

說：「對不起，都是媽不好，讓妳這麼辛苦。」我握住母親的手說：「沒關係，媽，我會努力工作，一定會把錢還清的。」連我們母女倆如何抱頭痛哭的光景，我都描述得煞有介事，千枝子媽媽邊聽邊擦拭眼角，跟駒菊阿姨的反應一模一樣。

更奇的是，連編故事的我都硬擠出幾滴眼淚，我的演技簡直太完美了。

聽說在演藝界裡，那些被稱為名角的演員也會被自己在舞臺上講的台詞所感動，甚至流下眼淚。我被自己編的故事感動到哭。對聽眾而言這更具有催淚效果，也讓我編的故事更有真實性。

謊言和演技，只要善加利用這兩樣東西就夠了，它們將成為我的武器。這麼思考的瞬間，我發現自己已經變成一個強悍的女人，這是我始料未及的。

有關我到紫苑俱樂部上班的過程，我拉拉雜雜地講了一堆，不過，還是請您耐心地聽下去，我想這對於瞭解之後發生在我身上的那件事，應該會有很大的幫助……）

2

望陽閣飯店是一棟八層樓高的建築，紫苑位於二樓東側，西側則是大浴場。這中間還有兩間遊戲室，擺放著撞球檯和乒乓球桌供客人自由使用。除此之外，還有一間擺著一整排電動按摩椅的休息室，三樓以上是客房，最頂樓也有所謂VIP室——附有客廳的豪華套房，都是達官政要或國外的大財主才住得起，一般員工是無法靠近那裡的。

美緒來到紫苑的第二天就開始上班了，在這裡，她的花名叫瞳。

「這孩子要取什麼名字？」戶田經理問媽媽。

「這個嘛，小清的眼睛很漂亮，就叫她瞳好了？」於是她的花名就這麼定了。

「那麼，小瞳今天要開始上班了，請妳把這個穿上，這是Bunny Girl的制服。」戶田如此說道，他拿的是一件袖口和裙襬繡有花邊的白底連身洋裝及一頂像是貝雷帽的白色帽子，只不過兩旁的帽緣多了兩塊白布，像是兔耳般豎起來。

美緒問道：「要戴這個嗎？」

「當然，這是兔子頭。妳把連身裙穿上，腰間再繫上這條白束帶，多餘的部分就讓它自然地垂落，當作兔尾巴。」

「請問……，我要扮成兔子嗎？」

「是啊，我們廣告上不是寫說徵Bunny Girl嗎？」

「Bunny是兔子的意思嗎？」

戶田笑了出來，「我知道了。小瞳唸國中的時候，老師都教妳們兔子唸作Rabbit是吧？」

「是的。」

「可是，」戶田順手拿了張傳票，在背面寫上BUNNY，再交給美緒。

「這個BUNNY也有兔子的意思。小瞳不喜歡英文嗎？」

「不，我喜歡。」

「是嗎？那妳去查一下字典，上面肯定有bunny這一條，兔子，乃兒童用語，經常在童話故事裡出現，如果換成我們的語言，就是小朋友講的小白兔或小兔兔。」

「經理先生好像什麼都知道呢！」

千枝子媽媽從旁插嘴：「妳別看他這樣，人家可是W大學英語系畢業的。」

「沒畢業啦，讀到三年級就退學了，然後窮困潦倒，讓媽媽給撿了回來。」

「唉，就是這麼回事。總之，他也算是個知識份子，小瞳有事可以多問他。像我啊，會說的英語就只有thank you和OK而已。」

就這樣，美緒那天傍晚開始在店裡上班。離開東京的第二天，星川美緒變成了堀田清，然後又改名叫小瞳，那真是個值得紀念的夜晚。

3

紫苑裡有數十名陪酒小姐、兩名少爺，還有一名酒保。小姐的人數不固定，這表示在這裡進出的女侍非常多。客人之中，也有同為藝妓的同伴來捧場的，總之，就是一片富麗堂皇。

營業時間從傍晚六點到凌晨十二點，不過，這個規定只是聊備一格，很難確實遵守。

打烊的時間一到，擴音器就會傳來戶田經理的聲音：「各位來賓，十分感謝您今天的光臨。歡樂時光總是特別短暫，又到了我們打烊的時間了，請您別忘了隨身攜帶的物品，

做好離場的準備，本店所有員工衷心期待您的再度光臨，今天謝謝您！」

這段廣播結束的同時，所有的燈光會瞬間變暗。在烏漆抹黑的店裡，〈螢之光〉的歌曲流洩而出，包廂內嬌聲四起，客人趁機吃吃陪酒小姐的豆腐，其中也有人開始跟小姐在黑暗中跳起貼面舞。隨著歌曲接近尾聲，店內「安可、安可」聲此起彼落。這時，同樣的歌曲還會再播一遍，不過安可三次之後，在歌曲結束的同時，店內的照明也會跟著點亮。在刺亮的燈光下，小姐們忙著合攏和服的前襟，整理貼身衣物。客人之中，也有人一臉尷尬地拿起手帕擦拭嘴上的口紅印……，此乃紫苑俱樂部的精采壓軸——臨別大放送。一旦成為熟客後，還可以特地選在打烊前進來，享受這種服務。

在小姐們當中，有人一邊讓客人吃豆腐，一邊跟客人約好晚上的性交易；也有人以撫摸胸部為代價，要求客人將千圓大鈔塞進胸罩裡。對她們來說，有這段特別服務也很不錯，因為真的很好賺。美緒後來才知道，想出這招的人就是戶田經理。

除了美緒以外，店裡還有另外一名兔女郎，只是，兔女郎到底要做什麼？

上班的頭一天，穿好制服的美緒問戶田經理：「我要做什麼工作呢？」

「不會真的要妳去工作，妳把自己當成店裡的裝飾品就好了。」

「裝飾品？那我只要穿成這樣站著就行了嗎？」

「不，不是只有站著。一般人都稱在這裡上班的小姐為『夜晚的花朵』，如果她們是花朵的話，那小瞳就是花苞了。妳要在客人的座位間穿梭，使他們覺得賞心悅目，至於其他的工作……」戶田拿來一只小藤籃，放在美緒面前。

「這個籃子裡面有濕毛巾、印有飯店名稱的手帕，還有俱樂部特製的火柴盒。妳拿著這個站在櫃檯前，偶爾到客人的座位附近晃一下。這時，就會有小姐對妳喊：『兔小姐，毛巾！』或『給我火柴盒』什麼的。有些客人喝醉了會打翻酒瓶，弄髒褲子，還有些人會在包廂裡吐得到處都是。這時候，妳就要幫忙清理善後，要溫柔，勤快一點，不可以擺著一張臭臉喔。還有，也會有客人買菸。一般的香菸牌子我們都有準備，盒裝的雪茄或外國菸也很齊全，碰到這種情形，妳一定要跟客人收取現金，然後再把香菸送到座位上給對方，這也是兔女郎的工作之一。當然，有時候也會有客人託妳到土產店買風景明信片或溫泉饅頭什麼的。」

「可以在這裡吃那種東西嗎？」

「不，那是要帶回家的土產，有些外地來的客人在飯店住上一晚，隔天要搭最早班的火車回去，根本沒空買土產。回到老家，能帶個熱海饅頭什麼的，不是也很有面子嗎？如果有客人託妳買土產，妳也要記得先收錢喔。總之，這類雜事都是兔女郎在做，妳就跟另外一位叫Canna的兔女郎輪流。噯，這沒什麼難的，很快就學會了。」

確實如戶田所說，她做的事就是單手提著藤籃，在客人座位附近走來走去而已。而且，這份工作竟然還能賺到驚人的外快。

第一天晚上，美緒踩著緊張的步伐在客席之間穿梭，不久之後……

「兔小姐！」

陪酒小姐出聲叫她，她走上前去。

「香菸，要Peace的。」

小姐將客人掏出來的百圓鈔票交給她。買菸要先付錢，客人好像也知道這個規矩。當時的Peace牌香菸，一包十支，四十五圓。她從守在櫃檯的經理那裡拿了香菸以及找的零錢，回到客人的座位上。

「讓您久等了。」

她把零錢放在香菸上，遞給陪酒小姐，而小姐只拿了香菸，卻把零錢丟進她的竹籃裡。

「不好意思……這是找的錢……」

「沒關係，就當作跑路費吧！」

小姐一邊說，一邊從菸盒裡抽了一根Peace出來，點火，呼地吐出一口煙，再把它送到客人嘴邊，然後就摟著客人的肩膀親暱地聊起天來。美緒只好回到櫃檯，問經理那些零錢要怎麼處理。

「直接收下來就好了。制服上不是有口袋嗎？可以放在裡面。」這是經理的回答。

之後她才知道，這種錢稱為「兔子的飼料費」，也就是所謂的小費。在這一擲千金的俱樂部裡，誰會在乎區區的五十五圓？當時東京的一份笊蕎麥註【1】要價二十五圓，而且供

註【1】盛在小竹籠上吃的蕎麥麵。

兩個人吃也足夠。對美緒而言五十五圓可是大錢，雖然被稱作飼料費，可是錢上面又沒有做記號。過了四、五天之後，美緒已經可以毫不遲疑地笑著把小費收下來，她靜靜地看著自己逐漸習慣這紙醉金迷的夜世界。

（這沒什麼好丟臉的。為了錢，我什麼都可以做。）

4

（紫苑的薪水不是按月計算，而是按日計算，一天一百五十圓，星期天放假，一個月算二十六個工作天好了，月底就可以領三千九百圓。或許你會覺得這個數目太少，不過，我算是住在僱主家裡，雖然必須跟另一名兔女郎同住在六疊大的員工宿舍，但是公司免費提供的。吃飯也是，早餐和晚餐可以到飯店的食堂用餐，也是不用花錢的，當然，那些是做客人料理剩下的東西，不過只要忍耐一下，就可以省下不少餐費。這些跟薪水加起來，算一算實際上也有七千圓以上的收入。

更何況，每天還有「飼料費」這種小費的進帳，這個少說一個月也有一千五百圓，多的時候將近三千圓。在飯店的大浴場洗澡是不用錢的，至於盥洗用品就用飯店免費提供的肥皂就行了。那一年，電視新聞報導過，小學老師的起薪是七千八百圓。和那比起來我的收入也算不少。

總之，我一直有意識地節省生活開銷，我想要錢，而且還是一大筆錢。咦？你問我要

錢做什麼？現在想起來，我會覺得那是十八歲小姑娘的天真夢想，不過，我當時是為了投資在東京的伴江姊姊的事業。不，應該說我想用我的錢幫伴江姊姊實現她的夢想。

話說回來，年輕這回事還真是不可思議呢！我一心一意想幫伴江姊姊，從來沒替自己打算過，現在已經垂垂老矣的我，也曾有過那麼單純的時候……）

美緒有一段回憶。

她下定決心離開北村家的時候是在八月底，在那之前，應該是四月左右的事吧，為了慶祝她順利升上高三，伴江帶著她到日本橋附近一家名叫「天國」的餐廳用餐。聽說那是一家非常有名的天婦羅專賣店，在那裡，美緒享用了一碗一百二十圓的炸蝦飯。她得知價格後嚇了一跳，在那個年代，一盤咖哩飯也才七十圓。

「好浪費喲，姊，妳請我吃這麼貴的東西……」

「有什麼關係？又不常吃，而且我才剛領薪水。」

「是嗎？我以前就聽說，好像出版社給的薪水都很不錯。」

「才沒有，像我們這種小出版社，薪水能高到哪裡去。」

「大概有多少？」

美緒一臉認真地問。儘管她將來想當的是牙醫助手，不過，要是能夠知道專門學校畢業就馬上就職的伴江領多少薪水，也就能估算自己以後的月薪了。

面對美緒的詢問，伴江沉吟了許久才開口：「喂，我跟妳說，這可是秘密喔。我從來

都不跟別人提自己的薪水，美緒也千萬不能跟妳朋友講喔，可以答應我嗎？」

「嗯，我答應妳。」

「本人的薪水是八千兩百圓，加班費另計……」

「好棒，好多錢喔。」

「才沒有呢，我們公司有工會，調查過各行各業的薪資水平。據說今年東京大學畢業，通過公務員高等考試的人，在大藏省（日本的財政部）工作的起薪……，妳猜多少？」

「這個嘛……應該比出版社多吧？」

「沒錯，是八千七百圓。而且，那些人還能很快地爬上課長、部長的位子，不出幾年就出人頭地了。不像我，一輩子只是個普通職員，真是有夠悶的。」

「不過，從小在書店長大的姊姊，不是喜歡出版社嗎？」

「就算再怎麼喜歡，也不可能只做自己喜歡的事。我常常想，要是我身上有一百萬的話，就可以做自己想做的事了。不過，這終究只是夢想……」

一瞬間，伴江的眼神顯得有點恍惚。

「一百萬嗎？那可是一筆大錢，比姊姊十年份的薪水還多，要是有這筆錢的話，妳打算做什麼？」

「噯，雖說是夢想，但我想開一家出版社，我生在一個書店人家，從小在書堆裡長大，比一般人更有機會接觸到書。現在的小孩啊，說起讀書，他們更喜歡看電視，那是因

為缺乏吸引小孩的優良讀物。我啊，想把這些孩子再拉回活字的世界，讓他們真正體會讀書的樂趣。」

然後，伴江沉醉地訴說起自己的夢想。

兒童為什麼喜歡看電視呢？那是因為電視是「活的畫面」。

也就是說，只要不經意地瞥向畫面，就會很自然地把眼前的情節看進去，比起閱讀之後再理解，這種看的樂趣更即時、更吸引人，難道出版品就不能好好利用這種心理嗎？

比方說，有一本書叫《伊索寓言》，這麼有名的童話書，一般人卻也只是知其名，真正讀完的人寥寥無幾。如果把它的內容弄成像電視畫面一樣，以漫畫的形式呈現，然後在旁邊加上由原文改寫的簡單敘述，相信在有趣畫面的導引下，孩童在翻閱書頁的同時，一定會被故事裡的世界吸引。說不定他們還會想，這麼有趣的童話，我應該去讀一讀原文才是，進而從漫畫的世界回到活字的世界。

不只是童話。例如，江戶時代有一位名叫上田秋成的作家，寫了一部《雨月物語》。我自己在高中時，曾經在國文老師的指導下讀過這本書，那是一本談狐說鬼的短篇小說集，文字很艱澀，不過耐著性子讀下去以後，卻不知不覺被那妖異的奇幻世界吸引。

像這樣的作品，如果也用漫畫來呈現，附上現代口語化的文章，相信大家不僅讀得愉快，還會在理解這本書的魅力之後再去翻閱原文呢！也就是說，透過圖片看到的《雨月物語》成了引導讀者返回活字世界的媒介。

當然，不光只是小說，如果有《漫畫·新憲法讀本》、《漫畫·烹飪教室》、《看圖片

學育兒》的書，不是也很好嗎？

伴江熱烈的語氣，讓美緒不知不覺地聽得入迷了。當時，伴江的眼睛閃閃發光，臉上也充滿了光采。

「姊，好棒！」美緒說道：「我聽了都好興奮。這一定會成功的，如果是姊姊來做的話，就一定沒問題，我也絕對會支持妳的。」

「這種書賣得出去吧？」

「賣得出去。我會去朋友家推銷，要他們每個人都買一本。可是，這麼龐大的工作，就只有姊一個人做嗎？」

「一個人哪有可能？不過，我們公司好像有一位編輯可以出來幫我，他跟我理念相同，這是我們倆共織的夢想。」

「那個人……該不會是姊姊的男朋友吧？」

伴江只是笑而不答，但看在她沒有否認，想必那個人是她的情人吧？美緒心想。

「話說回來，我還真想要錢。一百萬……不，就算只有五十萬也可以……」伴江喃喃自語著，剛才還熱切地訴說著自己的夢想，現在卻一臉落寞。

那日的情景讓美緒永難忘懷，連同初次品嚐到的炸蝦飯美味，在美緒心裡留下難以磨滅的鮮明記憶。

（為了實現姊姊的夢想，我要靠自己的力量籌到一大筆錢。）

來到熱海工作之後，美緒的心靈深處依然懷著這樣的想法。

5

美緒不清楚熱海是從什麼開始被稱為「國際觀光溫泉都市」的，不過，這個地方擁有非常豐富的觀光資源，這倒是她一住下來就很清楚的。

比方說，因尾崎紅葉的《金色夜叉》而聞名的宮之松。又比如，坪內逍遙曾經住過、寫下多部戲曲名作的雙柿舍遺跡。此外，還有超過一千棵梅樹，總贏得春先的熱海梅園。這裡可說是風景、歷史、溫泉兼而有之。

沿著流經市中心的糸川，一路有銀座街、濱街、旭町街；面對相模灣的海岸線上，有海岸街、觀光街、本町街。將近七百間的飯店、豪華公寓、舊式旅館和料亭，把這些街道和背後山壁之間的空隙填得滿滿的。夜晚一到，無數的燈光、閃爍的霓虹，整座城市就像被捲入紛亂的光束漩渦中，那不真實的美讓人有置身於巨大燈籠裡的錯覺。

俱樂部的上班時間是晚上，所以白天可以自由運用。美緒和室友Canna兩人在一月十七日那天，參觀了宮之松前舉辦的紅葉祭，一月中旬也去看了梅園展出的梅花季。對於在東京很少出門的美緒而言，一切是那麼新鮮，令人感動。

紫苑的店內先是擺了梅樹盆栽，接著又換成人造櫻花，不久，這些全被撤掉，一站在飯店門口，帶著新綠氣息的風陣陣拂過臉頰，美緒來這裡也已經半年了。

這段期間，她對於在夜晚討生活的女人生態以及歡場經營的內幕，已經有了初步的瞭解。望陽閣之所以被視為熱海第一流飯店，並不只是因為建築的富麗堂皇，其收費的高昂

和客人的素質都是原因之一。

飯店的客人大都是政治家或上流社會人士，偶爾也會有知名藝人帶著女伴前來。這種時候，飯店後面的特別出入口就會打開，讓客人走樓梯到地下室，再搭電梯直達客房，這些都由接受預約的經理安排，再由口風緊的門房負責帶路。

單獨來投宿的客人，依其地位和頭銜，所受到的待遇大不相同。沒有預約就跑來的生客，櫃檯會以客滿為由鄭重地拒絕對方，當然，飯店從不接待外地來的團體客。

由於經常舉辦由業者免費招待的宴會，所以也有好幾間可容納不同人數的大小宴會廳。宴會上要不要找藝妓是個人自由，但被稱為「桌邊服務員」的飯店女服務生會隨侍在側，照應賓客的需求。

賓客結束這樣的宴會轉戰第二攤時，就會來到紫苑俱樂部，因而俱樂部經常是高朋滿座。只是那些喝醉的客人從來不付帳，這點讓美緒覺得很不可思議。

有時客人離開之後，主辦者那邊的小夥子會留下來，他們會跟千枝子媽媽咬耳朵，甚至要求她重開帳單，似乎不管再怎麼灌水，公司那邊都會買單。所以，美緒經常看到媽媽桑把對摺的厚厚千圓大鈔連同改好的帳單一起交給那些男人。紫苑的帳是怎麼算的？這一點只有媽媽桑清楚。

飯店的老闆姓村崎，是個年過五十、濃眉、個頭高大的男人，那健壯的體格讓人一眼就覺得是個能幹的企業家。一個月有兩、三次，他會帶客人過來，陪酒小姐都管他叫「雙排釦先生」，因為他經常穿著氣派的雙排釦西裝。

千枝子是雙排釦先生的情婦，這件事是美緒進來幾個月以後，某個陪酒小姐告訴她的。

「也就是說，媽媽是雙排釦社長在熱海的老婆。除此之外，人家在伊香保、橫濱也有這樣的女人。」

「那些人都是社長的情婦嗎？」美緒問道。

「沒錯，伊香保的老婆、橫濱的老婆。雙排釦在東京有一家很大的飯店，聽說那裡是由他大老婆掌管。他呀，專挑溫泉區和有發展潛力的土地蓋飯店和高級公寓，然後就這裡走走、那裡看看，發現哪邊經營不善的就點一下、罵兩聲。那些飯店裡都有這樣的俱樂部，他都交給情婦打理。」

「你說他有好幾家像這樣的飯店，那他一定賺很多錢囉？」

「就是說啊，叫自己的女人去工作，還一分一毫地算得一清二楚。現在連媽媽也學聰明了，帳簿分做兩本，想辦法存自己的私房錢。我們店的消費高得離譜也不是沒有道理。」

「這麼說，社長是個大富翁囉？」

「是啊，財產有幾億或幾十億吧，總之，他的錢多得數不清。就算我花上一輩子的時間，也賺不到他的幾百分之一。妳說，這世間還有什麼道理？」

「不過，這麼多錢社長是怎麼賺到的？」

「還不是炒地皮賺來的。」

「炒地皮……」

她第一次聽說這個名詞。也有這種生意嗎？美緒問道，只見對方一臉得意地解釋：

「也就是說，先向銀行貸款幾千萬買下便宜的土地，等到土地升值之後，再一口氣賣出，這樣就能賺到比貸款多兩、三倍的錢。然後，再用這筆錢買新的土地，就是這麼回事。」

「可是，買來的土地什麼時候會升值，沒有人知道吧？萬一土地不漲反跌的話，那不就虧大了？」

「我們那位社長才沒那麼笨呢！戰爭結束以後，不管是中央還是地方都在積極建設國宅，這時候就需要廣大的土地，一直以來派不上用場的山坡地或荒廢已久的農地到處都是，政府就用稅金買下這些土地，原本一文不值的土地，一下子全漲翻了。社長他啊，就看準這些土地，拼命地買。一旦新的社區形成，道路也要拓建才行，大馬路一開，周邊的地價當然跟著上漲。這些他都很清楚，所以那附近的土地能買的就盡量買，這就是社長的做法……」

沒錯，最近確實開發了很多新社區，由於車流量增加，必須開闢新的幹線道路，隨時可以看到道路拓寬的工程正在進行。只是，哪裡要開馬路？哪裡又會有新的社區？這種事不到工程開始，一般人是不會知道的，如果不能早先一步得知這些訊息，買地計畫就無法進行。

社長怎樣在事前就得到這些情報的？

6

美緒還沒開口問，店裡的小姐就開始解釋給她聽了，對方是這麼說的⋯⋯

社長曾經當過戰後某位大臣的秘書，據說那位大臣是保守黨的大人物，有這個主子在背後撐腰，所以政府官員都要賣社長幾分面子，甚至私底下跟他變成交情好的哥兒們。

「我們社長那麼八面玲瓏，一下子就把他們哄得服服貼貼的。當時的那幫人現在都已經是局長或部長級的人物了，哪裡要興建社區、哪裡要挖馬路，只有這些人一開始就知道。為什麼呢？因為要是沒有這些人蓋章，補助金就發不下來。東京也好，地方都市也罷，都要先把計畫送交政府機關審核才能開始運作。也就是說，早在半年或一年前，他們就已經知道所有的計畫了。社長他啊，一直從他們那裡得到情報，買下的土地什麼時候會升值，他打一開始就知道了，所以會賺錢也是理所當然的。」

「好厲害！可是，這麼重要的情報，那些政府官員會輕易告訴他嗎？就算交情再怎麼好⋯⋯」

聽到美緒的話，那位陪酒小姐以嘲笑的語氣說道：「妳啊，就算妳只是單純的兔女郎，但是在俱樂部工作，這種事也應該要知道吧。這個世界是由酒、女人和金錢構成的。給喝、給抱、給錢，所謂的三給世界。不管再怎麼厲害的人，只要沾上這三給，就會越陷越深，無法自拔。我們社長就是掌握了政府官員和民意代表的弱點，掐緊了他們的脖子，就算是天大的秘密、情報，也能夠手到擒來。話說回來，小瞳。」陪酒小姐的表情突然認

真了起來。「在妳之前，有一個叫莉莉的兔女郎離職了，妳知道嗎？」

「嗯，我聽媽媽提過。」

「她是個很可愛的女孩，也很受客人歡迎，卻一聲不響地走了。妳知道為什麼嗎？」

「不知道。」

「還不是因為我們社長有一天帶了某部長還是局長過來，也就是所謂的招待。當時，莉莉被叫進社長房間，社長要她晚上陪那些官員。」

「陪的意思是……」

「到那些官員的房間，陪他們睡覺。莉莉是來自東北鄉下的孩子，好像已經有喜歡的人了，對方每個星期都會寫一次信給她。」

「所以，她就拒絕了社長？」

「那是當然的。她才十八歲嘛，讓年近五十、腦滿腸肥的老男人壓在身上，怎麼受得了？她邊哭邊跑出部長房間，回到自己的公寓後，當晚就不見人影。到底跑去了哪裡？那孩子……」

「好可憐，那個叫莉莉的。」

「所以我說，小瞳也要當心一點，像妳這樣的美人，社長是不會放過妳的。還是，妳打算咬著牙撈它一筆？」

「怎麼會……這種事我做不來，我會害怕……」

「也對，我以前也跟妳有同樣的想法。不過，我現在巴不得能碰到這樣的好事。我

啊，十萬、二十萬都好，我都願意賺。要是像這裡的媽媽一樣，給我管一家店，什麼傷風敗德的事我都幹得出來……。可是，就算我自告奮勇，社長也不會讓我去。真討厭，肉還沒臭掉之前，都算是新鮮的，偏偏只有女人一過三十，就像是沒有人要的廉價品！」

看上去約三十三、四歲的陪酒小姐，一邊看著美緒，一邊大聲笑道。在汙泥中打滾的她發出悲涼和悔恨的虛偽笑聲。

這是開店之前的簡短對話，美緒感覺自己好像窺見了在俱樂部討生活的人們某一個面向。

7

美緒下了班以後，總會趁著與室友Canna去大浴場洗澡的空檔，從手提袋裡拿出存摺翻看，這已經成為她的習慣。這本存摺是她來熱海之後辦的，戶名是堀田清，她還到市區刻了印有「堀田」的木頭章。目前的存款是一萬三千五百圓，這個數字她已經看過無數次了，憑記憶也背得出來。

這半年來，她只花錢買了一件連身春裝、一雙便宜的高跟鞋和一套內衣褲而已，和Canna出去，在外面吃飯、喝飲料的次數也只有兩、三次。這就是她所有的花費，剩下的錢則全部存起來，一共是一萬三千五百圓。只要小費累積到一千圓，她就會興高采烈地拿到郵局存錢，連郵局的人都認識她了。

東京的伴江姊姊說希望能有一百萬開一家小出版社。為了幫助姊姊實現夢想，美緒估計自己少說也要籌到五十萬才行，這是她離家出走時，暗自下定的心願。

一百萬不好賺，要是照目前的存錢速度來看，可能再工作個十五、二十年，都未必能存到。重點是，十五、二十年後，她不知道自己是否還活著。和死去的母親一樣，三十一歲我就會從這世界消失，這不是擁有副乳的女人的命運嗎？

胡思亂想、杞人憂天，這只是我的心魔編造出來的妄想，美緒知道，卻無法甩脫這樣的念頭，相反的，當不再與這妄想對抗的時候，她的內心反而產生一種不可思議的安全感，今後就憑著這妄想繼續活下去好了。

這時候，美緒突然想起那個陪酒小姐講過的那番話。對方說，如果社長指名要她，不管是陪誰，她都「願意賺那十萬、二十萬」，如果給她一家像紫苑的店，讓她去管，「不管再怎麼傷風敗德的事，我都幹得出來。」只要陪男人一晚，就可以賺到十萬、二十萬嗎？

不管是陪客人聊天，還是陪客人玩，都會牽扯到性，這件事美緒雖然懵懂，多少也知道一點。不過，性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她的知識還真是貧乏。

高中時代的朋友也有人已經嚐過禁果的。只是，就連一臉得意地說著「有點痛，結束時才知道原來是這麼回事」的女生，也不會描述行為的相關細節，美緒更不好意思追著人家問。

不管怎麼樣，只要耐得住「有點痛」，做出「原來是這麼回事」的行為，就可以拿到

十萬、二十萬嗎？別人可以做的事，我也絕對可以做。這麼一來的話，要存到一百萬就不是夢想了。

只是……，美緒猶豫著。

駒菊阿姨跟她說這個世界誘惑太多，要她潔身自愛，好好工作，還介紹她到這家俱樂部上班。現在，如果她擅自行動的話，那不就違逆了阿姨的好意嗎？不可妄自菲薄，墮落是很容易的，而且，一旦出軌，就再也沒有機會回頭了，會一直往下掉，直到十八層地獄，毀滅會在那裡等著妳，然後一切都完了，千萬不可做那種傻事！

不過……，美緒的心裡興起另外一種想法。

潔身自愛？我有為誰守身的必要嗎？初戀情人矢野浩一已經死了，北村家也已經捨棄了，孑然一身的自己就算墮落了，也沒有人會為她悲嘆，趁有生之年，盡情揮霍生命，又有什麼不對？日薪一百五十圓的兔女郎，這樣的日子要過到什麼時候？

聽說飯店老闆利用美酒、女人和金錢賺到大筆財富。那麼，自己是否也可以靠「女人天生的本錢」，反過來利用他們呢？沒什麼好猶豫的，如果那真的是成為巨富的捷徑……

當時的美緒就好像在汪洋中漂流般，她的心隨著波浪一會兒往右，一會兒往左。漂流到最後，少女會往哪裡去呢？

她總是看著存款簿上的數字，想著這些事。

8

時序進入六月的某天晚上，媽媽桑跟美緒說：「待會兒打烊後妳留下，我有話跟妳說。」

等大家都離開後，已經是凌晨一點半了，華燈已滅的店內一片沉寂，狂歡過後的污濁空氣混雜著濃濃菸酒味，美緒和媽媽桑選了角落的包廂，面對面地坐下。

「妳知道香月先生這個人吧？唉呀，就是經常到我們店裡的攝影師香月芳明先生啊。」

「是。」美緒答道。香月一個月會來個兩、三次，每次總是帶著幾名自稱是他弟子的年輕人一起來。他屬於貴賓級的客人，他拍的照片經常出現在婦女雜誌的封面或週刊小報上。

「那位大師號稱是攝影界的婦科專家，不過，他不是只拍女人而已。總之，人家可是當今最紅的攝影師，而且啊，他很欣賞小瞳，說要找妳當模特兒呢。」

「模特兒？您是說我嗎？」

「沒錯！聽說是某週刊拜託他，要他找幾個女孩拍泳裝照。於是，他指名要小瞳妳，還說如果是妳的話，到哪都帶得出去，不會丟他的臉……不瞞妳說，他今天還特地打電話來拜託。怎麼樣？要不要試試看？」

美緒嚇了一跳。讓自己的泳裝照在週刊上曝光，那是絕對辦不到的事。

如果北村家的書店還在經營，那就還會銷售大多數的雜誌，就算店裡剛好沒看到好

了，在出版社工作的伴江也會翻閱很多雜誌，鄰居或高中同學也有很多是週刊的讀者，如果自己的照片成為話題，北村家的叔叔一定會來找她，一旦知道她在熱海的俱樂部上班，北村夫婦是不可能坐視不管的。

最重要的是，一旦穿上泳衣，她下腹有個副乳的事實就藏不住了。一直以來只拍女人的香月芳明，憑他身為攝影師的敏銳觀察力，絕對不可能沒注意到那團隆起，他的興趣和注意力會集中在那一點，他會迫不及待地想要探索這奇妙的身體，此際美緒就可以想像那色瞇瞇、緊迫盯人的視線。

對她而言，這是無法忍受的事。

「媽媽，不好意思，可否幫我拒絕？」

「為什麼？」

「當模特兒什麼的，我沒有自信。」

「妳在說什麼？妳的美貌和修長筆直的美腿，連專業攝影師都為之著迷呢！還有，當模特兒賺的錢應該不少吧？話說回來，一旦成為大師的模特兒，一定會引來電視台的注意，聽說現在還有人在拍戲呢！妳啊，當明星絕不成問題，這不是很好的機會嗎？」

「可是……」

「如果妳成為大明星的話，連我們店裡也會很有面子，這種機會千萬不可錯過。」

「不過，我還是不行。對不起，就謝謝香月先生的好意吧……」

「真可惜。」

「對不起，我只要能在這裡工作就心滿意足了。更何況，這件事要是讓宇都宮的那個人知道的話，就麻煩了。」

「喔，妳是說借錢給妳媽的那個男人是吧？說什麼只要妳答應做他的情婦，欠債就可以一筆勾銷的傢伙……」

「是的。他是個有點瘋狂的恐怖份子，我跟我媽交代，要她千萬別把我在熱海的住址告訴他，就說女兒離家出走，下落不明……」

聽到這番話，媽媽桑用力點了下頭。

「是這樣啊？要是讓那傢伙看到妳的照片登在週刊上……確實是蠻麻煩的。」

「是的。我想肯定也會給店裡帶來困擾的。聽說那人年輕時還曾經拿刀砍人，坐過牢……我的肩膀到現在還有被他刺傷的疤痕，他是那種會拿這種事情說嘴的人。」

「哎呀呀，就是這種男人纏著妳不放？」

「是啊，所以我才逃到熱海來。媽媽，拜託您了。模特兒的事可不可以幫我推掉……」

美緒雙手合十，低垂著肩膀，話聲越來越細，眼底已經泛起一層淚光。

媽媽桑充滿愛憐地看著她，說道：「我知道了。小瞳，快別哭了。香月老師那邊我會找個適當的理由拒絕他。不過，妳還真辛苦，好了，已經很晚了，早點回家休息吧！」

模特兒的事就這麼結束了。

美緒朝媽媽桑深深地一鞠躬，走出店門口，外面跟瀰漫著菸酒味的室內不一樣，涼爽的初夏和風迎面吹來。美緒蹦蹦跳跳地回到了宿舍公寓。

淚水早就乾了。不過，剛剛講完話的時候，她的眼睛真的是淚汪汪的，為什麼自己可以這麼湊巧地流出眼淚？她馬上就知道原因了，那是因為她被自己虛構的故事給迷倒了。

母親欠下的債，逼她還債的男子妄想染指她的身體，曾經揮刀砍人，還把她肩上的傷疤當成勝利的象徵。那人既殘忍又凶惡，一旦讓他知道美緒的下落，一定會跑來店裡大鬧……

這樣的謊話她說起來絲毫不費力。在述說的時候，美緒心裡仔細描摹那凶惡男人的長相……，尖削的臉頰、鷹勾鼻、粗眉，那人一邊舔著發黑的厚唇，一邊向柔弱的自己伸出魔爪。那恐怖的情境讓美緒渾身發抖，一想到自己的悲慘境遇，就忍不住流下淚來。這時的美緒簡直就是劇中人、舞臺上的演員。

光用嘴巴講是騙不了人的，自己撒的謊，自己要先感動才行，所謂的說謊天才隨時可以化身為自己編的故事裡的主角。美緒初次發現自己的性格裡有著這樣的特質，今晚，她讓自己編的故事給迷住了，陶醉之餘，眼淚自然就流出來了。只要讓千枝子媽媽也同樣陶醉，就可以隨意操控她的心。這也算是一種才能吧？

（沒想到，我還蠻厲害的嘛！）

一邊大口吸著夜晚的空氣，美緒一邊在心裡呢喃著。身為養女，總是在察言觀色，活得小心翼翼的星川美緒已經不存在了，自己已經可以隨時化身為某個故事裡的主角，已經成為能夠自由操縱別人心思的女人了……

美緒踏著輕快的腳步回到宿舍公寓，所有的燈都熄了，宛若廢墟的建築物蹲在黑漆漆

的夜裡。一邊推開破舊的三夾板門，美緒突然想到——

自己沒有必要一直待在這裡，一定有更適合我的世界……

9

（我天生就是說謊高手，我擁有騙人的本事……，當這樣的意識在我心裡生根的時候，我發現自己已經找到活下去的方法。

當然，無學歷、無專長、舉目無親又沒錢的我，要在這個世界自力更生，投身於像紫苑這樣的特種行業是最便捷的方法。

風塵界、咖啡館、酒吧、酒廊、俱樂部……，儘管特種行業有各式各樣的稱呼，本質卻大同小異。在這個世界，不外乎男騙女，女騙男，大家互相欺騙，擦出火花，然後一起沉淪，從這一點來看，幾乎沒什麼差別。

只要在這一行待久了，由這樣的謊言繪製而成的地獄圖像時時顯見……）

男人的謊言緊揪住女人的心，被吸到連一滴血都不剩的女人依舊伸長細瘦的手臂，死纏著男人不放。女人每天在猶如槁木的身體上塗脂抹粉，繼續在夜晚賺著皮肉錢……

也有反過來的，男人為女人的謊言痴狂，為女人奉上一切，搞到妻離子散、身敗名裂，最後只能以紙箱為家，晚上還去撿拾人家丟棄的酒瓶，喝著剩酒，像條喪家犬似地四

處遊蕩……

我可不想在這樣的場景裡軋上一角，美緒心想。

她不喜歡被騙，不喜歡自己受苦，也不喜歡對方因自己的謊言受傷。說謊也是有規則的，套用一句美緒曾告訴過我（作者）的話：「說謊也是一種藝術。」

這句話聽起來好像有點玄，不過，經過我的說明以後，相信大家都能認同吧。所有的藝術，包括文學、繪畫、音樂，都必須要有天分才能做到最好，光是靠凡人的努力和鍛鍊是無法達到最高境界的。天生的說謊高手也是，從他們嘴裡說出來的話是一種情感的自然流露，能夠深深地打動聽者的心，讓聽者舒服地活在超越現實的童話世界裡。

天生就會說謊的人應該是很優雅的，他不會故意去傷害對方的心，被騙的當事人陶醉於他的謊言，就算事後想起，也會覺得他所說的字字句句都是那麼美好，像是未完成的夢。一本優秀的小說就算是虛構的，也能讓人讀過之後再三回味，意猶未盡。

說謊是藝術，美緒如此相信著。貫穿她整個後半生的，正是這堅定的信念。

在紫苑工作了七個月之後的某一天，美緒被媽媽桑叫到她的高級公寓。約十疊大的寬敞客廳裡，正中央擺著豪華沙發組，牆上掛著數幅以金框鑲裱的圖畫。這華麗的擺飾應該是每個月來這裡住兩、三晚的社長出錢購置的吧？

媽媽桑穿著粉色長襯衣，腰間隨意綁著白色短腰帶，身上又套了件藏青底黃色直紋的無領外掛，就坐在美緒的對面。不愧是社長的熱海妻，渾身上下散發出成熟的風韻，交疊

的雙腿從翻開的衣襬裸露出嫩白的腳踝，讓人不禁幻想起女人歷經風月洗禮的妖嬈胴體。

美緒的視線不知該往哪裡擺，只好低下頭。

「今天叫小瞳妳來，不是為了別的事。」媽媽桑點燃一根細菸後說道。「我記得妳來店裡當兔女郎是去年十一月的事。」

「是的。」

「也就是說，已經過了半年了。怎麼樣？還習慣嗎？」

「嗯，還可以……」

「是嗎？那有件事我想跟妳商量，妳有沒有意思當陪酒小姐？也就是到包廂陪客人聊天……」

啊，果然，美緒心想。每次她在客席間穿梭的時候，總會有客人拖著她的手，要她「來這裡坐，喝一杯」；也有客人向媽媽桑抱怨：「這樣的美人為什麼不讓她來伺候我們？」特別是最近，這樣的聲音好像越來越多了。

「做兔女郎賺不了什麼錢，當陪酒小姐的話，實際的收入會多很多，不但可以抽成，還可以從點妳的客人那裡拿到點名費。」

所謂的抽成，就是當客人的消費超過一定額度，俱樂部會把收費的一部分回饋給坐檯小姐，這確實跟兔女郎不一樣，收入會增加很多。不過，和服、髮飾、化妝品這些都要花錢，這是她從陪酒小姐那裡聽來的。

「怎麼樣？要不要做做看？」

「啊……可是，我沒有和服，就連洋裝也只有一件之前打折時買下的便宜貨……」

「啊，如果是這個的話，妳就不用擔心了。」媽媽桑說道。她自己當藝妓時非常喜歡買衣服，光是和服就有一大堆，年輕時的服飾現在她嫌太花俏，都已經不穿了，丟了也可惜，就一直擺在衣櫃裡。腰帶、和服有那些就夠了，至於穿法的話，小事一樁，包在我身上……

「所以我說，」媽媽桑連珠炮似地說道：「不用再花錢買和服了。小瞳不管穿什麼都好看的。」

「可是就算和服可以跟您借，我也沒有洋裝……店裡的姊姊們穿的那種晚禮服，我一件都沒有……」

「晚禮服？妳是說露肩，像布袋的那玩意兒嗎？那種衣服的話，飯店的倉庫裡應該有。不瞞妳說，去年社長曾經辦了一場西式舞會，負責接待的是餐廳的女服務生，當時她們都沒有合適的衣服，社長就從二手服飾店買了一堆便宜的晚禮服，不過她們根本就不適合穿那種衣服，只穿過一次，就全收進倉庫裡了，這下子正好給小瞳穿，所以衣服的事，根本就沒啥好擔心的。」

這番話讓美緒打定了主意，想要在這個業界生存，就必須連陪酒小姐的工作也一起體驗才行，媽媽桑的提議正是自己求之不得的，只是還有一件事她蠻擔心的。

「可是……我不會喝酒。之前，店裡打烊之後，我和Canna曾經試喝客人剩下的白蘭地，結果馬上就臉紅了，心跳也變得好快……，我想，我絕對沒辦法陪客人喝，這是我擔

心的……」

「喝久了就習慣了，雖然人家都叫我千杯不醉的千枝，可是我也不是一開始就這麼能喝，我只是不想讓人家看扁，喝了又吐、吐了又喝，這樣反反覆覆幾次，到後來酒就跟水一樣了。做陪酒小姐，不能真跟客人喝，要會裝醉，這是訣竅。」

「……」

「像妳還這麼年輕，如果客人硬要妳喝，妳就說：『對不起，我還未成年。』也就混過去了。相反的，妳可以拿話激客人：『來，再喝一杯嘛，難道是小店的酒不合您的胃口？』用妳那雙眼睛盯著客人瞧就行了，這樣一來客人包準昏了頭。真的，在妳那雙眼睛的注視下，連身為女人的我都覺得整顆心被吸了過去。我心想，不管這女孩叫我做什麼，我都會做。好可怕，妳的眼睛，那可是會要男人的命。沒問題的，我保證妳一定會成為紫苑的紅牌。妳願意試試看吧？」

「好。」美緒點頭答應。在紫苑當陪酒小姐的這段時間，就當作是為了日後的生計做準備吧。

那天晚上。

美緒穿上媽媽桑給的和服，讓媽媽桑替她上好妝，羞答答地現身在店裡。

「小瞳，好美！」其他的陪酒小姐忍不住羨慕地說道。那端麗的面容和以華麗和服裹住的年輕軀體散發出青春氣息，店裡的小姐們全都屏息地看著她走進來。

初次下海的晚上，無數客人指名要「那個女孩」。至於該去哪桌坐檯，美緒都遵照媽

媽桑的指示，跟著媽媽桑一起行動就好了，只要她交代一聲「這孩子還未成年」，就沒有人敢強灌她酒。

只有一次，有個客人抓起美緒放膝上的手，想要跟她說話。那人的手又濕又黏都是汗，不過就算遇到那種場面，美緒也沒有把客人的手甩開，她只是筆直地望著客人的臉，她用那雙媽媽桑說的「連身為女人的我都會被吸引」的眼睛，怯生生地盯著對方看。結果，那男人突然露出羞愧的表情，偷偷地把手縮了回去。臨走時，對方還在美緒的腰帶裡塞了好幾張千圓大鈔。媽媽桑曾說「她的眼睛會要男人的命」，她現在才知道這句話並不是恭維之辭。

10

美緒成為陪酒小姐以後，依然每個月到駒菊的店裡四、五次，只要她隔一段時間沒去坐坐，對方就會打電話過來。由於美緒白天的時間都是自由的，所以也很樂意跟駒菊見面，陪她聊聊天。

「小清，妳母親的病怎麼樣了？有沒有常寫信回去問問看母親有沒有好一點？」

「有，我母親最近好像比較有食慾，聽說還胖了一點，我寄回去的錢，她也拿去還債了，她說心情都輕鬆起來了。」

「是嗎？那真是太好了。小清這麼努力地工作，妳母親也覺得很安慰吧？」

她轉述了不存在的母親的病情，還報告了壓根兒就沒有的家書內容。駒菊聽到這些頗為高興地點頭，但對美緒而言，心裡的衝突卻越來越大，阿姨對她這麼好，她到底要欺騙對方到什麼時候？

曾經在熱海風塵界以緋櫻的阿駒闖出名號的阿姨，把她當成親生女兒一樣看待。雖然她滿心感謝，但太過親切有時也是一種負擔，她也對一直欺騙阿姨的自己感到生氣，心裡既難過又苦悶。

（說謊也是有限度的。我該怎麼做才能在一切還沒穿幫之前，從阿姨的面前消失呢？）

最近，她開始考慮起這樣的事。

然而儘管心裡有這樣的想法，美緒還是經常往駒菊家跑，因為她從與駒菊的閒聊中學到了很多事。對美緒而言，駒菊是她人生的導師。無依無靠、獨力謀生的駒菊所說的話對擁有相同境遇的美緒產生很大的影響。

「在歡場裡工作，不可能永遠保有清白之身，小清也一樣。最重要的是，過歡場生活的女人會變得死氣沉沉、歇斯底里。若是都已經三、四十歲的女人了，還不瞭解男人的話，那就是怪物了。當然，如果能結婚，成為普通的家庭主婦，那是最好不過了。不過，如果有心想在這個業界生存，就要培養挑選男人的眼光。隨便讓男人說幾句情啊、愛的，就獻上自己身體的女人，到最後下場都很慘。妳聽好了，小清，在這個世界，生下私生子的女人是最低賤的。我們要賺錢，但可不要連病痛也賺回來了，只要自己多留意，多的是方法可以避免。唉呀，這有什麼好害臊的？這可是女人的智慧。這種事的話，阿姨有很多

祕訣可以教妳……」

駒菊講的話都是她的親身經歷，雖然鄙俗卻很實在。這些話一字一句的，就好像注入白沙的水，滲進美緒年輕純潔的身體，被她完全吸收了。

11

（這種事您聽多了，大概會覺得厭煩吧？十八歲的小姑娘第一次到俱樂部上班的回憶，一點也不稀奇，要成為小說的材料應該還不夠格吧。

我明明知道這點，卻還嘮叨地講個沒完，那是因為若要把我這女人的真面目詳細描述，就必須清楚知道星川美緒從出生到成年的整個過程。不這樣做的話，您就無法理解為什麼我會任由接下來要講的那個奇怪事件發生在我身上……，我是這麼考量的。

我下定決心離開熱海這個地方是在隔年的二月，從我離開東京的北村家以來，已經過了一年又四個月了。

我向紫苑提辭職的理由是，母親的病已經痊癒了，我寄回家的錢已足夠還債，今後將回到宇都宮的老家，跟母親一起生活。不管對媽媽桑還是駒菊阿姨，我都編了合情合理的理由，好好跟她們道別之後才離開。

當時，駒菊阿姨一邊哭一邊摟著我，難過得就好像要離開親生女兒一樣，說什麼都不肯放我走，我也張開嘴巴放聲大哭，當時的眼淚不是裝的。阿姨對我這麼好，我卻一直欺

騙她，這份罪惡感啃噬著我的心，我是在哭我的抱歉，雖然我自認是說謊天才，還蠻引以為傲的，不過，就在那時候，也是這輩子唯一的一次，我為我自己的謊言感到羞恥。）

（離開熱海之後，我最初的目的地鎖定在九州，因為我想盡可能在熱海以外的地方生活。

時間已經跨入昭和三十年代，戰後的悲慘回憶也逐漸在人們的腦海裡淡化，隨著復興、重建的口號不絕於耳，各地的風化區也恢復了生機，張燈結綵、夜夜笙歌。

無論是報紙或女性雜誌，這種風月場所的徵人廣告登了滿滿一排，到處都有工作機會。當時我已經存了不少錢，所以先到福岡市的飯店留宿，白天就在市區逛逛，晚上則前往九州首屈一指的風化區東中州。我暗中觀察每家店的規模和出入的客人，藉此選擇自己想要上班的場所。

在最初上班的那家俱樂部裡，我的花名是由香。本名星川美緒的我，在熱海是堀田清，然後變成小瞳，在九州又成了由香，然後是真奈美、葉子、留美、千鶴……，啊，我已經記不清了，你看我有這麼多名字，就知道我換了多少家俱樂部。長則半年，短則三個月，我既沒有墮落，也沒有隨波逐流，隨著工作場所的變動，我存摺上的數字也跟著大幅增加。為什麼可以存到那麼多錢？您別問這麼蠢的問題嘛！我不過隨時謹記駒菊阿姨的交代而已。

要會挑選男人；要賺錢，但是別把病也賺回來；生下私生子的女人是最低賤的……，

這三項原則我隨時遵守著，這樣應該可以回答大師您的問題了吧。我就像是無牽無掛的旅人，住過很多不同的地方。

然後，我終於回到了東京，當時的我二十五歲，就在那年的年底，我碰到了接下來將講到的高松浩一，徹底改變我一生的男人，我和他的初次相會是在銀座數一數二的一流俱樂部可夢院，當時我的名字叫梨花。）

第五章

星川美緒為什麼會回到東京的俱樂部工作呢？

她一開始會到熱海找工作，後來又搬到九州，就是為了不讓北村家的人以及街坊鄰居知道她的下落。事實上，她輾轉換了好幾家俱樂部，也都盡量挑選離東京比較遠的地方。既然如此，她為何又回到東京來？這當然是有理由的，關於這點，待會兒我們會提到。

不管怎麼樣，她要找工作可是一點困難都沒有。首先，翻閱陪酒小姐的徵人廣告，然後再親自走訪。通常她選的地方都是當地的大城市，她會先在飯店裡住個一、兩天，輕鬆的好像在旅行一樣。大部分的都市都有所謂的風化區，入夜之後，她就前往風化區，觀察那裡的生態。如果找不到合意的店，她大可轉戰其他城市，由於她不是為了生計工作，行動總是從容不迫。

規模大的店會有經理駐守，負責與應徵者面談，偶爾店裡的媽媽桑也會在場，由媽媽桑來決定錄用與否。不過，不管到哪家店，美緒只要推開店門，說一聲：「我是看徵人廣告過來的，可否讓我在這裡工作？」包管對方的經理和媽媽桑都會嚇得睜大眼睛。

她的穿著是不用說的，就連從袖口露出的手錶、手上提的皮包都不是等閒的便宜貨。那修長窈窕的軀體散發著青春活力，秀麗的五官、優雅的儀態給人一種大家閨秀的感覺，不過，透亮的雪白肌膚和眉宇之間的沉穩，又不像是剛入這一行的。見多了歡場女子的媽媽桑和經理都不由得屏住氣息，直盯著美緒看。

「妳真的要來我們店裡工作嗎？」

「是的，你們這裡願意僱用我這樣的人嗎？」

「我們求之不得呢！如果妳能來的話，對於本店的幫助也很大。有什麼條件或要求請儘管說，我們的待遇絕不會比其他店差。請問，妳今晚可以來上班嗎？」

「謝謝！不過，我不是本地人，因為有點事情才來到貴寶地……」

「這我知道，像妳這樣的人會想來這裡工作，肯定有什麼苦衷。不過，妳放心，我們不會過問那些。對了，妳什麼時候可以來上班？」

「是，我在本地有兩、三個朋友，想先去拜訪他們，確定落腳的地方之後再來叨擾你們。」

「沒問題。不過，妳千萬別去其他的店，一定喔！」

「我明白。那我們明天或後天再見了……」

不管到哪裡、去怎樣的店，美緒的工作都是這麼簡單就講定了。有的店也會提供宿舍給員工住，不過美緒總是自己找公寓，只要自己高興，隨時都可以像一陣風一樣悄悄消失，不需要向任何人報備。她希望這樣，所以極力避免他人介入她的私生活。

她的房間裡沒有幾件像樣的家具，每次租下新公寓，總是只買最基本的配備，等到要離開時就全部處理掉。所以像是電視、飯桌之類的，她都買最便宜的。

就這樣，輕裝簡約的她會搬到飯店住個兩、三天，像往常一樣去上班。然後，在某一天的某一刻突然消失蹤影，不管是店裡的媽媽桑或同為陪酒小姐的同事，抑或是被她的美貌和肉體迷惑而投下大筆金錢的男人，都只能目瞪口呆地接受她的失蹤，根本無從追查她的下落，這是她一貫的生存方式。

話。

當然，她之所以能夠過著這樣的生活，是因為她確實遵守著駒菊在熱海告訴她的那些話。

（要會挑選男人。）

要挑選有社會地位，重視聲譽的男人。不管在哪家店工作，她和男客之間從未發生過牽扯不清的事，若是判斷給她大筆金錢的男人因為她的失蹤而窮追不捨、大吵大鬧的話，她一開始就不會挑上對方。

（要賺錢，但不要把病痛也賺回來。）

（生下私生子的女人是最低賤的。）

關於這一點，她也非常小心，因為確實遵守駒菊教給她的具體方法，她年輕健康的身體得以完好如初。

她的存款確實在增加。駒菊的訓示裡也包含關於理財的金玉良言，當然，她自負的「說謊天分」幫了她很大的忙，這是不用說的。

不過美緒並不是守財奴，她之所以想要存錢，是因為一直記掛著北村家的伴江姊姊講過的話。

（那是在我升上高三那年的四月。為了慶祝我順利升級，姊姊請我去吃飯。）

在東京最高級的天婦羅店吃的炸蝦飯，直到現在她想起來都還會流口水。當時伴江講的每一句話成為無比鮮明的記憶，在美緒的腦海裡燃燒著……。就算規模小也沒有關係，我想實現自己的夢想，開一家出版社，我想把沉迷電視的兒童拉回文字的世界，讓他們瞭

解讀書的樂趣。所以呢，該提供怎樣的課外讀物才好？像是著了魔似地，伴江訴說著自己的夢想，她的眼睛發光，一閃一閃地好不燦爛。不，就連美緒也聽得心醉神迷，躍躍欲試。）

（我要幫姊姊實現夢想，至少得幫她籌到一半的資金。）

這個想法美緒沒有片刻遺忘，伴江說至少要有一百萬，在美緒二十四歲的時候總算存到這筆錢了。

2

這筆錢要怎麼交給伴江呢？

此刻，她還不想讓北村家的人知道她的去處，一旦讓他們知道她住哪裡，她的職業也會跟著曝光。就算是再怎麼高級的俱樂部，世人對於在那裡工作的女人還是很瞧不起，一心認定她們的錢都是靠賣弄風情賺來的，而伴江恐怕也不會接受這種錢吧。

她也想過寄掛號，不過還是感到不妥，因為她無法確定北村書店的地址是否跟從前一樣，說不定店已經收起來了，老闆順造既然已經找到百貨公司的工作，應該就不會繼續開店吧？之前，光是書籍的賣場就佔了樓下三分之二的空間，就居住環境而言實在很不方便。「這裡的地點很不錯，應該可以賣到好價錢，既然爸爸已經找到工作了，乾脆把這房子賣了，我們搬到有庭院的中古屋住，妳們覺得怎麼樣？」——說不定增代阿姨的願望已

經實現了呢。

送錢的方法讓美緒苦思良久，後來，她終於決定先去瞭解北村家的現況，如果確定他們還住在那裡的話，就直接把錢偷偷塞進信箱裡，這是最安全又實際的做法。於是，她把五十萬圓現金帶在身上。

一萬圓紙鈔是在昭和三十三年的十二月開始發行的，換作只有千圓大鈔的年代，五十萬圓現金肯定是厚厚一疊，不過，一萬圓五十張的鈔票就沒那麼誇張了。美緒把那五十張鈔票放進有點大的信封裡，附上一封簡單的信。

信是寫給伴江的，上面寫到自己的工作很順利，手頭也變得很寬裕，信封裡的錢是給姊姊開出版社用的，此外，資金方面的事，以後她也會陸續提供援助，所以請姊姊務必努力，朝長年的夢想邁進。

寫完這封信的時候，美緒的心裡突然湧上一抹不安。

（姊姊還在那個家嗎？）

伴江大美緒四歲，現在應該是二十八歲，說不定她已經嫁為人婦。而且她是獨生女，家裡也有可能招贅。不管怎麼樣，一旦她成為平凡的家庭主婦，說不定就會忘了從前曾經想要開出版社的夢想。

就算這樣也沒關係，美緒心想。這五十萬圓，對北村家的生活應該會很有幫助，拿它當叔叔、阿姨以後的養老金不是也很好嗎？人家夫婦撫養她那麼多年，說什麼也該報答他們的恩情吧。

總之，她想知道北村家現在怎麼樣了，想親眼去確認。美緒換到離東京比較近的地方工作，是在二十四歲那年的秋天，她挑上了大宮市一家新開張的俱樂部。

3

大宮市。

距離東京市區約三十里遠的城市，自古以來就因位於交通要衝而繁榮興盛，戰後的復甦在此地特別顯著，整條街道充滿了活力。由於交通方便，致使往東京通勤的上班族遽增，商家看好大宮市民的消費潛力，新的銀行和百貨公司一一進駐。

美緒打算去上班的俱樂部也是趁著這一波景氣復甦而新開張的店，他們不只在報上刊登大幅的徵人廣告，連店門口也立起急徵陪酒小姐的看板。一如往常，美緒的工作幾分鐘之內就講定了。

二十四歲的美緒不管到哪裡，都會被誤認為比實際年齡年輕，有人問她成年了沒有？甚至還有人問她是不是來打工的大學生。對美緒而言，出來賺錢的理由是什麼都行，她總是照著對方的猜測，即時編出一套說辭，不管要扮成何種處境的女人都沒有問題，再離奇的身世她都可以不假思索地編出來，似乎把上天賦予她的才能越練越精了。開始上班的第二個月，她的業績就已經是二十五名陪酒小姐裡最好的了。

每個星期一俱樂部不營業，美緒利用這天休假，前往東京的北村書店。她並不想見到家裡的人，只想在外面偷偷觀察，趁機把準備好的信封投入信箱。

晚秋，在吹來微寒冷風的傍晚，她換好衣服，走出公寓。

她先搭電車到東京車站，然後坐計程車前往神田小川町，再從小川町步行到北村家所在的司町。

自從離開東京之後，她已經七年沒有踏上這熟悉的街道了。她看了看手錶，傍晚七點二十分。伴江姊姊如果還在上班，現在正好是回到家的時間。她站在門口，想聽聽姊姊的聲音，就算只有一聲也好。

夕陽西下的天空吹來陣陣寒風，這一天晚上很冷，美緒豎起短大衣的領口，用圍巾包覆頭臉，由於外頭很冷，這身打扮並不顯得奇怪。

她從小川町走入美土代町的巷子，這一帶的車流量不算大，兩旁有些熟悉的建築物，但街道的模樣變了很多。六年前，十一月四日的黎明，離開北村家的美緒一步步地踩著堅定的步伐，往都電的停靠站走去，當時的慷慨激昂好像重新被喚醒了，十八歲少女的內心交雜著希望和不安的情緒。不過，現在令美緒心跳加速的是懷念。

她走進司町的巷子，這條巷子只有幾盞路燈，顯得十分陰暗，不過，前方某戶人家的門燈照出「小兒科折原診所」幾個大字。美緒記得自己還在唸小學時經常來這裡看病，她還記得圓臉、蓄短鬍的醫生非常親切。

診所的對面是洗衣店，就像以前一樣，洗衣店的門是關著的，二樓窗簾的後面隱約可見人影，電視或收音機的聲音開得很大聲。北村書店位在從這裡數過去七、八戶人家的右邊，就快到了。

巷子裡沒有行人，美緒小跑步地走著，不過，她的腳步突然停了下來。

沒有，北村書店不見了！

美緒環顧四周，是這條路沒錯，從前在北村書店對面的小野家現在還在原地，唯一不同的是他們家的矮籬笆拆掉了，換成了厚實的磚牆，門柱上掛的門牌寫著小野和筆太，這也是從前就看慣了的。只有北村家不見了，曾經是北村書店的所在地，蓋起了灰泥粉刷的兩層樓洋房，入口的鐵門拉了下來，窗子裡黑漆漆的，好像沒有人住似地悄然無聲，鐵門旁邊的牆壁上掛著一塊金屬招牌，上面有一排雕刻文字，美緒湊近一看：

大進設計事務所

看不到北村二字。叔叔他們到哪裡去了？

有好一陣子，美緒就愣在原地，茫然地看著這一切。六年前，她一聲不響地消失，這件事想必也在街坊間傳開了。事到如今，她不可能跑到對面的小野家詢問北村一家的去向，要怎樣才能知道家人的下落呢？

當晚，美緒先返回大宮的住處，隔天早上再坐上開往東京的電車，她打算拜託徵信社調查北村家的現況。

她翻看了電話簿的分類廣告，發現大宮市內有好幾家徵信社。不過，既然要調查的是東京都內的事，還是找東京那邊的徵信社比較妥當吧。電話簿裡有關徵信社或偵探社的廣告相當多，其中位在京橋的N徵信社清楚條例了他們的營業項目，於是美緒就決定選這一家。

N徵信社位於京橋二丁目信和大樓三樓。上午十點，美緒推開徵信社的大門，負責接待她的是一名三十出頭的高個子。

她把想要調查的內容填入對方交給她的委託書，在委託人的住址姓名欄裡，她寫的是租屋處的住址和電話，自己的姓名則是堀田清。年輕的徵信社職員看了她所填的資料後說道：「您委託我們調查曾經在神田司町開書店的北村一家人下落是嗎？關於這個案子，我有兩、三個問題想請教您，可以嗎？」

「請問。」

「這家書店現在已經收起來了嗎？」

「何止是收起來，連原來的建築物都不見了。」

「您知道他們是什麼時候停止營業的嗎？」

「我不知道。不過，我想至少六、七年前都還在營業，聽說那家書店已經傳了兩代，在那個地方經營了很久。」

「原來如此。那麼，男主人順造先生五十九歲，這是他現在的年齡嗎？」

「是的，根據我的推算，應該是這個年紀沒錯。」

「夫人增代女士，五十六歲，長女伴江小姐，二十八歲，也都是現在的年齡囉？」

「是的。」

「除此之外，您還有其他線索可以提供嗎？」

「我聽說男主人順造先生曾經在新宿的S百貨上班，應該是負責書籍部門……」

「哦？這是非常有利的線索呢。」

「然後，他們的長女伴江小姐在神田的某家出版社工作，就是發行健康生活雜誌的那家出版社……」

「我知道了。只要有這些資料，我想應該很快就可以查出結果了，請您稍等一下。」

徵信社的職員說完後就站了起來，走進其他房間，不一會兒便回來了。

「那麼，您委託的案子，我們就接下了，調查期限暫定為一個星期，一有結果我們會馬上電話通知您。」

「麻煩您了。請問……，費用大概是多少？」

「沒有多少錢啦，不過，希望您能先支付部分費用，當作是預付款……」

她付了規定的預付款，聽著職員說明一個星期以後的當天早上會聯絡她，若是北村一家輾轉搬到沖繩或北海道等外地的話，還得支付調查所需的機票和住宿費。那一天快接近中午的時候，美緒才離開徵信社。

一個星期之後，N徵信社果然遵守約定，在上午十一點打電話到美緒的公寓。從早上

就一直在等候的美緒立刻接起，電話彼端傳來女人的聲音。

「您委託的案子已經調查完畢，我們想跟您做詳細的報告，可以去府上打擾嗎？如果不方便的話，我們也可以把報告書和請款明細郵寄給您……」

「我直接過去你們那邊，中午過後可以嗎？」

「沒問題，請您在五點以前過來，那麼，我們恭候您的大駕。」

掛上電話後，美緒立刻換好衣服，趕往車站。她想，就算加上往返時間，也絕對趕得上晚班。她抵達N徵信社的時候已經下午兩點多了，上次見到的那名高個子青年負責跟她解說。之前他曾經給過她一張名片，名字是瀧川貞夫，美緒這時才想起這件事。

4

「關於您委託的案子，」瀧川把一份打字的報告書遞給美緒，說道：「北村順造先生及他夫人增代的住址，報告書上有詳細的記載。增代女士的娘家在千葉縣的佐原市，現由增代女士的弟弟和弟媳繼承先祖傳下來的雜貨店，我們曾實地走訪過，發現最近在隔壁新開了一家超市，致使他們的生意大受影響。北村順造先生和增代女士就住在他們家的側廂房，那裡之前一直是倉庫，後來才改建為住家。」

「那麼，北村先生已經沒在S百貨上班囉？」

「嗯，他是去年一月離職的。」

這時女職員送咖啡過來。瀧川貞夫向美緒說了聲「請用」後，自己也端起杯子。他的這番說明裡並沒有提到伴江的名字，因此美緒一邊把手伸向咖啡，一邊問道：「請問……，他們的長女伴江還跟父母住嗎？還是已經嫁人了？」

「啊，說到她啊，真是遺憾，她已經去世了。」

「嗄！去世了？」

一瞬間，美緒的心臟猛烈跳動，拿著杯子的手顫抖了起來。

「你說她去世了，為什麼？怎麼去世的？是生病？不可能，她還那麼年輕，到底是怎麼死的……」

支離破碎的話語不斷地從美緒口中吐出。伴江姊姊死掉了，她不相信，怎麼會有這種事！

「死因是燒死。」

「ㄕㄠˇ ㄙˇ？」

「嗯，他們家失火，房子被燒掉了，伴江小姐來不及逃出火場，就這麼被燒死了。事情發生在去年一月，那天是初二晚上，連過年的松枝[註1]都還沒拿下來，報紙的地方版還登了一篇小小的報導。為求確認，我們去了一趟消防署，直接跟當天參與滅火行動的隊員打聽那件事。」

消防隊員是這麼說的——

北村家的男主人順造任職的S百貨從初二開始營業，那天一大早他就出門上班。百貨

公司打烊後，他和五、六名同事包括女職員在內，前往附近的居酒屋喝酒，這算是部門內辦的春酒，聽說他回到家的時候已經晚上十點多了。

伴江因為出版社放年假的緣故，正跟母親一起觀賞新春特別節目。母女倆一邊吃著年菜，一邊喝著小酒，平時覺得很蠢的單口相聲和搞笑節目現在看來都很有趣，兩人開心地笑鬧著。

這時，順造回來了，他已經喝醉了，看到宵夜還沒收的餐桌上立著酒瓶。

「哦，真有妳們的，怎樣？我也來喝一杯。」他一屁股坐下便伸手去拿酒瓶，瓶裡已經空了。

「什麼嘛，喂！再拿一瓶來。」

「不行，我們已經醉了，站都站不穩了，爸爸也是喝過了才回來，今晚就到此為止，早點睡吧。」

「說什麼傻話，新年耶，哪有人這麼早睡的？對了，剛剛橫町的燒烤店老闆還問我：『北村先生，今晚不進來坐嗎？』好，我這就去跟他拜年。」

丟下這句話以後，順造就出門了。再回來時已經快十二點了，他喝得爛醉如泥，連站都站不穩了，悲劇就是在這之後發生的。

註[1]日本人的習俗，過新年會在大門口插放松枝當作裝飾。

「當天晚上很冷，」徵信社的職員接著說：「北村先生家一直有使用煤油暖爐的習慣，北村太太大概是怕丈夫回家會冷吧，所以先把房間烘暖了，暖爐的火就這麼點著，她自己先去睡了，因為喝了幾杯酒，全身很暖和，很快就睡著了。聽說伴江小姐的房間在二樓，十二點以前她應該也上床了，那時正熟睡著。」

順造看了一眼睡著的妻子，一邊脫下大衣，一邊到廚房找水喝。這時，他好像不小心踩到脫了一半的大衣下襬，重心不穩就撞上正在燃燒的暖爐，整個人就好像趴在暖爐上似地，暖爐也跟著翻倒。

「酩酊大醉的他，不僅身體不聽使喚，恐怕連感覺也變遲鈍了吧，無法反射性地避開危險，當潑出來的石油引燃時，他才驚覺事態嚴重。那猛烈的火勢想必很驚人吧，順造先生連滾帶爬地逃離暖爐，一邊叫醒睡夢中的太太。夫人驚醒後，馬上就往土間[註1]衝去，這時她忽然想到廚房裡有滅火器，本來想衝進去拿的，但火勢已經沿著榻榻米燒到四周的隔扇了，紙糊的拉窗發出劈哩啪啦的聲響，她怕身陷火海，因而裹足不前。」

這時，逃到外面的順造不停大喊：「失火了，失火了。」這叫聲讓妻子增代回過神來，女兒還在二樓睡覺。

「一定要把女兒救出來！夫人一邊叫著女兒的名字，一邊往二樓跑去，卻在半路滾了下來。樓梯間就好像煙囪一樣，陣陣濃煙如漩渦般席捲而來，她無法呼吸，也睜不開眼睛。因為這是木造的老房子，火勢的延燒想必更快吧。」

「伴江小姐沒能逃出來嗎？」

「嗯，母親的呼喊讓她醒了過來，不過，當時她的房間已經灌入大量的濃煙。聽鄰居說，曾經看到她打開窗戶探出頭來。跳下來！有人向她喊道，然而一樓已經是一片火海，她曾一度站在窗邊，卻因為怕高，猶豫了一下。有幾秒鐘吧？她就保持著這樣的姿勢，然後，忽然消失了身影，想必是被濃煙嗆昏了吧？鄰居們打了一一九，消防隊員趕來時，二樓也竄出火苗，根本無法灌救，光是防止繼續延燒就已經很吃力了。」

聽著這些話的美緒不停地發抖，淚水滑落蒼白的臉頰，似乎連淚水也忘了擦，她只是說道：「過分，太過分了，她父母都沒事，為什麼只有她……」

她激動地啜泣著。這個委託人和北村書店是什麼關係？徵信社的職員一臉狐疑地看著她說道：「不好意思，請問您跟北村先生一家是什麼關係……不，我們無意打探您調查此事的目的……」

「是以前的好朋友，伴江小姐曾經很照顧我……」

「是嗎？真的很遺憾，我們也是以非常沉痛的心情在調查此案。不過，北村家還有另外一件不幸的事。」

「請問，還有什麼事嗎？」

「是的。自從房子被燒毀、女兒死掉之後，男主人順造大概是禁不起這樣的打擊，從

註〔1〕日式住宅的玄關。在步上鋪木地板的房間前，有一塊泥地或水泥地供脫放鞋子。

此完全不開口說話了。」

「……」

「由於順造先生沒什麼親人，那場火災之後他們暫時搬到北村太太的娘家住。從那天之後，無論誰跟他說什麼，他都沒有反應，只是一個人躲在房間角落，痴呆地看著別人的臉，一句話也不說。也曾帶他去看醫生，醫生說這是打擊太大所導致的精神失常，必須耐著性子長期治療才行。就因為這樣，他連百貨公司的工作也辭了。不過再怎麼說，他們還是需要錢過活，只好賣了司町的土地，聽說夫人現在還在市區的某所小學當煮飯阿姨。以上就是我們針對您這次委託的案子所做的調查。」

徵信社的職員將裝訂好的報告書往美緒面前一推，好像在說「那就這樣囉」。

5

等到意識恢復時，美緒已經走在日本橋的馬路上。離開徵信社時，她的腦袋一片空白，女職員一路送她到電梯口，但是她已經不記得對方跟她說了些什麼。整個人渾渾噩噩的，只是把腳跨出去，就好像在夢遊一樣。走到某個十字路口，紅綠燈下「室町」兩字映入眼簾，她才猛然驚覺這裡是日本橋。從京橋到日本橋，自己是怎麼走過來的，完全沒印象。我必須回去，不管怎樣，都要先回到大宮的公寓。她杵在馬路旁，目光呆滯地看著過往的車輛，眼前一輛計程車停了下來，她無意識地舉起手，坐了進去。

「東京車站。」她說。

回到租屋處，一進入房間，美緒整個人癱倒在榻榻米上。

伴江姊姊死了！

徵信社職員說的話，每字每句都伴隨著悲慘的景象在她的腦海裡不斷地浮現。猛烈燃燒的火焰，捲起陣陣濃煙，伴江姊姊身陷其中，不知是否該拼命逃跑；步步逼近的火舌燒到她的頭髮，灼傷她的身體，讓她受盡痛苦而死，她一定很害怕，一定很熱，一定很痛。好殘忍！太過分了！為什麼只有姊姊受到這種折磨？美緒緊握的雙拳不斷地往榻榻米敲去，她嗚咽地放聲痛哭。

離開北村家的這六年來，自己從來沒有跟姊姊聯絡，她手上已經存有要送給姊姊的一百萬，如果她能夠早一年把這筆錢交到姊姊手上，或許姊姊的命運就會有所改變。

姊姊有了自己的出版社，一定會充滿幹勁投入新事業，那麼大年初二的晚上，她就不會在家裡陪母親喝酒、看電視了。說不定姊姊會搬出那個家，在某個地方租下公寓，跟一起創業的夥伴聊聊未來的抱負，舉杯同歡……。現在想這些都沒有用了，但她還是忍不住這麼想著。

六年的空白、這段期間發生在北村家的災難、把自己當成親生女兒撫養的叔叔夫婦、把自己當成親妹妹般疼愛的伴江姊姊，對於他們，自己什麼都沒做，簡直是忘恩負義的東西！不孝女！妳不是人！美緒一邊在榻榻米上翻來覆去，一邊痛罵著自己。

明明不想喝酒，卻還是硬吞；就算在不喜歡的男人面前，還是得學著寬衣解帶，這六年來自己辛辛苦苦存錢到底是為了什麼？

為了存錢，謊也說了，男人也騙了，已經有好幾個男人爬過我的身體，卻沒有一個人能走進我的靈魂深處。就算有肌膚上的接觸，心靈也沒有契合。出賣肉體的結果，得到的是數張，甚至是數十張鈔票。沒錯，存款簿上的數字確實增加了，但……，這些不都是為了幫助姊姊實現夢想嗎？

然而，姊姊竟然死掉了，還是被火燒死的。當大火、濃煙無情地朝姊姊逼近時，姊姊可有祈求神的幫助？從前，在她還小的時候，姊姊經常跟她提起——死去的人會乘著天使的翅膀到天國去。騙人，才不是這樣，姊姊。如果神真的那麼好心的話，就不會讓才二十八歲的年輕生命被火燒死，妳也不會遇到這麼悲慘的事了。

話說回來，承受這種痛苦的人應該是我才對，對於擁有副乳的女人而言，這是最適合的死法。神啊，祢是不是把我跟姊姊搞錯了？

在美緒的記憶裡，矢野浩一曾經告訴過她的、從街頭算命仙那裡聽來的話始終在她腦海裡根深柢固地盤據著，每當有事情發生時，那些話就會在她的腦海裡甦醒。

（有副乳的女人，會讓接近她的人不幸……）

真讓他說中了，美緒心想。算命仙講的話和現實狀況產生了如此可怕的吻合。

高中時代，她所暗戀的矢野浩一在摸了她的副乳後被卡車撞死了。

伴江跟美緒一起洗澡的時候，發現了她的副乳，還伸手摸了它。

北村順造對美緒的副乳頗感興趣，意圖碰觸她的身體，卻讓她躲開了，她把順造推倒，沒讓對方摸到她的副乳，所以順造才免於一死吧。不過，家毀了，工作沒了，變成沒有聲音的人，這種日子跟死了沒兩樣。

碰過我副乳的人都會死；對我的副乳有興趣，想接近我的人，都會遭遇不幸。她無法漠視這再清楚不過的事實。

美緒在俱樂部工作的這六年來，接近她、碰過她身體的男人超過十個，那些男人肯定也會和伴江、浩一以及順造一樣受到悲慘命運的擺弄。由於輾轉更換工作地點，美緒無從得知那些人往後的人生，不過，說不定其中已經有幾個人死了。

可怕的女人，散播不幸的女人，這一切都是這不祥的副乳造成的，小小的隆起，第三個乳房，死神就住在裡面。

她想把這個東西拿掉，把它切下、剁碎、踩爛。這樣一來不知會有多輕鬆？不，把這東西切除，多少能對那些不幸的人起一點贖罪的作用吧？

美緒驀地爬了起來，在榻榻米上坐直，和副乳告別，狠下心來接受手術。這樣的決心將渾身無力、臥地不起的美緒推了起來。

該怎麼做才能把它拿掉？在以前伴江幫她查閱的醫學書籍裡，確實提到可以接受摘除手術，不過那段記憶已經很模糊了。那麼就再去翻一遍醫學書，如果真的可行，明天就跑一趟醫院。沒錯，先到書店看看。

6

美緒用手梳理凌亂的頭髮，走出了公寓。夜幕低垂的街道燈火通明，位於市區的書店還沒有打烊，那家書店的規模很大，壯觀的書架上排滿了書，喜歡閱讀的美緒經常光顧，很清楚店內的情況。

在僅陳列家庭實用書籍的櫃位上有幾本跟醫學有關的書，那些並非專業書籍，而是家庭醫學百科或日常醫學大全之類的。美緒從中抽出一本《女性醫學》。

在以「乳房的疾病」為主題的那一章，列著「副乳」的項目。看來在醫學領域裡，副乳也算是一種疾病。

她就站在書架前翻閱了起來。

「人類為了維生，必要的臟器，例如心臟、腎臟、肺臟等從一出生開始，就會以小而健全的型態運作。不過，生殖器官和乳腺卻呈現不完全的狀態，隨著身體的發育才漸趨成熟。在雌激素和黃體素的作用下，幼兒時期只是平坦皮膚的部分乳腺，會因為這些性荷爾蒙的刺激而逐漸發育，長成豐滿的乳房……。人類的乳房通常長在乳腺上，左右兩邊對稱，不過，偶爾其他的乳房胚芽也會發達起來，導致多出一個或數個乳房，醫學上稱之為副乳……。只有乳頭，乳房卻不明顯的，稱為多乳頭症……。在遺傳學上，又稱這種現象為「隔代遺傳」，也可以從個體發生學的角度加以解釋。」

文章最後的那幾句美緒反覆讀了幾次，她不是很懂隔代遺傳是什麼意思？是說副乳會遺傳嗎？是說已去世的母親也有副乳嗎？就算是這樣，她也不會感到震驚。在自己的想像裡，早把這件事認定是事實了。倒是她現在最想知道的是除去副乳的方法，她讀到「處理」那一欄，上面只寫著「放著不管也沒關係，亦可接受摘除手術」。

摘除手術……。是把這隆起的部分整個切掉嗎？切掉後出現的凹洞，會拿旁邊的皮膚來補，然後靜待肌肉自然生長嗎？只是，這樣做會留下多大的傷疤？從此以後是否還需要動整形手術？現在手上的這本書完全沒有提到那方面的事。

美緒一邊把書放回去，一邊想著，不管會留下多難看的疤，我的決心都不會改變。把副乳拿掉，是害死矢野浩一和北村伴江的自己為了贖罪所採取的行動。

她想，至少參考一下別人的經驗，然而根本沒有這種主題的書。不管怎樣，明天先去醫院找醫生談談吧。回去了！美緒目光呆滯地看著書架，這時，乳房這兩個字突然映入她的眼簾，一本薄薄的書插在書架的最末端，書背上印著的「乳房」兩字，就這麼湊巧地讓她看到了。

她把書抽出來看。書名是《乳房喪失》，作者是中城文子，那是一本歌集，中城是美緒完全陌生的詩人，然而乳房喪失的標題引起她的興趣，她翻開第一頁。有一篇川端康成寫的序，美緒知道這個人，他是《伊豆的舞孃》的作者，有名的小說家會寫出怎樣的序文？她又想翻閱一下。

「今年的三月十日過後，中城文子小姐送來《花之原型》的歌稿，附加一封信，我並不認識她。」序文一開始這麼寫到。也就是說，作者給川端康成寫了一封信，拜託他寫序，川端第一時間就把寄來的短歌瀏覽了一遍，也同意寫序的樣子。那封信的部分內容也被引用到序文裡。

「幸福的少女時代、更加幸福的東京遊學時代，然後是黑暗的戰爭、結婚、離婚，令人眼花撩亂的際遇和變動讓我無暇去寫大部頭的作品，我終於在短歌的世界裡找到了自己。」

信接著寫道：

「我老想著在有生之年出一本可以當作墓碑的歌集。二十九歲，我得了乳癌，因為發現得太晚，動了兩次手術，如今已經轉移到肺部，在這癌症病房裡，我是最年輕的。到底，我該為這短暫的人生留下些什麼呢？（中略）遭到良人的背叛，回到娘家，成為鄉親父老的笑柄，好不容易遇到的情人又死了，然而我勇敢奮戰，一點都不覺得這些是不幸，只是最後還是被癌症擊敗了。雖然它不是十八層地獄，卻也是黑暗的苦牢。我只能拖著枷鎖，大聲呻吟。」

信的內容還繼續刊在後面，不過，光這些就足以令人想見中城文子的苦悶了。歌集的標題取名為《乳房喪失》，意思非常清楚。她切除了被視為女性象徵的一對乳房，遭到丈夫離棄，經歷了跟愛人的死別，忍受著癌細胞轉移到肺部的痛苦，過著「只能大聲呻吟」的人生。

決定切除副乳的美緒拿起失去乳房的女性所寫的歌集，這中間似乎存在著某種因緣。中城文子，美緒想要多瞭解她一點，她是在哪裡出生的？又是什麼時候死的？她留在這世上的作品就只有這一部嗎？

美緒拿了一本《乳房喪失》往櫃檯走去，穿著和服的中年女店員輕輕朝美緒點了個頭。

「我要這本。」美緒把錢連同書一起遞了出去。三十二開本一九八頁的歌集，定價是二百五十圓。

「謝謝惠顧。」

「請問……關於這本歌集的作者，有沒有其他書籍詳細記載她的經歷？」

「有的，我記得有一本《日本短歌事典》，那裡面應該有吧……，您稍等一下。」

女店員往最裡面的書架快步走去，不久就拿了一本書回來。

「請，您可以在這裡翻閱……」

「謝謝，那……，我找找看。」

美緒打開厚厚的事典，卷末附有歌集的簡介和按五十音順序排列的人名表。她找到某

一欄，確實有中城文子的名字。

中城文子（1922—1954）本名野江富美子。北海道帶廣市人，東京家政學院畢業。在學期間，曾得池田龜鑑氏指導作詩。昭和二十九年，其作品入選為「短歌研究」第一屆新人五十首詠的佳作，如彗星般初登詩壇。其歌詠女性乳癌手術前後心境的嶄新表現和手法，引來詩壇佳評如潮，更成為前衛短歌興起的引線。昭和二十九年，因乳癌復發，住進札幌醫大醫院接受第二次手術，但因癌症轉移至肺部而死亡，得年三十一歲。著作有和歌集《乳房喪失》、《花之原型》。

中城文子的一生在事典裡以非常生硬的文字草草帶過。

「住進札幌醫大醫院，但因癌症轉移至肺部而死亡，得年三十一歲。」

美緒的視線凍結在那一小排活字上。中城文子三十一歲時離開了人世。

三十一歲死的！

美緒的母親死時也是三十一歲，美緒也一直以為三十一歲是自己的死期。（我會跟母親一樣，在同一個年紀死亡。藉由副乳這條繩子牽扯在一起的母女，會有相同的命運也是理所當然的。）這種想法既無根據也不科學，不過，它已經在美緒的心裡生了根，變成了無法動搖的信念。

當然，中城文子並沒有副乳，三十一歲就死亡的女性也不少。只是當下定決心要切除

副乳的這一天，突然在書店的一角瞥到《乳房喪失》的歌集，這絕對不是單純的巧合。難道是中城文子在呼喚我嗎？

（美緒，我是一個失去乳房的女人，妳也早點把那東西拿掉吧。這樣一來，妳就可以跟我還有妳母親一樣，在三十一歲就死囉……）

美緒的雙腳忍不住發起抖來。

7

回到公寓以後，美緒馬上鋪好床，換好睡衣，拿著剛買來的《乳房喪失》，鑽進被窩裡。

從書店回來的途中，她打了通電話到俱樂部請假，說是有點感冒發燒，想休息一天。她才剛從徵信社那裡得知北村家發生的慘事，此刻哪有心情到店裡招呼酒醉的客人。不說別的，明明連中飯、晚飯都沒吃，卻一點食慾也沒有。撲通、撲通，靠在枕頭上感覺脖子的脈膊跳得很快，整個人異常亢奮。明天就狠下心接受副乳摘除的手術。她的決心並沒有改變，只是，被生成這樣的自己從來沒有像現在這麼恨過。

（姊姊，對不起。）

美緒將十指交扣在胸前，不停地在心中默念著同樣的話。自己什麼也不能做，既不能到姊姊靈前磕頭，也不能替她上柱香，祝她一路好走。逃出北村家，在歡場弄髒身體的自

己能做什麼？她存了一百萬想要幫助姊姊，如今姊姊卻已經不在人世了。

（姊姊會死是我害的，因為我的身體長出這樣的東西……）

美緒的手不知何時伸到了下腹部，用力揪緊那小小的隆起。

（我會把這種東西割掉的，一旦變成沒有副乳的正常身體，我就要去找姊姊，到時候，姊姊一定要原諒我喔。）

繼續活著又有什麼意義？對了，我現在就去找姊姊好了。

自殺！美緒的心裡突然閃過這樣的念頭，但是想到死後自己的身體將在眾人面前曝光，這份厭惡感讓她勉強克制衝動。既然要死，也要變成沒有副乳的身體再死。

把副乳切掉，接受摘除手術。這種case是婦產科負責處理的嗎？還是應該找外科？總之，明天先打電話到醫院問問看，先確定要找哪一科。美緒忽然想像自己躺在手術台上的模樣，身穿白袍的醫生站在身邊，同樣也穿著白色制服的護士一字排開，他們一定會嚴肅地盯著我坦露的下腹部看，終於，醫生舉起手術刀，尖銳的刀刃劃開我雪白的肌膚，鮮血瞬間噴出，四處飛濺的血水流過合攏的大腿縫隙……，光是想像，就已經讓她面紅耳赤，覺得下腹部真的傳來一陣劇痛。

可是……，美緒心想，羞恥和疼痛只要忍一下就過了，醫生和護士早就習慣這種場面了。不管怎樣，她不能害怕，和姊姊葬身火海的痛苦比起來，自己受這一點罪根本算不了什麼，明天一定要去醫院一趟。

美緒從被窩裡坐起來，彷彿要堅定自己的決心似地，用力深呼吸，正巧瞄到擺在枕邊

的歌集《乳房喪失》。這位作者因為癌症拿掉了兩邊的乳房，即使如此，她還是希望趁生前留下足以紀念的東西，念念不忘歌集的出版。

在她寫給川端康成的信裡提到，她是二十九歲罹患乳癌的。對於裝飾在年輕女性上半身的一對乳房，她是懷著怎樣的心情將它們拿掉的呢？

美緒在被窩裡坐正，如果躺著讀那本抒發悲痛心情的詩歌，顯得太失禮了。在寒風刺骨的秋夜，美緒把被子披在肩膀上，拿起那本歌集。

在《乳房喪失》裡，每一頁各有三首短歌，從作者離婚前後的心境，到後來與某位男上發生的不倫之戀，熱烈地投入戀情的經過，接著歷經與戀人死別的哀痛，然後乳癌復發，手術前後的景況和心理變化，都各自冠上小標題，分類歸納。

「幸福到彷彿在做夢的妻子，咕嚕咕嚕地煮著蒟蒻的日子。」

中城文子也曾經度過這麼美滿的婚姻生活，為了丈夫洗手做羹湯的新嫁娘身影彷彿在眼前重現。不過，這樣的日子並沒有持續多久，她的家庭會破碎，好像是丈夫那邊先出了問題。

「每天枕著成堆的安眠藥睡去，丈夫的荒唐令人難以接近。」

沒有安眠藥就睡不著的丈夫，是什麼原因導致他的生活如此放浪？美緒不知道，是因為兩人個性不合，還是因為經濟因素？不管怎樣，他們的婚姻終究宣告破裂。

「簽字離婚後自信全失，我是個失敗的妻子嗎？」

離婚之後，中城文子寫了好幾首懷念丈夫的詩，兩人似乎還生下了孩子。

「手裡抱著有如悲哀苦果的我兒，那沉重無法測量。」

離婚後，她投奔帶廣的娘家，好像就在那時候與一個有婦之夫陷入熱戀，也就是所謂的不倫之戀。她無恐於世人的批評，高聲唱出一個女子的痴情。

「因為你是我一輩子只能碰到一次的人，所以我不怕墜入情網。」

「張開眼看看為你燒盡的紅唇，捨我一點憐憫吧。」

她的戀人是一個名叫大森卓的男性，她直接在詩裡詠唱對方的名字。不過，這段戀情隨著大森的死如煙火般消散。

那份哀痛和傷悲又因為愛上年紀比她小的男人而淡化了。對中城文子而言，這是她的

第二個情人。

「高聲在夜空炸開的煙火，讓我心蕩神馳。」

「抬頭仰望月光的我的臉，無懼流言。」

一頁有三首，總數接近五百首的短歌撼動美緒的心，有時她甚至一邊輕聲吟誦，一邊閱讀下去。第二個情人好像比中城文子年輕許多，缺乏技巧的粗暴愛撫，她都毫無畏懼地回應了。想必在家人和世人的眼裡，文子的豪放行徑讓他們很不認同吧？不過，她卻沒有半點猶豫。抬頭仰望照亮夜空的月光，說道：「我再也不怕流言蜚語了。」毅然接受男人的吻。然而，對她來說，第二次的戀情與歡愉也不過是燈火點著前的剎那輝煌罷了，癌症的病魔正步步逼近，不管她願不願意，已經來到她眼前。

「唇印流連下的乳房炙熱，癌以嘲笑的姿態悄悄形成。」

切除兩邊乳房的她，術後的復原情形並不好，就像短歌事典裡所記載的，她住進札幌醫大醫院，每日面對死亡的威脅，癌細胞已轉移到肺臟。

「不守婦道如我者，在古代應受削乳之刑。」

這首短歌特別引起美緒的注意。削乳之刑——多麼激烈的表現。深陷與有婦之夫的不倫戀情而無法自拔的中城文子，看著乳房被割掉之後留下的空洞，竟把它視為加諸在身上的酷刑嗎？

衝擊遊走美緒全身。自己也因為這個副乳害死了兩個人，為了接受削乳之刑，明天她將前往醫院……，這份意志似乎更堅定了。

將近五百首的短歌裡，美緒只要讀到喜歡的，就會在上面打個圈，越往下讀，她越是感動，尤其是下面這一首讓她不禁反覆吟詠。

「冬天泛起皺紋的海啊，再看一眼還悲慘活著的我吧。」

失去兩邊乳房，即將不久於人世的中城文子泣訴道：「再看一眼還悲慘活著的我吧。」

美緒自己也不知道往後的人生路上會有怎樣的命運等著她，以美貌和謊言為武器，欺騙男人、賺取金錢的自己不可能會有幸福的未來。當然，她也不可能像中城文子一樣，遇到足以撼動靈魂的對象，談一段刻骨銘心的戀情。這樣也沒關係。對於星川美緒這個女人而言，度過殘酷悲慘的一生然後迎接死亡，才是最適合不過的，她這麼想。

闔上《乳房喪失》，美緒去上了廁所，已經凌晨三點了，回到房間以後，她把窗戶打

開，讓外面的冷空氣灌進來，用力地深呼吸。

寂靜的公寓裡，好像連空氣都是死的，沒有任何動靜。等天一亮，我就去醫院，在那之前必須稍微休息一下。她把被子重新鋪好，鑽進裡面，如果姊姊能來夢中與我相見的話，我想把現在的心情告訴她。如此祈禱著的美緒閉上了眼睛。

第廿六章

1

（真不好意思，我說得語無倫次。隔了七年才回到東京，在銀座的可夢院俱樂部裡工作時認識某位男性，徹底改變了我的命運，我本來要講那個人的事，沒想到一個不注意就講到其他話題去了。

不過，關於撫養我長大的北村家是怎麼遭逢不幸的，伴江姊姊又是怎麼死的，我想這些你應該也想知道。一大堆回憶湧上心頭，讓我光顧著講這些事就花了那麼久的時間。

我是在大宮的醫院進行副乳摘除手術的，那不是我所想像的大手術，醫生甚至告訴我，只要在傷口復原之前定期到醫院複檢就可以了，但我要求住院，因為我手上有的是錢，其中的五十萬圓，我照著徵信社查到的住址，把現金直接放進信封裡，寄給了人在千葉的北村叔叔。當然，我寫上了自己的名字，不過住址部分只寫北海道，信封裡放了張短箋，說我因為工作關係來到東京，得知司町的家發生火災以及伴江姊姊去世的消息，很遺憾許久沒有聯絡，信封裡的錢就當作是我對伴江姊的一點心意，請收下云云。

在現在，五十萬圓算不上什麼大錢，不過在當時的大宮租一棟小型透天厝，每個月的租金是兩千圓，白米十斤八百五十圓，年輕上班族的薪水是一萬圓。在那個年代，五十萬圓對一個家庭來說，應該是不無小補了。

照理說，我應該先去祭拜伴江姊姊，再把錢親自送去千葉。不過，當時的處境並不允許我這麼做。不瞞你說，我後來會想去東京工作，也是因為這個原因。

姊姊是在神田町的家裡亡故的，縱使把那裡當作是姊姊的墳墓也說得過去，姊姊受盡痛苦才死掉的地方是那個住了二十八年的家，她在那裡等著我回去，她的魂魄說不定還在那裡徘徊。

我之所以決定搬回東京，是因為可以前往北村書店位於司町的遺址，帶上姊姊喜歡的巧克力和鮮花，偷偷地合掌膜拜。說不定還可以跟姊姊聊起從前在這個家的點點滴滴。也就是說，只要北村書店的遺址還在，隨時都可以去祭拜姊姊，我是這麼打算的。

這是我下定決心搬回東京的最初理由。我跑了好多趟東京，找住處、找適合上班的俱樂部，講定工作的細節。過完年後的一月份，我離開大宮，搬到東京。

我的住所是新蓋好的公寓，跟以前住過的不一樣，有兩個房間，分別是六疊和四疊半大，另附浴室和廁所。對我而言，這個房子是有點奢侈，我添了一組沙發，也買了餐櫃，因為我下定決心這次絕對不搬了，我再也不需要拼命存錢，也不需要擔心別人的目光，換句話說，生平第一次，我總算能在稱得上是我家的地方安頓下來……）

2

東光大樓蓋在連接銀座三丁目和四丁目的某條窄巷的角地，可夢院俱樂部就在它的三樓。鋪有大紅地毯，佔地約三十坪的店內，連牆壁、天花板都裝潢得美侖美奐，桌子和包廂也不惜重金打造而成。偶爾不小心闖進來的上班族只能瞪著眼東張西望，根本坐不住，

他們偷偷數著荷包裡的錢，早早離場了。

可夢院剛開始營業時也有很多三教九流的客人，現在的客層是已經自動篩選過的，簡直和會員制的俱樂部一樣，只要成為這裡的常客，就代表你的社會地位得到默認，這也算是這家店的風格之一。

媽媽桑的名字叫初瀨奈津子，原本是赤坂的藝妓，日本最大建設公司阪東組的社長阪東吉太郎深深著迷於她的美貌和才華。而奈津子不做藝妓，成為可夢院的媽媽桑，當然是因為阪東社長提供金錢援助的關係。阪東的妻子在幾年前去世了，大家都認為奈津子早晚會被阪東娶回家。

奈津子當藝妓時就是日本舞蹈高手，她承襲了若柳流的名號，如今也利用白天的時間到赤坂的舞蹈教室兼課。

一到深夜，奈津子旗下的弟子就會偕同客人一塊出現在俱樂部內，這時豪華的店內顯得更奢華熱鬧，玩樂的氣氛也更濃厚。店內正面設有舞臺，固定有樂團演奏，不過，偶爾搭配媽媽桑彈奏的三味線，中途穿插的藝妓舞蹈表演更是這家店的招牌戲碼。對於遊遍花街柳巷、口味挑剔的行家而言，這魅力的確難擋，也是他們經常光顧的理由。

在可夢院俱樂部裡，美緒的藝名叫梨花，這個名字是媽媽桑奈津子幫她取的，當時媽媽桑說了這樣的話。

「這個名字是我在赤坂時一個最要好朋友的名字，她長得非常漂亮，當時我的名字叫百花，在赤坂，人稱我們是花之雙人組，我們倆一起繼承了若柳流的名號，後來梨花被赤

坂赫赫有名的万兆料亭老闆看中了，現在成了那裡的老闆娘。妳跟她簡直是一個模子刻出來的。」

「所以，您才幫我取梨花這個名字？」

「沒錯，妳剛來店裡時我嚇了一跳，忍不住要叫妳梨花了。特別是妳的眼睛跟梨花一模一樣，在妳的深情注視下，感覺整個人都要被吸進去了。」

「怎麼會……」

「是真的。不是有句話叫勾魂攝魄嗎？梨花也是，妳也是，妳們的眼睛都擁有操控他人意志的可怕力量。所以，我希望妳能以梨花的身分在這裡工作，不管多麼難纏的客人都會屈服在妳的媚眼之下，妳只要面帶笑容，用那雙眼睛盯著對方就行了。光是這樣，就可以在我們店裡做得呱呱叫了。」

媽媽講完這番話後，又跟美緒交代了一些待客注意事項。

「這裡的客人幾乎都是常客，而且社會地位很高。若是公家機關，就是局長級的，若是政治家，多半都是前大臣或某政黨的要人。所以，我們不會像外面的俱樂部或酒廊一樣，拼命勸客人點菜、開酒，好衝高業績，因為根本不需要這麼做，我們不用這招也經營得很好……妳懂嗎？」

「是。」

「還有，客人在講話的時候，千萬不可以插嘴。當然，把席間聽到的話洩漏出去更是絕對禁止。經常會有報社或週刊的記者來打探客人的事，這時候打死都不能說，就連客人

的名字和職業，也要一律回說不清楚。我們店裡每個小姐的口風都很緊，所以客人才能在這裡安心消費。就算是風塵界，要做到第一，就必須遵守這樣的規定。這裡只有這一點是要請妳謹記在心的，其他的就隨妳高興，自己看著辦，我就不囉唆了。那麼，梨花，好好加油了。」

「我知道了。我會努力工作，希望有朝一日能像媽媽的好朋友梨花小姐一樣。」

這是美緒進來可夢院的第一天，與媽媽桑之間的對話。

3

由於媽媽桑背後的金主是大型建設公司的社長，所以可夢院裡的客人也多半是從事建築業的，而且都是富翁。日本的景氣已經擺脫戰後的混亂期，開始步向穩定、成長的年代，就連客人的對話裡，也是動輒幾千萬、幾百萬的驚人數字。

美緒來這裡工作了一個星期的某天夜晚，她負責接待的某位客人正要回去，從口袋裡掏出了香菸，美緒連忙用打火機為客人點菸，然後客人把菸放回口袋，同時抽出一只小信封。

「啊，竟然放了這樣的東西，這是別人給我的，妳就拿去用吧。」

客人回去之後，美緒把小信封打開，發現裡面有兩張M百貨公司的禮券，面額是一萬圓，美緒嚇了一跳，這金額比上班族一個月的薪水還多，當小費也太離譜了。她在極為困

擾的情況下找媽媽桑商量。結果，媽媽桑只是笑了笑。

「妳就收下吧。說不定對那位客人來說，這不過是口袋裡的垃圾而已。」

或許是這樣，美緒心想。那些人活在鈔票滿天飛的世界裡，他們跟我對金錢的觀念是截然不同的。她慎重地把兩萬圓的禮券收進皮包裡。

「已經不是戰後了！」這樣的句子在昭和三十一年（一九五六）的七月首次出現在經濟企劃廳的經濟白皮書上。然後，昭和三十五年，池田內閣提出所得倍增政策。美緒來到東京之後，第一次發現新時代的浪潮已經撲向了自己。

就在這家店一直做下去吧，美緒心想。在得知伴江姊姊死訊的瞬間，她就已經放棄只顧著存錢的生活方式了。她只要在這世界安安靜靜地活下去就好了，雖然副乳已經拿掉了，或許因此延後了自己的死期，不過，她不認為會有意想不到的幸運降臨在自己身上，她依舊覺得自己會步上母親的後塵，三十一歲的「大限」是難以更改的事實。

上班約十天後的某個晚上，八點左右吧，在包廂裡陪客的美緒被櫃檯前的媽媽桑叫去。

「妳瞧，現在正要進來的客人。」媽媽的眼睛瞟向門口說道。

有兩名客人正把脫下來的外套交給寄物處的少爺。同時有兩名三十幾歲的高個子男性結伴前來，這在店裡可是罕見的事。

「穿藍色西裝的那位是笠戶製作所的董事，也是總務部長笠戶先生，他父親是社長，

所以他遲早有一天也會當上社長。穿褐色上衣的那位是笠戶先生的部屬高松先生，換句話說，他做的是類似秘書的工作。因為都是年輕客人，就交給梨花妳去招待吧。」

在少爺的帶領下，兩人來到包廂坐下。媽媽桑一邊往他們的包廂走去，一邊快速地問美緒：「妳，打過小鋼珠嗎？」

「沒打過。」

「是嗎？總之妳千萬別批評小鋼珠，笠戶製作所在日本是數一數二的機台製造商，除此之外，他們還在東京開了數十家小鋼珠店，可是每天日進斗金的大企業。」

美緒跟在媽媽後面，來到兩人的座位前，媽媽馬上笑容可掬地說道：「歡迎光臨！感謝您天氣這麼冷還光顧小店，好久不見了，我還在擔心您是否感冒了！」

「媽媽，以前人不是說傻瓜才不會感冒嗎？」

「咦，話說回來，我今年也沒感冒呢，看來當傻瓜還是有好處的。啊，對了，今晚我介紹個大美人給您認識，這是我們店裡的新人梨花，請多關照。來，梨花，妳坐到客人旁邊。」

「是，歡迎光臨，我是梨花。」

美緒在笠戶身旁坐下，媽媽桑則坐到姓高松的青年旁邊。笠戶毫不掩飾地盯著美緒的臉瞧，然後發出「呀」的讚嘆聲，說道：「媽媽，妳說得沒錯，這簡直就是垃圾堆裡的寶。」

「真失禮，您說我們這裡是垃圾堆嗎？」

「不，最近整個東京烏煙瘴氣的，這女孩就好像來自遙遠的國度，翩翩降落在這裡的仙鶴一樣。」

「形容得真好。不過，聽您這麼一說，我還真是高興。確實，就算你走遍銀座也找不到這樣的美人。來，梨花，客人都這麼褒獎妳了，今晚可要好好服務喲。」

媽媽桑一邊說一邊站了起來，換一名比美緒年長的小姐葉子坐到高松旁邊。葉子從這家店剛開張就在這裡陪酒了，所以見過兩人，馬上就熱絡地跟他們攀談起來。

少爺送上整瓶威士忌和酒杯，美緒把它們挪到自己面前，調好酒，放到杯墊上，說了聲：「請！」再把酒杯推到兩位客人面前。

「啊，這傢伙就不用了。」

這傢伙，指的是在笠戶面前正襟危坐的高松。由於笠戶語氣十分傲慢，讓美緒吃了一驚。

「咦，這位先生不喝嗎？」

「唔，今晚他負責開車，如果喝醉的話就傷腦筋了。是這樣吧？浩一。」

「是，我知道。」被喚作浩一的青年如此答道。

兩人明明年紀相仿，講起話來卻像是主子與奴才。美緒心想，這家公司都習慣直呼員工的名字嗎？有這樣的風氣嗎？

笠戶一面把手伸向杯子，一面說道：「好，為了慶祝今天跟這位美人認識，我們來乾一杯。」

「是，請等一下。」美緒連忙也替自己和葉子各調了一杯酒。

「請問……，那位先生是不是要喝點什麼……」

「啊，這傢伙嗎？浩一，你要喝什麼？」

「啊，給我日本茶好了……」

美緒舉起手，把少爺叫過來。為服務一些年長的客人，店裡也準備了高級的玉露茶和日式甜點，這位客人好像瞭解這裡的情況。

「好，乾杯！要一口氣喝光喔。」

「啊，日本茶還在……」

「沒關係，來，乾杯！」

美緒也好，葉子也罷，只能情非得已地拿起杯子。三個杯子「鏘」地碰在一起，那個叫浩一的青年一臉尷尬地看著這副景象，怪可憐的。

（這個人幹嘛這麼卑躬屈膝的？）

媽媽桑剛剛告訴她這個人是高松先生，加上對方又被喚作浩一，也就是說他的名字是「高松浩一」囉？浩一，這是叫美緒想忘也忘不掉的名字。矢野浩一和高松浩一，不只是名字像而已，連身高、修長的體型、濃眉下那雙澄澈的大眼，都那麼酷似，美緒彷彿著了魔，不時抬眼看他。

在服侍客人時，竟不由自主地感到胸口燥熱，這是從未有過的經驗。

4

從那天起，這兩位年輕客人就經常在可夢院出現。第二次來的時候，美緒拿到了兩人的名片。

笠戶的名片上，與笠戶製造所公司名稱並列的是董事及總務部長的頭銜，全名叫笠戶伸也。高松的名片上則只有總務部秘書處一行字，全名是高松浩一，和矢野浩一的名字一樣。這個秘密只有美緒一個人知道，她為此而感到高興。

笠戶和高松每隔兩、三天就會來可夢院一趟。不過，認真說起來，高松浩一不是客人，他是笠戶伸也的隨扈、司機，總是如影隨形地跟在主人身邊。

伸也來此的目的當然是為了梨花（美緒），這個任誰都看得出來。他的檯一定是美緒去坐，這已是理所當然。伸也也像其他客人一樣，曾經用非常認真的語氣跟美緒求愛。

「怎麼樣？我都來了這麼多次了，妳應該瞭解我的心意吧？我不是鬧著玩的，希望妳能認真考慮一下。」

「咦，像這樣在店裡開心聊天難道不好嗎？」

「不，我想說的不是酒客和陪酒小姐的關係，我們能不能以男人和女人的身分交往？」

「曖，那不就跟情侶一樣了……」

「沒錯，我想說的正是這個，不過如果梨花嫌棄我是二流私立大學畢業的，從來就沒把我當成對象的話，那就另當別論了……」

「哪有這回事?我連大學都沒畢業呢。」

「也就是說，妳是中途退學的嘍?或是休學?也就是說，因為發生了什麼事，才會在這裡工作，是這樣吧?」

「這個嘛，你說呢……」

美緒笑而不答，既不否認也不承認。這樣做，可以讓對方堅信他自己的猜測是對的。「這個嘛，你說呢」表面上看來是個疑問句，實際上卻含有肯定的意味。這方面的說話技巧是美緒在不知不覺中學會的。

這樣的對話總是在半開玩笑的氣氛下過去了，不過連續幾次之後，笠戶伸也竟然一改花花公子的心態，認真起來。對伸也而言，梨花（美緒）不再是陪酒小姐，而是一名女性，對他的未來具有重要意義的女性，他心裡已經認定她了。

伸也這樣的變化，可夢院的媽媽桑馬上就一眼看穿了。某天夜晚，店裡打烊以後，她邀美緒到附近的居酒屋，直接問道:「不瞞妳說，我是為了客人笠戶先生的事，他對妳似乎非常迷戀，妳自己怎麼想?」

「怎麼想是什麼意思?」

「也就是說，笠戶先生似乎有意要娶妳，他難道什麼都沒跟妳說嗎?」

「嗯，他倒是沒有提到結婚的事，不過他曾說希望以一般男女的身分跟我交往……」

「是嗎?他也問我好多有關妳的事。譬如說，出生在怎樣的家庭啦?是不是曾經上過大學，後來因為什麼因素才休學的?」

「真是的，他怎麼連這個都……」

「前幾天，他還跟我說，妳應該是在很好的家庭出生的，父親是教育家，換句話說，就是大學教授級的人物。拜託我如果知道的話，一定要告訴他。他那麼認真地問，我也覺得很為難，我從來沒聽妳講過什麼。」

「不好意思，關於家庭的事，我實在……」

「沒關係，不管是誰都有不願提起的往事……」

奈津子媽媽嘴裡這麼說，一雙眼睛卻還是試探地看著美緒。她低語道：「笠戶先生好像是認真的。妳唸過哪所大學？父親的職業是什麼？至少這種事讓我知道一下。」

然而，美緒只是沉默地微笑著，那哀悽的笑容有著拒人於千里之外的冷漠，卻也充滿了魅惑。

自己高三就輟學的事，美緒並沒有對媽媽桑提起，關於自己的過去，只要說出一點，就會一直被挖下去，她可不喜歡這樣，只要用那雙勾魂攝魄的眼睛盯著對方，沉默地微笑就好了。笑著拒絕是阻止對方問問題的最佳手段，曾幾何時，美緒已經學會了這招。

媽媽桑好像放棄似地，以無奈的語氣說道：「笠戶先生會想要知道妳那麼多事，是因為他打算跟妳結婚。他甚至還告訴我，梨花應該唸過一流大學，後來因為某些事情不得不放棄學業，如果真是這樣的話，我願意用我的力量幫助她完成夢想……」

「……」

「聽他說話的語氣，簡直就像在挑選未來的新娘。話說回來，梨花，妳自己怎麼想？」

「這種事，我從來沒想過。」美緒毫不猶豫地回答。這是事實，光是看他對部下高松浩一頤指氣使的模樣，她就沒辦法欣賞他。對美緒而言，她最討厭的就是這類型的男人。

「是嗎？若是這樣就太好了。」媽媽桑說道。

「既然梨花沒有那個意思，我就直說無妨了。不瞞妳說，笠戶先生他的家庭背景十分複雜。聽說現任社長，也就是伸也先生的父親再婚了，對方是個比他小四十歲的年輕女孩。外面都在傳，說他是用不正當的手段，硬把公司裡的女職員娶回家。對伸也先生來說，那個人算是他母親，不過，他到現在都還當她是老頭子的情婦、妳啊妳地叫她，從來沒有喊過一聲媽。一個女孩子嫁進這樣的家庭，其辛苦是可以預見的。像梨花這種出生在正常家庭的女孩，哪怕找不到更適合的對象？雖然這好像在說客人的壞話，不過若真要結婚的話可要好好考慮，我不是要干涉妳，我是為妳好。」

「我瞭解，我很高興媽媽對我的關心。不過笠戶先生是店裡的重要客人，今後我也會好好應付他，盡量不惹他生氣……」

「就這樣吧，還是梨花有辦法，我就甭操心了。」媽媽桑這樣說道，這件事就到此打住了。

5

時序進入三月的某一天。

星期天，美緒突然想去銀座的百貨公司逛逛。

從她住的新富町到銀座並不是那麼遠，她原本就喜歡走路，去可夢院上班時，天氣好的日子她都是用走的，只有回來的時候才搭計程車。

一走到外面，發現整座城市籠罩在溫暖和煦的陽光下，輕拂過臉頰的微風也帶來一股春天的氣息。

M百貨公司有一場春裝發表會，她是看報紙廣告知道的。不過，來到人滿為患的混亂會場，她只瞄了一下就打算轉往女裝部。之前，客人送她的兩萬圓禮券還沒使用，拿這兩萬圓來買春裝和配件應該綽綽有餘，她是這麼打算才出門的。

正當走到電梯前面時，聽到有人出聲叫她，「這不是梨花嗎？」

回頭一看，是可夢院裡一個叫瑠衣的小姐，對方正提著購物袋衝著她笑。瑠衣比美緒小一歲，很愛笑也很愛講話，有瑠衣坐檯的包廂，總是充滿了熱鬧的氣氛。

「咦，瑠衣妳已經買東西啦？」

「嗯。我啊，在鄰居太太的邀請下，開始打起排球了喲。因為我高中時期打過排球，她們就邀我參加了。我是來買運動服的，順便看一下服裝秀，沒想到人這麼多，正覺得口渴，想去餐廳喝點東西……，梨花也來買東西嗎？」

「我只是來瞄一下服裝秀。不過，人太多了，正打算回去……」

騙人，其實她是來買春裝的。只是和瑠衣一起逛的話，就會被對方看到她用禮券付帳，她不喜歡這樣。

「是嗎？」瑠衣說：「那妳要不要去喝杯飲料啊？我請客。」
「好啊，妳不用請客啦，咱們就到餐廳休息一下好了，我也覺得口有點渴了……」
兩人結伴走向餐廳。
端起送上來的冰水潤潤喉，喝完單點的咖啡後，瑠衣說道：「喂，要不要順便吃飯？」
「咦，已經中午了嗎？」
美緒看向手錶，十二點差十分，今天九點多才起床，然後就像往常一樣打掃房間，慢慢散步到這裡來，沒想到已經這麼晚了，早餐沒吃就出門了，肚子確實也餓了。
「我要點鰻魚，」瑠衣說：「這裡的鰻魚便當好好吃。梨花要吃什麼？」
「那，我跟瑠衣點一樣的。」
本來想吃清淡一點的，結果她還是跟瑠衣一樣點了鰻魚便當。
不愧是高中時打過排球的，瑠衣的食慾很好，而且速度很快。美緒好不容易放下筷子，才剛啜了一口茶，瑠衣就已經迫不及待地抄起帳單站了起來。
「啊，這個我來……」
瑠衣不讓美緒說下去，「沒關係，這頓飯讓我請。在店裡，我總是受到梨花的照顧。我啊，下午一點跟朋友有約，得趕快過去，抱歉喔。」
美緒隨著瑠衣慌慌張張地離開餐廳，兩人搭電梯來到一樓。
「那，我先告辭了。」

揮著購物袋，瑠衣小跑步地往門口跑去，美緒目送著她的背影，心想再回女裝部看看，突然間，心窩處泛起一陣疼痛，也許是狼吞虎嚥吃完油膩的鰻魚便當，沒有稍微休息一下就馬上活動的緣故。她按著腹側，試著邁開步伐，然而疼痛絲毫沒有減緩的跡象。

休息一下好了，她四下張望，卻找不到可以坐下來的地方。回去吧，她心想。這樣子根本沒辦法逛街，總之先回去躺一下再說。

走出百貨公司後，疼痛更劇烈了，腹痛已經由心窩處移到右上腹部，甚至蔓延到右肩一帶，事態變得很嚴重了，這種疼痛以前也曾經歷過。

（這是膽結石所引發的腹絞痛。）

記得四年前，她還在名古屋的俱樂部上班時，有一天提早吃過晚飯，正在梳妝打扮準備出門時，肚子突然痛了起來。她感覺右肋骨下方傳來陣陣刺痛，然後疼痛蔓延到整個上腹部，渾身痛得就好像被鐵線緊緊捆住似地。她蜷起身體，按著肚子忍耐著，可是實在太痛了，竟在榻榻米上打起滾來。

幸好，房間裡有電話直通公寓的管理員室，她把管理員找來，請他開車送她到附近的診所。醫生確定不是盲腸炎後，馬上幫她打了止痛劑。結果，疼痛就好像假的一樣，幾分鐘就消失了。翌日，美緒再去看那位醫生，請他做診察。照完X光以後，發現她的膽囊裡有一顆非常大的結石，當時醫生跟她講的話，到現在她都還記得。

（妳的膽囊裡有一顆很大的結石。不過石頭並沒有卡住主膽管，所以不需要立刻動手術，也有人一輩子都不會發作的，像這種結石就叫作沉默的石頭〈silent stone〉。總之，

一旦發作的話，要記得馬上打止痛針，這種痛不會要人命，所以不需驚慌，趕緊找醫生就對了，也有人會痛到昏厥……）

沒錯，這肯定是膽結石引發的腹絞痛，美緒非常確定，總之要先找醫生。美緒弓著身體，一邊走一邊留意是否有醫院或診所的招牌，只是，似乎沒有看到這樣的建築物。

疼痛越來越嚴重了。在名古屋的時候，她還可以在公寓的榻榻米上打滾，藉此忍住疼痛，可是如今在馬路上，她不可能這麼做。那疼痛已經蔓延到整個上半身了，胸、背、腹部都好像被厚木板夾著，越夾越緊、越夾越痛，她張著嘴，不斷地喘氣，彎著腰，跌跌撞撞地向前走。

沒有醫生嗎？醫院在哪裡？只要打上一針，就可以脫離這種痛苦。她睜大眼睛拼命搜尋，突然，電線桿和廣告燈上貼的「新川醫院」等字樣映入她的眼簾。有了！下面有一排小字「從歌舞伎座旁轉入」。歌舞伎座就在前面，銀座五丁目的交叉口，等不及紅燈轉綠，她直接穿越馬路。

她站在歌舞伎座前面，廣告上寫著「轉入」，附近應該有小巷子才對。她快步走過歌舞伎座的正門，左邊有一條巷子往前延伸，就是這裡了。美緒跌跌撞撞地一路走著，終於看到前方的廣告燈上寫著「新川醫院」。

太好了，得救了。美緒忍著痛跑著。塗上灰泥的西式建築物外牆上掛著新川醫院的老舊招牌，入口處的毛玻璃門緊閉著，她試著轉動門把，打不開，好像從裡面鎖住了，門邊有呼叫鈴，上面寫著「夜間專用」。她按了幾下，裡面完全沒有回應。

「拜託，請開開門……，是急診，請開門！」

忍著五臟六腑快要絞在一起的痛楚，美緒大聲呼叫。同時，她掄起拳頭，用盡所有力氣往門框敲去，然而裡面一點動靜也沒有，門的上方卻傳來卡答卡答的聲響。抬頭一看，掛在上面的小木牌正隨著門的震動搖晃著，那木牌上寫著此時看來非常殘忍的文字，刺痛著美緒的眼睛。**星期天休診**。

對了，今天是星期天！裡面根本沒人，除了大醫院，一般醫生都不看診吧？

絕望和劇痛讓美緒忍不住蹲了下來，從前名古屋的那位醫生跟她講的話在腦海裡響起……，痛不會要人命，不過，有人會因為受不了劇痛而暈厥過去……

美緒咬緊牙關，這樣做確實有助忍痛，另一方面，想到自己會在這種地方以不堪的姿勢昏倒，就讓她說什麼都要振作起來。

她用盡全身力氣站了起來。既然如此，只好叫救護車了，哪裡有公共電話？她走出小巷子，來到外面的大馬路。是星期天的關係吧，人來人往，好不熱鬧。旁邊就是歌舞伎座，劇院在星期天也營業，走進去請職員幫忙叫救護車好了。倉促下她如此判斷。歌舞伎座的通道很廣，旁邊應該有供觀眾休憩用的長椅吧，也許，我可以到那邊躺一下，這些念頭毫無次序地掠過腦海。

她兩隻手按住腹側，跌跌撞撞地踩上入口正門的石階，汗水從額頭上滴落，是又濕又黏的冷汗，然而她連擦的力氣都沒了。好不容易爬完階梯，驚人的劇痛卻在此時箍緊上半身。天旋地轉，心臟、肺臟、肝臟痛得好像有人用手在裡面攪弄一般，她再也走不動了，

當場坐了下來，身體像蝦子一樣蜷曲，忍耐著疼痛。這時……

「這不是梨花小姐嗎？」是男人的聲音。「怎麼了？妳怎麼會在這裡？」

美緒試圖站起來，又是一陣暈眩。男人的手抱著她的身體，扶住她。她抬起茫然的眼，看向對方，是高松浩一。得救了，她心想。美緒發出類似呻吟的聲音：「拜託，幫我叫救護車。」

「妳生病了嗎？哪裡不舒服？」

「肚子好痛，膽結石發作了……」

浩一的手從背後往她的右側腹用力壓下去。

「啊，就是那裡。」

「我知道了，我們馬上去醫院。」

「今天是星期天，醫院都休診……」

「沒問題，我有認識的醫生。好，我馬上去叫計程車，妳振作一點。來，坐在這裡。乖，要等我喔。」

美緒以癱倒的姿勢跌坐回去，浩一迅速跑開，那腳步聲不到一分鐘又回來了。

「走了。來，站起來，抓著我的肩膀，車子就停在那裡。」

在浩一的攙扶下，美緒努力地邁開步伐。在人行道旁邊停著一輛車門已打開的計程車，美緒連滾帶爬地鑽進車裡，浩一讓她伏趴在座椅上。

「趴著會比較舒服，來，把腳伸直。」

正當浩一替美緒脫掉鞋子時，車子疾馳而去。司機並沒問「去哪裡」，看來浩一已經先把目的地告訴對方了。

「對不起，麻煩你了。」

「沒關係。我阿姨也有膽結石，所以我知道那很痛。醫生家還要十五、六分鐘才會到，妳要加油喔。」

浩一的手使勁往美緒腰椎再往上一點的部位以及腹側按下去，疼痛似乎比較舒緩了，看來他真的知道該怎麼照顧膽結石病人。

「不過，太好了。我們公司每年都會招待客戶到歌舞伎座看戲，今天我本來想過來打聲招呼的，沒想到一走到外面，就看到梨花小姐坐在那裡，嚇了我一跳，竟然在這種地方遇到妳。」

即使說著話，浩一的手仍準確地壓在美緒的痛處上，並沒有移動。

「先生，」司機說道：「虎之門車站到了，從這邊左轉是吧？」

「是的。左轉之後，順著那條路一直走就是西久保巴町，再往前一點，左手邊會看到駒津診所的招牌。」

「ＯＫ。」

好親切的司機，車子奔馳的速度更快了。

聽到浩一說「再往前一點」，美緒心想「啊，得救了」。記得，膽結石初次發作時，公寓的管理員開車載她到醫院，讓她打了一針之後，那劇痛就好像騙局似地消失了，她現在

忽然想起當時的爽快感。

再忍耐一下，就能從這痛苦中解脫了，我被浩一先生救了，我把生命交到浩一先生的手中。矢野浩一和高松浩一，這兩人已經融為一體，只有他們能夠撫慰我的痛苦。她感到一種說不出來的歡喜。

「先生，」司機大聲說道：「是那裡吧？看到招牌了，駒津診所。」

「啊，沒錯。前面停車，來，梨花小姐，我們到了。」

車子停了下來。

「司機先生，這個給你。」浩一給的應該是計程車錢。

「不好意思，跟您拿那麼多。」

看來他給的錢遠多於正常跳表的金額，這應該是一開始就講好的，難怪司機會那麼殷勤了。

車門打開，浩一把美緒抱了出來。

「鞋子我幫妳拿，來，走吧！」

美緒直接踩著襪子，步出車外。

「那，保重了。」

司機的聲音隨著車子揚長而去。美緒讓浩一扶著，往診所的木製大門走去。上面果然也掛著「本日休診」的牌子。浩一掄起拳頭，用力往那扇門敲去。

「醫生，拜託你，我是高松，請開門。醫生，我是高松！」

敲了半晌，門終於打開一條縫隙，一名年約五十歲的女子從裡面探出頭來。

「唉呀，高松先生，怎麼了？社長先生又不舒服了嗎？」

「不是。這位小姐是我的舊識，今天她去歌舞伎座看戲時，膽結石突然發作了。因為是星期天，每家診所都休診，只好來這裡拜託醫生……」

「呀，這可不是鬧著玩的，趕快進來。」

「夫人，醫生呢？」

「在裡面，你們先到診療室。」

或許是休診日的關係，室內的電燈幾乎沒開，診療室就位在幽暗走廊的盡頭。美緒掛在浩一身上，就像被拖著似地進入那個房間。醫師太太把裡面的燈打開。那疼痛依然執拗不退，她已沒有餘力四下張望，只看到房間角落擺著白色的病床。

「來，在這裡躺下。」醫生娘說道。

美緒連忙滾到床鋪上，她趴著，兩手抓緊枕頭，將臉深埋其中，壓住呻吟的聲音。

「高松先生您先到外面休息一下，順便叫我先生過來，我會先準備打針器具。」

等浩一出去，夫人將手探向美緒的上衣。

「這個要脫掉。馬上就不痛了，再忍耐三十秒。」

正當夫人這麼說的時候，走廊另一頭傳來倉促的腳步聲。

6

美緒茫然地睜開眼睛。

微暗的房間，枕頭附近有一盞檯燈，燈泡發出黃光，隱約照出室內的景象。這不是自己睡慣了的床，也不是自己的房間。

她看到像是玻璃櫃的家具緊靠著某面牆壁擺放，裡面的玻璃器皿、金屬器具反射出稀微的光線，散發出森然的冷光。看著這些東西的同時，美緒的意識也一點一點地清醒過來。對了，這裡是診所裡的診療室，因為膽結石發作而痛苦萬分的我遇到了高松先生，他送我到這家診所……

她總算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了，提心吊膽地把手伸向腹部，已經不痛了，那麼劇烈的疼痛竟然完全消失了。記得，在這張床上，是夫人幫她脫的上衣，隨後進來的醫生好像幫她打了三針的樣子。她記得第一針打在臀部，當時她趴在床上，夫人掀開她的裙子，她正感到不好意思時，針已經咻地打了進來。然後是手臂上一針，另一隻手臂上又一針，她突然覺得身體輕鬆了起來。就從那時候起，她的意識逐漸模糊，沉沉睡去，恐怕除了止痛劑之外，醫生還幫她打了安眠藥吧……

美緒看向自己的手錶，已經下午六點多了。在M百貨公司跟瑠衣分手，肚子開始痛起來的時候是一點左右，然後，她一路忍著痛從銀座四丁目走到五丁目，最後終於忍不住，痛倒在歌舞伎座的入口，並且巧遇高松浩一，被送來這家診所，當時應該是兩點左右吧。

也就是說，自己睡了將近四個小時。

得回去了，美緒心想。她下了床，不再疼痛的身體就像往常一樣，活動自如。被脫掉的上衣放在哪裡呢？環顧室內，床對面的牆壁前方有一張小圓桌，對放著兩把椅子，這是方便醫生和患者或家屬討論病情用的吧？套裝上衣就掛在椅背上，皮包則放在桌上。

她趕緊把上衣穿上。桌旁有一座洗手台，上面放著肥皂和杯子。就先洗洗手、漱漱口吧。她對著牆上的鏡子整理服裝，梳理凌亂的頭髮。

拿了皮包，正打算走出房間時，門打開了，醫生娘探出頭來。

「啊，妳醒了。怎麼樣？身體還好嗎？」

「謝謝，託您的福，已經全好了。」

「那真是太好了。聽人家說，膽結石痛起來，全身就像被捆住一樣，疼痛一旦消失又可以健步如飛，剛才的痛苦好像是一場騙局似的。妳也是，跟剛送來時完全不一樣，氣色好多了，皮膚白嫩得令人羨慕。我老公還在逼問高松先生，問他在哪裡結識這樣的美人。」

「哪裡，您過獎了……」

「聽說妳是他的舊識？」

「呃……，是的。」

「難怪高松先生去了又來，還說要親自護送妳回去，剛剛開了車子過來。這會兒正跟我老公喝茶呢，妳也一起來吧。」

「好。請問……診療費是多少？我身上沒帶健保卡，今天就用現金支付好了……」

「這種事妳不用擔心，高松先生知道我們這裡的規矩。還是先來喝茶吧，妳已經可以吃東西了，不用忌口。」

夫人催促著美緒走出房間，美緒只好跟在她後面。話說回來，有關診療費的事，對方說「高松先生知道這裡的規矩」是什麼意思？無論如何，待會兒一定要把這次的費用還給高松浩一。美緒一邊看著醫生娘的背影，一邊想著。

她被帶到一個西式房間，應該是客廳來著。醫生和高松浩一朝著走進來的美緒露出了笑臉。

「身體怎麼樣？」醫生問道。

剛才接受治療時，沒能看清楚他的臉，現在才知道他有一頭梳理得很整齊的白髮，是一位年約六十、目光柔和的紳士。

美緒走到醫生面前，深深向他一鞠躬。「託您的福，整個人輕鬆多了。您在休息，還無理地來勞煩您，真是抱歉。」

接下來，她也對高松浩一鄭重地道了謝。浩一只是頻頻地說「哪裡」，不好意思地猛搔著頭。

夫人泡了紅茶端過來，放在大家面前。

「來，妳也坐下吧。」

「謝謝。」美緒坐在椅子上。

醫生伸手探向杯子，邊笑邊說：「以前人稱膽結石引發的胃痙攣叫『差し込み』或『癪』註一。而且啊，一般人認為這是女性特有的疾病。因此，戲曲和說書就不用說的，在落語、浪曲裡，也經常出現深受膽結石所苦的婦女，替故事的戲劇性增色不少。」

「哦，歌舞伎裡也有這樣的場面嗎？」浩一問道。

「當然有了。不過，歌舞伎那種古典戲劇我很少看。我是在長野縣長大的，老家還是靠近淺間山邊的偏僻村落，那裡每年都有巡迴的戲班子來表演個幾次。對於缺乏娛樂的鄉下人來說，那是唯一的樂子，我也經常被我娘帶去看表演。」

「也就是說，這是醫生小時候的事囉？」

「是啊。大概是小學的時候吧，戲班子大多在各地巡迴演出，所以表演的內容幾乎大同小異。也就是說，如果是年輕男女相戀的場面，經常都會出現妙齡女子膽結石發作的橋段。比方說，大戶人家的獨生女，還有偷偷愛上大小姐的手代。當然，大小姐也與掌櫃日久生情，但是因為是小姐和傭人的關係，雙方根本就沒有機會表白……」

「醫生，」浩一問道：「您剛剛說的手代，請問是怎樣的職業？」

「江戶時代的商家，連傭人也分好幾個等級。主人以下，地位最高的是番頭（掌櫃），地位最低、專供跑腿的小學徒叫丁稚，手代就介於這兩者之間，如果就公司來講，就是課長以下的組長吧。」

「嗯……，醫生真是什麼都知道呢。」

「這種事，只要我們這種年紀的人都知道。」

「哪裡，我一向很佩服您，只要來這裡跟您聊上幾句，就一定會有收穫。後來那個手代跟大小姐怎麼樣了？」

「唔。」醫生點燃一根香菸。

碰到像浩一這麼熱心的聽眾，他的興致似乎也高昂了起來，說不定他本來就愛講話呢。夫人露出一臉「又要開始了」的表情，安靜地啜飲著紅茶。

「布幕拉上以後，眼前是商家的旁廳，正面的紙糊拉門打開了，這一家的獨生女穿著美麗的和服婀娜多姿地走了出來。因為是鄉下地方的野台戲，並沒有像樣的佈景和燈光，剛剛描述的場景都是藉出場人物的台詞表達出來的。女子朝觀眾席走近，抬起白皙的纖纖玉手，做出遮擋陽光的動作，說道：『今天天氣真好，爹娘接受鄰居的邀請，到向島賞花去了，想必玩得很盡興吧，看看時辰，他們也該回來了，奴家先來泡茶好了！』她一邊走到座位上，『咦，明明沒有風的，怎麼會有櫻花花瓣？』兩手往前一伸，做出接引花瓣的動作，同一時間，她按著側腹。『哎呀，這突如其來的劇痛，好像有錐子正刺著肚子。』她彎下身體，『啊，受不了了，莫非是長年困擾母親的膽絞痛？啊，怎麼辦？』她揉著肚子，心想：『該不會是剛才吃的中飯有什麼問題吧？啊，好痛，痛得快喘不過氣來了。或許回屋裡躺一下比較好。』於是回到了房間，因為是鄉下的野台戲，所謂的房間也不過是

註1「差し込み」唸成sashikomi，「癪」唸成shyaku，都是指胃痙攣引發的腹痛、胸痛。

舞臺上鋪的幾塊蓆子，不過觀眾們一看就知道那是小姐的閨房，大家都聚精會神地看著劇情的發展。」醫生說到這裡，啜了口紅茶，潤潤喉。

美緒非常驚訝。這個人口才之好根本不像是一般的開業醫生，他把女人的聲音和表情模仿得維妙維肖，直逼職業水準，邊聽邊笑的浩一也被他的高明演技給吸引了。美緒因為醫生描述得活靈活現而想到剛才腹痛的情境，不由得握緊膝上的雙手。

醫生繼續說道：「話說回到閨房的小姐跪坐在地，弓著身體，拼命忍著痛。然而，疼痛越來越劇烈，她終於忍不住站了起來，按著側腹，在屋內打轉，卻再度不支倒地。她彎著腿，試圖撐起上半身，有時則是趴著，啪答啪答地踢著腳。她用全身的肢體語言表現何謂痛得滿地打滾的情境。和服的裙襬散開，女人的白皙小腿隱約從紅色襯衣裡裸露出來，有時甚至露出那充滿彈性的大腿。台下的年輕小夥子們全都屏住氣息，注視著女人哀怨淒苦的絕美容姿。換句話說，這樣的場景也算是戲團送給觀眾的福利。」

「哦，這稱得上是福利嗎？」浩一插嘴道。

「沒錯。你聽好，現在連脫衣舞都不稀奇了，不過，從明治、大正直到昭和初期，這樣的表演壓根兒就不存在。舞臺上，是絕對不被允許女子露出肌膚的。鄉下人平日所見的女子，不外就是穿著工作服、曬得像焦炭似的歐巴桑，或是臉蛋紅咚咚的種田姑娘。和那些女人比起來，野台戲的女演員可說是國色天香，這樣的美女穿著豔麗的和服，身體的某個部位公然從凌亂的裙襬間露出來。客人哪，都忍不住猛吞口水，連眼神都變了……」

「哦，竟然有這種事。」

一當然有囉。而且，舞臺上的表演才正要邁入另一波高潮呢！一直拼命忍痛的小姐突然站了起來，『啊，我再也忍受不住了。有人、有人在嗎？』她大聲呼救。這時聽到她叫聲趕來的是店裡的年輕手代，也是一個化著白塗妝的美男子。『大小姐，您怎麼了？』他來到她身邊。『啊，阿淺，不知怎麼的，我的肚子好痛，你趕快去請玄庵先生來，我痛得就好像有錐子在刺似的，該不會是跟母親一樣，得了膽絞痛吧？啊，快叫醫生過來。』聽到這番話的手代嚇了一跳，『真糟糕，大小姐，玄庵醫生今天跟老爺一起去賞花了，我想他們應該快回來了，您可不可以再忍耐一下？來，您在這邊躺下，讓我淺吉幫您按住痛處，說不定就會比較舒服了。』於是手代讓小姐躺下，用手按壓對方的痛處。『這樣可以嗎？』『不，要再上去一點。』『那，這裡呢？』『對，就是那裡。』手代非常認真地壓著。小姐把身子轉了過去，和服的裙襬敞開，手代的身體懸在她上面，用手壓著她的側腹，這時兩人的姿勢就好像抱在一起。從女子口中逸出的急促喘息，曾幾何時，變成了不知是痛苦還是喜悅的奇怪呻吟，纏綿地一聲聲飄向寂靜無聲的觀眾席……」

「……」聆聽的三人就好像親眼目睹舞臺的表演一樣，也陷入了沉默。

醫生的解說越來越精采了。

「這種場面說穿了，就是把男女晚上關起門來做的那檔子事搬到舞臺上表演。當然，如果做得太明顯，警察的取締可會煩死人。於是，他們就假借得了膽絞痛的女人需要人照顧的劇情來呈現，也算是用心良苦了。我是長大以後才明白這一點的，不過，對於孩童時代的我而言，那畫面美得就好像在看古代捲軸一樣。」

「也就是說，這也算是巡迴表演的藝人給觀眾的福利囉？」浩一說道。

美緒聽了醫生講的話，不禁想到剛才自己也被浩一抱著坐上計程車，就好像劇中的小姐一樣——裙子翻開，露出大腿，接受他的照顧……。她的心跳都亂了，趕緊垂下眼來。

「噯，說福利又太貶損人了，別小看那種四處賣藝的藝人，經過長久的鍛鍊，他們也是有真功夫的，所以觀眾看了也很感動。我自己啊，當時還很天真地想，等我長大以後，一定要幫那樣的美女解決痛苦，唔，我會立志當醫生，說不定就是看了那齣戲的緣故。」

醫生的話讓大家忍不住噗哧笑了出來。

夫人邊笑邊說：「做醫生的說這種話，太不莊重了。而且，真為膽結石所苦的人哪能動什麼春心？真是太扯了，對我們的患者也很失禮喲。」

「所以，我才說是在演戲嘛！」

「就算是演戲也……」

「呀，夫人。」浩一趕緊打斷兩人的抬槓，「好久沒有聽到醫生的精采演說了，我想梨花小姐聽了也覺得心情舒暢多了。那麼，我們就不打擾了，先告辭了。」

浩一催促著美緒，站了起來。

7

在駒津診所院長夫婦的目送下，美緒坐進浩一的車子。星期天替她看診，還一路送到

大門口，對方的殷勤讓美緒大惑不解，高松浩一和這家診所到底是什麼關係？自己連一塊錢的診療費都還沒付呢。

而且，浩一好像覺得護送她回去是理所當然的，還特地把車子開到診所前面。原本，她是打算坐計程車回去的，之所以大方接受他的好意，是因為想趁兩人獨處時把帳目算清楚。不光是這樣，都已經晚上七點多了，至少要表達一下謝意，請人家吃頓飯吧？除此之外，順便買個禮物什麼的送他，美緒心想。

浩一一邊開車，一邊說道：「都已經開上路了，我卻忘了最重要的事。梨花小姐，妳住哪？我連問都沒問就把車子開了出來，真不知道怎麼了。」

「不好意思，是我自己疏忽了，我住在新富町，請直接往歌舞伎座的方向開，到了新富町後，我再跟您說怎麼走。」

「沒問題。從築地到新富町一帶，我都很熟。不瞞您說，我們公司正在評估那邊適不適合蓋遊樂場，我曾經開著車在那一帶繞了無數次。」

「那，可有找到好地點？」

「唉，不行啊，那附近根本不適合開小鋼珠店。總之，我先送妳回新富町吧！」

「那個……，您送我回去，我當然很感激，只是，等一下高松先生是否還有時間？」

「今天是星期天，什麼沒有就是時間最多。」

「既然如此，你要不要順便來我家坐一下？」

「我嗎？梨花小姐的家方便我去打擾嗎？」

「方便。只是，我住的是小公寓，稱不上什麼能夠接待貴賓的大宅……」
「梨花小姐的家人呢？」
「我一個人住。所以，你不用客氣，希望你能來我家坐一下。」
「哦？那麼，我們部長也經常上梨花小姐那裡……」
「沒那回事。我來這裡上班以後，就沒把自己的住處跟客人說過。當然，更是想都沒想過把他們請到家裡來，不過今天例外，因為我必須把高松先生代墊的錢還給您才行，總不好在店裡面還您錢吧？」
「我知道了。梨花小姐講的，我全都相信。也就是說，我是第一個受邀到您住處的男人囉？」
「唉呀，沒錯，高松先生是第一人。」
美緒從事特種行業以來，還沒有讓男人踏入她的房間，就連自己的住址也是一直保密著。所以，第一人這個名詞，讓她有很不一樣的感觸。（浩一先生將成為進入我房間的頭號客人……）
越接近新橋，路上的車流量越大，浩一的車在車陣裡穿梭，非常流暢地奔馳著。通常他用來載部長笠戶伸也的車是大部的黑頭車，現在開的則是白色小車，這應該是浩一自己的車吧？不管怎麼樣，他開車的技術很純熟，所以美緒非常安心地讓整個身體沉入副駕駛座。
「話說回來，我今天還真是幸運。」浩一說。

「有什麼好事發生嗎？」

「眼前不就是一樁好事？我們公司每年春、秋兩季會招待客戶到歌舞伎座看戲，我是這項差事的負責人，今天就是為了訂票的事跑來歌舞伎座。本來是昨天要來的，誰知道部長突然去大阪出差，我必須送他到東京車站。所以，歌舞伎座這邊，我延到今天才來，才有幸遇上梨花小姐，妳說幸不幸運？如果今天不是在那裡碰到梨花小姐的話，就不會成為拜訪妳家的第一個男人了。」

「是這樣嗎？既然如此，應該要感謝昨天出差的部長先生才是。」

「才沒有呢！幹嘛感謝那傢伙？」

話說到一半，浩一急忙改口，「沒必要感謝部長吧？真要感謝的是另一樣東西。」

「……」

「膽結石啊。那劇痛讓梨花小姐受不了，所以我這英雄才派得上用場。也因為有它，我才能被請到妳的房間，這一切全託膽結石的福，誰叫它正好選在今天發作。我對梨花小姐的膽結石，真是由衷地感謝。」

「真是的，好過分！」

兩人同聲笑了出來。一邊笑，美緒一邊想，幹陪酒小姐這一行，就算在包廂裡露出笑容，也只不過是職業性的笑容，她從來沒有真正開懷笑過。

因為開心所以笑，因為好玩所以大笑，這麼理所當然的事，她早就遺忘了。這樣的自己此刻又能夠露出真正的笑容了，她又可以從虛偽矯飾的世界裡，做回原來的美緒了。好

高興，好感動。笑完之後，美緒的眼睛顯得有點潮濕。

那是痛快感動的淚水。

車子在昭和路往右轉，進入新富町。這一帶有很多橫向、直向的小路往前延伸。

「好，接下來要請梨花小姐告訴我怎麼走了。」

「好的，順著這條路一直走有一所小學，在小學的前面右轉。」

松樹莊公寓位於新富町二丁目，建築物前有一株枝葉伸展的老松樹，松樹莊的名字應該就是這麼來的。新蓋好的三層樓建築裡，每間屋子都朝南，所以採光很好。

「啊，請在這裡停一下。」

車子停在公寓附近的壽司店前。這裡的住戶經常叫這家「榮壽司」的外送，美緒自己也來吃過好幾次，因為魚市場就在附近，所以他們的材料都很新鮮，味道也很不錯。她點了兩人份的特級握壽司，再回到車上。

公寓前面有一塊可以停放兩輛車的空地，這就是給訪客用的停車場了。

「啊，已經到了。您很累吧？來，請進。」

「嗯……」浩一仰望著白色外牆的建築物說道：「這公寓還很新呢，是名副其實的白宮哪，而我可是第一位登堂入室的客人。」

「就是說啊。那麼，第一位客人請進。」

美緒刻意在浩一面前恭敬地低下頭，打開門。如此活潑、俏皮的舉動，對從前的美緒來說是無法想像的行為，如今在浩一面前，她可以毫無困難地做出來。這突如其來的變

化，讓她的心雀躍著，她甚至來不及細想這其中的奧妙。

8

在美緒的帶領下，浩一來到屋子中央的椅子坐下，一臉好奇地四下張望。

美緒租下這屋子時，就買了這三張一組的沙發。每天早上，她都坐在這裡看報紙，從來沒有人跟她面對面坐在另外一張椅子上。現在，這組沙發終於派上用場了，好在事先就買了，她心想。

美緒趕緊燒開水，泡起茶來。幸好有一組茶具，買餐櫃時，她覺得裡面空空的很奇怪，另外買了一組茶具和咖啡杯，就擺在玻璃架上，它們今天也將派上用場。

「這屋子收拾得好乾淨喔。」浩一說道。

雖說至今為止從來沒有人來拜訪過，不過，愛乾淨的美緒還是每天用抹布擦拭，把小圓桌的表面擦拭得光潔無比，屋內可說是纖塵不染。

「不過，很殺風景吧？我這裡空空如也，連一幅畫、一朵花都沒有，完全沒有任何擺飾。」

「哪裡，才沒這回事，這裡不就有一朵美麗的花盛開著嗎？」

「咦，哪來這樣的花？」

「就在我面前，梨花小姐這朵大花把這屋子點綴得美侖美奐。」

「唉呀，高松先生，原來您這麼風趣，怎麼在店裡的時候，我很少聽您講話……」

「那有什麼辦法？在那傢伙……」話說到這裡，浩一又連忙改口：「在部長面前，我要是敢跟梨花小姐有說有笑，待會兒就吃不完兜著走。」

「為什麼你跟我談笑就會吃不完兜著走？」

「部長他啊，就算是看到妳跟其他客人聊天，也會突然不高興的，因為他對梨花小姐特別關心。對了，趁這個機會，我有件事想問梨花小姐。」

浩一喝了口有點冷掉的茶，改以非常慎重的語氣說道。

他說……

部長笠戶伸也昨天傍晚到大阪出差，浩一送他到東京車站，當時他問浩一可夢院星期天有沒有休息？浩一回答有，於是他說那星期一晚上，要浩一去一趟可夢院替他問一下梨花的心意。部長心繫梨花的事，浩一也知道，部長要他再去確認一次對方的想法。

「部長先生是怎麼說的？」

「換句話說，他想脫離小姐和酒客的關係，認真跟妳交往。可是，如果梨花小姐這邊不喜歡那種談戀愛的關係，那麼就算是當情婦也可以。當然，在這種情況下，他會負責妳一切的生活開銷，若是妳想跟一般的陪酒小姐一樣，希望有一家自己的店面，他也可以考慮。重點是，只要能讓妳本人高興，不管是怎樣的條件，他都會接受，所以他要我來問一下梨花小姐的心意。」

「這種事，他拜託高松先生來問？」

「是的。至今為止，部長本人好像也提過很多次了，不過，妳一直沒給明確的答覆。到底梨花小姐是討厭部長呢？還是對部長有好感？部長要我來確認這一點。也就是說，對我這樣的男人，梨花小姐應該可以安心地講出真心話吧？部長是這麼想的。部長星期二就要回來了，所以，明晚我必須去可夢院詢問梨花小姐的心意，向他報告結果。部長是認真的。不瞞妳說，他還給我五萬圓，要我去把這件事搞定。所以，我現在也很困擾啊。」

「那些錢就當作小費收起來不就好了？」

「可是，我還是得向部長報告啊……說真格的，梨花小姐的心意到底是怎樣呢？」

「你是說當戀人或情婦嗎？」

「不，部長認為就算要正式結婚也可以。」

「很抱歉，我完全沒有那個意思。但是，對俱樂部來說，他是非常重要的客人，我會站在陪酒小姐的立場，誠心誠意地招待他。」

「嗯，我想妳的回答多半也是這樣。啊，這下子我就安心了。哎呀，我怎麼說了安心兩字？我平常吊兒啷噹慣了，一不小心就把自己的真心話講出來了。話說回來，該怎麼向部長報告才好……」

浩一正要講下去的時候，門外有聲音傳來：「您好，我是榮壽司，幫您送餐點過來了。」

9

兩只圓盤裡整齊排放著特級握壽司，光看就覺得很豪華，連味道也是一流的。

「好久沒吃到這麼美味的鮪魚肚肉了。」浩一在美緒面前展現驚人的食慾。

「我好像吃不完，如果您不嫌棄的話，請用。」她還沒動過的蝦子、小鰭，甚至是幾片紅薑，都讓他「那我就不客氣了」的一聲告罪後一掃而空。他說：「我好像餓鬼投胎似地，真不好意思，不過我今天連午飯都還沒吃呢！」

他自個兒往茶壺裡倒熱水，接著咕嚕咕嚕地把茶喝個精光，然後，沒骨頭似地往沙發一靠，一雙長腿直直地伸向美緒那邊。

「啊，真是太豐盛了。吃飽了，人心也富足了。唔，我忘了是哪位學者說的名言了，不過，還真有道理，梨花小姐。」

這番話把美緒逗笑了。眼前的浩一和平常在可夢院裡對笠戶伸也畢恭畢敬的浩一，簡直判若兩人。此刻，他毫無顧忌地在美緒面前放鬆地伸展四肢。

突然間，美緒的腦海裡閃過「家庭」二字。自己還在北村家的時候，吃完晚飯後，叔叔總是「啊，吃飽了，吃飽了」地敲著肚子，平躺在榻榻米上。阿姨看到他這副德性總是唸道：「別這麼沒規矩，孩子們會學壞的。」可是叔叔照樣我行我素，還唱起戰時流行的軍歌呢。菸已經抽完了，借來的火柴盒也打濕了，飢寒交迫的夜晚哪。「喂，吃飽飯能讓人心境祥和呢！」跟此刻的浩一一樣，開始發表「哲學感言」。（那就是家庭的景象，團

圓的樣子……)

那令人懷念的情景如今在美緒面前重現,隔著小圓桌,與把腳伸得筆直的浩一相視而笑,跟這個人面對面的時候,美緒竟有一種被無法言喻的家庭溫暖包圍的感覺。

突然,浩一站了起來。

「糟糕,已經九點了。謝謝妳的大餐,我該回去了。」

「沒關係啦。我平常上班的時候,都是半夜一點以後才睡。對了,我得給你今天的診療費,還有,你幫我墊的計程車錢。」

「這妳就不用擔心了,反正錢也不是我出的。」

「可是……」

「不瞞妳說,那家駒津診所是我們社長的御用醫院。不只是社長,只要笠戶家有人生病,都去那裡看診。社長已經七十四歲了,除了高血壓、神經痛之外,還有心臟病,所以,一年到頭都要麻煩醫生。不過,大醫院是不可能到家裡看診的,幸好駒津診所就在住家附近,所以社長才拜託院長當他的主治醫生。為此,每個月都給診所一大筆錢,噯,就好像專屬醫院一樣。這方面的事也是我負責聯繫的,我就好像社長家的秘書,連這種事都要管。」

「那表示他們很信任你啊。」

「還好啦,這其中有很多原因……不過,說穿了就是我很好用。總而言之,要給那家診所多少錢是由我決定的。因為是社長的事,會計也不敢多話,那可是一大筆錢呢!梨花

小姐算是我的朋友，他們壓根兒就沒想過要跟妳收錢。」

「真的沒關係嗎？」

「沒關係啦。」浩一用力點了個頭，隨即一邊笑一邊說：「不過，如果梨花小姐無論如何都要付我錢的話，那就每星期給我一塊錢好了。」

「為什麼是一塊錢呢？」

「換句話說，為了收這一塊錢，我每個星期都可以來這裡一趟。如果不這樣，我根本就沒機會跟梨花小姐講話。」

「什麼嘛？原來是這麼一回事。高松先生是這房間的頭號訪客，我已經給你通行證了，只要你到這附近，隨時歡迎你來。星期天我通常都在家。」

「真……，真的嗎？」浩一探出身體，喜出望外地連講話都有點結巴了。「太幸運了。我啊，做夢都沒想到能夠跟梨花小姐單獨相處，這種好事根本不會發生在我身上，我一開始就斷念了。說起我的人生，就是一連串的死心、斷念。沒想到，今晚幸運突然降臨了。梨花小姐，剛剛妳講的都是真的吧？就算沒有什麼重要的事，我也可以到這裡來？好高興，這種心情該怎麼形容才好？活到三十歲了，今天是我第一次如願以償，我的心都快飛起來了，它正在跳舞。很奇怪嗎？妳儘管笑吧。我現在心跳得好快，已經不知道自己在講什麼了，可是，我不說的話，妳不會明白的。該怎麼辦才好，梨花小姐，我、我……」

高松浩一就好像喝醉了般，喋喋不休地說著。他說的話絕對沒有誇張的成分，也不是為了討好女人裝出來的，美緒很清楚，這是高松浩一一直藏在心裡的愛的告白，美緒試著

安撫他激動的情緒。

浩一澄澈的眼睛閃閃發亮，彷彿要克制自己的亢奮似地，他暫時閉上嘴巴，盯著屋內的某一點，突然間……

「對了，有個好辦法。下個星期必須跟梨花小姐見面的正事，我已經想到該怎麼做了。」浩一那因緊張而僵硬的臉上浮現爽朗的笑容。

「是什麼？你所謂的正事……」

「梨花小姐剛才不是說這房間沒有畫，也沒有花嗎？」

「嗯，真的是很單調的房間。」

「所以，下星期天，我會帶一幅畫來，這就是我所說的正事。」

「不可以，雖然我不太懂畫，不過應該很貴吧？」

「不，不是用買的，我只是從舅舅家裡的一堆畫裡挑一幅過來而已，不用錢的。」

「令舅是專門收集畫的嗎？」

「不是，我舅舅以前是藥學專門學校畢業的，擁有藥劑師資格，他開了間小藥房，不過三年前得了老年痴呆症，只好把店收起來不做了，現在我舅媽負責照顧他，我就住在他們家裡。」

「他們家有很多畫嗎？」

「是的。不過，那不是舅舅收藏的，而是舅舅朋友充當藥錢的抵押品。他那個朋友是個無名畫家，早就死了，所以大概沒幾個人認識吧？聽說有一段時間，那個人還替兒童雜

誌畫過插畫。」

那些畫為何會留在舅舅家的原委，浩一做了以下的說明。

昭和二十年，剛戰敗的日本從軍隊釋出大量的醫療藥品，軍方把這些藥品交給黑市掮客，然後再轉賣給想發橫財的老百姓。浩一的舅舅透過某種管道購得這些藥品，並且特別鎖定興奮劑此一品項。

「聽說還有日本從曾經佔領的南方島嶼所徵收的奇怪強精劑，藥名我不太記得了，也有類似咖啡因、安非他命的興奮劑，止痛劑嗎啡及各種催眠劑。興奮劑是日軍戰敗前夕給敢死戰機隊的士兵吃的，吃了那個可以提神，也就是戰後被稱為希洛苯（philopon）的藥，它在習慣熬夜工作的作家和藝人間流傳開來，造成很多慢性中毒者，導致後來被禁止製造及販賣，而我舅舅就大量囤積這樣的藥品。」

「那麼，那位畫家也是因為想要這種藥，才把畫押在你舅舅那邊囉？」

「應該是吧。人家是窮畫家，付不起藥錢。話說回來，舅舅會把希洛苯給他，也是看在他是初中同窗的情份上，舅舅很讚賞他的才能，總之，他的作品跟別人的不太一樣。畫的題材竟然是日本童謠，換句話說，他用畫來表現童謠中歌詠的情感和風景。像是晚霞滿天下的紅蜻蜓啦，或是柱上的痕跡是前年五月五量的身高[註1]啦，這些意境都被他用充滿童話風格的筆調含蓄地表現出來……」

「好期待喔，你一定要讓我看看那些畫。不過，那是你舅舅好友的作品，你舅舅一定很寶貝吧？肯讓你帶出來嗎？」

「沒問題，因為我舅舅對畫一點都不感興趣，現在全堆在他以前那個充當辦公室的小房間裡。最重要的是，我舅舅連我都不認得了，虧我從小就和他們住在一起。」

浩一露出落寞的表情。美緒卻找不到話來安慰他。

「高松先生的父母呢？」

浩一沒有回答這個問題，反倒說起完全不相干的事。

「人類還真是悲哀啊。舅舅年輕時非常熱中研究，他想自己研發新藥。不過，那種事光靠一個人的力量是辦不到的，資料的收集和實驗都需要大筆資金，就算真的讓你研發出什麼了，要上市還得取得厚生省註[2]的許可。到頭來，只能偷偷摸摸地賣。舅舅晚年已經製造出新的老鼠藥、剋蟑藥，鄰居還會來跟他買呢……，啊，糟糕，我只顧著講話都忘了時間了，這次真的要回去了。」

他站起來，往大門的方向走去，卻在門口停下腳步。

「或許妳覺得很煩，不過，部長星期二回來的時候，我可以把梨花小姐剛才講的話直接轉述給他聽嗎？」

註[1]文中所舉乃日本人人耳熟能詳的童謠。〈紅蜻蜓〉由三木露風作詞，山田耕筰作曲。〈量身高〉由青海原厚作詞，中山普平作曲。五月五原是端午節，現則為日本的兒童節，在以前樑柱多為木造的時代，這天習慣在柱上留下刻痕，作為小孩的身高紀錄。

註[2]日本的衛生署。

「我剛才講了什麼來著?」

「就是說，針對部長的提議，梨花小姐的回答都是NO……」

「嗯，這樣回答就可以了。不管是當戀人還是情婦，我都沒有意願。」

「那就沒辦法了，我就等著讓部長罵我是辦事不力的笨蛋了。」

「傷腦筋呢。這樣對高松先生就不好意思了……那，你看這樣好不好?我說得婉轉一點，也就是說，既不是NO也不是YES，跟他打打太極拳……」

「這可不好辦。最好有兩全其美又不會讓任何一方受傷的好藉口……，說到底，就是要撒謊嘛，偏偏我的嘴巴又很笨……」

「既然如此，我來幫你想想怎麼樣?」

「妳想得到嗎?能夠說服對方的好藉口或理由……」

美緒笑著點頭。(要想出這種藉口，根本是小事一樁，我可是說謊天才，至今為止，已經有幾十個男人被我的謊言騙了，光靠我一張嘴就把他們吃得死死的。眼看謊話快要穿幫了，我就用另一個謊話掩飾。有人以為我是出身名門的女孩，有良好的學識和教養;也有人以為我是因為家道中落才放棄大學學業，流落歡場賣笑;甚至還有人以為我是未經世事的黃花大閨女。他們都沒有看穿我的謊言，我生來就是個妖女;說謊天才，騙倒笠戶伸也對我來說，簡直是家常便飯……)

此時，美緒的心裡一下子翻湧出這些話，不過，她終究沒能說出口。她認真地想了一下，露出好不容易想到的表情，說道:「喂，你看這樣跟部長說好不好?你跟他說，星期

一晚上，你確實來過可夢院傳達他的心意。結果，我是這樣回答你的，可以了嗎？接下來是重點，你要聽清楚了。『部長先生有這份心意，我很高興。我這樣的女人能得到部長的厚愛，真的非常感謝。只是，最近有一個像是我母親又像我姊姊的朋友過世了，我現在正在替她服喪，心情悲慟得不得了。不管怎麼樣，等喪期過後，我會親自去找部長，跟部長商量，給部長一個明確的答覆。這段時間，就請部長不要管我……』怎麼樣？這樣說好不好？」

「嗯，說得真好。這樣說的話，部長也能接受，我也不用挨罵了。不過，妳好像不費吹灰之力就可以想出這麼漂亮的藉口。太好了，這樣我可以安心回去了。」浩一這樣說道，接著突然一本正經地窺探起美緒的眼睛。「梨花小姐，我有一個請求。今晚我來這裡的事，妳千萬要對部長保密喔！」

「唉呀，我才要請你保密呢！今天的事，還有之後發生的事，只有我和高松先生知道。」

「請務必這樣做。如果讓部長知道我見到梨花小姐，而且還在妳家裡吃飯，他一定會殺了我。」

「既然如此，你先殺了他不就得了？」

一句無心的玩笑話，卻讓浩一露出非常驚駭的表情，緊盯著美緒的臉。終於，他嘴裡逸出像是硬擠出來的低沉聲音。

「……把部長殺了，美麗的梨花小姐竟然會說出這麼可怕的話。」

「是你自己說會被殺的，所以我才說既然如此，你只好先把他殺了。」

「不，我說會被殺，只是一種比喻，畢竟他是個愛吃醋又陰險的人，不過，他並不會因為這樣就真的殺了我。」

「咦，我說你先把他殺了，也是一種比喻啊。推理小說不是經常有這樣的情節嗎？害怕被殺的人，反過來想殺死對方，策劃著完美的殺人計畫。最近我讀的推理小說也有類似的情節喲。」

「哦？不過，這種犯罪一旦被發現，肯定會被判死刑的。」

「高松先生覺得死亡很恐怖嗎？」

「當然恐怖了，我還不想死呢！」

「我啊，覺得死亡這種東西一點都不可怕。」

兩人的對話突然轉往奇怪的方向，不過，這其中的理由還有那些話的真正意涵，他們都不特別感興趣。只是，浩一似乎有意停止這危險的對談……

「好期待下個星期天喔。那麼，這次真的要跟妳說晚安了。」

他走下公寓的樓梯時，美緒一直目送著他的背影，在原地佇立了良久。

第七章

1

（人心還真是難測啊。我十八歲那年墮入風塵，從熱海的俱樂部開始，輾轉待過好幾個城市。

在這樣的生活中，碰到的客人少說也有數百人吧，當然，其他陪酒小姐認識的人說不定比我還多出一百個。這些人各有不同的人生，每當陪坐在他們身旁時，我都可以用這雙眼睛看到尋常家庭的女孩所看不到的人生百態。

男人原來是這麼回事啊？死纏著這種男人的女人也不過就這點本事。我自以為把這世間的裡裡外外都看透了，用不屑的心態看著這一切。現在想起來，那只不過是我的傲慢，甚至可說是我的愚痴所引發的錯覺。

我看到的男女僅限於俱樂部這種風月場所，在現實人生裡，還有其他男男女女是我沒看過的，可我卻不曉得。換句話說，無知的女人坐井觀天，還裝模作樣地自以為是老江湖，我覺得真是羞愧。

看到其他陪酒小姐跟客人糾纏不清，一會兒甩人、一會兒被甩，一會兒愛上、一會兒不愛的，我告訴自己，我才不屑與她們為伍，會來這種地方找樂子的男人才不會令我心動呢。自以為清高的我，竟然一下子就愛上了那個叫高松浩一的青年，覺得跟他在一起是世上最快樂的事，簡直就像是懵懂無知的黃毛丫頭。說穿了，我也只不過是個二十五歲的平凡女人，雖然有點晚了，卻仍有意亂情迷的時候。然而，就是這份意亂情迷造成了日後無

法挽回的悲劇……）

2

美緒膽結石發作過後的第五天晚上，笠戶伸也來到可夢院，平時總是像隨扈一樣跟在他身邊的高松浩一卻不見人影。

「唉呀，好難得，今天您一個人來？」

就算沒有指名，伸也的檯也一定是美緒去坐，這對媽媽還有其他小姐而言，已經是不成文的規定了。

「他啊，好像有點感冒，聽說還發燒了。所以我要他保重，在家裡好好休息。」

平常總是「這小子」、「浩一」這麼叫，這會兒竟改口稱呼「他」了，而且，還叫偶染風寒的浩一要多保重，好好休息，說了幾句安慰的話。真沒想到平日頤指氣使慣了的他會有這樣的改變。

「部長先生，聽說您去大阪出差了？」

「啊，這也是他跟妳說的吧？對了，這個星期一他一個人來店裡嗎？」

「啊……，是的。當時，他跟我轉述了很多部長的話。」

「是不是還順便講了我的壞話？」

「沒這回事，高松先生非常尊敬您。」

「喔。不瞞妳說，關於那件事，我星期二出差回來就問過他了。聽說梨花小姐最近有個很親的人過世了……」

「是的。」

美緒點點頭。伸也從大阪回來就馬上要浩一向他「報告」吧？而浩一好像就照著跟美緒商量過的劇本回答他。

「是梨花小姐的親人嗎？」伸也問道。

「不，不是我的親人。不過，對我來說比血親還親，一直以來，我都把她當作母親一樣敬重，所以才會難過得不得了，我到現在還擺著她的遺照，每天早晚為她念佛。」

「從他那裡聽到這件事的時候，我非常感動。梨花小姐有一顆溫柔、善良的心……，最近的年輕女孩連父母死了，都可以不當一回事，還跑出去玩。守喪什麼的，根本想都沒想過。」

「是這樣嗎？我可是一個人抽抽噎噎地哭個不停，真是太沒用了。」

「那是因為梨花小姐率真又有顆溫柔的心，梨花小姐身上保留著日本女性的傳統美德，我越來越喜歡梨花小姐了。」

「不敢當。」

「不過，他跟我說，等梨花小姐服喪期滿，就會認真考慮我的提議，我會耐心等到那時候的，可以嗎？」

「是，到時候我再……」

一直盯著對方看的眼睛嬌羞地垂了下來，美緒緊緊握住擱在膝頭上的手帕。

楚楚可憐，這樣的形容詞在戰後婦女的身上早就不適用了，如今卻被美緒徹徹底底地詮釋出來。自己是說謊天才，對暗地裡以此自豪的美緒而言，她的言語、態度、表情都是自然到輕易就可以製造出符合當下的氣氛。不過，笠戶伸也是不可能知道這些的。

他露出非常滿意的表情，看著美緒的臉說道：「我從以前就希望能跟梨花小姐獨處，認真地把我的心意說給梨花小姐聽。他跟我說，梨花小姐也已經答應了。」

「是的。高松先生已經跟我轉達了您的心意。」

「當然，那種事不能在這樣的場合講。我想一邊吃飯，一邊慢慢地跟妳聊，場地也由我來選。不管怎樣，當我聽說梨花小姐願意接受我的邀請時，我真的非常高興，妳的心意到現在都沒改變吧？」

「是的。」

雖然美緒暫時沒有否認伸也所說的，但心中卻暗自起疑。高松浩一到底是怎麼跟他「報告」的？上個星期天的晚上，他們倆商量好的劇本是：美緒現正服喪中，這段期間就請讓她靜一靜。可是，浩一的報告好像比這更誇張。也就是說，服喪期滿之後，美緒隨時都會答應伸也的邀請，給他獨處的時間，準備回應他的心意……，難道高松浩一是這樣告訴他的？

這下子，她總算瞭解伸也的心情為什麼這麼好了。換句話說，浩一為了圓滿達成邱比特的任務，把美緒的回答以非常誇張的方式向伸也「報告」……

這也是沒辦法的事，美緒心想。或許為了逃避伸也的責罵，他只好採取這樣的手段。遲早笠戶伸也會要她履行諾言，不過，到時候再說吧！到時她自然編得出一大堆謊言和藉口來迴避。考慮到浩一的立場，現在還是先順著他，跟他演完這場戲吧。

那晚，笠戶伸也大概以為自己已經抓住美緒的心吧？不再患得患失，讓他的態度也莊重了起來，他刻意避開粗鄙的話題，熱情地訴說著自己的工作和將來的事業規劃。他說，不只要開設小鋼珠店，還要把麻將、圍棋、象棋、撲克牌、撞球等所有成人娛樂和遊戲全部集中，蓋一棟號稱遊藝會館、娛樂天堂的大樓。

接著，他更談到自己的家庭生活。

「我們家啊，我母親早就過世了，父親再婚，娶了一個年紀可以做他女兒的年輕女性。對方不太會做家事，所以生活起居幾乎都交給傭人打理。所以，我婚後打算在同一塊建地上蓋另一棟別墅，大家分開住。那將是一棟時髦美麗的洋房，有著最先進的設備，光是想到要怎麼設計它，我就很興奮。

老人家和年輕人的思想不一樣，食物的喜好也不同。也就是說，我打算待在父親身邊，卻以各自獨立的型態生活。當然，我也會盡量參考未來新娘的意見。」

他這番話是故意說給美緒聽的，暗示有一天會把她娶回去。光是聽出這一點，就已經讓美緒感到困惑而不安。

（浩一先生把話說得太滿了，讓這位部長高興成這樣。）

笠戶伸也那天晚上很高興地回去了。由於幫他開車的浩一沒來，所以他自己到店門口

叫計程車，美緒也陪他走到外面，目送他離去。伸也上車時，還把兩張一萬圓的鈔票塞進跟他握別的美緒的手裡。

「請用這個幫我買一束花，獻給那個不幸往生的人。」他說。

完全相信美緒謊言的伸也，在美緒心裡變成一個有點沉重的負擔。

3

星期天。

美緒從一大早就坐立難安，她把房間仔細打掃乾淨，到住家附近的洋風雜貨店買了玻璃花瓶，又買了一束鬱金香回來插上。那花一擺到餐櫃上，原本單調的房間頓時顯得華麗多了。每天早上她都有喝咖啡的習慣，所以這部分的配備一應俱全。浩一若是來了，就先請他喝杯咖啡，她心想。

不過，都過中午了，浩一還沒出現，她原本以為他早上就會來，想說一起去吃中飯。結果一直等到下午一點，美緒再度走出公寓，這次去買了吐司回來，她就吃這個應付了早午餐。傍晚七點，浩一還是沒來，都八點了，今天大概不會來了吧？她一個人啃著午餐吃剩的乾麵包。煩死人了！上個星期天，浩一要回去時，明明就說：「我會帶幅畫過來裝飾這個房間。」

「好期待下個星期天喔。」

她覺得相信他講的話而從早上就一直等到現在的自己好慘。

她順手拿了本週刊來看，卻沒有一篇報導能引起她的興趣。痴痴苦等一個不會來的人，連房間的空氣都變得窒悶、沉重了。美緒站了起來，打開南邊的窗戶，含著夜氣的風撫弄著臉頰，涼颼颼的，焦躁不安的情緒似乎平復了下來。

就在此時，公寓對面的停車場開進一輛白色車子，那輛車子她有印象，浩一果然還是來了，她趕緊關上窗戶，往門口跑去，將門敞開，迎接正爬上樓來的浩一。

「啊，梨花小姐，這麼晚才來真對不起。請問……，我可以進去嗎？」

「請。」

「我把畫拿來了。不瞞妳說，我要出門時，舅舅又大吵大鬧了一頓。」

他邊說邊走進房間，把用包袱巾包裹的物品靠牆擺好，在沙發上坐了下來。

「你舅舅不准你把畫帶出來嗎？」

「才不是呢！舅舅的痴呆症最近越來越嚴重了。不瞞妳說，下午五點的時候他又發作了。他嚷著：『我從早上就沒吃東西，趕快去做飯！』舅媽對這場面已經司空見慣了，她總是準備一些簡單的食物應付他，不管什麼都好，只要有東西給他吃，他就會滿足了。可是，他今天吃完以後，卻跑去跟正在洗碗的舅媽吵架，說什麼拖拖拉拉要到什麼時候，飯還沒煮好嗎？結果舅媽回他說：『不是才剛吃過嗎？』他大罵：『妳說謊，妳打算把我餓死嗎？』然後大吼大叫，一氣之下就光著腳跑出去，跑到鄰居家。」

「唉呀！鄰居想必也很困擾吧？」

「不，鄰居也很清楚舅舅的情況。舅舅跟他們哭訴：『我要被我老婆害死了，她把食物全藏起來，打算餓死我，請你們一定要救我。』他們一邊聽他講，一邊安撫他說：『唉，真可憐哪。你太太那邊，我會好好跟她講，你就不用擔心了。』還泡了茶，請他吃雞蛋糕。鄰居太太趁他吃東西的時候，從我家後門進來，跟我舅媽說老爺現在人在她家，我才去帶我舅舅。」

「真糟糕，結果你舅舅跟你回家嗎？」

「嗯，我跟他說要吃晚飯了，催他趕快回家。還騙他說，今晚要吃好久沒吃的牛肉火鍋，舅媽現在已經去買肉了，舅舅也不疑有他，還跟我鞠躬，說什麼雖然不知道你是誰，但感謝你對我這麼好。我把舅舅帶回家後，就從房間裡拿出預藏的啤酒，跟他說一起來喝一杯吧？我在啤酒裡放了一點安眠藥，這也是駒津診所的院長教我的，他說病人如果太吵的話，就讓他睡覺吧。不這樣做的話，舅媽根本沒辦法好好休息。今天也是這樣，這才把舅舅帶回臥室，讓他睡覺。所以，我本來打算早點過來的，卻拖到這麼晚。」

「高松先生也很辛苦呢，這種事如果經常發生的話……」

「一個月大概要鬧個四、五次吧？最近我已經習慣了。重點是，要想辦法讓他吃下安眠藥，吃完藥後，他就會乖乖睡覺了……」

浩一一邊喋喋不休，一邊打開包袱巾，取出鑲著銀框的畫。

「就是這個。我之前說的我舅舅的朋友，還沒成名就死掉的那個畫家畫的……」

是一幅油畫，尺寸約三號[註1]大小，並不是很大。

「要掛在哪裡？」浩一環顧四周。

西邊是貼著三合板的牆壁，東邊靠牆立著餐櫃，餐櫃上有一只玻璃花瓶，裡面插著白天買來的鬱金香。

「唔，這上面好，因為是新公寓，在牆上釘釘子的話，恐怕會讓房東講話。就在這花瓶旁邊靠著牆放好了。梨花小姐，妳看這樣好不好？是不是很合？這畫蠻有意思的喲。」

確實如浩一所說的，這幅水彩畫以充滿童趣的筆觸和構圖，精采呈現童謠〈紅蜻蜓〉的意境。

風景應該是在農家的院子前吧？畫面的左側有一名七、八歲的小女孩，身上以白布條背裹著嬰孩，身穿筒袖、下襬只到膝蓋的短和服，頭髮用手帕包起來，細心的她大概是怕髮絲會刺到嬰兒的眼睛吧？畫面的右側有一根水平延伸的粗竹竿，平常上面都會曬衣服什麼的，不過，此刻卻沒有任何東西。竹竿的尾端有一隻紅蜻蜓正斂著翅膀靜靜地停著，天空飄著的兩、三片浮雲，在夕照下被染成了紅色。

畫面的右上方，用鋼筆寫了兩行細細的文字：

在滿天彩霞之下的紅蜻蜓

註[1]三號的尺寸分為人物型27.0×22.0cm、風景型27.0×19.0cm、海景型27.0×16.0cm。

被阿姊揹著的我看到了，那是何時的事呢？

「好棒的畫。」美緒說道：「一直盯著看，感覺好像要被吸進故事裡。」

「故事？這是三木露風作詞，山田耕筰譜曲的，竟然還有故事？」

「不，這只是我個人的感覺，這幅畫的小女孩不就是〈阿姊十五出嫁了〉裡的那個姑娘嗎？」

「是嗎？阿姊十五出嫁了，娘家在哪不明瞭……，我記得這是第三段的歌詞……」

「我初次聽到這首歌的時候，就在想那個被揹著的嬰兒應該是男娃娃，母親生下他之後就過世了，於是家裡請了一個小姊姊，代替母親照顧他……」

〈紅蜻蜓〉這首歌是已去世的伴江姊姊教美緒唱的。她還記得小時候兩人曾一起合唱過這首童謠。失去親娘的孩子，在小褓母的手中被拉拔長大。好可憐的小孩，美緒是這麼想的。對於連父母的長相都沒印象的她來說，這是非常直接、正常的想法，不過，此刻不必跟高松浩一講那麼多。

「這個女孩把小男嬰當作是自己的孩子，非常用心照顧，他們倆可說是相依為命。然後，有一天，有人來跟女孩提親了。十五歲，因為在鄉下，所以這麼年輕就結婚也算是一種習俗吧？小男孩跟少女離別的時候終於來了。」

「嗯，然後……」不知不覺中，浩一好像也被美緒講的故事吸引了。

「當時，小男孩應該有七、八歲了，稱得上是少年了。從小，姊姊就抱著他、背著

他，偶爾他也會撒嬌、鬧脾氣，給姊姊添了不少麻煩。對於少年而言，這個姊姊是他生下來接觸到的第一位女性，更是獨一無二的女人。不過，他卻沒辦法把她留下來，他只能偷偷地哭著，目送著姊姊離去的背影。其實，十五歲的阿姊又何嘗捨得？我在想她心裡也很難過，雖然他們之間的感情不能稱為戀情，卻比戀情更純粹、更純潔，誰知道竟被硬生生地切斷了。」

「……」

「少年也終於長到十五、六歲了，可是他對阿姊的思念還是一樣的深切。阿姊住在哪裡？過得好不好？幸不幸福？他多想知道，多想跟她見上一面、說說話。可他根本無從得知阿姊的訊息，因為他連她娘家在哪都不知道……」

「嗯，好感人哪。竟然能從這麼短的童謠聯想出這樣的故事……」

「我從小就喜歡編一些像是童話的故事。我有個很親密的女性朋友，她想開一家童話出版社，我大概是受到她的影響吧？」

「不管怎麼樣，我非常佩服。跟妳比起來，我實在太差勁了。我也是從小就知道這首歌，還唱過無數遍呢！不過，在見到這幅畫之前，我完全把歌詞的意思搞錯了。歌詞裡的『被揹著看到』（おわれて見た）」指的是那男嬰被阿姊揹著看到的意思吧？可是，我一直都把它想成『被追著看到』（追われて見た）[註1]。也就是說，我誤會成在與朋友追逐時

[註1] 日語的「背」和「追」的發音是一樣的，都唸成おう。

看到的。直到看到這幅畫上寫著『負われて見た』，我才發現，喔，是嗎？原來是自己搞錯了，真是太差勁了。」

浩一的感觸，美緒很能理解。其實，有一段時期她也都是這麼想。因為，在孩子們的對話裡是不會出現「被揹著」的講法的。

浩一大笑出聲，美緒也跟著呵呵輕笑。隔著一幅畫，兩人的心迅速靠在一起，事後想起來，這不就是所謂「危險的靠近」嗎……

4

「聽說部長前幾天一個人去可夢院？」浩一端著美緒泡的即溶咖啡問道。

「嗯，他是來過了。」

「我感冒了沒跟他一起去。部長的態度怎麼樣？心情應該很好吧？」

「沒錯。跟平常不太一樣，變得很紳士。」

「我就說嘛，最近他也突然對我很客氣。」

「說起這件事，我有點擔心。部長先生心情好，是因為高松先生跟他報告了我的心意吧？您到底是怎麼跟他說的？部長先生好像認定不管是做戀人也好，情婦也罷，我都會答應他似的……」

「不，我只是把那天晚上梨花小姐想出來的藉口原原本本地告訴他。我跟他說，梨花

小姐正在替親人服喪，等喪期過後，她會找部長好好談一談，就只有這樣而已……」

「就只有這樣嗎？我怎麼覺得部長先生好像以為我隨時都準備好要投入他的懷抱似地，一副信心十足的樣子……」

「因為他很自戀吧，這樣不是很好嗎？反正梨花小姐現在正在服喪，就用這個藉口應付他半年好了。所以，他那天回去的時候很開心囉？」

「嗯，他沒怎麼囉唆，大概一個小時就回去了。因為你沒來，他還自己招了計程車……，我以前就覺得很不可思議，部長先生明明有那麼棒的車，怎麼自己不開？總讓你當司機……」

「部長以前是個汽車迷，總是開著進口的義大利跑車在路上橫衝直撞，不過大概在一年前，他出了車禍，之後就變得非常膽小，不敢握方向盤了。」

「唉呀！他傷得很嚴重嗎？」

「傷到腰椎。所以，從此就再也不敢開車了。不過，也基於這個原因，他連女人也不敢碰了。」

「連女人？是什麼意思？」

「也就是說，真要派上用場時，身體卻不聽使喚。他是這麼覺得的。」

「怎麼會有這種事？」

「有啊，他就是這樣。」

浩一的唇角露出有點諷刺的笑容，說明這件事的原委。

直到一年前為止，笠戶伸也還是個汽車迷，總是開著進口跑車四處晃。他開的是義大利進口的法拉利新型賽車，卻有媲美高級房車的舒適性，足足可以容納四人乘坐。淺藍色的烤漆、流暢的線條，宛如優雅的貴婦一般，每當他開著這輛車在馬路上呼嘯而過時，路人都會投以豔羨的目光。

笠戶製造廠的總公司有好幾名年輕的粉領族，而自營的小鋼珠店也有不少女性員工。只要擔任總務部長的伸也對她們說：「要不要坐坐看這輛車？我們去兜風。」幾乎沒有人會拒絕。大多會喜孜孜地坐上這輛嶄新的進口車，陶醉在那暢快的奔馳感裡。最後，車子駛離市中心，開進不知名的海邊大飯店，她們被帶到只有在電影裡看過的豪華客房，但是就算知道兜風的終點站是飯店房間的大床，她們也依然把自己還沒從暈眩感中清醒的身體拋向白色床單。偶爾，也會有人逃了出去。不過，伸也從來不追，他讓女人自己決定，這是規避責任的聰明方法，所以，從來沒有警察找過他的麻煩。只是，逃走的女人隔天肯定會丟了工作。

法拉利新車對於笠戶伸也而言，是騙女人上床的絕佳道具。

「不過，」浩一繼續講下去：「去年一月部長出了車禍。車子開到某個路口突然遇上紅燈，他猛踩煞車，結果，後方的來車追撞上來，兩邊的車體都損壞得很厲害，部長連腰椎也受傷了，住院住了一個月之久。後來，雖然腰椎的傷康復了，但是從那之後，他就變得很膽小，再也不敢握方向盤了。」

「是這樣啊？我可以理解那種害怕。」

「不過，他害怕的不只是開車而已，連對女性也變得膽小了。」

「……」

「換句話說，正常男性的功能……該怎麼說才好呢？他對這方面……已經失去了自信。當然，腰椎受傷也是原因之一，不過，就醫學上來講，他應該已經完全康復了，那為什麼面對女性的時候，還是會提不起信心呢？我是看他出院以後，一直很煩惱，所以才試著追問他。當然，對他本人而言，這也是難以啟齒的事，所以他不會一五一十地告訴我，不過，大概的情形是這樣。」

聽說笠戶伸也出院後，隔天就跑去上野一帶的酒店，已經快一個月沒涉足風月場所了，他的體內當然有無法克制的慾求。

在那家店裡，他碰到以前曾在自家公司上班的粉領族，他就跟她睡了那麼一次。那女人說自己的婚姻失敗，為了扶養獨生女，才開始在酒店上班。於是他也就順理成章地邀請那女人到附近的飯店辦事。

「不過，那次的經驗並不愉快。那女人喝醉了，已經完全沒有上班時的模樣，而且，大概是剛離婚的關係吧？性格也變得很乖僻。」

她趁著醉意，一股腦兒地，說出了內心裡對於曾經玩弄她身體的上司的恨意。

我啊，今晚是因為錢才答應陪你的，你要是以為我還跟以前一樣，那就大錯特錯了。聽說你車禍傷到腰了，那樣的身體可以滿足現在的我嗎？來，過來抱我啊。你最好硬幹一場，再讓人抬進醫院躺一陣子。幹嘛畏畏縮縮的？難道你的腰挺不起來，成為沒有用的男

人了？我認識的客人裡也有這種人。他們啊，哭哭啼啼的，說什麼已經沒辦法抱老婆了。莫非你也變成那樣了？聽我的勸，你還是少玩點女人吧……

這番話就像一把利劍刺進笠戶伸也的心臟。

「也就是說，在那女人的冷嘲熱諷下，部長那晚表現得力不從心。從那之後，他開始害怕女人……」

「男人會這樣嗎？我是不太清楚啦。」

「男人的身體可是出人意料的敏感喔，只要發生過一次，就害怕下次會不會也這樣，然後會越來越絕望，越來越沒有信心。我看部長似乎非常煩惱，所以我跑去找駒津診所的醫生談，醫生告訴我，這跟生理無關，是心因性的功能障礙。總而言之，這是心態的問題，想辦法找回自信才是最重要的。」

「那，醫生有沒有說要怎麼治療他的心理……」

「方法當然有很多種囉。總之，那晚那女人講的話就好像符咒一樣，束縛著部長的心，把那符咒拿掉就好了。」

「有這種方法嗎？」

「嗯，認真想，應該會有吧？」浩一講到這裡，突然改變話題：「梨花小姐，不談這個了，讓我們回到紅蜻蜓的童話世界吧，我想再聽妳創作的童話。」

關於伸也喪失「男性雄風」的事，浩一好像不想再聊下去了。對於男人的身體，美緒也有基本常識。看來，困擾笠戶伸也的應該是心因性陽萎。浩一說有很多種方法可以治

好，卻不願言明是怎樣的方法，以及此刻的伸也是否已經恢復男性功能。不過，結果怎樣都無所謂。反正，這種事跟她一點關係也沒有。

美緒說道：「紅蜻蜓的童話已經講完了。倒是，我從以前就一直覺得很不可思議，有關笠戶先生和高松先生的關係……」

「什麼嘛，原來是要問這件事！他是笠戶製造所的總務部長，而我是隸屬總務的秘書課員工。說穿了，就是上司和部屬的關係。」

「就只有這樣？」

「就只有這樣。」

「是嗎？笠戶先生總是叫你浩一或是這傢伙什麼的，連我這旁人看了，都覺得這個部長真是無禮，可是你卻好像理所當然似的，一點都不動氣。」

「那是因為他是我的上司……」

「與其說是上司，我倒覺得你們像是家人，所謂的哥哥和弟弟，他並不是在對高松先生端架子，而是在跟你撒嬌，可說是非常依賴你。」

「他確實是比別人更喜歡撒嬌啦，那是因為他是家裡的獨子，本來就是被寵大的。」

「這種情況，他跟父母撒嬌我可以理解，可是，做上司的竟然跟沒有關係的部屬撒嬌，不是很奇怪嗎？」

「……」

「我就是覺得這點很不可思議。還有，身為上司的，最怕讓部屬看到自己的弱點，這

是普遍的現象吧？可是笠戶先生竟然什麼事情都對你說。前幾天，他還拜託你來確認我的心意。除此之外，車禍以後，對女人心生恐懼的事也……，換句話說，不想讓人家知道的秘密、有關自己身體的隱私，他都毫不隱瞞地只對你說，跟你商量……」

「……」

「我忘記是什麼時候了，有一次你們來俱樂部，好像先在其他地方玩過的樣子，笠戶先生已經喝得很醉了，他的領帶歪七扭八地的，結果你一等笠戶先生坐下，就馬上對他說：『部長，您這樣子梨花小姐不會喜歡喔。來，我們把它整理好。』然後就順手幫他打起領帶來。笠戶先生那邊也應說：『喔，是嗎？』還把脖子一伸，乖乖地讓你把他的領帶重新打好。我當時嚇了一跳，總是對你大呼小叫的笠戶先生竟然表現出非常放心的模樣，任憑你擺佈。人家不是說，小孩子淘氣歸淘氣，可母親再怎麼責罵，還是緊緊黏在母親身邊……，我不太會形容，但當時的感覺就是這樣，我好像看到笠戶先生意想不到的一面。我想，你們除了上司和部屬的關係之外，是不是還有其他特殊關係……」

「梨花小姐。」一直默默聽著美緒講話的浩一，這時突然開口了。「妳真是個可怕的人。」

「呃？」

「妳擁有非常好的觀察力，別人甭想用三言兩語騙倒妳。沒錯，我跟部長之間確實有特殊關係。這一點沒有人知道，我也從未對其他人提過。不過，今晚我只想講給梨花小姐妳一個人聽。我有生以來，頭一次有這樣的衝動。妳願意聽我說嗎？啊，對了。在那之

前，我可不可以再要一杯咖啡？」

笑容已從浩一的臉上消失。美緒彷彿要避開他灼熱的視線似地，把桌上的咖啡杯放進茶盤裡，往廚房走去。

5

手裡端著美緒新泡的咖啡，浩一好像打算永遠不開口的樣子，美緒也只好默默地啜飲著咖啡。經過好長一段時間的沉默，浩一似乎正在跟自己的心魔交戰，終於下定決心似地喊了句「梨花小姐」，沉重地跟她道出一切。

「我，對於自己的身世一無所知。出生後不久，還是嬰兒的我就被丟在別人家的門口，當時的我裹著毛毯睡得正熟。當然，我沒看過生母的臉，那個該是我母親的女人，生下我三個星期後就自殺了，她把所有的秘密都藏在心中，死了。因此，我當然也沒見過父親，在誰是父親都不知道的情況下長大。梨花小姐，妳說世上有這樣的小孩嗎？我不是被生出來的，我只是一團小小的肉球被人莫名其妙地扔到這世上。從小，別人就在我背後喊著『沒爹娘的浩一、沒人要的浩一』，我卻毫無反駁的餘地，只能咬緊牙關忍著……」

說著自己身世的浩一抖著聲音。生下自己又拋棄自己的母親，沒見過面也不知道真實身分的父親，這兩個他應該喊爸媽的人，他們的存在竟是那麼令人厭惡，而這長期壓抑的憤怒、使得浩一的悲傷和苦惱一下子全都爆發出來了，他看著美緒的神情顯得無比猙獰。

（浩一先生，我也是，我也是沒有父母的養女，被人家嘲笑是壞心眼的孩子，也曾一個人偷偷地哭過……）

美緒終究沒能把這些話說出口，不過，浩一的告白已刺痛她的心，讓她非常震撼。

「我一直到高中畢業的那年，才知道自己的母親是誰。是現在我叫舅舅的那個人告訴我的，他說我母親是他妹妹，名叫秋子。舅舅的故鄉在埼玉縣，秋子在女子學校畢業後，哥哥剛好在東京開藥房，於是她到東京投靠哥哥。也就是說，她打算住在哥哥家，一邊找適當的工作機會。」浩一以壓抑情感的平靜語氣繼續說道：「而我的上司笠戶伸也的父親，笠戶製造所的社長俊平先生的住宅就在舅舅家附近，他也是埼玉縣出身。這兩人在每年一度的在京同鄉會上碰面了，得知彼此住得很近，因而變成了好朋友。」

笠戶社長的夫人是那一帶出了名的美人，只是她的身體很虛弱，家事都交給當時還稱呼「女中」的傭人打理。

然而，這名傭人突然離職結婚去了，笠戶家只好另外找人，不過卻一直找不到合適人選。這時，俊平先生知道舅舅的妹妹秋子上東京，於是跟舅舅拜託，希望秋子能到他們家幫忙，三個月或半年都好，直到找到替代人手為止。

聽到笠戶家的這個提議時，秋子顯得比舅舅更感興趣，因為她正愁找不到合意的工作，整天閒晃著。何況對方開的薪水很高，能在大老闆家裡學習料理家務，對於鄉下女孩來說也很心動。於是，她答應對方的邀約，住進他們家開始工作。

社長夫人是個優雅溫柔的女人，她把一切家事都交給秋子，讓秋子自由發落，而秋子

也真把自己當成了這個家的主婦，一刻也不得閒地工作著；她本來就是個勤快的人。

出來幫傭過了五個月以後，秋子忽然覺得自己的身體怪怪的，不太舒服。早上剛起床就全身無力，感到非常倦怠，沒有食慾，一吃東西就想吐。這個月的月經還沒來，是因為這樣的緣故嗎？話說回來，上個月的月經也沒來。至今為止，雖說月經也曾經遲來幾次，只是連續兩個月沒來也未免太奇怪了，或許是生病了，可是這種事又不知該找誰講。

她感覺到自己的臉色一天比一天差，或許是因為這樣，她突然變得很不愛講話，沒有事情做的時候，就窩在自己房間裡，躺在床上的日子也越來越多。

最先發現秋子改變的是夫人，她建議秋子去看醫生，還把不情願的秋子罵了一頓，硬是把她帶去。診察的結果當天就出來了。

「是懷孕，已經三個月了。」

同行的夫人大表驚愕，秋子都說不出話來了，無法置信的事竟然發生了。從埼玉來到東京，借住在哥哥那裡，然後再到笠戶家工作了五個月，這期間她連一根手指頭都未曾讓男人碰過，這麼純潔的身體怎麼可能會懷孕？

回到家之後，不管夫人再怎麼追問，她還是信誓旦旦地說：「我完全沒有印象，就算要我對天發誓也行，我絕對沒有跟男人發生過關係。」

「醫生都說已經懷孕三個月了。所以，秋子妳是來我們家之後才懷孕的。可是，妳卻說從沒做過那種事。既然如此，妳來我家之後，從現在算起的三、四個月之前，有沒有覺得哪裡怪怪的？」

「沒有。」

「白天、晚上都沒有？」

「是的。」

「妳覺得有沒有可能有人趁妳睡著時，偷偷進妳的房間？」

「不可能。」

夫人嘆氣了。秋子身上發生了連自己也無法理解的怪事，除了哭以外還是只有哭。

「妳沒有男朋友嗎？」

「沒有。」

「讀女校的時候，也沒有喜歡的人嗎？」

「沒有……，啊，我喜歡教我們國語的坂本浩一老師。不過，那只是少女時代的單戀。來東京以後，我跟他通過兩、三次信，就只有這樣而已。這個跟這次的事情有什麼關係嗎？」

「不，我剛剛想到假性懷孕這個名詞，不過，妳的懷孕是經過醫生診斷確認過的，不可能有錯。不說別的，怎麼可能只因為思念喜歡的人，肚子裡就懷了孩子呢？」

「夫人，我什麼都不懂，請幫助我，我該怎麼辦才好？」

秋子伏在夫人的膝蓋上，哀哀啜泣，夫人也只能拍著她的背，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

下了班回到家的笠戶俊平從夫人口中聽到這件事以後，非常生氣。他說這種品行不端的女孩，不能讓她留在家裡。於是，秋子當天就被趕回哥哥的住處，笠戶家馬上請了新的

女傭。

回到哥哥家的秋子，當然又被哥哥痛罵了一頓。哥哥一直逼問她，對方是誰？可是完全沒有印象的秋子根本答不出來。

「妳聽好，妳仔細想想再回答。像妳這樣只會說不知道、不清楚，妳想別人會相信嗎？半夜是誰潛入妳房間，侵犯了妳？難道連這種事妳都不知道，半點知覺都沒有嗎？人的身體肯定會有感覺的。被男人的手盡情地玩弄了，男人的身體還進到妳裡面，可是妳竟然不知道對方是誰，有這種道理嗎？除非妳讓人給麻醉了，睡死了。不管怎麼樣，妳馬上把那個孩子拿掉！」

一瞬間，秋子的臉色大變。至今為止，一直哭哭啼啼的秋子，突然說出讓人意外的話。

「我不拿掉，哥哥，我要把他生下來！」

「沒有父親的孩子妳生他做什麼？妳拿什麼養活他？」

「我會出去工作。」

「妳想這樣的孩子長大了會幸福嗎？我現在就可以預見妳會有多辛苦。妳清醒一點吧！笨蛋！」

「對，我是笨蛋，我是莫名其妙就被男人搞大肚子的笨蛋。所以，讓我把這孩子生下來，承受養育的辛苦，當作是對我這笨蛋的懲罰吧！你聽好，我不會把孩子拿掉，我絕對要把他生下來。」

被那驚人氣勢給懾服的哥哥，也只好說一句「隨便妳」，接受了妹妹的生產宣言。

自那之後，秋子就默默地在哥哥的藥房幫忙，準備生下小孩。翌年的一月，她在住家附近的醫院平安產下一名男嬰。秋子自己做主，替孩子取名為浩一。

她產後復原得很快，奶水也很充足，回到哥哥家後的二十天左右，某日，秋子和嬰兒一起消失了，他們是什麼時候出去的？哥哥嫂嫂都沒有注意到，轉眼已經傍晚了。

「這麼冷的天，她跑到哪裡去了？要是讓孩子感冒就不好了。」

哥哥跑到外頭去找妹妹，他才走後不久，店裡的電話就響了。是警察打來的，通知他們秋子的死訊。她的屍體在離住家約數百公尺的廟裡被發現了，死因是氰酸鉀中毒，那藥應該是她從自家藥房帶出去的，在她的房間裡，找到她留給哥哥的遺書，所以判定秋子是自殺的。

至於嬰兒呢？三個月大的嬰兒罩著溫暖的頭巾，用白色毛毯裹著，被放在秋子曾工作過的笠戶家門口。旁邊有一封信，上面寫著：

「這孩子的名字叫浩一，是個父不詳的苦命孩子。請您大發慈悲，撫養這孩子。請答應秋子賭上性命的請求。」

就只有這樣，收信人是笠戶俊平先生。

看到這封信，俊平氣得全身發抖地說道：「我才不會撫養這種小孩，馬上把他送去警察局，或是叫高松藥房來領回去。」結果極力反對他這麼做的是夫人，總是百依百順的她，只有這一次，斷然地駁回了丈夫的話。

「不用麻煩你，孩子我來養，你怎麼忍心拒絕年輕女孩賭上性命的請求，你不會感到良心不安嗎？」

涙水濡濕夫人蒼白的臉頰，她的話讓俊平啞口無言地低下頭來，這個傲慢的男人之所以聽從妻子的話，是因為他們心照不宣地知道嬰兒的「父親」是誰吧。

這段典故是當時看到他們爭執的女傭洩漏出來的。不管怎樣，嬰兒被笠戶家領養了，由當時還沒有小孩的夫人負責照顧。

6

「梨花小姐，妳已經知道了吧？我母親是笠戶家的下女，母親生下沒有父親的私生子，那就是我。妳會輕視我吧？不過，這就是事實。」

或許是因為心中的苦悶吧？娓娓道出真相的浩一彷彿抽筋似地，整張臉都扭曲了。

「你母親之所以幫你取浩一這個名字，」美緒說道：「是因為忘不了學生時代暗戀的老師吧？」

「我想是吧，因為笠戶夫人是這麼跟我舅舅說的。十七、八歲少女的淡淡幽情，不過，那就是我母親的青春。之後沒多久，母親就被推入了人生的地獄……」

「好可憐哪，你母親。後來，高松先生就在別人家長大，每天過著辛苦的日子？」

美緒的眼睛已經泛起一層涙光，自己也是以養女的身分長大的，也曾因為思念親生父

母，整夜哭泣到天明，浩一的故事讓她想起塵封的往事。

「不，」浩一說：「我的童年實際上是非常幸福的，因為笠戶先生的夫人把我當作親生兒子般疼愛。夫人在翌年生下了一個男孩，就是現在的部長伸也先生。我們倆像是兄弟般被養大，他叫我小浩，我叫他小伸，到哪裡都形影不離。我根本不知道自己是棄嬰、下女的小孩。不過，就在我上小學之前，夫人告訴我『你真正的母親曾在這個家工作』。」

雖然小浩的生母已經死了，不過，小浩永遠是我們家的孩子。只是，上學以後，老師會問你叫什麼名字，到時候你就說「我叫高松浩一」。來，跟我說一遍，高松浩一……高松浩一……，浩一跟著夫人把這個名字唸了好幾遍。只是，對於一個六歲男孩而言，就算有人告訴他親生媽媽死掉了，他也不會感到悲傷或驚訝吧。

「對於幼小的我來說，那樣的事就好像童話故事。而對於自己的身世開始懂得煩惱，是在我小學四、五年級的時候。每當同學或高年級的喊我『沒人要的浩一』時，我也逐漸瞭解自己在笠戶家的處境。夫人健在時，情況還好，然而，在我升上國中的那一年，夫人因病去世了，從那時候起，我的生活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笠戶家請了好幾名傭人，那些歐巴桑待我很刻薄，光是伸也先生和我吃的飯菜就有很大的差別。」

傭人們的冷言冷語和輕蔑舉動似乎也影響了伸也的觀感。在此之前，一直喊浩一「小浩」的他，曾幾何時，開始用「你」來稱呼，或是直呼他的名字。浩一過著這種生活，不管是身體還是靈魂都一點一滴地被腐蝕了。

「我從國中升上高中時，已經變成一個誰都管不動的大流氓，我的個子高大，對自己

的腕力也很有自信。同年級和低年級的學生都成了我的黨羽，我在學校裡以及校園外橫行霸道，既會打架也會恐嚇，連老師都不敢惹我。我還被抓進警察局好幾次，每次來保我回去的都是現在這個舅舅。當時，我隱約知道那個人是我母親的哥哥，笠戶家好像一接到警方的通知，就推給我舅舅處理。」

「我高中畢業的那一年，實際上，應該還要再早一點，笠戶俊平先生再婚了。他娶的是自家公司的女職員，一個年紀像他女兒一樣的年輕女性，叫做民代小姐，只比我小三、四歲，聽說她父親向高利貸借錢還不出來，於是社長以替她還債為條件，要她嫁給他。當然，她會答應也是看在笠戶家有大筆家產的份上，不過結婚以後卻很驚訝，原來這個家竟然有兩個男孩，而且其中一個還是女傭拋下的棄嬰。因此，她會說服社長，要舅舅把我領養回去也是人之常情。」

「當時，我並不清楚笠戶俊平和舅舅之間達成什麼協議，大概就是我回舅舅家，但白天得讓我以實習生的身分在笠戶製造所工作，晚上則供我唸大學的夜間部吧。」

「對我來說，怎麼做都可以，只要有錢讓我吃喝玩樂，住哪裡還不是都一樣？公司旗下有好幾家直營的小鋼珠店，一開始他們讓我去洗珠子，學習保養機台，結果沒想到，我對這一行竟然產生了興趣。小鋼珠的機台釘了很多釘子，從釘子間隔的大小，可以判斷出珠子會從哪邊落下；專門調節釘子間距的技師叫作釘師，我也學會了那方面的技巧。想不到，我竟然非常認真地工作。當時，伸也先生還在唸高中，還沒出社會，而我也總算混到了大學夜間部畢業，同一時間，我被調回總公司，成為秘書課的正式職員。」

「那麼，笠戶部長當時也……」

「嗯，他比我晚一年進總務部，翌年成為副部長，現在已經升上部長了。人家是社長的寶貝兒子，當然升得快，這也是沒辦法的事。不管什麼時候，那傢伙，不，伸也先生總是騎在我頭上……」

語氣頗為不屑。稱自己上司為那傢伙的浩一，隨即又改口叫伸也先生，當下，他臉上的表情變化並未逃過美緒的法眼。少年時代遭到笠戶家的人冷眼對待，現在出社會了，還要忍受伸也的藐視，難道他都不恨嗎？不會覺得受辱嗎？浩一對於自己的身世好像還隱瞞著什麼。美緒很想知道，這是因為同病相憐嗎？她覺得浩一不是不相關的他人，此刻，浩一在她心中已經佔了很大的位置，可是她自己好像還沒意識到這一點……

「你說你母親生前曾留給你舅舅一封信，難道他沒告訴你信的內容嗎？」

「他告訴過我，就在我高中畢業，正式被他領回去的那天晚上。」

「遺書裡沒提到你的親生父親是誰嗎？對不起，我這樣好像在探人隱私，真的很對不起，可是，因為我也是女人，所以特別想知道。」

只要是有關你的事，我都想知道。本來她應該要這麼說的，不過，她還是把這句話嚥了回去。

7

浩一沒有馬上回答美緒的問題，他啜了一口冷掉的咖啡，沉默了半晌，這才幽幽地說道：「我母親的遺書裡好像提到了某人的名字。不過，因為遺書已經被舅舅燒掉了，只能聽舅舅的說法……」

「這麼說，你母親知道你的親生父親是誰了？」

「不，母親遺書上所寫的，全是她自己的想像。我這樣講，妳或許會覺得很奇怪，不過，母親沒辦法斬釘截鐵地說『就是那個男的讓我懷孕的』。」

「不過，既然她有所想像，想必是有某種理由吧？」

「嗯，說到理由，母親後來想起了某件事，她在遺書裡是這麼寫的……」

浩一以低沉的聲音，繼續把那個令人難以啟齒的故事講下去。

——秋子（母親）發現懷孕後，被笠戶家趕了出去，回到她哥哥的藥房，當天晚上，哥哥不斷地逼問她：「對方是誰？說出那男人的名字！」不過，完全沒有印象的她，根本答不出來，只能低著頭默默拭淚。那模樣更讓哥哥火冒三丈，他怒罵道：「秋子，妳為什麼不說話？妳聽好，是人就會有感覺，讓男人進入自己的身體，妳卻不知道對方是誰，有這種道理嗎？難道妳讓人給麻醉了，睡死了嗎？」一瞬間，這句話讓她想起某件事……。

浩一繼續說道。

那是她到笠戶家幫傭後的第十天發生的。準備早餐、收拾碗筷，然後打掃房間，這是

她中午以前的工作。男主人笠戶俊平的房間在二樓，是一間西式套房，面對南邊的窗戶，擺著一張大書桌。她開始打掃房間時，發現那張書桌的抽屜被開了一半，平常主人都會上鎖的，今天好像忘了鎖就出門了，她握著抽屜的金屬握把，打算把抽屜推進去，此時，裡面滾出一只褐色瓶子，好像是什麼藥。她曾在哥哥的藥房幫忙，對於藥品研究頗有興趣，對藥品也有一些認識。她拿出瓶子一看，上面貼了一張小標籤，寫著幾個英文字Chloroform，是哥羅芳[註1]。

哥哥的藥房裡也有一座向來都會上鎖的櫃子，裡面有幾罐跟這個一樣的褐色瓶子，在英文下面用片假名寫著クロロフォルム。她剛來東京，在哥哥的藥房幫忙，當時哥哥曾交代說這櫃子裡放的全是猛藥和毒藥，千萬不能碰。哥哥說，這裡面的藥品只能賣給持有身分證明書的藥品從業人員，還一一跟她解釋這些藥品的作用，其中也提到了哥羅芳。哥羅芳是手術時使用的吸入式麻醉劑，若放進透明的瓶子裡，會因為氧化而失去效力，所以一定要用這種褐色瓶子盛裝。她會知道抽屜裡這瓶藥水的英文字代表著哥羅芳，是因為在哥哥的藥房裡已經看過了無數遍。

小鋼珠機台製造商的家裡出現哥羅芳，讓她覺得很不可思議。這種藥一般人是拿不到的，為什麼這家人會有？不過，主人是有錢的大財主，想要什麼應該都不難弄到手。

當時，她只想到這麼多，不過，被攆回哥哥家以後，哥哥罵她：「難道妳是讓人給麻醉了，睡死了嗎？」這才一語驚醒夢中人，讓她想起這段往事。

然後，這段往事又跟另一個記憶重疊在一起。

那是秋子住進笠戶家後約一個月發生的。某天早上，她雖然已經醒了，腦袋卻昏沉沉的，覺得很不舒服，離開被窩，換衣服的時候，身體竟莫名其妙地搖搖晃晃，她一邊走一邊覺得這身體好像不是自己的。夫人昨天就回娘家去了，她必須負責所有家事，便忍著走到廚房，可是到中午以前都覺得渾身軟綿綿的。

仔細一想，這種事似乎發生了好幾回，而且都是在夫人出門的隔天早上。

哥羅芳的存在，夫人不在家的翌日早晨的不舒適感，這兩個事實讓她明白了一件事，有人趁她熟睡時，進入她房間，讓她吸了麻醉劑。此人肯定不是從外面進來的。晚上負責關門的是她，睡前她也一定會檢查門戶，所以不可能有外人入侵。這麼說的話，除了這家唯一的男主人笠戶俊平就沒有別人了……

「母親的遺書裡，」浩一說道：「好像清楚記載了這樣的事情。」

「也就是說，你母親懷疑侵犯她的人是男主人笠戶先生囉？不，與其說是懷疑，應該說非常肯定。」

「我舅舅也是這麼想。」

「絕對是。除了他以外，你母親身旁根本沒有其他男人。也就是說，高松先生的父親是笠戶社長，而現在的部長就是你同父異母的哥哥。」

註〔1〕Chloroform，哥羅芳，又名氯仿，三氯甲烷。

「沒這回事，這種話不能亂說。」浩一以非常強硬的語氣否定了美緒的說法。

「為什麼呢？你母親的遺書上不是寫得很清楚嗎？我想高松先生的舅舅應該拿著這封遺書，跑去找社長理論，要他承認自己做過的事。」

「不瞞妳說，舅舅讀完母親的遺書後，確實想過要照梨花小姐剛剛說的那麼做，馬上跑去笠戶家，把遺書攤在他們面前。他好像還跟舅媽商量過，不過，得到的結論是，就算這麼做，最後理虧的還是自己。所以，他們只好放棄了……」

「為什麼？不可能會理虧的，他們不是應該據理力爭，幫你枉死的母親出一口氣嗎？」

「不可能的。遺書上記載的全是母親個人的想像，甚至可以說是推測，而且沒辦法證明。」

「可是，笠戶社長手裡有哥羅芳，而且，你母親身邊的男性只有笠戶先生一人。」

「母親要如何證明是他讓她吸入哥羅芳的？沒有目擊者就沒有證人，妳不能說他有哥羅芳就一定會用。」

「可是，他夫人不在家的隔天早晨，你母親一定會覺得身體不適，這是事實啊。」

「母親是什麼時候懷孕的？沒有證據可以證明她是在夜晚受孕的，就算把遺書攤在對方面前，對方也不為所動吧。他可以說，我又沒有把秋子關起來，星期天是假日，她要去哪裡玩是她的自由。碰到喜歡的男人，就跟人家上賓館也說不一定。她自己不知檢點，懷了孩子，竟然想把責任推到我身上？別開玩笑了……，這樣也就完了。」

美緒嘆了口氣，或許真如浩一所說。

話說回來，女人的身體怎麼會這麼悲哀？浩一的母親恐怕是在無意識的狀態下受孕。既然她對於對方沒有愛，就不會感到任何快感。可是當男人的精液注入體內的瞬間，新生命就已經在她腹中萌芽，成為詛咒她人生的魔咒。秋子是因為羞愧產下私生子而自殺的，可是對方竟還忝不知恥地活得好好的。

「如果做血液檢查的話，」美緒喃喃地說道：「真相就可以一清二楚了。」

「沒有用。我母親都死了三十年，早就變成一堆白骨。笠戶社長那邊，要採集他的血液，必須經過他本人同意，這種事他不可能答應的，況且，社長的公司還有非常能幹的顧問律師，我們根本不可能跟他對抗。」

「可是，我想你母親會把你丟在笠戶家的門口，是用生命向笠戶社長抗議。也就是說，你母親雖然了斷自己的生命，卻沒有把你一起帶走，那是因為她希望你長大以後有一天能幫她洗刷冤屈，不是嗎？」

美緒一邊說，一邊感到自己情緒的激動。

「我認為母親會把我丟在笠戶社長家的門口，」浩一說：「是為了復仇。」

「……」

「母親堅信侵犯她的人就是笠戶社長。換句話說，我的存在是社長的罪證。只要長大之後的我，一直待在社長旁邊，他就逃不過良心的苛責。我活著的這個事實，對他而言就是無法忍受的折磨。我想這是母親選擇的復仇方式。」

「社長也認為你是他的兒子嗎？」

「我想那是一定的。如果不是，他不可能在舅舅把我領回去的時候，讓我高中畢業後到他公司裡當實習生，還資助我唸完大學夜間部。」

「社長夫人也知道這件事嗎？」

「她應該知道。夫人曾來我家參加母親的葬禮，當時她對著母親的牌位，雙手合十，說道：『秋子小姐，對不起，請原諒我。』哭得連身體都直不起來。她那模樣太悲痛了，連舅舅都不知道該跟她說什麼……」

「那，部長先生呢？」

「他應該什麼都不知道吧？」

「所以，他才會對你那麼不客氣？」

「那是一定的。他又沒有責任，那已經是陳年往事了。家人把女傭的棄嬰扶養長大，他會覺得那是施恩，也是理所當然的。」浩一毫不猶豫地說道。

「可是，高松先生……」美緒欲言又止。他的話裡還是有令人無法釋懷之處。如果今天講這番話的是一個毫不相干的人，那美緒絕對沒有置喙的餘地，聽聽就算了。可是，如今對她來說，浩一已經不是不相干的人，這樣的感情在她心裡波濤洶湧，她所心儀的對象竟然活在笠戶伸也的藐視之下，她怎樣都不能接受。

8

高松先生，」美緒重新調整呼吸後說道：「社長的年紀已經很大了吧？」

「嗯，我記得是七十三、四歲吧？有什麼問題嗎……」

「照這樣推算，等高松先生四、五十歲，正值壯年時，他就會過世了。」

「……」

「死掉的人是不會覺得良心不安，也不會覺得痛苦的。你母親的復仇計畫也會隨著他的死宣告結束。」

「……」

「不過，高松先生在他死後還是會繼續待在公司工作吧，在毫不知情的部長跟前，每天被呼來喚去。部長總有一天會成為社長，如你所說的，這輩子他都會騎在你頭上。」

「……」

「『把你這棄嬰扶養長大的是我老爸』，他心裡懷著對你的輕蔑，這種關係在你們的有生之年都會延續下去……」

「別說了！」

一直默默聽著美緒講話的浩一這時突然怒喝似的說道：「梨花小姐，妳想說什麼？妳想教我怎麼做嗎？聽妳的口氣，好像我沒對社長報仇，卻在部長底下悠哉過活，是個沒有骨氣的窩囊廢……」

「我沒這樣說。只是，你對部長不需要那麼卑躬屈膝……，我想你死去的母親也不願看到你那個樣子。」

「原來如此。沒錯，我是卑躬屈膝，我是沒有骨氣。向社長復仇？別開玩笑了，我很滿足現在的生活，不管部長怎麼對我，我身為下屬就必須聽從他的命令，領薪水的人這樣做是理所當然的。

梨花小姐，算了吧！不管我怎麼講，妳都不會瞭解的。反正，妳跟我是兩個世界的人。妳擁有品格高尚的父母，在正常的家庭長大，而我只是女傭被不知名男人侵犯所生下的私生子，像我這種一出生就被拋棄，擁有不堪過去的男人，妳是不可能理解我的心情的。」

「……」

美緒的嘴唇不停地發抖。她心中有千言萬語，但她拼命克制不讓它們脫口而出。

「可是，梨花小姐，像我這樣的人也跟一般人一樣有感情。上個星期天，我載妳從診所回來的那一晚，妳跟我說至今為止沒有男人進入這屋子，今晚是特例，也就是說我是妳的頭號貴賓。而且，妳還說只要我到這附近，隨時都可以進來坐……我聽到這番話，不知有多高興啊！不過，現在妳知道我的身世了，想必已經後悔了吧？還心想真不該說那種話。」

「哪有！我根本沒……」

「算了，妳不用解釋。放心吧，我不會再來這裡了。對我而言，我倆能私下聊天的機

會，大概就只有今晚吧。梨花小姐，自從我在可夢院見到妳以來，我的心就被妳奪走了、真的，我非常喜歡妳。」

「高松先生！」

「請聽我說。因為今晚是最後的機會，我想把藏在心中的想法全部說出來，希望妳能聽我說。不管我再怎麼喜歡妳，梨花小姐都好像是開在高山上的一朵花，可望而不可及。而且，部長也是打從第一眼就為妳傾倒。所以，我只能叫自己死心，拼命壓抑自己的感情。

可是，梨花小姐跟我說，壓根兒就沒想過要當部長的女朋友或情婦。那晚，我是懷著怎樣的心情回家的呀？妳是不會瞭解的。我高興得不得了，鑽進棉被裡也睡不著，我還爬起來跑到外面，在住家附近繞圈圈。總有一天，我會讓妳瞭解我的心意，我心中充滿這樣的希望，編織著美麗的夢想。」

浩一好像著魔似地，喋喋不休地說下去。

毫無疑問的，那是對美緒的愛的告白，想必他是把自從在可夢院以客人身分初見美緒以來，長期隱藏在心底的愛慕一口氣全部講出來。

這些話語就好像熱風一樣，一字一句地灌進美緒的耳朵，讓她渾身發燙。

（浩一先生，我也是，我也喜歡你！）

美緒拼命在心中吶喊著。

「可是，梨花小姐，我現在才發覺自己在做白日夢。今晚，我把從未對人提過的身

世，一五一十地告訴妳，因為我認為早晚都要講，我不想隱瞞自己的過去，懷著不純的動機接近妳，這樣就不像男人了。我心想，如果梨花小姐知道以後，還願意接受我的話，我會花上一輩子的時間，想辦法讓她幸福，我有這樣的自信……很蠢吧？這一個星期以來，我一直做著這樣的白日夢……」

「浩一先生！」

美緒大聲呼喊他的名字，不是高松先生，而是浩一先生。情急之下，她不自覺地喊出對方的名字，這突如其來的變化似乎連浩一自己都沒察覺。

「怎麼了？」

「我無法認同你所說的，太過分了，你對我又瞭解多少？你可曾試著問過我的心意……」

「不用問也知道。」

「會不會都是你自己在想？」

「不可能。無論是誰，都會覺得我母親是最悲慘的女人，而我繼承了她的血統，因此，我必須看著可能是我弟弟的臉色，像僕人似地受他差遣，卻一點反抗能力都沒有。我是個可憐蟲，梨花小姐是這麼想的吧？」

「胡說！你為什麼要妄下定論？」

「不，這些話可是妳說的，就連我死去的母親也不願看到我那麼卑躬屈膝的樣子，妳剛剛不是這麼說嗎？」

「那是因為浩一先生太可憐了，我忍不住……」

「可憐？梨花小姐，我哪，可一點都不想接受別人的同情。會說別人可憐的人多半都覺得自己有高人一等的優越感。沒錯，梨花小姐有優秀的父母，是在愛的包圍下長大的，跟我這個下女的棄嬰比起來，妳的出身比我高貴多了，簡直是天差地別。我竟然跟這樣的妳談什麼平凡人的夢想，我現在才知道自己有多愚蠢。」

接著浩一站了起來，美緒動也沒動，只用那雙眼睛追隨著浩一的舉動。

「那我就告辭了。今後我還是會陪部長上可夢院吧。不過，到時候就請妳當作我不存在。如果可以的話，請妳答應部長的請求，他是認真的，而妳也可以藉此得到富裕的生活保障。可否請妳再考慮一下？那，我走了……」

輕輕點了點頭之後，浩一往門邊邁開腳步，這時美緒突然跳了起來，離開座位，擋在浩一面前。

「請等一下！浩一先生，你……」

她想說話卻岔了氣。接下來的話紛紛從胸口竄上喉嚨，一下子全堵住了。該怎麼說？說什麼才好？她方寸已亂。（你自己把話講完了，就要出去了嗎？從來沒有男人進來過的房間，我卻請你進來了，難道你不懂這份心意嗎？可是你竟然說今晚是最後一次，以後再也沒有機會跟我交談了，這是什麼意思？下女的棄嬰難道就不能愛人嗎？我有優秀的父母，是在愛的包圍下長大的？你怎麼可以說這樣的話？你對我又瞭解多少？我連我父母長什麼樣子都不知道，我是在別人的施捨下長大的。無父無母的養女，這樣的我出身會比你

高貴嗎？別說傻話了，你把一個女人的心弄得支離破碎，然後就想拍拍屁股走人嗎？你真的要走了嗎？）

可是，滿腔的千言萬語到最後從她口中出來的只有……

「浩一先生，好過分！你好過分！」的小聲呼喚。

9

「過分？我做了什麼過分的事？」

「你只顧著自己要講的話，講完後就要走了，這不是很過分嗎？我什麼時候同情過你了？我從來不覺得自己比你高尚，也從來沒有憐憫過你。」

「那是妳不自覺。妳聽好，我是棄嬰，而且還在可能是自己父親的公司裡上班，領著微薄的薪水卻甘之如飴。面對這樣的我，妳說了好可憐這句話，這不是憐憫是什麼？不過，像妳這樣有優秀的父母照顧，在正常家庭長大的人，對我懷有偏見也是應該的。」

「你又說這種話！有偏見的人是浩一先生你。我有優秀的父母照顧？你認識我父母嗎？我連我父母長什麼樣子都不知道，完全沒有印象。我一無所知的父母是怎樣的人？你在哪裡見過他們？」

「我沒見過他們。不過，光看梨花小姐，就可以想像妳有一對有教養又高尚的父母。」

「光憑想像，怎麼說都可以。我家在哪裡？又是幹什麼的？你什麼都不知道。浩一先

生，我不記得曾經讓父母照顧過，你是棄嬰，而我是養女！」

一時的激情讓美緒的自制力崩潰了。十八歲踏入歡場至今，已經二十五歲了，她從未對人提過的秘密首次脫口而出，這些話就像潰了堤的河流一樣，一旦說出來就再也止不住了。這二十五年來一直埋藏在心裡的念頭，好像冰雹似地打在浩一身上。

「浩一先生從小就被人嘲笑是棄嬰、下女的孩子，可是我從小也是讓人叫孤兒、養女長大的。我三歲的時候，父母就去世了，我被完全沒有血緣關係的陌生人領養，對方開了間小書店，可是連那個家都被大火燒光了。這樣的我，會比你高尚嗎？我有什麼資格同情你？我啊，總覺得欠養父母恩情，所以從小就會看人臉色，壓抑自己。你在笠戶先生家裡，想必也是過著這樣的日子吧？我說你可憐，是一種將心比心的真情流露，哪裡是同情了？哪裡是偏見了？

對我這樣的女人，浩一先生竟然願意坦承自己的身世，我很高興。除此之外，您還向我表白說喜歡我，就算花上一輩子的時間，也要讓我得到幸福……。這是有生以來的第一次，我這個每天服侍醉鬼的酒家女，第一次有人把我當作真正的女人看待……，當時，我心中也在吶喊著，喜歡你，我喜歡你。就算要我跟你耗上一輩子也沒關係……。可是，浩一先生你……你連確定我的心意都不曾……，就說了那麼多傷人的話……」

美緒到底在說什麼？到底想說什麼？連她自己也搞不清楚了，她已經語無倫次。毫無邏輯的破碎句子伴隨著紊亂的呼吸，一同撒向浩一。淚水沿著臉頰滴落，夾雜著嗚咽的聲音，時而低沉，時而高亢，很難讓人聽得清楚，不過，那不顧一切的熱情似乎讓宛如石像

呆立的浩一感覺到了。

美緒是什麼時候抓住浩一手臂的？這是無意識的動作，而同一時間她的身體也像被環住似地，被浩一拉進懷裡。

「梨花小姐，妳現在說的都是真的嗎？」

美緒只能點頭如搗蒜。浩一的手臂充滿力量，緊擁著美緒的身體。

「不行，不可以。」美緒喘著氣說道：「浩一先生已經把我的心弄碎了，我已經死了。」

「對不起。不過，我希望妳活著，跟我一起活著，我們倆一起活下去吧！」

突然，浩一的唇印上美緒的唇，美緒沒有閃躲，承受著彷彿要將唇吮碎的激情，美緒的身體不由自主地往地板倒去。跟著跪下來的浩一，試探地撫上美緒的乳房。（別怕，浩一先生，你不要離開我，我已經是沒有副乳的女人了。）這句沒講出來的話是對初戀的矢野浩一講的嗎？還是對著從領口探入她身體的高松浩一的允諾？

閉上眼睛的她彷彿看到紅光四射的煙火。「高聲在夜空炸開的煙火，讓我心蕩神弛。」這首出自中城文子的《乳房喪失》，她曾反覆吟誦多次的詩，此時突然閃過她的腦海。

映在她視網膜上的紅色火光或許是出自想像的幻影。

第八章

1

（就是在那天晚上，我和高松浩一先生發生了關係。

我以前也說過好幾次了，我並不是未經世事的黃花大閨女。空虛的擁抱和性行為過後，從我身體抽離的男人大概有幾十個吧？那些人對我而言，與其說是男人，還不如說是恩客比較恰當。就算我們有了肌膚之親，心靈也不是契合的。雙方的肉體之間經常夾著幾張鈔票，要完全密合在一起恐怕有困難吧？

我要賺到一百萬，替伴江姊姊夢想中的出版社籌措基金，這是我的願望。當時的一百萬，現在算來應該也有幾千萬吧？毫無一技之長的我要存到那麼多錢，賣身是唯一的方法。

在旁人的眼光看來，或許會覺得我是個淫亂的女人吧？不過，那是不正確的。又或許有人會責備我不守婦道、沒有廉恥吧？這也是他們對我的誤解。沒有一次是我主動誘惑男人的，我也不是因為性慾才獻身的。當然，我從來沒有意亂情迷的感覺，對方想得到我，在我耳邊吹噓一大堆條件，我沉默以對，盯著對方的臉，面露落寞的笑容。只有條件還可以的時候，我才會出現在對方指定的場所，就只有這樣而已，就連在男人面前敞開大腿時，我都覺得這不是我，是隱藏在我副乳內的妖女化身，等完事以後，我隨時可以做回星川美緒。

可是，和高松浩一先生共度的那一晚，我初次嚐到做女人的快活。肉體的歡愉和陶

醉，讓我毫無保留地把星川美緒的身心都投注了進去。

然後，從那一刻起，我踏出了讓我成為某起犯罪事件關係人的第一步。當然，當時的我什麼預感都沒有。

關於那起犯罪，接下來我會說明的……

我聽說大師是推理作家。不瞞你說，這起案子本身擁有非常小說的情節。於是，我自作聰明地想，乾脆就用推理小說的模式把這個故事講出來，那麼大師您也可以享受到追查兇手的樂趣……。不過，有朝一日，當大師您把這個故事當成作品發表時，您大可自由改寫，不用避諱。

至今為止您聽到的部分，都是以我；星川美緒為中心發展出來的故事。接下來，在以這案子為焦點的故事裡，我星川美緒將成為出場的其中一名女性。

推理小說不到事件接近尾聲，是不會告訴讀者誰是兇手，誰說的又是真的。為了誤導讀者，它們下了很多的工夫。

我是說謊天才，這句絕非自誇的戲言我已經講過很多遍了，連這樣的我都會被捲入的事件，那絕對是了不起的事件。就請您平心靜氣，專心聽我道來吧！

不瞞您說，前陣子，在院長的推薦下，我曾拜讀大師您寫的《推理小說的做法》。大師您在裡面用到：

「事件＋推理＝解決」的公式來定義推理小說，還說解決的部分，絕對不可以有餘數。也就是說，推理小說這種東西，在案件偵破時，所有的謎題都要明快地被解答出來，

不可以留下未解決的部分或疑問，這就是您提出的不該存有任何餘數的見解。

可是，大師，接下來我要講的這起事件，直到進入最後階段，「解決」的部分還有些餘數。誰都無法解開的謎團一直被鎖在迷霧中，如果大師照著寫的話，可能您一向的主張就會被自己推翻了。

不過，大師，這不就是世間所有奇案的原貌嗎？犯罪事件是由人策劃、組織及執行的，因此，人類的喜怒哀樂情感肯定對解決的部分產生很大的影響。人類的感情極其複雜多變，就算再偉大的偵探也不可能半點餘數都不留地把一切除得乾乾淨淨吧？

比方說，犯罪的方法、手段，毒藥和凶器的類別，利用交通工具製造的不在場證明等等，這些物理現象就算可以明快地解答，心理部分也肯定還有無法除盡的疑惑殘存著。您所說的餘數，要讓它完全不存在實在不太可能，相反的，說不定真相就存在這些餘數中……，我是這麼想的。

餘數這東西替作品注入新的血液，讓它開出生命之花，我嚮往的是這樣的作品！

雖然好像違背了大師的主張，讓我感到有點愧疚，不過，在您至今為止的創作裡，能添上這麼一部破格的作品，不也是好事一樁嗎？我想對一直以來夢想著融合推理小說和一般文學，進而誕生出新文學的大師而言，這樣的故事正是值得紀念的作品。

唉呀，瞧我自以為是地說了這些，您就當作是來日無多的老太婆說的蠢話，一笑置之吧！

那麼，就讓我從事件的開端說起……）

2

新橋署的刑事課接獲民眾的報案電話是在五月十一日的星期一，上午九點五十一分。

對方是新橋威士特飯店（West Hotel）的櫃檯經理，他姓佐田。

「客人死在我們客房裡。請趕快過來！」他連珠炮似地說了一串話。接電話的是刑事課搜查第一科的主任木津警部補註1。每次都這樣，打一一〇來報案的人多半驚慌又激動，他們講話的內容很難讓人聽得懂。

「請你冷靜下來慢慢講。」主任說道：「你說客人死了，可見得不是病死的？」

「不像是病死。他穿著西裝就這麼倒在地板上，是男客人，搞不好是自殺……，可若是自殺的話，就太奇怪了，房間有啤酒瓶，空杯子還滾到地板上。」

「有沒有發現像是遺書的東西？」

「沒有。」

「屍體有沒有外傷？我的意思是他身上有沒有傷口？」

「我哪有心思去管這些？總之，請馬上過來，我們根本不知道該怎麼辦。拜託，請趕快過來把屍體抬走。我們還要做生意，這樣讓我們很困擾。」

「我知道了。請保持現場的完整，不要讓任何人進去。」

「沒問題，我找人守著呢！那拜託你了。」

電話一講完，主任馬上吩咐一旁的吉竹刑警。吉竹是刑警裡最資深的巡查部長註2，

刑警們都叫他老大。

「新橋威士特飯店，有客人死在房間裡。自殺或他殺未明，馬上聯絡鑑識課，要手邊沒事的同仁也一起過去，我們出發吧！」

「是，我馬上交代下去。」

十幾分鐘以後，新橋署的巡邏車停在飯店前。

正門的玻璃門一開，迫不及待的櫃檯經理佐田從裡面衝了出來，一身剪裁合宜的西裝，他表情僵硬地說：「辛苦了，請隨我來。」就逕自邁開步伐。

位於西新橋昭和街上的這家飯店，就建在被戰火焚毀的和風旅館遺址上，飯店內足以容納兩百二十名房客，有兩間供婚宴、派對用的大廳，在都內屬於B級旅館。不過，裡面的裝潢不愧是花重金打造的，比起單調的刑事課辦公室，實在豪華太多了，有些刑警甚至還忘我地四處張望。要是能在這種地方睡上一晚該有多好……，這是大部分人的想法。

按下「上」的電梯按鈕後，佐田經理說道：「現場在七樓的twin room。」

「twin room？」警部補反問：「不是只有一位客人嗎？」

註[1]日本警察階級之一，位在警部之下，巡查部長之上，為地方公務員。

註[2]日本警察階級之一，位在警部補以下，巡查以上。巡查部長算是第一線警員的前輩，教育新任巡查也是巡查部長的工作。

「不，check in的時候好像只有他一個人，或許另一位稍後才到。」

「櫃檯不會做這方面的確認嗎？」

「嗯，有些房客喜歡一個人住twin room或double room註1。怎麼說呢？這樣子房間會比較寬敞……」

電梯停在七樓。

「請往這邊。」

佐田經理再度領在前頭。走廊上鋪的厚地毯把刑警們的腳步聲吸走了，隔著中間走廊，左右各是一整排客房，正當刑警們邁出步伐時，左前方的房間出現一名年輕女性，苗條修長的身材穿著一襲紫色套裝，是一個瓜子臉美女。她看到一大群刑警，一時之間，似乎顯得手足無措，不過隨即低下頭，快速從他們身旁閃過，往電梯走去。退房的時間好像快到了。

「就是這個房間。」

經理停下腳步。七〇八號房，緊掩的房門前站著一名高大的青年。

「這個人是？」

警部補正在詢問經理的當兒，那名青年就走上前來，遞出自己的名片，說道：「辛苦了。房裡死掉的是我任職公司的總務部長，名叫笠戶伸也，我是高松浩一。」

「唔，那你為什麼會在這裡？是飯店聯絡你的嗎？」

「不是。不瞞你說，昨天傍晚是我開車載部長過來的。當時，他吩咐我今天早上九點

半過來接他……」

「不過，你來的時候他已經死了？不管怎麼樣，等一下我有很多問題要問你，可否請你在這裡等一下？」

「是，我知道了。」

經理用身上的鑰匙開門，刑警們魚貫進入室內，警部補比較晚進去，高松浩一則戰戰兢兢地跟在他身後。

七〇八號房是一個蠻寬敞的房間，沿著西邊牆壁併排著兩張單人床，正面的窗戶前面有一張書桌，桌上擺著電話機、茶具組，還有房間鑰匙。在書桌後面，大約在房間正中央，有兩張沙發隔著一張圓桌對放。除此之外，保險箱和冰箱在入口附近，保險箱旁邊有一扇門是開的，裡面是附有衛浴設備的盥洗室。

屍體倒臥在沙發旁邊，呈頭部朝門的俯臥姿勢，往前伸的右手似乎因為痛苦而抓摳著地毯，扭曲的手指幾乎埋進地毯裡。

按快門的聲音持續了一陣子，一等屍體和室內的拍照存證結束後，刑警們分工合作，開始搜索房間和盥洗室。兩名鑑識人員分別抓住屍體的頭部和雙腳，輕輕地翻過來。由於死者腳上還穿著鞋子，所以他們先把鞋子脫了，捲起死者的褲管，這是為了檢查屍斑的狀

註［1］twin room和double room都是雙人房。一般來說，twin room有兩張單人床，double room則是一張雙人床。

態，另一人則查看屍體的頸部和頭皮，確定有無外傷。

「知道死因嗎？」站在屍體旁的警部補向鑑識人員問道。

「沒有外傷。從皮膚泛紅和屍斑的顏色來判斷，應該是中毒死的，我想八成是氰化物之類的毒藥。」

「不是自殺嗎？」

「應該可以斷定是他殺。沒有遺書，最重要的是，死者還穿著鞋子，連拖鞋都沒換。一般而言，不管是跳河也好、跳火車也罷，很奇怪的是，自殺者都會把鞋子脫掉，整齊放好。就算在室內，我也沒看過穿著鞋子自殺的屍體。況且，這房間內擺著這麼高級的床，就算要自殺也會選在床上吧？不可能選在地板上，還死得這麼難看。」

「唔，怎麼看都像是他殺啊。我想這啤酒瓶和地板上的杯子應該能測出藥物反應。死亡時間呢？」

「全身呈現屍僵狀態，左腳接觸地板的部位也浮現明顯的屍斑，我想至少也有十個小時吧？不，可能更久，十二或十三個小時。」

「哦，現在剛過十點，也就是說做案時間是在昨晚的八點到十點之間囉？」木津搜查主任說完以後，對著站在房間角落的櫃檯經理佐田問道：「經理，你知道這個客人check in的時間嗎？」

「是，根據房客磁卡所示，他check in的時間是在昨天下午的六點五十三分。」

「這麼說的話，他應該是在七點入房的，而命案就發生在兩、三個小時之後。」主任

環顧著刑警們說道。眾人默默地點了點頭，因為從現場和屍體的情況來看，他們得到的也是這個結論。

3

屍僵狀況和屍斑是判斷死亡時間的重要準則。

人一死，肌肉會開始變硬，死後三十分鐘到一個小時之間，首先是嘴巴無法張開；四、五個小時以後，雙手無法彎曲；一旦過了七、八個小時，連雙腳也彎不起來了。也就是說，僵直狀況是由上往下發展。如果要化解僵直狀態，夏天約需四十八個小時，冬天則需七十二個小時。這時也是按照頭臉、手、腳的順序逐一消解。

人體的心臟一旦停止跳動，血液也不再循環，原本的血流會因為動脈的收縮而集中在靜脈和微血管內。在地心引力的作用下，血液往下沉澱，沉澱到某個程度，部分皮膚會開始泛出暗紅色或黑色斑點，即所謂的屍斑。像是上吊而死的情況，也是按照頭、頸、手足的順序由上往下浮現屍斑，若移動屍體的話，屍斑的位置也會改變，不過，死亡時間經過七、八個小時以後，屍斑就不會消失了。這也是判定死後時間及屍體是否被移動的重要線索之一。

長年親炙現場的經驗，以及警方內部經常舉辦的刑事講習，這些都讓辦案人員具備了基本的法醫學常識。

笠戶仲也是被餵食氰化物中毒死亡的，犯案時間根據推斷應在昨晚八點過後到十點之間，這是他們一致的見解。

一名刑警打開房間入口處的冰箱，將裡面所有物品逐一清點。櫃檯經理佐田在看到被打開的冰箱之後輕聲叫道：「咦，杯子少了一個。」

「杯子，不就掉在那邊的桌子底下嗎？」刑警說道。

「不，這是雙人房，房內的物品都會準備雙份，供兩個人使用。正如您所看到的，小碟子有兩個、筷子有兩雙、叉子也是兩支，當然杯子也放了兩個，可是現在只找到一個……」

正在盥洗室搜索的刑警好像聽到這番對話，大聲喊道：「喂，這裡還有一個杯子。」

一名戴著白手套，拿著那只杯子從盥洗室走出來的刑警向木津警部補說道：「主任，這應該是兇手用過的杯子。可能是被害人和兇手碰面以後，兩人馬上喝起了啤酒，然後兇手再用什麼方法在被害人的酒杯裡下毒。兇手見被害人倒下後，就把自己的杯子拿到盥洗室清洗乾淨。八成是害怕留下指紋或唾液會被驗出來吧？這麼看來，兇手說不定是有前科的老手。」

「唔，那只杯子得好好查一查。問題是，兇手是怎麼知道這個房號的？」木津警部補說完後，問佐田經理：「這位客人是事先預約訂房的嗎？」

「不，他昨天來的時候，我才準備這間房間。笠戶製造所是我們的大客戶，所以雖然他沒有預約，我還是依願替他安排雙人房。」

「也就是說，他也是在那個時候才知道房號是七〇八的？」

「是的，就在我把鑰匙交給他的時候。」

「哦？那麼，他進入房間以後，有沒有人來拜訪他？或是有沒有人來打聽他的房間號碼？」

「應該沒有。我從昨天下午就一直在櫃檯值班，並沒有這樣的人。」

真是不可思議。那麼，犯人是怎麼知道他的房號的？唯一的可能，就是笠戶伸也進入房間以後又跑出來，在大廳或門口接了兇手，兩人再一起回到房間。或是進入房間的笠戶打了一通電話，把房號告訴了兇手？這將成為偵查重點。

「主任，」吉竹刑警說：「兇手犯案的動機不是為了財物，我查看被害人的皮夾，發現裡面的現金都還在，金額總共是四萬一千兩百圓，還有一些零錢。」

「四萬圓？竟然有那麼多！」

「真教人羨慕，我的皮夾裡從來沒有放過超過五千圓的。」

「我也是。怎麼說呢？我每個月的零用錢都還要靠老婆大人施捨呢。」木津警部補苦笑著說道。事實上，他每個月從老婆那裡拿到的零用錢不多不少剛好是五千圓。扣掉每個月理一次頭髮的錢一百八十圓，就剩下四千八百二十圓了。然後，午餐的竹籠蕎麥麵要四十圓，每天不可少的Golden Bat香菸註[1]一包三十圓。他曾經跟署長到外面的餐廳吃飯，

註[1]Golden Bat（金蝙蝠）香菸，是日本最老牌的國產香菸，一九〇六年開始販售，已屆一個世紀，同時也是日本最便宜的香菸品牌，二〇〇五年的售價是一包一三〇圓。

闊氣地點了鰻魚飯，只是正常份量的，就要三百八十圓，在肚子還沒填飽之前，心已經在抽痛了，根本沒辦法好好品嚐。一到月底，錢包裡就沒剩幾個子兒了，跟部下跑外勤時，就算人家說：「主任，我們來喝杯咖啡吧？」他也只是瞥了一眼定價六十圓的飲料就算了，不敢爽快答應。

話說回來，今年剛分發到新橋署的菜鳥巡查起薪也不過一萬三千圓而已，他們得用這點錢應付一個月的所有開銷。然而，死在這裡的男人光是皮夾裡放的錢就超過菜鳥巡查一個月薪水的三倍，還住在這麼豪華的飯店裡。（也就是說，這樣的男人得靠我這零用錢五千圓的窮光蛋來坐鎮指揮，替他找出兇手……）

一瞬間，這樣的想法閃過警部補的腦海。

「差不多可以搬動遺體了吧？」小隊長問道。

「也對，你馬上分派下去。接下來……」警部補向一旁的櫃檯經理佐田說道：「可不可以跟你借一個房間？我有些事想請問你還有那邊的高松先生。」

屍體將被送去解剖，警方遲早都得對發現屍體的這兩個人展開相關案情的偵訊。

「二樓有員工休息室，我們就去那裡談吧！」

佐田經理哭喪著臉回答，那是因為他想到抬著遺體的擔架將在眾目睽睽之下，行經飯店大廳的畫面。

（這下子飯店的生意可要一落千丈了。）

4

在員工休息室裡，木津警部補和櫃檯經理佐田相對而坐，時間已經過了中午，小桌上放著飯店招待的咖啡。

「首先，我想問的是，你怎麼發現笠戶伸也的屍體，請詳述一下經過……」

「好。我跟往常一樣在櫃檯值班，有一個男人過來問我，說是要來接笠戶先生，約好九點半卻看不到他，想說他該不會還在睡覺吧？要我打電話確認一下。」

「原來如此。那個男人就是剛剛也在現場的高松先生吧？」

「是的。於是我趕緊打電話到笠戶先生的房間，可是沒有人接。我跟高松先生說，對方好像不在房裡。為求保險起見，我還打電話到地下室的餐廳，用廣播找他，不過，他也不在那裡。眼看十點退房的時間就要到了，他不可能出去散步吧。高松先生說今天十點公司有會議要開，或許笠戶先生喝了酒，睡得太沉了，最好還是去房間叫醒他……」

「唔，所以，你和高松先生就去了他房間？」

「是的。我敲了門，可是沒有人回應。不得已，只好拿出備用鑰匙把門打開，結果發現客人……」

「躺在地板上。然後，你馬上就知道他死了？」

「怎麼說呢？那情況非比尋常。高松先生跑上前去，一邊喊著部長、部長，一邊搖晃對方的身體，可是對方完全沒反應。高松先生說他身體變冷了，我見狀也覺得應該叫警察

而不是叫救護車。高松先生請我馬上打一一〇報案，還要我吩咐打掃的人不要靠近現場……」

「已經開始打掃了嗎？」

「是的，我們都是從已淨空的房間開始打掃。當時正好掃到電梯旁的房間，高松先生好像看到了。我馬上衝出房間，叫他們停下打掃工作，接著跑向櫃檯，打一一〇報案。」

「當時，高松先生在做什麼？」

「他站在房門口，說自己先在這裡守著……。也就是說，在警方趕到之前，沒有人靠近那個房間。」

「原來如此，所以現場保留得很完整囉？」

「是的。還有一件事，那個……」佐田經理拿起自己面前的咖啡喝了一口潤喉後說道：「剛才我們飯店的總機小姐告訴我，昨晚有一通打給笠戶先生的外線電話，是她負責轉接的。」

「哦？那是幾點左右的事？」

「對不起，我沒有問她幾點。」

「這是很重要的線索喲。我想問清楚，你可以請她過來嗎？」

「沒問題。那女孩叫清水悅子，非常能幹。那麼，我的部分是不是到這裡就可以了？」

「好的，辛苦你了。」

佐田經理走了出去，換了一名年輕女性進來，坐在警部補前面。

「敝姓清水。」

「啊，我剛聽經理說，昨晚有電話找七〇八號房的客人，是什麼時候的事？」

「是，應該是在昨晚的七點三十一分左右。」

「哦，妳為什麼記得那麼清楚？」

「不瞞你說，在稍早之前，五樓的客人打電話來預約按摩，問我安排在八點可以嗎？我看看手錶，正好是七點半，於是我就回應客人並立刻聯絡按摩室。之後，那通找笠戶先生的外線電話就進來了，所以我想大概是在七點三十一分左右……」

「是嗎？原來是這麼回事。那，打電話的是男人還是女人？」

「是男人。」

「你猜他大概幾歲？也就是說，聽聲音……」

「這個嘛……，三、四十歲吧……。總之，不是老人。還有，說不定是關西那邊的人……不，他平常講的應該是東京腔，是不小心才冒出鄉音，我是這麼覺得啦。」

「嗯，比如說……」

「那通電話打進來時，我像平常一樣，一拿起聽筒就說：『新橋威士特飯店您好。』結果對方本來說『有一位笠戶ㄙㄣㄙㄥ』的，隨即又改口說：『有一位笠戶伸也先生應該住在你們飯店。』我請他等一下，問隔壁櫃檯的同事說：『有一位姓笠戶的房客嗎？』」

「原來如此，他把先生說成了ㄙㄣㄙㄥ。」

「櫃檯回報在七〇八室。於是，我告訴對方：『這位客人確實住在我們飯店。』於是

他跟我說：『那麼，請幫我ㄗㄨㄢˇ接。』這時我就問了：『對不起，請問您貴姓？』結果他說：『我ㄙㄨˋ他的朋友，好久沒見了，想給他一個驚喜。難道我不ㄙㄨㄛ名字，你就不幫我ㄗㄨㄢˇ了嗎？』所以，我只好幫他把電話轉了過去。」

「聽起來的確像關西腔。鄉下人就算在東京住久了，不小心還是會在對話裡冒出方言或口音。妳非常細心呢！」

「是的。我聽說那位客人死掉了，心想有沒有什麼地方能幫得上忙，關於昨天那通電話，我回想了很久，卻只想到這些……」

「是嗎？謝謝。就算只有這些也非常具有參考價值。當時，妳曾把笠戶的房間號碼告訴那個人嗎？」

「沒有，因為沒那個必要。」

「然後，他們倆聊了什麼？」

「這我就不知道了，飯店絕對禁止偷聽客人的談話。」

對於木津警部補而言，這是他最想知道的事，可是現在也只好放棄了。對方說是笠戶的朋友，這一點叫人難以相信，不過，對方肯定在電話裡套出笠戶的房間號碼。三、四十歲，操關西腔的男子。這對剛起步的搜查行動而言，似乎是一線曙光。

偵訊完清水悅子之後，警部補馬上把高松浩一叫了進來。

5

「哎呀，讓你等那麼久，真是不好意思。」

一聽到木津警部補的招呼，身著藏青色西裝的高松浩一也客套了一番，輕輕搖了搖頭，職業性地深深一鞠躬後，在警部補對面坐了下來。

「刑警先生，這件事會登在報紙上嗎？」他問，口氣聽起來似乎非常在意。

「這個嘛，因為是在這麼有名的飯店發生的命案，新聞媒體聞風而至也是理所當然的。」

「可否借用警力秘密處理這件事，不要張揚出去？」

「這不可能，警方也擋不住媒體呀。倒是你已經跟公司那邊聯絡了嗎？」

「是的。而且，我剛剛也打電話通知他家人了。」

「死者的家裡還有哪些人？」

「社長和社長夫人，以及家裡的幫傭。」

「嗯……，通常碰到這種情況，家屬一接到電話都會馬上趕過來，可是笠戶家好像沒有人過來喔？」

「是。社長年紀大了，還有高血壓和心臟病……，今天也是，他一早就不太舒服，夫人好像在照顧他，她交代我，這邊的事就由我全權處理，等偵訊結束之後，要我馬上回去，因為還要籌備葬禮和佈置靈堂。」

「哦？是這麼回事。」

他的家人還真無情哪。警部補原本想這麼說的，卻把話吞了回去。唯一的兒子被殺死了，他們不急著把遺體領回去，卻操心葬禮、靈堂該怎麼弄，可見得他們只注重面子。父親生病動不了也就算了，照理說做母親的難道不會情緒失控地跑到現場，哭到暈過去嗎？

「你也很辛苦哪。在秘書課工作，卻連葬禮都要幫忙籌備。」

「哪裡，我家離社長家很近，碰到這種情況，總是交給我來辦比較方便……」

高松浩一這樣回答，聽他的語氣，似乎不覺得每天被交代一堆雜事有多辛苦。

「對了，」警部補開始訊問：「有關昨天的事，聽說是你開車送被害人笠戶伸也來飯店的，這種事以前也發生過嗎？」

「是的，我經常替部長開車。」

「你曾聽他說為什麼要住飯店嗎？」

「部長什麼都沒說。我想，應該是為了公司的事，跟人約好在這裡見面吧？」

「若是為了公事，就沒有必要留宿……」

「也有可能是請對方吃飯。部長的酒量很好，或許他想說會喝到很晚，所以先訂了房間。」

「若純粹只是喝醉了要睡覺，也沒必要訂雙人房吧？單人房就夠了。他該不會是想找女人吧？」

「這個嘛……，這就不在我的瞭解範圍之內了……」

「他還未婚吧？」
「是的。」
「而且很有錢，應該很會玩吧？」
「啊，我想適當的休閒娛樂是有的……」
「就是這個，他跟玩樂的對象可曾發生過什麼不愉快的事？」
「這我不太清楚。」
「可是，你一直待在他身邊，肯定有機會聽到這些事的。」
「不，我完全不清楚。」
「哦？」
警部補盯著高松浩一的臉，眨也不眨一下，眼神銳利。曾經有一次，警部補的妻子突然對他說：「不要用你那雙刑警的眼睛看我！」然而，長年的刑警生涯讓他不知不覺練就了這種「眼神」，現在要改也改不了。
高松浩一好像要迴避警部補的視線似地，垂下了眼睛，無意識地撫摸起自己的膝蓋。
（這男人隱瞞著什麼。）警部補直覺地這麼想。
「他真的沒跟女人發生過糾紛嗎？」
「是的，我不曾聽說。」
「高松先生，這可是殺人案喲。刑警，是個惹人嫌的職業，一不小心就好像在探人隱私似的。不過，為了逮捕犯人，這也是不得已的事。如果你知道什麼的話，可否請你說出

來？」

「好。可是，並沒有您所說的不愉快或糾紛……」

「那我舉個例好了，比方說笠戶伸也曾經對公司裡的女員工或酒吧、俱樂部裡的小姐花言巧語，騙她們上床。這種時候，男人為了讓對方上鉤，什麼鬼話都掰得出來。說不定，他還暗示對方會娶人家什麼的……」

「……」

「女人一聽到這種話就暈了，馬上獻出身體。可是那女人有丈夫，或是已經有了論及婚嫁的男友。搞不好，那女人背後還有一個很難對付的父親。」

「……」

在此之前，一直撫摸著膝蓋的高松浩一不知什麼時候捏緊了拳頭。警部補的目光一閃，繼續說了下去。

「所謂的男女關係，總逃不過世人的眼睛。等事情曝光後，那女人的老公或老爸當然不可能悶不吭聲，他們肯定會找上公司，指責他『你睡了人家的老婆，想這樣就算了嗎？』或是『你傷害了我可愛的女兒，打算怎麼辦？』之類的話。」

「……」

「高松先生！」

「是、是的。」他繼續垂著眼睛，啞著聲音應道。

「而且，對方是個男的，還操著一口關西腔，這可不是相聲，光聽就嚇死人了。喂，

小鋼ㄗㄨ店的老闆，你幹嘛ㄗㄤ啞巴都不ㄙㄨㄛ話？還是你瞧不起我們窮人，不ㄙㄟ、跟我們講話？……呀，類似這樣的混亂場面，難道一次都沒有嗎？」

高松浩一用力吞了一口口水。當警部補的嘴裡冒出這些蹩腳的關西腔時，他臉上閃過不知是狼狽還是驚愕的表情，這一切都沒能逃過警部補的法眼。

「刑警先生，請問……」高松浩一終於開口了。「我家部長和操關西腔的男子起衝突的事，是誰告訴你的？」

「那麼，這是事實囉？」

「不，我不知道。所以，我才奇怪不知您從哪聽來這種謠言的……」

「並沒有人告訴我。不瞞你說，前陣子我看了一部電影，操關西腔的男人威脅對手的場面，非常具有震撼力。所以我在想，如果跑去你們公司的男人也用關西腔大吼大叫的話，應該會是這種樣子……也就是說，我只是舉例而已，想到什麼就說什麼。」

「啊，是這樣啊？」高松浩一一副如釋重負的樣子，嘴角微微一笑然後說道：「刑警先生還真會形容……，總之，這樣的衝突事件我想應該沒有。」

「是嗎？」

警部補不打算繼續追問下去，他很肯定高松浩一確實隱瞞了什麼，反正在對被害人展開身家調查的過程中，這些事遲早會明白的，操關西腔的男子肯定也會浮上檯面。

「對了，」警部補把焦點轉回偵訊上，「你說你昨天送部長到飯店，那你跟他一起進去了嗎？」

「沒有，車子一停在飯店門口，守在那裡的門僮立即打開飯店大門，部長便一個人進去了，而我立刻發動車子，往部長家開去。那輛車是部長的，一向停在他家車庫裡。」

「部長的家在哪裡？」

「港區的愛宕町，從飯店開車過去大約十分鐘車程。」

「這麼說，你後來就自己坐計程車回去了？」

「不，我家就在部長家附近，走路回去就可以了。」

「也就是說，七點多的時候，你把車子開回部長家的車庫，然後走路回家？」

「不是，那之後我去見了夫人，跟她報告今晚部長要談生意，住在威士特飯店。夫人聽了之後跟我說：『那麼，伸也的車今晚沒人用囉？真是太好了。不好意思，你可不可以載我去上野車站？』我說好，於是夫人說：『我去換衣服，馬上下來，你等我一下。』所以我就進屋裡，幫傭還泡了咖啡，我就坐在客廳等。」

「嗯……，然後呢？」

警部補把筆記本拿出來。高松浩一好像要講很久，所以他想把重點記一記。

高松是最初發現屍體的人，昨天還是他送被害人去飯店的。雖然他宣稱並未陪被害人進去，不過，這一點仍有待查證。至少他知道被害人留宿飯店的事實，至於房間號碼，總是有辦法打聽到的。也就是說，就算是為了證明命案發生時他不在場，也必須瞭解他的行蹤。

「所謂的夫人，就是社長的老婆吧？」

「是的。」

「名字呢?」

「她叫民代。」

「這位民代女士請你載她到上野車站，是要坐火車嗎?」

「不是。夫人的母親通常會坐八點四十一分到站的火車，她是去接她母親。事實上，以前也曾有過這樣的事。夫人的娘家在長野縣的上山田溫泉開土產店，現在由長男夫婦繼承，老夫人可以享清福了。所以，每年有兩、三次到東京，住在女兒家裡，她說沒有什麼比看戲更有趣的了。」

「從上山田溫泉過來，這麼說是搭信越線囉?你說到上野是八點……」

「四十一分。通常她都會搭比較早的車班，可是她說昨天老人俱樂部有聚會和表演，拖到很晚才結束。」

「你載夫人到上野車站，是幾點出發的?」

「是。我喝完咖啡，從車庫把車子開出來，正在抽菸時，換好衣服的夫人剛好走出來，我記得那時候還沒八點……啊，對了，上了車的夫人看向手錶，說道:『七點四十五分，正好趕上八點四十一分到站的火車。』所以，我們應該是在七點四十五分左右出的門。」

「火車準時到達，沒有誤點吧?」

「是的。」

「那之後，你做了什麼？」

「我原本想說送她們回愛宕町的，可是剛下車的老夫人說：『今天匆匆忙忙的，連晚餐都沒好好吃，我們去哪裡歇歇腿，吃點東西吧？』於是夫人也說：『也對，現在回去再張羅吃的也很麻煩。我老公的晚餐歐巴桑會準備，我們就在外面吃完再回去吧？』」

「所以你們就在上野吃飯了？」

「是的，說老實話，我肚子也餓了，就跟她們一起去吃了。車站附近有一家壽司店，我們走了進去，那家店很寬敞，有小包廂，在裡面安靜地坐一下是很好，不過，接下來就慘了。」

高松浩一好像是想起昨晚的事，眼神顯得有些迷離，他的嘴角浮現苦笑。

「你說慘了，發生了什麼事？」

「嗯。我們這位老夫人雖然年近七十了，卻很愛喝酒……。原本說好只喝一瓶的，卻兩瓶、三瓶地一直追加下去……，當然夫人也陪著喝，說什麼反正回家也只是睡覺，兩人都喝了不少……」

「你也捨命陪君子嗎？」

「沒有，我要開車，只能吃壽司配茶……。總而言之，我們出來的時候已經十點多了，抵達愛宕町的家大概是在十一點左右吧？然後，我從老夫人那裡領了她帶來的土產溫泉饅頭，回到家時已經十一點半過後了。」

「原來如此，真是辛苦的一天哪。對了，上野那間壽司店叫什麼名字？」

「這個嘛，店名我不曉得……不過，箸袋上有一張紅色的天狗臉……」

「那應該是天狗壽司，我曾經在上野警署待過，那家店我知道。嗯……，這麼說，昨晚七點以後，一直到十一點為止，你都跟民代夫人還有她母親在一起嘍？」

「是的，就是這樣。」

針對高松浩一的偵訊到此告一段落。他的話可以相信，警部補是這麼想的。當然，他有所隱瞞，不過，他應該不會編那種馬上就會穿幫的謊話。據推斷，兇手作案時間是在昨天晚上八點以後，如果他一直跟笠戶社長夫人和她母親在一起，根本就沒空跑去威士特飯店。也就是說，他有非常完美的不在場證明。

只是，關於被害人過去惹上的麻煩可能就是這起命案的導火線，以及高松好像知道什麼卻不願意說出來的這點，仍舊讓人無法釋疑。

不管怎麼樣，明天早上解剖結果就會出來了。警部補拿出香菸，點著了火。在明天的偵查會議上，該下達怎樣的指令呢？他一邊大口地吐煙，一邊讓自己沉浸在推理與思考的世界裡。

第九章

1

命案發生的當天傍晚。

新橋署的刑事課召開了第一次偵查會議。搜查第一科的主任木津警部補在威士特飯店的命案現場詢問過相關人等之後，立刻返回警署，向署長和刑事課長呈報案情。

這時候，新橋署手上有兩件案子。其一，與管區內發現的三張千圓偽鈔有關，其二則是某大食品公司的逃漏稅案。這起逃漏稅案經由國稅廳告發，交付新橋署偵查。該食品公司的會計部部長就在被要求以參考人身分到案說明的前夕，在自宅上吊自殺了，從他所留下的遺書裡，稅務署官員涉嫌收賄的事情浮上檯面，就連居中斡旋的都議會大議員也脫離不了關係。在這樣的情況下，威士特飯店又發生這起命案。

總之，署內人手不足。署長經過一番苦思後，先指派刑事課長擔任搜查主任官，而實際負責指揮的還是木津警部補（根據犯罪搜查規範第二十條）。當天偵查會議的與會者，自木津警部補以下，還有六名負責承辦此案的刑警，規模較小也是沒辦法。當然，隨著案情的發展，也有可能投入更多警力。順道一提，負責勘驗現場的兩名鑑識科人員也出席了。

一開始，由木津警部補針對案情做一簡單說明，也報告了現階段的偵訊結果，吉竹小隊長已經在黑板上畫了現場示意圖，所以警部補只需要按圖索驥地說明。

「被害人喝的啤酒確實被攙入毒藥，而且根據各種狀況判定並非自殺。首先，有關指

紋部分，我們請鑑識人員報告目前已經查到的結果。鑑識先生，請。」

其中一名鑑識人員走到黑板前面。

「我們總共在室內的七個地點採集到被害人的指紋。與警方這邊的記錄互相比對的結果，可以確定被害人並沒有前科。接下來，我想說明一些疑點，首先是那扇通往盥洗室的門，在我們進入現場時，那扇門是半開的，可是那扇門的門把，也就是手握著的部分好像被擦拭過，完全驗不出指紋。其次，放在盥洗室裡的杯子好像也被洗過了，找不到任何指紋。這是關於指紋部分的疑點……」

「謝謝。我想大家都很清楚，那家威士特飯店的作業習慣，是房間一空出來就馬上打掃。當然，在打掃盥洗室時，會順便換上新的牙刷、梳子、肥皂。也就是說，清潔人員會打開盥洗室的門，走進裡面，打掃結束之後，再把門關上。可是門把上竟然沒有任何指紋，肯定是被擦掉的。被害人不可能做出那樣的事，杯子的問題也是同樣的道理。從上述事實，我們可以輕易推斷，除了被害人以外，還有其他人曾經待在那個房間，而那個人就是兇手，我想關於這點各位應該沒有異議吧？有關現場的情況，我就說明到這邊，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有。」某人舉起手來，是出席者當中最年輕的刑警中根。

「那個房間的大門是自動上鎖的嗎？」

「是的，只要門一關就會自動鎖上。」

「這麼說的話，兇手必須敲門，由被害人親自開門，兇手才能進入房間。可是，那房

間並非事先預約的，這麼一來的話，兇手是如何知道房間號碼的呢？根據主任剛才所講的，被害人曾經接過操關西腔口音的男子打來的電話，由於那男子有機會得知房間號碼，所以推測案子可能是對方犯下的。關於這點，我不贊同。」

「哦，為什麼呢？」

「那是因為被害人一開始就訂了雙人房，如果他真是為了招待客人，怕自己喝醉了回不了家，那麼訂單人房就夠了，會訂雙人房，當然是為了找女人一起住。因此，假設關西腔男子要求跟他見面，他也會找適當的藉口推掉。知道有女人要來，還把別的男人請進屋裡，喝啤酒什麼的，我覺得這是不可能的。」

「也就是說，你認為兇手是女性囉？」

「是的。」

「那麼，那個女人怎麼知道他住在七〇八號房？」

「被害人打電話告訴她的。」

「可是，並沒有跡象顯示被害人曾用室內電話跟外界聯絡啊。根據總機小姐的證詞，這一點非常確定。如果不透過總機，他沒辦法打電話出去啊[註1]。」

「我個人，」中根刑警說：「在協助運屍時，發現飯店進門的右手邊設有公共電話。」

註[1]作者註，隨著轉接系統的自動化，可以從飯店直接打外線電話，是昭和三十五年以後的事，接著又經過了幾年，外線直撥才逐漸普及化。

說不定被害人進入房間後又來到大廳，想說買包香菸什麼的，結果發現那裡有公共電話，於是順便把房間號碼告訴了他約的女人。」

「嗯……」吉竹小隊長似乎頗為佩服。

「這個想法也很有趣。確實，在被害人的口袋裡發現剛拆封的Peace香菸，只少了三根，其中兩根的菸蒂在房間的菸灰缸裡，另外一根或許就是在大廳抽的……原來如此，他是有可能利用公共電話聯絡。」

「既然如此，」這次換其他刑警發言了。這位姓河原的刑警比中根年長，是一個體重超過九十公斤的大塊頭，在署內大家都叫他「關取」[註1]，頗得人緣。

「也有可能是這樣的情形。我的意思是，那個女人會不會先到飯店，在大廳等候笠戶伸也？她看著伸也在櫃檯辦理住房手續，於是趕緊走到電梯口，對著手握鑰匙的伸也打招呼，對方嚇了一跳。『怎麼回事，妳已經來了？』於是女人說：『是啊，人家想給你一個驚喜嘛。可是，等了好久……』『是嗎？不好意思。那，我們走吧！』兩人一邊進行著這樣的對話，一邊搭上電梯。就這樣，暗藏殺機的女人和渴望一夜春宵的男人並肩走入七〇八號房……」

這番解說簡直就像電影情節，在場的刑警們不約而同地笑了出來。

「關取兄，你是不是在哪家廉價賓館幹過這種事啊？」有人突然冒出這麼一句話，大家笑得更大聲了。

木津警部補好像要制止這笑聲似地，一臉嚴肅地站了起來，會場馬上變得鴉雀無聲。

「各位的意見確實值得一聽。不過，兇手是男是女，現在就下定論未免太早了。偵查工作才剛開始，希望你們不要有先入為主的觀念，根據事實和證據把兇手逼出來。

每起命案，都有誘發犯人殺意的動機存在。反過來說，被害人之所以會被殺，肯定也有被殺的理由。此外，隨著笠戶伸也的死，誰將成為最大的受益者，這一點也有必要注意。

因此，明天展開的偵查，我們把重點擺在笠戶伸也的身家調查。視情況，可能連他在笠戶製造所的辦公室都要調查，我打算明天一早就申請搜索令。

一開始我也說明過了，有一名關西腔口音的男子曾經打電話給笠戶伸也，這一點也請大家不要忘記。秘書課的高松浩一似乎知道這件事，就連接受偵訊時，他也顯得非常不安。笠戶和關西腔男子之間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他們倆是什麼關係？也請大家務必調查清楚。

解剖結果應該明天白天就會出來了，到時候毒藥的種類和作案時間就可以確定了。所以，第二次的偵查會議訂在明天下午五點舉行，希望各位準時出席。那麼，今天就先到這邊，大家辛苦了。」

木津警部補說完後，便坐了下來。他點燃一根菸，將視線投向窗外。暮色低垂的街道

註[1]關取，相撲的大關，地位僅次於「橫綱」的高級力士。

亮起了七彩霓虹燈，放眼望去，盡是璀璨四射的光芒。

新橋的夜晚終於開始了。

2

案發的第二天傍晚。

在新橋署的刑事課召開了第二次偵查會議。驗屍報告和毒物鑑定小組送來的檢驗結果已經在木津警部補手裡。

資料顯示，笠戶伸也的死亡時間，推測在前天晚上八點到十點之間，這與鑑識人員的看法幾乎一致，死因是氰酸鉀中毒，從現場的啤酒瓶裡並沒有測出毒藥反應，可是被害人使用的杯子卻有高濃度的氰酸鉀殘留。

警部補報告了以上的檢查結果，並提出自己的看法。

「啤酒瓶裡約剩下十五西西的啤酒，可是裡面並沒有毒物反應，另一方面，被害人所使用的杯子，中央部分是隆起的，所以就算滾到地板上，裡面的啤酒並不會流光。從這只杯子裡測出濃度很高的氰酸鉀，可見得不管是兇手還是被害人，一開始喝的那一杯都沒有問題，是第二次倒酒時，被害人的杯子裡才被下了毒。

氰酸鉀——正式學名為氰化鉀，是一種白色結晶，很容易溶解於水和酒精。恐怕，啤酒的泡沫成了掩飾這毒藥的簾幕。從以上各點來看，這次的犯罪是有計畫的，而且犯人非

常冷靜。

唉，目前能推斷的就只有這麼多，請問誰有意見……」說完後，警部補環顧在座的每位刑警。

「主任！」最先舉手的是年輕的中根刑警。

「氰酸鉀是劇毒吧？致死量大概是多少？」

「好像是〇．一五公克吧。嗳，就是一耳挖杓子的份量。因為是立即性毒藥，只要吃進嘴裡，最快十幾秒，最慢一分鐘之內，就會死亡或昏迷。」

「這樣的毒藥，我想一般人不容易弄到手吧？笠戶製造所是小鋼珠機台的製造商，應該不會用到氰酸鉀吧？若真的會使用，只要過濾進出工廠的人，就有可能找到犯人。也就是說，我們可以追查毒物來源，採取以藥追人的方式……」

「這不可能。」吉竹小隊長說道。

「不行嗎？」

「也不是說不行啦。在各種場合都有可能用到氰酸鉀，比方說鍍金工廠或製版廠。我也曾經遇過利用氰酸鉀殺人的命案，犯人跟工廠一點關係都沒有，純粹只是送外賣到那裡的麵店工讀生。那家鍍金工廠位於大馬路上，氰酸鉀就裝在汽油桶裡，員工雖然把它放在危險物倉庫內集中保管，可是門沒上鎖大家就上工了，因為倉庫離作業區很遠，所以那名工讀生便輕易取得氰酸鉀。」

「聽你這麼一說，我也有類似的經驗。」警部補說。「毒物劇物取締法（相當於台灣

的藥物管制法）的制定是在昭和二十五年，然而，戰爭剛結束時，類似的毒藥根本無法可管，所以才制定法律，並加以取締，不過並沒有嚴格執行。雖然有專人負責，並規定要記錄每天的使用量，可是大家還不是打馬虎眼！有時候還會忘了登記。換句話說，就算再怎麼毒的藥，只要用慣了，對其危險性就會越來越輕忽，感覺那只不過是工作用的某種材料而已。因此，知道那裡有氰酸鉀的人就算偷走一點，也不用擔心會被發現。從毒藥的來源尋找犯人的方法不太可行，這也是為什麼我把偵查重點擺在死者的身家調查。話說回來，吉竹君那邊可有什麼收穫？」

「是，今天的調查沒有什麼具體收穫。」

吉竹小隊長和兩名刑警負責到笠戶製造所的總公司調查及打聽線索。

「收穫是零嗎？」

「對不起。我們先搜索了笠戶伸也的辦公室，把他的保險櫃和抽屜都打開來查看，並沒有找到任何與命案相關的物件。抽屜裡有一整疊名片，大部分是小鋼珠業者，其中也有幾十張印著女人的名字。我想應該是在俱樂部或酒店上班的女人給他的，目前只知道這些店都開在銀座和新宿。」

「原來如此，也就是說他經常流連銀座和新宿囉？然後，有關那個操關西腔口音的男子，你有沒有查到什麼？」

「我們先跟總務部的人打聽，可是他們一律回答不清楚。其中還有人說，部長絕對不會因為女人惹上任何麻煩。我都還沒有問他有關女人的事呢，他自己就先說出來了，我強

烈地感覺到，關於這個案子，全公司的人已經被下了封口令。然後，主任曾偵訊過的那個高松浩一，我想找他問個清楚。是他開車載被害人去飯店的，隔天早上也是他過來接的，所以應該可以把他列為參考人，請他到案說明。」

「是嗎？我們再四處打聽一下，要是真的不行，再把他找來吧！山城君那邊有查到什麼嗎？」

山城刑警負責調查笠戶家，以及向附近的鄰居打聽。

「首先，我們先跟附近鄰居打聽笠戶家的事。社長笠戶俊平七十四歲，最近身體不好，幾乎一整天都躺著，不時有主治醫生到家裡看診。他的妻子民代是續絃再娶的，跟他差了四十歲。俊平從以前就很好色，聽說去世的前妻也是個美人，而民代更是風情萬種。附近鄰居都說，娶這麼年輕的老婆，精氣都被吸乾了。不管怎麼樣，死者伸也跟民代在名份上是母子，可是伸也從來沒有叫過她一聲媽，聽說總是叫她阿姨或是老頭子的女人。」

「你們見到那女人了嗎？」

「見到了，確實是個美人，但感覺相當不安於室，她好像把照顧老公的工作全部丟給女傭，自己經常跑出去玩。總之，那個家四分五裂，俊平似乎很溺愛伸也這個獨子，伸也卻看不起他老爸。很奇怪的家庭啦，他們還……」

「你有問她那個關西腔男子的事吧？」

「有。不過她好像完全不知情的樣子，還蠻不在乎的說：『伸也是個花花公子，招惹過很多女人，難免會得罪什麼人吧？』聽她的口氣，伸也的死讓她可以獨佔老公的財產，

反倒是件令人高興的事。」

「哦，老公的財產嗎……」

吉竹小隊長插嘴道：「主任，那個叫民代的女人也有犯罪動機。」

「可是，她有不在場證明啊。案發當晚，她坐上高松浩一開的車，到上野車站迎接從鄉下來的母親……。對了，山城君，這部分你應該也有確認吧？」

「是的。這部分她的說法跟高松浩一的證詞完全一致。女傭也證實說，高松浩一七點左右把車子開進車庫，然後民代請他載她去上野，民代換衣服時，高松一直坐在客廳裡喝咖啡，然後，七點四十五分左右，兩人再一起開車出去。女傭說她等著看七點半播出的歌唱節目，所以頻頻看錶，兩人出去的時間，她記得很清楚。

而且，民代的母親現在還住在笠戶家，是個年近七十的老婆婆。我們跟民代交談時，她硬要插嘴，說什麼那晚承蒙高松先生的照顧啦，自己活到這把年紀，還沒見過對老人家這麼親切的年輕人，一問對方，才知道他還是單身，想到他們上山田溫泉那邊，有多少溫柔可人的年輕姑娘，她一定要幫他作媒……。我想高松浩一針對案發當晚講的話應該沒有問題，不過，為求保險起見，我回來時，先繞去上野，拜訪了天狗壽司，壽司店老闆也說那天晚上九點左右他們三個人進來，待到十點多才回去。當天的帳單還留著，他們還找出來給我看，三個人就花了一萬四千圓，所以店家對他們的印象也蠻深刻的。」

「原來如此，所以他們三個沒有問題囉？」

「可是，主任，」吉竹刑警率先發言：「沒錯，高松浩一和民代確實是七點四十五分

從笠戶家出發的，這一點女傭可以作證。而且，他們兩人去接了八點四十一分抵達上野車站的民代母親，然後三人在上野的壽司店待到十點多才回去，這也都是事實。」

「因此，案發時的不在場證明是成立的，不是嗎？」

「是這樣嗎？高松和民代離開笠戶家時，是在一起的；去上野車站接民代的母親時，也在一起。可是，這兩人的不在場證明，有無法證實的空白部分。」

「空白部分？怎麼說？」

「我是指高松和民代離開笠戶家，到上野車站的這段時間，沒有人能證明民代一直坐在高松駕駛的車子裡。雖說這是大膽的假設，不過，還是請您聽一聽。」

吉竹刑警接著發表他所謂的假設，他是這麼說的……

民代從很早以前就企圖殺害伸也。動機是，伸也一直看不起她、作賤她，讓她氣得想要報復，此外，她夢想在老公死後自己可以獨佔所有遺產。於是她選擇高松浩一作為共犯，高松也對平日把自己當作奴僕使喚的伸也很不滿，協助民代不但有助於自己未來在公司的升遷，事成之後的報酬想必也很可觀吧。

「也就是說，」吉竹刑警說道：「這兩人有殺害伸也的動機，他們一直在等待下手的時機。搞不好，當高松知道伸也那晚將住進威士特飯店時，就馬上聯絡民代，可是民代卻說家鄉的母親要上來。於是高松想說正好，那就利用民代的母親來製造不在場證明。計畫是高松想的，民代只要照著做就行了，那麼，那是怎樣的計畫呢……」

吉竹刑警端起手邊的茶，喝了一口潤潤喉之後，開始敘述起當晚的情況。

3

民代坐上高松浩一的車子，離家時是七點四十五分，由於兩人是在女傭的目送下離去的，所以這個時間足以採信。

從愛宕町的高松家到威士特飯店約十分鐘車程，負責開車的高松把車子停在飯店入口附近，只有民代一個人下車，她急忙跑進飯店，高松看著她進去以後便將車子掉頭，往上野車站開去。

進入飯店的民代根據高松所說的，來到七〇八號房前敲門。伸也以為約的女人來了，開門一看才發現是民代，他嚇了一跳，質問她來這裡做什麼。當然，民代已經事先想好應付的藉口。「你父親的狀況不太好，你今晚可不可以回去一趟？打電話給你，都不肯接，所以我才特地跑這一趟。」

伸也當然馬上拒絕，他說今晚有重要生意要談，已經約了人，不可能回家。民代也就沒再堅持下去，她以假惺惺的語氣說道：「那，你明天早上早點回來喔。」話說，她的搏命演出才正要開始，如果用戲劇來比喻，接下來就是高潮了，這個劇本想必也讓她構思良久吧。

比方說，是這樣的情節——「我匆匆忙忙趕來，好喘！喂，可以請我喝杯啤酒嗎？喉嚨好乾喔，喝完這一杯，我馬上回去。」

伸也一心只想趕快打發她走，從冰箱裡拿出啤酒，把杯子擺在她面前。「你也陪我喝

一杯嘛，我們又不是仇人。」伸也一邊苦笑，一邊拿出自己的杯子，倒起啤酒。

起先的第一杯，兩人都沒事地喝完了，想讓民代趕快回去的伸也，馬上又替雙方倒了第二杯酒。這時，民代靠過來說：「咦，伸也，你的西裝好像沾到什麼東西，就在肩膀那邊，你稍微轉過去，我幫你拿下來。」正當伸也轉身的一瞬間，她便將手中的毒藥往伸也的杯子裡一丟。同一時間，她扯下自己的一根頭髮說：「你看，是這個。討厭，好像是女人的頭髮，你在哪裡沾到的？」「這種事我怎麼知道？」伸也沒好氣地回答。「是嗎？既然如此，我要回去了。明天早上別忘了先來見過你父親再去上班喔。咦，啤酒還有剩啊？那，祝你今晚生意談得順利，我們乾杯吧！」在她的聳恿下，伸也舉起了自己的酒杯，一口氣喝光。

劇痛就在數秒之後排山倒海而來，伸也痛得蜷起身體在地上打滾。民代冷冷地看著他說：「怎麼了，伸也？很痛苦嗎？真糟糕，我馬上去叫醫生來，你忍耐一下。」

民代趕緊拿起自己的杯子，走向盥洗室，她仔細清洗杯子，再用手帕擦過，連盥洗室的門把都擦得一乾二淨。回到房間時，伸也已經失去意識，大功告成。

「你就好好休息吧，伸也。」她用手帕包住門把，打開房門，來到走廊上，聽到那扇門在背後發出「喀」地自動上鎖聲，她馬上走去搭電梯，下樓穿越大廳，走出飯店。飯店外不時會有排班的計程車，她坐進其中一輛，說道：「到上野車站，快點。」

「就這樣，」吉竹刑警說：「她趕到上野車站，與在那裡等候的高松浩一接到了母親。這就是我所想像的情況……」

刑警之間引起一陣小小的騷動。沒錯，確實無法證明民代一直坐在高松浩一的車子裡，有所謂無人看到的空白時間，難道她真的利用這段時間？然而，在眾人的腦海裡仍存在著一絲疑惑。果真像吉竹刑警所說的，事情進展得那麼順利？就時間上來看，恐怕不太可能吧？

木津警部補好像代替他們發言似地提出了質疑：「吉竹君的看法不無道理。只是，若要完全成立，必須一切都照民代所預想的進行才行。她母親抵達上野車站的時間是八點四十一分，另一方面，民代站在威士特飯店七〇八號房前的時間，應該是八點左右吧？從飯店到上野車站，就算計程車開得再快，少說也要三十分鐘。也就是說，她只有十一分鐘的時間可以作案，在這麼短的時間內，要讓對方喝下啤酒，毫不猶豫地下毒，清理所有的痕跡之後，再搭計程車離去，好像有點不太可能吧？」

「關於這一點，他們倆應該也商量過了。高松浩一以前就曾經到車站接過民代的母親，他經常在笠戶家出入，當然跟民代的母親很熟。火車準時到站，老夫人從剪票口走出來，高松對她喊道：『歡迎，您肯定累壞了吧……』」

「也就是說，只有高松一個人去接囉？這樣，對方會覺得奇怪吧？」

「當然，她肯定會問民代怎麼了？於是高松回答：『夫人剛剛還在等您，不過，她突然說想去買東西，要我們先到候車室等，她馬上就回來了，我們就稍等一下吧……』」

「所以他就帶她去候車室？」

「是的，這一點是他跟民代事先說好的。一坐下來，高松馬上找話題聊，上山田溫泉

那邊的生意怎麼樣？聽說有很多藝妓，有沒有好玩又便宜的地方……。老夫人一個人坐火車上來，一路上找不到人聊天，這下子侃侃而談了起來。高松這邊也很有技巧地引導，熱心地聽對方講……」

「嗯，用這種方式爭取時間嗎？」

「沒錯。女人家嘛，一聊起天來就沒完沒了。像我老婆，出去倒個垃圾都可以花上三十分鐘，在路邊就跟鄰居太太聊開了，就算我吼她，她也可以臉不紅氣不喘地回說：『我這不是去倒垃圾嗎？』聊天聊個三十分鐘，對她們來說根本是小意思。」

我家那個也是。不知是誰講的，竊笑聲四起。刑警繼續說：「我認為高松利用了這樣的心理，正與老太太聊天的時候，做完案的民代趕來了，她會這麼說：『我想說去買個東西，逛了兩、三家店，都沒看到合意的，讓妳在這裡等，真是不好意思。』母親這邊看到女兒來了，高興得什麼都忘了，『沒關係，我也是剛剛才到……』」

「原來如此，然後三人就一起去了壽司店？」

「我是這麼認為。做母親的，完全忘了曾經在候車室聊天的事。所以，面對警方的詢問，她會回答：『沒錯，那晚民代和高松先生一起來接我。』也是理所當然的，這不是說謊，因為她本身就是這樣認定的。」

吉竹小隊長的解說，確實頗具說服力。只要民代和高松合作，不管是偽造不在場證明或爭取犯案時間，都很容易做到。不過，還是有必須澄清的疑點，木津警部補又說：「假設真像吉竹君所說的，事情進展得很順利，可是問題來了，民代怎麼知道笠戶伸也住在七

〇八號房？」

「當然是高松浩一告訴她的。」

「可是，他把車子停在飯店門口時，只有伸也下車。他說，門僮打開大門，他目送伸也進去後就馬上發車，往愛宕町的笠戶家開去。櫃檯經理佐田也說，笠戶先生是一個人來辦理住房手續的……」

「高松說了謊。或許他把車子往前開一點，卻馬上下車走進飯店裡。當伸也辦好住房登記，往電梯走去的當口，他在後面叫住了伸也：『部長，你訂到房間了嗎？因為你沒預約，我有點擔心。』結果伸也對他說：『甭擔心，只要報上我的名字，房間隨時都有。』還得意地揮揮手上的鑰匙，鑰匙上貼有房間號碼的標籤，七〇八。高松浩一不費吹灰之力就知道房間號碼，並通知了民代。」

吉竹刑警講完後，有好一陣子都沒人說話，因為他的推理讓人無從反駁。有那麼順利嗎？每個人心裡都偷偷地懷疑著，不過，搞不好那天的狀況就是對犯人那麼有利，也不能否認這樣的可能性。幸運未必只眷顧做善事的人，偶爾犯罪的女神也會向犯人露出微笑。

「希望能找到證人。」木津警部補說：「為了證明吉竹君的推理是正確的，我們無論如何都必須找到證人。所謂的目擊者，也就是說，親眼看到高松浩一進入飯店的人，或是看到他跟笠戶伸也講話的人。如果這一點能夠突破，吉竹君的推理就太完美了。」

「我們一起找吧！」綽號關取的河原刑警說道。

「伸也下車時，飯店的門僮開了門，高松是這麼說的？」

「沒錯。」

「那應該是穿制服的門僮吧？我們到飯店時，他也站在門邊。問問看，說不定他可以證實高松浩一曾經跟在伸也後面進入飯店。」

「是嗎？明天也跟飯店裡的員工打聽看看吧！此外，請你們把高松和民代的照片送來。好，今天的會就開到這裡，散會。」

警部補說完後，喝了一口已經涼掉的茶。

河原刑警似乎很期待門僮的證詞，恐怕希望渺茫吧！他心想。伸也下車時，高松浩一應該還在駕駛座上，當時天已經黑了，門僮不可能看清楚高松的長相及穿著。倘若高松真的有進去飯店，他也沒辦法作證吧？

警部補整個人靠在椅背上，「呼」地吐出一口大氣。好累，他心想。這並不是肉體上的疲勞，而是來自心靈深處滲入四肢百骸的精神疲勞。

4

五月十一日，在事件曝光的當天，各家晚報都大幅報導了威士特飯店的命案。美緒也在上班之前讀到那篇報導。仔細閱讀報紙，已經成了她的生活習慣，身為陪酒小姐，必須懂得跟客人應對，對方感興趣的話題，自己也要積極加入，想辦法炒熱現場的氣氛。每家店的屬性不同，光談八卦就可以討客人歡心的店不是沒有，不過，來可夢院捧場的客人多

半是商界大老、政界名流、文化人、藝人等貴客，要做個稱職的聊天對象也不簡單。因此，要盡可能多看些報章雜誌，不管是政治、經濟的現況，還是運動界、演藝圈的要聞，都是不可或缺的基本話題，仔細閱讀報紙，也是因為工作上的需要。

當天，翻開報紙，映入美緒眼簾的是「小鋼珠業界的霸主、笠戶製作所的總務部長遭到殺害　陳屍於新橋威士特飯店的客房內」大標題，美緒馬上坐了下來，順著細小的鉛字讀下去。

然而，跟斗大的標題相比，報導內容要簡單多了。

十日傍晚，住在威士特飯店的笠戶仲也（三〇歲），隔天早上一直沒有出現，前來接他的同事、秘書課的職員高松浩一（三一歲）與飯店的櫃檯人員一起前往客房查看，發現仲也氏全身穿戴整齊，倒臥在地板上，已經死亡多時。他們立刻通知新橋警察署。根據警方的調查，死因是藥物中毒，由於現場沒有留下遺書，也沒有自殺的動機，警方推測是他殺，已即刻展開偵查。

仲也氏的父親俊平氏是笠戶製作所的社長，年事已高，最近身體不好，已內定將在近期召開的股東大會上，讓長男仲也接任下屆的社長。仲也氏的猝死將帶給身邊的人極大的衝擊。

報導的內容並沒有提到犯人的長相或毒藥的種類，可見得偵查工作才開始，警方還沒

召開記者會吧？記者前往飯店採訪，相關人員的口風很緊，大概也問不出個所以然。雖然手邊只有A報，但美緒心想其他報紙肯定也刊了類似的新聞。

一如往常，美緒下午六點從大樓的公共出入口進入可夢院俱樂部，媽媽奈津子好像已經守候多時，馬上叫住了她。

「梨花，今天的晚報看了嗎？」

「看了，嚇我一大跳。」

「之前，笠戶先生還來找過妳，我記得是在……」

「是一個星期以前的事。」

「當時，笠戶先生有沒有哪裡怪怪的？譬如說印堂發黑啦，或是心神不寧……，我是說預感啦。妳的感覺這麼敏銳，又一直跟他在一起……」

「嗯，他回去之前，我一直陪在他身邊，不過，他跟平常完全一樣，精神好得很，誰知道會發生這樣的事，我真是做夢都想不到。」

「是嗎？」媽媽桑沉思了片刻，突然壓低聲音說道：「笠戶先生是真心喜歡梨花的。我忘記是什麼時候了，有一次我在銀座的街上碰到他，他邀我一起吃飯，我就跟他去了，就連那時候，他都跟我說：『我想跟梨花小姐結婚，絕對不是說著玩的，請媽媽幫我傳達心意……』」

「……」

「我也覺得很為難，梨花有妳自己的考量……，於是我就說了，這種事應該男方自己

去講，只要把心意傳達給梨花知道，肯定能得到好的回應。好不容易才擺脫了他，現在想起來他還真可憐。從那之後，笠戶先生可有跟妳說過什麼？」

「有的，他跟我說了很多，可是我拒絕了他，我跟他說我暫時還沒有心思想結婚的事。」

「唉，明知不可能結婚，還來得那麼勤快，妳跟笠戶先生之間真的沒有什麼嗎？」

「沒有啊。媽媽妳為什麼這樣問……」

「那是因為……，Y報上不是有寫出笠戶先生住的客房嗎？」

「我只看過A報。」

「是嗎？我兩邊的報導都看過了。Y報上寫說，笠戶先生住在飯店的雙人房，由此推測，他可能要跟女人一起過夜，警方也很重視這一點。不是常聽人家說，事件的背後都有一個女人。當然，警方也會開始打聽有關女人的事，說不定還會跑來我們店裡。」

「這種事還真討厭。」

「他們也是在工作嘛。到時候，說不定有人會說出笠戶先生中意梨花的事，他們來打聽妳住在哪裡，我總不能推說不知道吧。就算發生那樣的事，妳也千萬不要說什麼待不下去的話，我希望梨花妳能永遠留下來，將來成為我的左右手……」

「謝謝。不過，我沒關係的，警察儘管來問，我一點都不怕，我也想永遠待在這裡。」

「太好了，我就怕妳不幹了。」

和媽媽桑之間的對話就這樣結束了。

開店的時間到了。等待客人上門的小姐們竊竊私語著，好像都在談論那件事，其中也有人把好奇的眼光頻頻投向美緒那邊。笠戶伸也是美緒的客人，就算其他小姐陪坐在身邊，他也是看都不看一眼，只顧著跟美緒講話；也有人看到他離開時，塞給美緒好幾張大鈔。那些忌妒美緒的美貌，平日敢怒不敢言的小姐們，說不定還覺得這次總算逮到機會，可以一解心中的怨氣。

不過，不管別人怎麼看美緒，她都不為所動，每當有客人進來時，她那蠱惑人心的雙眼照樣笑盈盈地……

「歡迎光臨」，把客人領到包廂。只要她在客人身旁一坐，華麗明亮的氣氛立刻圍攏上來，不管是誰都被她所散發的魅力迷醉了，相談甚歡的笑聲不斷地從包廂傳來，媽媽桑奈津子滿意地看著這一切。

可夢院的夜晚一如往常，就此拉開了序幕。

5

案發後已經過了五天，這段期間的偵查毫無進展。以木津警部補為中心，在那個集合了六名刑警的房間裡，經常籠罩著沉重的氣氛。實際上，辦案人員提出的假設沒有一個成立的，所謂的全軍覆沒就是他們的感覺。

比方說，是誰？又是怎麼知道笠戶伸也的房間號碼？吉竹小隊長主張，載送伸也到飯

店的高松浩一，尾隨在後，等伸也進入飯店，辦完住房手續之後，從他手上的鑰匙得知房間號碼。為了證明這項假設，他們去找飯店的門僮問話，卻只得到令人失望的答案。

門僮是這麼說的：「你說姓笠戶的客人來我們飯店的那一天嗎？我記得很清楚。不，我怎麼可能認識他，不過他的車倒是讓我印象深刻。

那輛車是T公司生產的Princess Viva吧。我是個車迷，凡是跟汽車有關的雜誌，每個月都會買，所以那車子我一眼就認出來了。車身是沉穩的黑色金屬烤漆，外型正如其名Princess，充滿了優雅的流線型。我記得，全球限量只有兩百輛吧？平常在街上也不可能看到，我一直希望能親眼目睹它的風采，然後，就在那個星期天的傍晚，它就停在飯店門口，我嚇了一跳，心想坐在車裡的人不知多有錢呢。

結果下車的人是個身穿藍色雙排扣西裝的高個子紳士，他向車內的司機說了幾句話後，就朝飯店這邊走來，我急忙開門恭迎他。

咦？你說車子嗎？那位姓笠戶的客人一下車，車子馬上開走了，非常流暢，像滑行似地開走了，我只能恍神地看著它離開，啊，你是說車子離開的方向嗎？它沿著飯店前面的路直走，之後就右轉了，那條路通往愛宕町和西久保巴町一帶，如果中途右轉還可以看到虎之門呢！

嗯，我一直站在門口，直到車子離開我的視線為止。」

門僮所說的車種及笠戶伸也當天的服裝都與事實吻合。伸也在櫃檯辦妥住房手續時，高松浩一正把車子開往愛宕町的笠戶家。順道一提，這家飯店的twin room分別在六、

七、八樓各有兩間，當天只剩下六樓的一間及七樓的兩間。伸也在check in時，表明希望住twin room，並拿到了七〇八號房的鑰匙，知道這號碼的只有櫃檯經理佐田及負責登錄房客磁卡的女職員。面對刑警的詢問，這兩人的回答一律是：「沒有人來打聽笠戶先生的房間號碼，我也沒有告訴任何人。」

那麼，是伸也自己把房間號碼告訴別人的囉？沒有記錄顯示他使用室內電話與外界聯絡，如此一來，就不能排除他曾經使用大廳公用電話的可能性。這一點是中根刑警在偵查會議上提出來的……。「星期天的傍晚，大約七、八點左右，你有沒有看到身穿藍色雙排釦西裝的高個子青年使用大廳的公共電話……」

也因為這個意見是自己提出來的，所以中根刑警格外熱心，抓到飯店員工就問，沒想到從負責清掃大廳的中年婦人口中聽到令人意外的答案。

「那個公共電話從星期天下午到隔天早上都不能用。」

「不能用？為什麼……」

「我早上、下午各打掃一次，清理菸灰缸，收拾凌亂的報紙，把亂擺的雜誌歸位，擦拭桌子。打掃時，連放置電話機的座檯也要擦，順便把旁邊的便條紙和鉛筆排好。我記得星期天下午，正在擦電話機的座檯時，發現撥號盤上面貼了一張紙，上面寫著『故障，無法使用』。」

刑警立刻跑去櫃檯確認這件事。

「是的，是這樣沒錯。那天，我記得是下午四點左右，在大廳的客人跑來跟我抱怨，

說錢幣已經投進去了，電話卻沒辦法打。我們員工趕緊把錢幣投進去試試看，果真沒辦法用，雖說即刻聯絡了電話公司，但因為是星期天吧，維修人員都出去了，對方請我們等到隔天早上，所以我們只好先貼上故障標示……。嗯，隔天早上八點就修好了，從那時候起就可以用了。」

這下子，笠戶伸也利用公共電話把房間號碼告訴其他人的假設也瓦解了，犯人是怎麼打聽到伸也的房間的？

星期五。案發後的第五天中午過後，木津警部補一個人抽著走味的香菸，這時候，外出打聽消息的吉竹小隊長和中根刑警垂頭喪氣地回來了。

「很不順哪！」吉竹把椅子拉到警部補面前，用疲倦的聲音說道。

「沒辦法，打聽本來就很費腳力。」

「我們今天跑去笠戶直營的小鋼珠店，探聽那個關西腔男人。我想，總公司不肯講，在小鋼珠店上班的員工說不定會知道些什麼。」

「原來如此，你打算採用迂迴戰術嗎？」

「不過還是失敗了。據他們說，那家公司是社長一個人白手起家的，極端獨裁，只要有人不順社長的意，就會被炒魷魚。最重要的是，雖然美其名為股份有限公司，可是有三分之二的股票在社長名下，剩下的都是他太太和他兒子的，一堆部長握有的股份只有五股或十股。所以，所謂的股東大會不過是個幌子，會議記錄什麼的都是律師和稅務師自行斟酌著辦。」

「這種公司大家還賴著不走，薪水肯定不錯吧？」
「是啊。聽說那家公司很賺錢，獎金高得離譜。機台賣到全國各地，新機種不斷推陳出新，還有十二家自營的小鋼珠店。鋼珠每『噹』地一聲，錢就嘩啦嘩啦地入袋，全年無休。」
「真令人羨慕。」
「所以囉，只要上面一聲令下：『不管關西腔男子和伸也之間發生了什麼，都不可以說出有損死者名譽的話。』那些人死都不會講了。」
「真糟糕，看來得把高松浩一找來了。」
「主任，那就請這麼做吧！那種男人我一嚇就全招了。」
正當吉竹刑警這麼說的時候，警部補桌上的電話響了。
「喂，這裡是刑事課。」
電話彼端傳來模糊而低沉的男性聲音。
「請告訴吉竹刑警，到新宿愛莉莎俱樂部，找一個名叫雛子的女孩，問她哥哥就知道了。」
「喂喂，吉竹人在這裡，你是誰？喂喂……」
然而，電話已經掛斷了。
「是找吉竹君的電話。」
「找我的？到底有什麼事？」

「是告密電話。對方說到新宿愛莉莎俱樂部，找雛子的哥哥就知道了，只有這樣。」

「是笠戶的員工吧？或是我們今天去拜訪的那些小鋼珠店店員？」

「不管怎麼樣，應該是被吉竹君問過的某人吧？看來這世上還是有好人願意協助警方辦案。」

突然，吉竹刑警站了起來，打開辦公桌的抽屜，在裡面翻找一陣，接著拿出一張名片，走回警部補面前。

「主任，就是這個，愛莉莎俱樂部那個雛子的名片。前幾天，我們去笠戶製造所時，我跟對方說過，伸也抽屜裡的名片暫時由警方保管，這就是其中一張，雛子的雛是雛娃娃的雛，剛剛那通電話應該不是空穴來風。」

「嗯，總算有點希望了。」

「新宿西署有一位專管特種營業的傳田刑警，他跟我是警校同期畢業的，在風月場所的人面還算廣，我先去找他。喂，中根，準備出發了。」

6

抵達新宿西署的吉竹、中根刑警被帶進一間像是偵訊室的狹長型房間，看來這裡被當成會客室，牆上掛著葛飾北齋的「赤富士」，那是房間裡唯一的裝飾，當然不是真蹟，而是畫工精巧的石版畫。

在調查新橋威士特飯店的命案時，循線找到新宿愛莉莎俱樂部一名叫雛子的小姐。關於這點，我們想請教傳田刑警。兩人說明來意之後，等了一會兒，傳田刑警抱著厚厚的資料進來了。瘦削微黑的臉龐浮現笑容，他向吉竹刑警打聲招呼，一旁的中根刑警見狀馬上站了起來，朝他一鞠躬：「我是新橋署的中根，勞您關照了。」

「別客氣，坐吧！」

傳田刑警自己也坐了下來，向吉竹刑警說道：「阿吉，真難得，什麼風把你吹來了？聽說威士特那件案子是你負責的？已經有眉目了嗎？」

「還早得很呢！被殺的是小鋼珠界的大人物，笠戶製造所的小開，我們在進行調查時，發現愛莉莎俱樂部有個叫雛子的女人，八成是陪酒小姐吧？那個女人，跟被殺的伸也好像有什麼關係哪。」

「有，大有關係。」

「有？喂，阿傳，那你知道那女人的事嗎？」

「唔，我知道。」

「太好了，總之，我想見見那個女的。愛莉莎這家店在哪裡？」

「愛莉莎在歌舞伎町。不過，雛子已經不在那裡了。」

傳田刑警臉上露出神秘兮兮的笑容。

「不在了？離職了嗎？你知道她現在住哪裡嗎？」

「我知道，不過哪，她住得很遠，離這裡有十萬八千里。」

「十萬？怎麼說呢？」

「因為雛子已經在『另一個世界』了。」

「你說什麼？喂，雛子已經死了嗎？」

「死了，而且是自殺死的，上吊自殺。」

「可惡，阿傳，這是真的嗎？」

「陳屍現場的筆錄是我寫的，不可能有錯。而且，她會自殺就是因為那個笠戶伸也。」

傳田刑警如此說道後，一邊翻開資料，一邊說明起當時的情況。

雛子，本名手塚素世子，大阪市西成區人，有一個哥哥叫仙吉，這對兄妹從小父親就去世了，母親跟打工地方的店員私奔後，就此下落不明，兩兄妹由在西成區經營客棧的伯父母撫養長大。

哥哥仙吉做過土木作業員等工作，二十歲的時候拿到駕照，在小計程車行上班，他的駕駛技術很好，星期天也照樣在外面跑，所以薪水還算不錯。只不過，脾氣暴躁是他的缺點，經常跟客人起衝突。「叫那個司機回家吃自己！」這樣的投書寄來公司好幾次，公司這邊不得已只好解僱他。

厭倦大阪生活的仙吉來到東京，在報紙上找到工作，開始在S計程車行上班。剛開始，他對東京的路況不熟，只能充當司機助手，不過，經過半年以後，他可以靠地圖上路了、自此之後，他的薪水提高了，公司也開始重用他。留在大阪的妹妹剛好高中畢業，於

是把她接來，跟自己一起住，他們兄妹倆的感情好像還不錯。

素世子的志願是當美容師，白天在專門學校上課，可是學費和實習費得自己賺，所以，晚上開始在俱樂部兼差。她上班的地方是新宿的高級俱樂部愛莉莎，由於長得白皙，臉蛋又圓滾滾的，感覺就好像雛娃娃似地天真可愛，所以店裡幫她取了雛子的花名。

笠戶伸也是那家店的常客，卻給素世子帶來了不幸。根據店裡的媽媽桑說，那孩子還是個未解人事的處女呢！這麼一個純真少女，伸也是怎麼騙到手的？東京男子有別於自小在大阪看慣了的關西老粗，再加上伸也長得英俊瀟灑又會哄女人開心，讓他抱在懷裡，開始幻想有一天能嫁給他的美夢也是無可厚非的。

終於素世子懷孕了，伸也勸她打掉孩子，但她拒絕了。這是我肚裡第一次懷的小生命，我怎麼忍心扼殺他？孩子我會賺錢扶養，只是我不想讓他成為私生子，請你至少承認他，素世子泣訴道。

這時，從伸也的口中吐出令人料想不到的話。妳要我承認他，妳知道他是誰的孩子嗎？像妳這樣輕易就跟別人上床的女人，肯定還有其他男人。要承認的話，你請孩子的爹承認。這番話挖刨著素世子的心，她拼命發誓自己獻給伸也的身體絕對沒有其他男人碰過，是純潔的、乾淨的。

「那傢伙真是沒天良啊！」吉竹刑警喃喃說道。

「阿吉也是這麼想吧？屍體旁邊留有一封給哥哥的遺書，我也看過了，素世子獻給伸

也的身體確實是清白的。她的痴情和委屈，連我看了都為之感動。她自從去愛莉莎上班以後，就搬出哥哥家，自己在外面租了一個小房間，她將紅腰帶綁在房間的橫樑上，上吊自殺了，懷有四個月身孕，死時才二十歲。」

傳田刑警似乎是想起當時的情景，目光有點迷離。

這麼一來，告密者檢舉的雛子已經消失了。不過，她哥哥應該還在，手塚仙吉。聽說他們兄妹感情不錯，面對妹妹的死，他會想要殺死笠戶伸也替妹妹報仇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大阪西成區人，關西腔男子難道就是他！

「阿傳，」吉竹刑警的語氣突然變得很急切，「她哥哥現在在哪裡？不瞞你說，我們今天接到告密電話，對方要我們去找她哥哥……。剛剛聽你這樣說，說不定他就是真兇，我想要見見他。」

「你可以見他，不過，他肯定不是兇手。」

「為什麼？」

「手塚仙吉現在在府中監獄服刑，是今年四月被關進去的，刑期六個月。既然人在牢裡，就不可能殺人，他的案子不是我負責的，不過，我把犯罪事件處理簿帶來了。」

傳田刑警說完後，看著厚厚一疊資料，接著說下去。

（犯罪事件處理簿——舉凡各警察署處理過的案件已呈送檢察廳者，有關該案件的內容必須詳細記載，包括嫌犯的照片、指紋，結審時的罪名、刑期，收監的日期等，都須逐條登記在犯罪事件處理簿上，由各警察署永久保存之——犯罪搜查規範第一百九十八條·

樣式第十八號。）

由於已經確定是自殺，所以素世子的屍體沒有經過解剖。哥哥仙吉把妹妹的遺體運到火葬場，火葬之後帶著存放骨灰的小罈子回家，第二天，他將骨灰罈用包袱巾包著，出現在笠戶製造所的總公司，要求見伸也一面。

察覺情況不對勁的伸也，早就躲得不見人影，仙吉把骨灰罈往伸也的辦公桌一放，對著一旁的職員們大聲咆哮。叫笠戶伸也出來！我要他跪在我妹妹的骨灰前，給她磕頭謝罪。然後，我再親手扭斷那王八蛋的脖子。滾出來，笠戶伸也！

他那泛白的臉孔因為盛怒顯得十分猙獰。

就在他吼得有點累的時候，當時還在公司裡管事的伸也父親來到骨灰罈前跪下，替兒子的始亂終棄道歉，其他職員也學社長跪在地上，朝骨灰罈雙手合十。

看到這副景象的仙吉，以令人意外的冷靜聲音說道，今天我就先回去了，明天我還會再來，叫笠戶伸也那小子等著。留下這些話之後就走了。第二天，他又跑來公司，一拿出骨灰罈，就大聲嚷著，叫伸也出來，跟我妹妹道歉。這時候，也是伸也的父親出面安撫他。小犬因為令妹的死大受打擊而病倒了。我們怕他也跟著自殺，現在把他送進醫院，派人二十四小時看守。這段期間，我想跟你一同處理令妹的後事，我這邊準備了微薄的奠儀，不成敬意，不知是否能平息您的怒氣？說著就把一疊兩百萬圓的鈔票放在骨灰罈前面。

仙吉的態度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伯父說的話我瞭解，我現在最擔心的也是妹妹的後事，既然如此，我就不客氣地收下了。說完後，把鈔票和骨灰罈一起收進包袱巾裡，就在這時候，在場的律師拿出一張紙並對他說，這是公司的錢，必須簽名、蓋章後才能領取。說著就將對摺的紙遞上前來，仙吉拿著送上來的筆簽了名、蓋了指印，逃命似地離開了辦公室。

那張對摺的紙攤開來，一面記載著和解書的內容「今後凡與舍妹有關的事，不得再提出任何要求。」另一面則是茲收到兩百萬圓整的簽收單，仙吉只看到簽收單的部分就簽了。假設仙吉食髓知味，又上門來鬧的話，他們就可以出示和解書，叫警察逮捕他……，這當然是律師出的鬼主意。

「仙吉那傢伙好像打從一開始就想利用妹妹的自殺海撈一票。沒想到，對方二話不說就把錢掏出來，他也就乖乖閉上嘴了。不過，那筆錢把他的人生搞亂了。怎麼說呢，兩百萬哪，對薪水不到兩萬塊的我們來講，那可是一筆讓人看了傻眼的大數目。好傢伙，聽說他連計程車行的工作都辭了，成天到歡場買醉，夜夜笙歌。」

某天晚上，他在酒吧發酒瘋，嫌人家服務不好。結果店裡的媽媽桑說，既然如此，那您請回沒關係！他一氣之下，順手把玻璃杯往媽媽桑身上擲去，杯子破了，碎片還劃傷了對方的臉頰，整整醫了一個月才好。有客人上前阻止，他也把人家揮開，拿起啤酒瓶就砸，客人被他打暈了過去，門牙還斷了兩顆。趕來處理的員警將他逮捕，第二天他就被移送到檢察廳，由於他本人坦承犯行不諱，所以審判也進行得很順利，只開了兩次庭就結案

了。

「仙吉是在三月五日被起訴的，四月二日判決確定，罪名是傷害及毀損他人財物，刑期六個月，被關進府中監獄是在四月三日。」

傳田刑警的視線從犯罪事件處理簿移開，說道：「所以說，他現在正在服刑中，跟威士特飯店的命案一點關係都沒有，警方和獄方都可以幫他作證。」

「知道了。麻煩你這麼多，真是不好意思，阿傳。」

興沖沖跑來的吉竹和中根刑警，這下子也只能垂著肩，一臉落寞地走出新宿署，在回程的車上，兩人始終不發一語。

這項調查結果即刻呈報給殷殷期盼他們歸來的木津警部補。

「還是不行嗎？」警部補也充滿了無力感。

「毫無價值的密告，讓我們忙得團團轉。」吉竹刑警說道。

「恐怕，告密者也只知道那個叫仙吉的傢伙去笠戶製造所鬧事吧，對方並不知道仙吉本人正在服刑。」

「說得也對。人家好心提供線索給我們，算了，也沒啥好抱怨的……」

「話說回來，這件案子還真是奇怪，看起來像是線索的繩子都一根根地斷了。到底，關西腔男子身在何方，至少要把他找出來。」

警部補正嘆著氣這麼說時……

「主任。」在一旁的河原刑警出聲了。雖然他有號稱關取的高大身材，聲音卻像女人般尖細。

「遇害的笠戶伸也似乎是玩弄女人的高手。我覺得這次的案子應該也是女人幹的。關西腔男子一如自己跟總機說的，只不過是伸也的朋友，說不定是伸也的大學同學，我們不要再管關西腔男子的事了，應該盡早往女人的方向調查。」

「我也這麼認為。」吉竹刑警說：「下毒一向是女性慣用的手法。伸也握有的女人名片，就以這個為線索，一個一個地調查好了。」

「這樣嗎？」警部補點點頭。「屍體身上還穿著嶄新的雙排釦西裝，頭髮也梳得一絲不苟，光是那間雙人房，就令人懷疑他很可能在等女人。」

「就是說啊。」河原刑警高興地說：「那天，女人先守在大廳，等到伸也辦好住房手續就叫住他，然後兩人一起進入七〇八號房。之前，在偵查會議上，我也提過這個看法，還被大家恥笑了一頓。是吧，老大。」他突然轉向吉竹刑警說道，老大是他們對小隊長的暱稱。

「老大，你現在也在笑嗎？」

「不，我沒有笑。」吉竹笑著回答。「既然如此，我的看法也與關取一樣。主任，我們試著查一查女人吧。」

「知道了。這可是地毯式的搜查，辛苦是難免的。從明天開始，根據吉竹君手上的名片，著手調查那些女人的不在場證明。」

新的偵辦方向當晚就知會了所有刑警，通常是兩人一組進行查訪，不過，這次只有一名，一方面是因為人手不足，一方面是他們認為沒什麼危險性。

就這樣，年輕的中根刑警找上美緒住的松樹莊公寓，是在案發後第六天的星期六下午。

第十章

當時，美緒正窩在客廳的沙發上看電視。跟一般的上班族不同，就算是星期六下午，她也沒有特別放鬆的感覺。入夜之後，她就要像往常一樣，到俱樂部伺候客人，就算對方說的是冷笑話，她也要假裝很感興趣，努力陪笑；客人談論政事，大聲痛罵政府無能的時候，她也要做出言之有理的表情，洗耳恭聽；客人回去時，她得一直送到門口，站在那裡鞠躬或揮手，直到看不見對方的身影為止。晚上十二點打烊，凌晨一點左右下班，一回到家就忍不住把筋疲力盡的身體往床鋪拋去，這是常有的事，陪酒小姐的工作也是很花力氣的，所以，去上班之前，有必要採取最懶散的姿勢，讓身體和心靈盡可能獲得休息。

電視正在播「壽司師傅神乎其技」的節目。壽司師傅一手從裝飯的木桶裡挖出一坨飯，將它扣在另一手握著的鮪魚生魚片上，捏成握壽司形狀。師傅的動作很快，做一個握壽司只要幾秒鐘，做完十個以後，會逐一秤重，結果每個壽司的份量都一樣，分毫不差。

年輕的節目主持人說道：「這已經是藝術了。晶瑩剔透的米粒和鮮紅的鮪魚肉完美地結合在一起，就像魔法一樣不斷地從十指之間蹦出。而且，每個壽司的重量都是固定的，不愧是神乎其技啊……」黑白電視的畫面，根本就看不出鮪魚肉有多鮮紅。她在報上看到NHK和各家民營電視台將自八月份起，播放彩色節目的消息，到時候她想去買一台新的電視。

有好長一段時間，電視機與冰箱、洗衣機齊名，被喻為民生三大法寶之一。前幾天，

週刊上還報導說，收看電視的民眾已經突破五百萬人次。這三大法寶，一般民眾總算比較容易取得了。

美緒眼睛盯著電視畫面，腦袋裡卻散漫地想一些有的沒的。

這陣子，她在可夢院上班時，腦海裡會突然閃過笠戶伸也的身影，此刻也是。記得笠戶去世前的一個星期，難得一個人來到可夢院，用熱切的語氣跟美緒提起自己正在構思的遊藝會館。當時，他那副青年實業家的模樣，現在仍清楚地浮現在美緒眼前。然而那個人已經不在人世了，真教人難以相信。

跟伸也的回憶重疊在一起的，總是高松浩一的面容，他現在在做什麼？美緒對於睡過的男人的臉幾乎沒什麼印象。不過，浩一是唯一的例外，他讓她嚐到身為女人的快樂、肉體的歡愉，至今為止，她從未有過那麼深刻的陶醉。每次想起，身體都不由自主地發熱。

進入四月以後，浩一曾有兩次來美緒住處，每次都在星期天晚上，就連那樣的時段，他也不會把車子開到美緒的公寓前面。那附近有一處收費停車場，他都把車子停在那裡，再走路過來。而且，好像很怕別人看到似地，總是偷偷摸摸地走上樓梯，輕輕敲門。不管敲門聲再怎麼小，等得心焦的美緒馬上就會聽見。她一開門，浩一就一溜煙地閃進來，自己把門關上，對美緒露出鬆了一口氣的笑容。曾有一次美緒問他：「幹嘛這麼小心翼翼的？我們又沒做什麼壞事……」

他們彼此都是單身，而且還情投意合，根本沒有必要在意世人的眼光啊！美緒是這麼想的，可是……

「可是，」浩一吞吞吐吐地說道：「這棟公寓裡，還住著其他在銀座上班的人吧？像是俱樂部或酒吧之類的……」

「是啊，好像有兩、三個，剩下的就是上班族或小夫妻。」

「這些人不知什麼時候會出現在可夢院。再加上梨花小姐長得那麼漂亮，特別引人注目，竟然有男人偷偷來找妳，這種話要是傳了出去，對梨花小姐也不好吧？更別說這樣的謠言傳到部長的耳裡……」

「浩一先生是在怕這個啊！」

「沒辦法啊。對我而言，他本來就是個囉唆的上司。現在向大家宣佈梨花小姐是我的女朋友還太早，我必須先改變自己的環境才行。不過，一定會有這麼一天的。在那之前，我們只好像現在這樣見面。沒錯，只能暫時偷偷幽會，不過，這樣一來反而更羅曼蒂克了，不是嗎？」

當「幽會」這個字眼從浩一嘴裡說出來時，美緒笑了出來，雖然這種講法已經落伍了，不過，確實有點羅曼蒂克的情調。

站在美緒的立場，她並不嚮往結婚這種世俗的形式。只是，墮入風塵以來，她第一次碰到喜歡的男人，讓對方抱著，盡情享受短暫的幸福，只要能維持一年半載，她也就知足了，她不認為自己配得到更多的幸福。

（有副乳的女人天生淫蕩，會讓接近她的男人不幸。）

當她還是高中生時，從初戀情人矢野浩一那裡聽到算命師講的這番話。雖然她現在已

經把副乳摘除了，卻無法漠視它曾經存在的事實，算命師的話就好像不祥的咒語，不時在她的記憶裡浮現。

矢野浩一在碰觸她的副乳之後，被卡車撞死；他的父親把有副乳的女人帶回家，弄得自己半身不遂，臥病在床。不，說不定他早就死了。然後，跟她情同姊妹的伴江也只因為碰過她的副乳，就被火燒死，結束短暫的一生。人們說算命師只會胡說八道，嘲笑我這個沒有醫學常識的女人胡思亂想，可是在我身邊有這麼多人死於非命，而且他們還都碰過我的副乳。一想到此，美緒就沒辦法說那只是迷信。

被浩一擁抱著，美緒首次沉溺在肉體的歡愉裡。然而，即使處於那令人渾身顫抖的激情中，美緒還是緊咬雙唇，壓抑著激烈的反應，不讓自己發出呻吟。因為她不想讓對方以為自己是淫蕩的女人，拼命用意志克制著……

電視畫面變成壽司師傅把捏好的壽司裝進大盤子，由來賓們試吃的場景。一群藝人邊聊邊吃，邊吃邊打趣，然而，對美緒而言，那些只不過是耳畔的噪音。她的內心琢磨起兩個星期前的星期天，浩一在屋裡對她講過的話……

那晚，美緒也是在這個四疊半的臥房裡，被浩一擁抱著，那真是令人目眩神迷、渾然忘我。在激情的做愛之後，她渾身滲出一層薄汗，翻了一個身，雙手抓著枕頭，側臉趴著，調整紊亂的呼吸。在副乳被摘除的右腹部上，有一條粉紅色的短短傷疤，在毫無瑕疵的白嫩肌膚上，顯得更為刺眼，美緒不喜歡這樣，她不想讓男人看到。或許，就是中城文子在《乳房喪失》中所歌詠的詩句「只剩繁花落盡的可悲記憶，趴著的背還是無瑕的。」

這讓美緒在此時採取同樣的姿勢。

浩一的手溫柔地撫摸著美緒的背，可是當時從他唇邊吐出的話語，此刻仍在美緒的耳畔迴響。

尚未從激情中甦醒的美緒聽不懂這句話的意思。

「我好像沒辦法滿足梨花小姐喔？」

「你是指什麼事？」

「也就是說，身為男人的我沒辦法滿足梨花小姐的身體，就是這麼一回事，雖然講起來有點丟臉……」

美緒立刻爬了起來，扯開涼被裹住身體後，害羞地說：「為什麼你會那麼說？明明我就這麼快樂。」

「可是，我看不出來啊。妳連在高潮時都還很鎮定，一直到最後都悶不吭聲，好像只是任憑我擺佈的樣子……」

「因為人家害羞嘛。不過，我感覺身體就要跟浩一先生融合在一起了，腦袋一片空白，有種無法形容的快感……」

「這種感覺沒必要刻意壓抑吧？梨花小姐總是壓抑自己的感情，或許是妳的教養好吧？」

「這跟教養一點關係都沒有，我只是害羞而已。」

為什麼你不瞭解我的心意呢？美緒心想。我不是什麼都不懂的處女，更何況，熱海的

駒菊阿姨教了我很多性知識，這些都是她從藝妓生涯中體會得來的。能夠討男人歡心的高明技巧她不是不知道，事實上，她曾經為了賺錢，用演技把一票男人騙得團團轉，讓他們誤以為自己很行，可以讓眼前的女人欲仙欲死，還自吹自擂地說：「怎麼樣？很爽吧！」

不過，高松浩一不是美緒的客人，既然不是客人，就不會只有肉體上的聯繫。一開始，美緒知道他跟初戀情人矢野浩一同名，就覺得無比親切，而如今他已經是這世上最重要的人了，就算要美緒獻出身心，她也無怨無悔，兩人之間不需要演技和技巧。只是，就算美緒再怎麼渴望浩一的身體，也不可能直接講出來，因為她最怕別人把她當成蕩婦、不檢點的女人。

（浩一先生，不滿意這樣的我嗎？）

當時，浩一以開玩笑的語氣還說了這樣的話：「前陣子，我看到雜誌上的廣告，有一種藥可以提振性慾，不管多麼害羞的女性，只要稍微塗抹一點，都會被那種快感弄得喜極而泣……，我記得它寫說是從中國引進的秘藥什麼的。」

「你說塗……，塗哪裡……」

「應該是女性的私密部位吧？」

「討厭，這樣更令人害羞了。」

「好像也有喝的藥。加一點在咖啡之類的飲料裡，不知情的女性喝下之後會有超水準的演出……」

「好噁心，我才不要。光是跟浩一先生在一起，我就已經這麼快樂了。」

話題到這邊就結束了。(浩一先生，你喜歡盡情展現性歡愉的女性嗎?)

或許這才是男人的真心話。他想看平常正經八百的女人因性而渾然忘我、狂野奔放、徹底臣服的模樣。恐怕像我這樣，從頭到尾都安靜辦事的女人，對他來說沒什麼吸引力吧?既然如此，那我下次就把羞恥心和自制力都拋到一邊，死命地抱住他……，這麼想的同時，美緒感覺心跳猛然加速了。

好想見他。最近，根本沒有機會跟浩一講話。當然，部長在威士特飯店被殺害了，如果他晚上要過來還是得謹慎一點。關於那件案子的兇手，不知他有何想法?不管什麼事都好，好想見他，跟他說說話。

正在不著邊際、胡思亂想的當兒，門外傳來敲門聲。

新橋署的中根刑警過來調查美緒的不在場證明。

2

美緒把中根刑警領到六疊大的客廳，兩人隔著小桌面對面坐下。只有可夢院的媽媽桑知道她的住處，所以，當她看到刑警自我介紹說是新橋署的中根，出示警察手冊時，她心想，啊，果然來了。對方避開店裡的營業時間，選在星期六的下午來訪，可見得對方已經去過媽媽家，從那裡打聽到她的住處。不知媽媽桑是怎麼說我的?

刑警好像沒看過單身女子的房間，好奇地四下張望，與美緒的目光撞個正著，他連忙

移開視線，翻開警察手冊。

「妳知道一個星期前，在新橋威士特飯店發生一樁命案嗎？」

「知道，我在報上有看過。」

「被害人叫笠戶伸也。當然，妳也認識他吧？」

「是的。他是我們店裡的……您應該已經查過了吧？他是銀座可萝院俱樂部的重要客人。」

「他每次去消費，一定會指定妳坐檯。也就是說，其他的陪酒小姐他都不要。」

「咦，這有什麼問題嗎？笠戶先生是我們店裡的常客，跟媽媽她們都熟得不得了，當然，他對我也很照顧……」

「當然，想必妳曾私下跟他來往吧？」

「你所謂的私下是指……」

「也就是說，他曾邀請妳去高級餐廳或飯店吃飯什麼的。」

「不，您說的這種往來一次也沒發生過。」

「難道他沒邀過妳嗎？」

「大部分的客人都會對我提出這樣的邀請，當然，笠戶先生也不例外……，可是我從來沒答應過他。」

「哦？接下來是案發當天，五月十日星期天的晚上，妳可以交代一下妳在哪裡、做了什麼嗎？」

「星期天店裡休息，晚上我都在家裡睡覺。」
「那麼，我把時間分細一點好了。五月十日，星期天晚上的八點到十點之間，妳在哪裡？」
「不在場證明是嗎？您好像在懷疑我。」
「唉呀，沒這回事。一旦有刑案發生，我們都會詢問與被害人有關的人，調查他們當天的行動，這是我們的例行公事……」
「噢，您好像是推理劇裡的刑警喔。」美緒笑道。
「請妳認真回答，這可是如假包換的命案，沒什麼好笑的。」
「因為這情景跟連續劇很像嘛，刑警先生要某人提出不在場證明，結果那個人馬上回了跟我剛才一樣的台詞。於是刑警先生就說：『我不是在懷疑你，這是我們的例行公事。』我們的對話就好像戲裡的台詞，好有趣喔。」
美緒一邊笑，一邊看進刑警的眼底，她用那雙可夢院媽媽桑說的勾魂眼睛，筆直地凝視著刑警的臉。年輕刑警慌亂地垂下眼，隨即又把心一橫，使勁地說道：「五月十日，上個星期天晚上八點，妳在哪裡？」
美緒想了一下，「我記得那天……」她一邊喃喃自語，一邊站了起來，走到牆上掛著的日曆前面，看著上面細小的鉛字，隨即走回來，說道：「上星期天是大安日，所以我記得蠻清楚的。」
「大安日是什麼？」

「你瞧，日曆上不是都會寫佛滅[註1]或大安嗎？適合辦喜事的好日子就是大安日。上個星期天是大安日，所以那天結婚的人一定很多。當天，店裡沒上班，所以我想去買書來看，才走出公寓，大概是八點左右吧，就碰到這棟公寓裡的另一位房客。」

當美緒打開公寓大門時，有一輛計程車停了下來，一名中年婦女下了車，那是和美緒同住在二樓的鄰居，美緒只知道她叫片瀨廣子，平常見面會打招呼，並沒有什麼交情。廣子穿著普通袖長、底襟帶花的黑色和服，看來她剛吃完喜酒，手上拎著一個印有壽字的布包袱。

片瀨廣子好像喝醉了，搖搖擺擺地走了兩、三步，手上的布包袱突然掉在地上，她扶著公寓門口的那棵松樹，彎下身子，冷不防就吐了起來。

美緒吃了一驚，連忙跑了過去，把自己的手帕塞進對方的領口，避免她身上的和服弄髒。美緒輕拍著對方的背，對方總算呼吸比較平順了。對不起，我沒事了。臉色蒼白的廣子笑了一下。我送妳回房間吧。來，抓住我的肩膀。美緒撿起地上的布包袱，幾乎是用抬的，把對方攙扶上樓。在美緒的攙扶下，廣子從皮包裡掏出鑰匙，把門打開，美緒也跟著進去，房裡的格局跟自己的住處一樣。廣子往中央的沙發倒去，美緒看著她坐好後，到洗手間倒了一杯水過來。我現在去拿藥，妳等我一下。說著，美緒回到自己房間，拿了專治宿醉的藥過來。來，吞下這個。美緒讓女人把藥服下。謝謝。正當女人把藥吞下去時，房間的掛鐘剛好敲響八點。

兩人同時看向時鐘。已經八點了啊！廣子說道，今天我姪女結婚，請我去喝喜酒，喜

宴上大家一直敬酒，我不小心喝多了，回程的計程車又顛得厲害，害我很不舒服，才會出了那麼大的糗。她們倆閒聊了一會兒，廣子好像沒事了，於是美緒說道，我先告辭了！便站了起來。等一下我再登門道謝。這句話是在美緒轉身步出房間時聽見的。

「那時候應該已經過了八點十五分了。然後，我朝書店方向走去，沿著前面的馬路左邊一直走，有一家小書店名叫『故鄉』，走路約十二、三分鐘。」

來到店門口，發現玻璃門上掛著「本日公休」的牌子，窗簾也拉了下來。啊，今天是星期天喔。美緒猛然想起，正要走開時，玻璃門打開了，老闆娘從裡面走了出來，她也認識美緒，於是美緒問說，今天休息喔！老闆娘回答，對不起，請妳改天再來，然後就朝著美緒的反方向快步離開，她好像要去買東西，手裡提著小籃子。

「那時候應該是八點半吧？那家書店的老闆娘認得我，你等一下可以去問她。」

當然，中根刑警已經把美緒講的時間、地點、人名都記在手冊裡了。

「接下來呢？」

「沿著書店前面的路一直走，會看到一所小學，在那所小學右邊的小巷子內，裡面的第二還是第三間，有一家咖啡店，招牌上寫著『蕭邦音樂咖啡廳』。我常到那家店喝咖啡，老闆娘是個很有氣質的中年婦人，從書店走到那裡大概要十分鐘，所以我進去時應該是八點四十分或四十五分，我在那裡待了二、三十分鐘。之後，又沿著同樣的路回到公

註[1]佛滅就是大凶日，諸事不宜。

寓。事情就是這樣，不知可否做為不在場證明？」

「也就是說，九點剛過時，妳就離開了那家咖啡店。妳去那家咖啡店，還有妳九點多才離開的事，有沒有人可以作證？」中根刑警一邊看著手冊裡記載的數字，一邊問道。

「這個嘛……。我去過好幾次了，所以那家店的老闆應該認得我，只是她不知道我的名字。不過，那個時間點，我在那家店的事實，應該有其他方法可以證明。」

美緒進入店裡約十分鐘，客人點播的兩首長笛協奏曲正好播完，從店後面走出一名穿著運動外套的男子對老闆娘說，太太，已經修好了，水龍頭的螺絲鬆了，我已經換過了。老闆娘還說，不好意思，星期天還要麻煩你。她鞠了躬，問對方多少錢，男子搖了搖手回答，別客氣，流理台是跟我們店裡買的，如有任何問題，歡迎妳隨時打電話過來，說完就離開了。

「我在想，應該是水龍頭漏水，所以叫那個人來修吧？這種事不常發生，所以只要問那家店的老闆娘，她肯定會有印象的，這樣應該可以證明那段時間我還在店裡吧？」

之後，約十分鐘左右，美緒坐在店裡聽音樂，然後有數名女客進來，她想說乾脆回家好了，於是就離開了咖啡店，往返都是走同一條路。才剛到家，就有人來敲門。都這個時候了，會是誰呢？她看了看錶，清楚記得是九點二十五分。

門一打開，方才受美緒照顧的片瀨廣子就站在門口，她低下頭說道，剛剛真是太麻煩您了，我想過來道謝，一直在等您回來，說著便把一盒點心拿了出來。這是我今天拿到的喜餅，不知道合不合您的胃口？請您嚐嚐看。她就站在門口，朝屋裡窺探，妳家的隔間也

跟我家一樣嗎？美緒看她好像不想走的樣子，只好問她要不要進來坐坐？對方巴不得似地擠了進來，馬上打開點心盒，裡面裝了鶴、龜形狀的紅白甜糕。美緒不得已只好去泡茶。

接下來就是片瀨廣子的個人秀。她從姪女的結婚典禮開始說起，什麼新郎是某大銀行的職員啦，三年前死於車禍的亡夫也是那家銀行放款部的主任，丈夫死後，她就在某家廣告代理公司上班，那家銀行的報紙廣告和宣傳業務也都交給她處理……。她雜七雜八地說個沒完，連美緒也受不了，便故意看向自己的錶，連忙問她，咦，已經十點了，您的身體不要緊嗎？這時，片瀨廣子好像也很吃驚地回答，真的嗎？打擾妳這麼久真是不好意思，這才意猶未盡地起身告退，她離開時已經十點多了。

「上個星期天，我就是這麼過的。隔壁的片瀨女士通常傍晚六點就會回來，您去找她，應該可以確認我所言不假。除此之外，您還有什麼要問的嗎？」

美緒略偏著頭，衝著刑警笑。

「不，這樣就可以了。」

中根刑警畢竟太年輕了，讓女人千嬌百媚地這麼一笑就把持不住了。他慌慌張張地站了起來，一邊擔心自己是不是臉紅了，一邊下樓。

3

五月十八號，星期一的下午。

新橋署刑事課的氣氛非常凝重。自從威士特飯店發生命案以來，已經過了一個星期，偵查卻完全沒有進展。到現在，連犯人是男是女都還不清楚。

吉竹小隊長從被害人的辦公室扣押了名片，針對名片上的女人，刑警們犧牲假日，不眠不休地查證她們的不在場證明，可是最後並沒有發現有人涉嫌。案發當晚的八點到十點之間，這些女人的行蹤都一清二楚。

負責調查美緒的中根刑警親自把她講過的那些地點走了一趟，藉以計算所需時間，然後又去見了相關人士，確定美緒所言是否屬實，最後發現一點出入也沒有。從她住的公寓到案發現場搭計程車約二十分鐘車程，光來回一趟就要四十分鐘了，然而她當天的行動根本找不到所謂的四十分鐘空白。

根據所做的追蹤名片調查，線索全斷了。而且，假設有某位女性的不在場證明經過精心捏造，她又怎麼知道被害人住的是七〇八號雙人房？這個謎團依舊沒解開，只要一日不解開，追查的矛頭就不知道該指向何處。

而搜查主任木津警部補會把列為命案參考人的高松浩一請來，是因為想要重新調查那名「關西腔男子」。警部補這麼認為，關於那個男人，高松浩一肯定知道什麼內情。

星期一下午，吉竹小隊長前往高松任職的公司拜訪，對方同意到警署接受偵訊。被帶到偵訊室，直接面對警部補和小隊長的高松浩一，終於露出不安的神情，臉色也顯得有些蒼白。

最先打破沉默的是吉竹刑警。

「高松先生，我們特地請你過來一趟，是顧慮到如果你在公司裡不方便講，在這裡便可暢所欲言。笠戶伸也被殺之前，曾經接到一名操著關西腔的男子打來的電話。關於這個男人，我們曾經到貴公司查訪過員工，然而得到的答案一律是不知道，沒有人願意回答。你也一樣，但是，你今天會全部講出來吧？高松先生。」

「是，可是，就算你要我全部講出來，我所知道的大家都已經講過了……」

「真的嗎？」刑警目不轉睛地盯著高松的臉，然後露出逗弄獵物的促狹笑容，說道：「我們刑警可是辦案專家喔。就算手上掌握很多情報，也會故作不知情加以質問，並藉由對手的回答來判斷，啊，這傢伙是個大壞蛋，或是根本一派胡言。高松先生哪，你也該講實話了吧？難道沒有哪個男人或女人痛恨笠戶伸也，想要幹掉他嗎？」

「沒有……不，我真的想不出來誰會恨部長……」

「原來如此。這麼說，連那個叫手塚仙吉的男人你也沒想到囉？」

「咦？難道說，真的是他……」

「你說真的是他？既然你這麼說，表示你應該認識手塚才對。說什麼想不出來，根本就是騙人的。據我所知，那個男的拿了他妹妹的骨灰罈跑去你們公司，笠戶伸也卻溜之大吉，是社長和你跪在骨灰罈前向死者賠罪的。這麼大的事情，你現在總該想起來了吧？」

「……」

「行了，請你趕快回想，不管你需要多久時間，我都陪你。還是說請你在這裡住上一個星期或十天，讓你慢慢想起來？你覺得怎麼樣？高松先生。」

這只是隨口嚇嚇他的。不過，在吉竹刑警的嚴詞逼供下，高松浩一似乎覺悟了。

只是……

不管是有關手塚仙吉或手塚自殺的妹妹，高松浩一所說的都跟吉竹在新宿署從傳田刑警那裡聽來的一模一樣。但是，高松好像不知道手塚仙吉此刻正在坐牢。

「那件事，社長千交代、萬叮嚀要我們別講出去，因為如果手塚不是兇手，他一定還會跑來公司鬧，所以我無論如何都不能講。」高松說道。

「我明白。當然警方也不會把你說的話洩漏出去。只是，應該還有其他人想殺笠戶伸也。男人也好，女人也罷，只要你覺得可疑的人，請你藉這個機會全部講出來。」

吉竹刑警繼續逼問高松浩一，然而……，我知道的就只有這些，是真的，刑警先生。

看他一副快哭出來的樣子，應該不是騙人的。今天就到此為止吧？做出如此判斷的警部補，向刑警使了個眼色。

「高松先生。」他喚道。「我有一個問題想問你。案發當天是星期天，由你送笠戶部長到威士特飯店，你們當天要上班嗎？」

「不，星期天放假……，不過星期六傍晚部長回去時跟我說，明天或許會用車，叫我中午以前去他家，先把車子整理一下。所以，我星期天早上便去了部長家裡，當時他說要去威士特飯店，並要我傍晚六點半去接他。」

「他有說要住在飯店嗎？」

「沒有，他只說要去飯店……」

「這麼說，他提到威士特飯店是在星期天的中午前。在那之前，他都沒說要去哪裡囉？」

「是的。」

「你沒聽他說去飯店幹嘛嗎？」

「是的，部長什麼都沒說。」

「當時，部長的樣子有沒有怪怪的？」

「也沒有怪怪的，只是，他給了我五千圓，說星期天還把我找來真不好意思，叫我去好好吃一頓午餐。我當時心想，哦，部長今天心情不錯喔。」

這個答案和木津警部補所想的一樣，笠戶伸也住進威士特飯店，肯定是為了見某個女人，他的心情會好也就不足為奇了。

特地找來高松浩一，還是沒辦法得到任何有助於破案的線索，唯一的收穫是確定案發當天笠戶伸也的心情不錯。

「看來，兇手應該是女人哪？」高松浩一回去後，吉竹刑警向警部補說道。

「唔。」

警部補點了點頭，卻不完全贊同這個意見。在新宿愛莉莎俱樂部陪酒的手塚素世子為笠戶伸也自殺之後，笠戶對女人應該會更小心，就算要找玩樂對象，應該會先摸清楚對方的性格之後再來展開追求。危險又偏激的女人，他應該會避開才對。而且，這件案子不是偶然發生的，並不是臨時起意的。兇手事先準備了氰酸鉀到房間去找他，事後的處理也十

分冷靜。他不認為伸也會找這樣的女人談情說愛。

那麼，兇手是男人囉？

假設，有某個男人來敲七〇八號房的門，笠戶伸也開了門，當他發現來訪者不是他正在等的女人，而是個男人，他應該會編個藉口，拒絕對方進門吧。就算那個男人強行闖入好了，看到裡面擺著兩張床，肯定會嚇一跳吧？房間裡除了伸也以外還有別人，或是還有別人要來？說不定那個人現在就在浴室裡？或是不久即將現身？男人完全沒有概念。在這麼危險的情況下，他不認為男人會執意執行殺人計畫。若真是思慮周到的犯案者，應該會放棄行凶計畫，或是將計畫延期。

警部補慎重地陳述自己的意見，然後問吉竹刑警：「你覺得呢？」

「原來如此，經你這麼一說，兇手是男是女就更不清楚了。」

「總而言之，這是個棘手的案子。」

警部補點燃香菸，吐出乏味的煙霧。此刻橫亙在兩人眼前的，是無數個問號。

難道，沒有方法可以消除它們嗎？

4

案發後的第十二天晚上，高松浩一隔了好一陣子才又出現在可夢院俱樂部。時間剛過八點，店內只有一組客人，他看到這副冷清的景象，似乎有點困惑地站在門口，還是眼尖

的奈津子媽媽桑先認出他，立刻將他帶至中央的包廂。

浩一一坐下來，媽媽桑立即對笠戶伸也的猝死表達遺憾之意。

「我到現在都還不敢相信笠戶先生已經去世了。怎為會發生這樣的事呢？笠戶先生不像是會跟人結怨的人啊。」

「我也不敢置信啊。就連現在坐在這裡，都覺得好像隨時會聽到部長喊『喂，浩一』的聲音呢！」

「真的呢。兇手還沒抓到嗎？」

「嗯，說起來還真糟糕，後來甚至連我都被懷疑了……」

少爺端了威士忌和酒杯過來。

「今晚喝一杯應該沒關係吧？反正您已經不必像往常一樣替部長開車了。」

說著媽媽桑站了起來，跟一旁的少爺吩咐：「去叫梨花過來。」

美緒迫不及待地來到浩一的桌旁，首先說了些哀悼笠戶伸也的話，接著馬上調起酒來。

「這種時候，說乾杯好像對死者不敬。那，我就說請用了。」

奈津子講完，三人依言端起酒杯。

「我剛聽說，」奈津子說：「這次的案子連高松先生都被懷疑了。」

「什麼？怎麼會懷疑高松先生呢？簡直是搞錯對象了，是吧？媽媽。」

「就是說啊。部長先生什麼都依賴高松先生，可是高松先生從來沒有擺過臭臉，總是

無怨無悔地照顧任性的部長先生，連我都覺得他們好像親兄弟一樣。這兩人之間是不可能發生命案的。警方到底是怎麼想的？真是的。」

「那是因為，」浩一一邊苦笑一邊說道：「案發當天，是我開車載部長去威士特飯店的，所以警方懷疑我也涉嫌……，算了，反正我有不在場證明，沒什麼好擔心的……」

他如此說道，接著就講起案發當晚社長夫人的母親從信州來東京，為了去接送，他開車載夫人到上野車站的事。

「多虧有那件事，我的不在場證明才能夠成立。話說回來，聽說那天晚上有通外線電話打到部長房間。據飯店的總機小姐說，時間在七點半左右，還是個操關西腔口音的男子打來的。警方懷疑，該不會是我把部長住飯店的事告訴那個男人，所以，前幾天又把我叫去逼問了一番。可是，我根本就不曉得有這樣的男人存在，這次我真的被他們打敗了……」

「警察這個行業就是專門在懷疑人的，真的好討厭喔。」

奈津子這麼說完後，突然想到什麼似地，叫了聲「梨花」。

「說到這個，妳那邊可有警察找上門？」

「來過了，星期六下午。」

「果然。那天早上，警察先到我住的公寓找我，是一位姓中根的年輕刑警，說什麼在部長的抽屜裡找到幾張女人的名片，正在針對名片展開調查。也就是說，梨花的名片也在那裡面。沒辦法，我只好把妳住的地方告訴他，抱歉喔。」

「無所謂，反正我跟案子一點關係都沒有。」

「哦？連梨花小姐也被騷擾過了？」浩一說：「不好意思，給大家惹了這麼多麻煩。」

浩一一邊說，一邊瞥向自己的手錶，突然以鄭重的語氣對奈津子說：「媽媽，不瞞妳說，我今天來是因為會計部部長指示，如果部長還有帳款沒結清，要趕緊把請款單送上去。麻煩妳把今天的花費算在內，給我一張清單，明天我就把錢匯進妳的戶頭裡……」

「這點小事隨時來辦都可以，何必急於一時？」

「那可不行。上面交代，部長去過的店，我得全部跑一趟，把帳款結清，所以……」

「是嗎？那，你等我一下。」

奈津子站了起來，往櫃檯走去。浩一彷彿迫不及待似的，馬上抓緊美緒的膝頭。

「梨花小姐，我好想你。」

「我也是。」

美緒緊握著放在自己膝頭的那雙手。

「可是啊，現在這個情況，最好還是不要見面，我覺得警察好像一直在監視我，總是靜不下心來。」

「是啊，要是被誤會的話就不好了。」

「對了，」浩一從胸前的口袋裡掏出一張小紙條。「上面有我家的電話號碼，等事情告一段落，不，至少在下個月之前，希望妳能打電話給我。早上上班之前的時間打來我都在，如果是舅媽接的，妳就跟她說妳是笠戶製造所秘書課的同事。」

「我知道了。下個月之前，我一定會打電話給你。」

這時，拿著請款單的媽媽桑回來了，兩人的談話就此中斷。浩一拿了請款單後，便說：「那，我先告辭了。」就站了起來。

奈津子忙說：「再坐一下吧？您這麼久才來，別急著走。我還有事想問您。」看著浩一再度坐下，她問道：「部長先生的後事已經安排好了嗎？」

「不，還沒。您也知道他是怎麼過世的，本來社長想說家人辦一辦就好了，可是親戚和有生意往來的客戶都說這樣太可憐了，獨子的葬禮怎麼可以草草了事呢？於是，社長的想法也改變了，決定在部長的二七當天，就是後天的下午一點舉辦告別式。」

「太好了。部長先生一向喜歡熱鬧，大家一起送他是應該的。對了，我也想參加他的告別式，就怕給您添麻煩。」

「一點都不麻煩。訃聞會刊在明天的報紙上，看到那個，想必有很多人會來吧？」

「既然如此，媽媽，我跟您一起去。」美緒說道。笠戶生前向她求愛的那些話語至今仍迴盪在耳底，而自己卻騙他說正在替重要的人服喪，拒絕了他的求婚。按理說，她應該到他靈前鞠躬，為自己的謊言道歉，祝他一路好走才對。

「梨花小姐也要來嗎？我想往生者看到妳們兩位也會很高興的，說不定還會誇獎我『浩一，你做得很好』呢。太好了，請妳們務必要來。」

「地點在哪裡？」奈津子問。

「愛宕町的芳德寺，就在社長家附近。對了，我畫張簡單的地圖給妳。媽媽，有沒有便條紙……」

奈津子叫少爺拿來印有可夢院店名的便條紙，浩一在紙上簡單地描繪了幾筆，說道：「坐計程車的話，請司機從銀座往虎之門的方向走，這裡是虎之門。」他畫了一個○，在旁邊註明是虎之門。

「從這裡左轉，是虎之門一丁目，接著是西久保巴町，再過去是愛宕町一丁目。進入這條馬路後，左邊有一棟六層樓的地標，頂樓掛著一塊寫有近代藝能社的大招牌，一眼就能看到。請妳們在這棟大樓前下車，往前走十公尺會看到一座電話亭，從電話亭左轉有一條小巷，走到盡頭就是芳德寺了。那一帶的寺廟很多，不過當天會擺花圈什麼的，應該很好找吧。」

浩一把講到的地名和寺廟名都寫在便條紙上。奈津子接過便條紙後問道：「社長先生的公館也在這附近嗎？」

「嗯，從電話亭往外數第二間就是社長家，那是一棟佔地兩百坪，用瓦頂板心泥牆圍起來的氣派日本房子，很好認。」

「話說回來，」奈津子以沉靜的語氣說道：「笠戶先生那麼有朝氣，沒想到我們這些人竟然要去參加他的喪禮。」

然後，三人聊起笠戶伸也在世時的種種事蹟。不管怎樣，這個話題並不適合在酒店裡講。

聊了一會兒，浩一站了起來。

「那我先告辭了，我還要趕去社長家……」

「幫忙張羅喪禮的事嗎？」

「嗯，有很多瑣事要處理。」

奈津子和美緒打算送他到門口，可是浩一拒絕了，他獨自低著頭走下樓梯。是失落嗎？那背影看起來非常寂寞。

5

對美緒而言，這真是依依不捨的匆匆一晤，不過，他已經把家裡的電話告訴她，還要她打電話跟他聯絡，往後碰面的機會應該還很多吧？去參加伸也的告別式時也可以見到他。順利的話說不定還能講到話……。想到這裡，美緒突然想起一件事，參加告別式一定要穿黑色喪服，自己並沒有黑色衣服，典禮就在後天舉行，現在再訂做也來不及了。

這時，奈津子走回了櫃檯，美緒來到她面前說：「媽媽，我有個困擾。」

「怎麼了？」

「我剛說想跟媽媽一起參加笠戶先生的告別式，可是我沒有黑色喪服，只有像是便服的洋裝……鞋子的話，倒是有黑色的。」

「什麼嘛，是這種事。那我的借妳好了，因為我打算穿和服去。對了，我還有黑色皮包。梨花和我的身高體型幾乎一樣，應該很合身吧。絲襪的話，去那邊的舶來品店肯定買得到。」

「是，太感謝了。那我就跟您借了。」

「這就對了。那妳明天來我家拿吧？」

「可是，我不知道媽媽家在哪裡……」

「在湊三丁目。梨花住在新富町吧？離妳那裡不遠，好像也有公車會到，不過還是坐計程車方便。我這就畫張地圖給妳。」

奈津子一邊說，一邊跟浩一一樣在便條紙上畫了簡單的地圖，便開始說明。

「這裡是佃大橋，橋下就是隅田川。過了橋，可以到月島一帶。你請計程車司機在橋前面左轉，就是湊三丁目了，很好找吧？」

「這條路雖然不寬，可是因為沿著隅田川，視野非常好。車子當然也可以開進去，不過天氣好的時候不妨散散步，欣賞一下風景。大約走十二、三分鐘，會看到一家砌著黑色板牆的老式旅館，它的主屋是一棟兩層樓建築，不過廣大的腹地裡還有很多間獨立套房。這家料理旅館從大正時期就開始營業，是川魚料理的專家，一些文人雅士總喜歡偷偷溜去玩，可是非常有名的，原木招牌上寫著『墨田屋』三個字。只是，就連這麼有來頭的旅館如今也完全走樣了……」

「已經不再是旅館了嗎？」

「旅館還是旅館，可是卻變成偷情專用賓館，一些不正經的男女利用獨立套房，幹起幽會的勾當。」

「真是的。」

「那裡的地點好，不但隱密，又跟最近流行貼有標章的溫泉旅館不一樣，入住很方便。聽說它在很多報紙上都登了廣告，收費卻貴得離譜，因此年輕情侶只能敬而遠之，大概最適合多金的寡婦帶著小白臉一起去吧？旁邊有一家叫『茜』的小美容院，接下來就是我住的大樓，雖然在路口看不太清楚……」

奈津子說完後，在簡圖上畫了一個圈，寫上riverside（河畔）公寓。

「這也是爸爸的公司蓋的。」

所謂的爸爸就是媽媽桑的金主，阪東組的社長阪東吉太郎是也，美緒也知道這件事。阪東打算辦完亡妻的三週年忌日，就正式迎娶奈津子入門，此事眾所皆知。阪東以一介建築商起家，創立日本數一數二的建築公司，他的名號早就無人不知，無人不曉，是業界響噹噹的風雲人物。奈津子深得他的寵愛，過著優渥的生活。

「爸爸說他從小就在隅田川玩。當時往返淺草的交通船滿載藝妓，可以一邊聆賞河面上流洩的三味線琴聲，一邊觀玩沿途的景致。由於河水清澈，不但下水游泳沒問題，還舉辦過划船比賽呢！」

「也就是說，隅田川和居民們的生活緊密地結合在一起。」

「好像是這樣。所以爸爸的公司雖然蓋了很多公寓，可是爸爸最喜歡的還是這棟river-side。他還說等自己退休之後，要在這棟公寓度過餘生，所以最頂樓是特別打造的，我就住在那裡……，不過，一個人住太大了，好像有點浪費。我想讓梨花也看一看從陽台看過去的隅田川，以及對岸的月島和佃的夜景。」

「反正這樣的夜景平常都是兩位在欣賞吧？好羨慕喔。」

奈津子只是笑而不答。總之，確定能跟她借到喪服，美緒暫時放心了。

「歡迎光臨！」

陪酒小姐們突然大聲喊道。有三名客人進來了，可夢院的繁華夜晚又要開始了。

6

翌日。

美緒來到奈津子住的公寓。她在佃大橋前面下了計程車，照著奈津子畫給她的地圖，步行轉進左邊的馬路。她很快就看到旅館墨田屋的招牌，隔壁是茜美容院，跟美容院相鄰的是五層樓高的riverside公寓。奈津子說她住在頂樓，美緒搭電梯來到五樓，眼前即是掛著阪東門牌的房子。美緒毫不猶豫地按下門鈴，大門隨即打開，奈津子捧著裝衣服的盒子，探出頭來。

「爸爸馬上就要來了。對不起，今天就不請妳進來坐了，衣服和皮包都放在裡面。」

「謝謝。那麼，我就借用了。」

美緒接過裝衣服的盒子，往電梯走去的當兒，奈津子出聲叫住她：「梨花，這附近不好叫車，我打電話給平常合作的車行，妳在大樓前面等一下，我這就去打電話。」

「不好意思，還這麼勞煩您。」

道過謝之後，美緒坐上電梯，走到大樓外面。沒等多久，黑頭大轎車就來了，不是計程車，而是出租汽車。美緒坐車回到新富町的公寓，她問司機多少錢，司機竟然表示：「沒關係，阪東先生那邊會跟我結帳。」奈津子凡事都設想得那麼周到，她的用心讓美緒很過意不去。

告別式當天。

典禮從下午一點開始，假愛宕町的芳德寺舉行。美緒跟奈津子商量，先約在寺廟的附近等候。高松浩一在解說路線時，曾說：「進入愛宕町後，馬路左邊有一棟六層樓的地標，頂樓掛著一塊寫有近代藝能社的大招牌。」於是，兩人約在這棟建築物前面碰頭。

美緒抵達的時候，還差十五分就一點了，可是不見奈津子的人影。她下了車往前看，正如浩一所畫的簡圖，那裡有一座公共電話亭，再往上一點，隱約可見被高牆圍起的深宅大院，那就是笠戶伸也的家吧。枝葉延伸的松樹和楓樹遮擋了視線，無法窺見建築物全貌，不過覆著瓦片的大屋頂給人非常莊嚴穩重的感覺。

笠戶伸也生前曾經無數次從大宅裡走出來，經過這條路往返於公司和住家吧。婚後，我打算在自家建地上另蓋一棟別墅，就我們小倆口住，一想到要怎麼設計這房子，就令人很興奮。他說，當然，我也會盡量參考新娘子的意見。他說這番話時，一邊觀察著美緒的表情，好像在說妳就是那房子的女主人似地，一股腦地想把心中的愛意傳達給美緒。當時，他的表情……

追憶會深深美化對方的形象嗎？此刻穿著借來的喪服，正要去祭拜對方的自己，是個骯髒的女人，一想到這裡，美緒不禁悲從中來。

沒多久，載著初瀨奈津子的計程車出現了，她下了車。

「讓妳久等了。來，我們走吧！」

在新橋的風塵界長大，擅長日本舞的奈津子穿起喪服來大方得體、姿態優雅，布襪的純白散發出令人炫目的美。

「媽媽，妳好美！」美緒忍不住讚嘆道。

「哪裡，梨花才美咧，這件洋裝很適合妳，太好了。」

「是，託您的福。」

兩人從電話亭轉入左邊小巷子，一塊木造立牌貼著黑邊紙，上面寫著「笠戶家葬禮會場入口」。就算夾雜在人山人海的弔客中，她們的美貌還是相當引人注目，不時有人投以注目禮，甚至在一旁竊竊私語。

進入寺廟的大門，會場到處擺滿了弔唁花圈，其中不乏署名某都議會議員或某區議會議員，想必伸也的父親在這些人競選時，提供許多政治援金大力相挺吧。

身穿早禮服的高松浩一站在簽到處的桌前，他身旁有兩名年輕女性，應該是笠戶製作所的員工，藏青色制服的袖臂上別著黑色喪章。

奈津子在簽到簿上寫下住址和姓名，可是美緒只寫了「銀座可夢院的梨花」，因為她並沒向笠戶伸也透露自己的真實姓名。接著，她們把裝有奠儀的禮金袋拿了出來。

「謝謝。」

浩一和兩名女員工鄭重地低下頭，美緒也默默地一鞠躬，後面還排了很多弔唁的賓客。奈津子和美緒往靈堂走去，在借用正殿佈置而成的靈堂旁，排了一列遺族家屬，站得離靈堂最近的應該是喪主吧，是一位美麗的女性。

「那個好像是社長夫人。」奈津子小聲地向美緒說道。

「是嗎？真的很漂亮。」

伸也的父親年事已高，聽說目前臥病在床，所以才請夫人暫代喪主一職吧。在名份上，她是伸也的母親，不過伸也生前似乎不怎麼喜歡她，總叫她「老頭子的女人」或「阿姨」。

記得高松浩一曾經說過：「夫人三十四歲，跟社長整整差了四十歲。」不過，怎麼看她都只有二十七、八歲，白皙的頸項從別致的黑色喪服中裸露出來，讓人不禁遐想連接頸部的肩膀和胸部有多麼豐滿柔軟。高眺的身材、豐潤的體態，散發著成熟女性獨有的濃豔風情。

夫人朝弔唁者答禮時，塗著口紅的朱唇偶爾會露出雪白的牙齒，那千嬌百媚的舉止，令人覺得（雖然這樣想有點不敬）她好像很喜歡喪禮似的。

美緒默默地朝夫人一鞠躬，站到靈堂前。鮮花裝飾的靈堂中央掛著笠戶伸也的遺照，照片中的伸也笑得燦爛。美緒編了藉口，拒絕了這個人的求愛，還跟他的部下高松浩一廝混，想到自己罪孽深重、滿口謊言，不知已經成佛的伸也是否能原諒她？

她抓了一把香末，放進香爐裡，細細的粉塵隨風縹緲。她雙手合十，伸也先生，永別了，她在心裡默唸著，然後離開了靈堂。

一個人的死隨著這樣的儀式一結束，就會從人們的記憶裡淡去，終至消失得無影無蹤吧？如同夏日般的豔陽照在身上，是因為緊張的關係嗎？身體已經冒出了一層汗。

（這件洋裝必須送洗過再還給媽媽。）

看著用手帕擦拭額頭的奈津子，美緒突然這麼想道，那是因為一切已然結束的安心感所致。

7

送洗的洋裝在第三天傍晚被送了回來。當晚，美緒到俱樂部上班時來到奈津子身邊說道：「媽媽，我跟您借的洋裝洗好了，今天已經送回來了。什麼時候拿過去還給您比較方便？」

「這點小事根本不用急，妳還把那洋裝送去乾洗啊？」

「是的。雖然只穿一次，但畢竟已經被我穿過了……」

「還真像梨花的作風。妳啊，總是這麼小心周到。」說完後，奈津子好像在考慮什麼似地說道：「既然如此，這個星期天妳可不可以過來？最好下午過來，我有話跟妳說。」

「有話跟我說……」

「等妳來了再告訴妳，反正不是什麼壞事，不用擔心。」

「是，那就這個星期天……」

媽媽想跟我說什麼？由於這時正好有客人進來，兩人的對話就此中斷了。

星期天下午兩點。

美緒抱著裝有洋裝和提包的盒子，坐上計程車。

「麻煩到佃大橋。」

車子在路上奔馳，由於美緒來過一次，大概知道路線，車子加快速度，不久便看到了橋。

「請在那座橋前面左轉，再往前開一點，會看到墨田屋旅館的大招牌。」

「小姐，妳要去那家旅館嗎？」

「你熟嗎？那家旅館。」

「我們公司就在過了橋的月島，這一帶我還蠻熟的。」

「我要去那家旅館隔壁的公寓。」

「啊，riverside是嗎？」

車子左轉進入小巷，路蠻窄的。這時，司機說：「像小姐這樣一個人跑去那種旅館，我也覺得怪怪的。」

「怎麼說？」

「那裡啊，是男女大白天幽會的好地方。」

看來奈津子說的是真的。本地的計程車司機對那旅館的底細好像也知之甚詳。

前方有另一輛計程車駛來。

「那是我們公司的車。」

從車體上的標誌就可以看得出來吧。司機將車速減慢，以便於在窄巷內會車。然而，來車卻在墨田屋前停下，一名高個子男子下了車，美緒的車往前駛近，男子彎著腰，朝著車內窺探，裡面好像還有人要下車的樣子。美緒的車從旁邊慢慢經過，這時，司機喊了一聲「喂」，對方的司機也回以一聲「呦」。就在這一瞬間，美緒瞥見先下車的男子的臉，幾乎讓她驚叫出聲。

是高松浩一！同一時間，一名穿著洋裝的女子下了車，站在浩一旁邊，美緒忍不住回頭，透過後車窗看著那名女子，沒錯，就是在伸也的喪禮上見到的笠戶社長夫人。

計程車停在riverside公寓前面，美緒迫不及待地付錢下了車，計程車開走了。美緒抱著盒子，小跑步地跑到墨田屋旅館前面。

那輛計程車和那兩個人都不見了，古式大門上的木格子窗緊閉著，透過縫隙往裡窺看，只能看到濃密的樹叢和通往主屋的碎石路。

不管怎樣，那兩人進入旅館是事實。從奈津子那邊聽來的，以及司機先生所說的：「男女大白天偷情的好地方。」他們進去了。離伸也的喪禮結束還不到一個星期的時間。

美緒壓抑著胸口猛烈的悸動，再度走回公寓，站在電梯前。

8

「不瞞妳說，我今天有事想找妳商量。」

美緒上次來的時候，兩人就站在門口講話，今天卻進入奈津子的屋裡。壁爐的檯面上擺著品味不俗的裝飾品，牆上掛的幾幅畫應該是出自名家之手，寬闊的客廳雖然沒有很華麗，卻散發出一股令人安心的氣息。

美緒道了謝，還了喪服就打算回去了，奈津子卻出言挽留，她說道：「梨花目前在店裡做得很好，可是我希望妳能擔任副店長一職。今天找妳來，就是要跟妳商量這個。」

美緒嚇了一跳。所謂的副店長就是媽媽桑的代理人，比方說媽媽桑請假時，代替媽媽桑掌管店務，承擔所有責任。

「不行啦，媽媽。我很感謝您的好意，可是，我根本沒有那樣的能力。」

「沒問題的，梨花一定可以。妳不是一輩子做陪酒小姐的人，早晚都會擁有自己的店。妳就當作是實習，按照自己的想法經營就行了。本來，開這家店是我的興趣，爸爸也瞭解這點，所以才替我出錢。可夢院對爸爸來講只是個社交場所，他根本就不在乎盈虧。只不過來店裡消費的客人都是商界的一流人士，看我這個沒見過世面的女人做生意很好玩，有時候買單還故意開支票來嚇唬人，不過對方會確實把錢存進去的，這一點不用擔心，倒是員工的薪水一定要按時給付，這樣就夠了。」

「可是……」

「好啦，來幫我啦。說實話，早上我去爸爸那邊跟他商量過了，到今年秋天他太太過世就滿三週年了。到時，我就可以跟爸爸住在一起了。」

「你們要結婚了嗎？恭喜。」

「都這把年紀了，穿婚紗好像太晚了……」

奈津子邊笑邊講下去。阪東吉太郎只有一個獨生子，現在在美國的建築公司工作，再過兩年就要回國了。到時候，阪東會把社長的職位讓給兒子，自己以會長的身分輔佐他。

「這是爸爸的生涯規劃，他把現在住的地方讓給兒子住，他則搬過來跟我住，至今為止，爸爸家裡只僱了一名女傭，非常寂寞。爸爸對我真的很好，這次換我來報答他，我打算做他的老來伴，照顧他後半輩子。」

儘管出身風塵的虛華世界，仍然懂得不忘本、有恩必報的古訓，這樣的奈津子讓美緒非常感動。

「我知道了。既然如此，我來助媽媽一臂之力。」

「太好了。我不想讓赫赫有名的可夢院就此消失，我遲早會讓梨花當上媽媽的。由妳來經營，大家也會服氣的。呵，心裡的石頭一放下就覺得口渴。怎麼樣？我們提前喝一杯慶祝吧？」

奈津子興高采烈地提議，可是美緒拒絕了她的好意。「家裡還有棉被正在曬，我得回去收才行。」美緒用這個藉口離開了奈津子的住處。方才瞥見的浩一和社長夫人的形影在腦海裡燃燒著，她心神不寧，根本沒辦法靜下心來聊天。

美緒還了喪服，一身輕便只剩下一個手提包，可是她沒有心情觀賞隅田川的風光，彷彿被吸引過去似地，又來到墨田屋前面。很明顯的，那兩個人還在旅館的某處。聽說黑色板牆的另一邊有好幾間獨立的和室套房，那兩人在裡面度過怎樣的時光……？幻想讓美緒的血液沸騰了。

（夫人白皙柔軟的手臂攀住浩一結實的身體，放浪橫陳的肢體散發出女性氣味；在林蔭深處的小房間裡，緊緊抱在一起的兩人不斷地喘息呻吟，陶醉的快感一波波襲來，他們載浮載沉，在快樂的深淵不能自已……）

這可不是情投意合的男女令人不忍苛責的秘密戀情，而是更噁心、更齷齪的不倫姦情。美緒大受刺激。

（我心所繫的浩一是這樣的男人嗎？）

她貼近格子窗的縫隙窺看，可是濃密的庭樹遮擋了視線，什麼都看不到。過了一會兒，美緒放棄了，朝佃大橋的橋頭走去，好不容易才招到計程車，可是不管是坐在車裡，還是回到了公寓，她的心情還是起伏不定。

美緒不清楚浩一的為人。和他初次結合的那晚，他對她說的那些激情話語，散發光芒的真摯眼神，難道都是假的嗎？為了得到我的身體，或更惡毒的，為了傷害喜歡我的伸也，才事先計畫了這麼一場告白嗎？他精心設計如此圈套，而我竟然笨到掉入這個圈套了。

她不願意這麼想，自從墮入風塵以來，好不容易才碰到這麼一個男人，是她無怨無悔

地獻出身心的戀人，她不相信那個老實、純情的浩一會騙她。可是，今天的情景清楚地說明了他的背叛，他原本就是個花花公子嗎？只要是女人都來者不拒，他是這樣的好色之徒嗎？

根據她從浩一那邊聽來的，浩一的母親曾經在笠戶家當過下女，被不知名的男子侵犯還生下了孩子，他母親因為無臉見人而自殺了，臨死前，把剛出生的嬰兒丟在笠戶家門口，那個嬰兒就是浩一。

笠戶社長的元配推測那孩子應該是她丈夫的，決定把那孩子當成親生兒子撫養。隔年，她自己生下一名男嬰，就是伸也。浩一和伸也被視同兄弟般扶養長大，後來社長夫人因病去世了，笠戶社長迎娶了比自己小四十歲的第二任妻子，就是現在的年輕夫人。

夫人討厭浩一，要求浩一母親的哥哥，也就是浩一的舅舅把他領養回去。換句話說，浩一是因為現在的夫人才被趕出笠戶家的。而這兩人竟然發生了不倫關係，到底是怎麼回事？

美緒無法理解這兩人的心態。是女方主動勾引？還是男方有技巧地靠近？

沒錯，那位夫人確實年輕又美麗。美緒在喪禮上見到她時，也覺得那股成熟風韻彷彿要從緊裹著喪服的軀體裡透出來，偏偏那七十四歲的丈夫又老又病，整天躺在床上，飢渴已久的女性肉體不免夢想著能夠滿足自己的強壯男人，而浩一就是那個對象，就算實情如此也不稀奇。

只是，浩一是因為那個女人才被趕出笠戶家的，既然對這樣的女人懷有敵意，就不可

能親近她，更何況，浩一現在已經有了我。一想到這裡，美緒猛然醒悟過來，一個全新的想法讓她的信心動搖了。

（浩一跟社長的年輕妻子上床，該不會是為了報復社長吧……）

笠戶社長侵犯了浩一的母親，讓她懷孕。母親把剛生下來的孩子丟在笠戶家門口。自那之後浩一就背上棄嬰的臭名，在眾人的嘲弄辱罵中長大。本該是他弟弟的伸也後來成為他的頂頭上司，他就像奴僕一樣受伸也差遣。想必這些屈辱和忿怒時常在他內心悶燒，他靜靜地等待復仇時機。然後，機會終於到來了。

笠戶社長已是纏綿病榻的老殘之身，幾乎不太能動了……。浩一是這麼說的，恐怕再活也沒多久了吧？

另一方面，他的兒子伸也已遭人殺害，礙眼的男人消失了，剩下的只有長夜漫漫、孤枕難眠，年輕肉體得不到滿足的風流夫人。這個飢渴的女人一下子就落入了浩一手中，看著他俊俏的長相和柔軟的軀體，夫人必然會把過去的不愉快給忘了，只顧著抱緊他。

不久之後社長的死期即將到來。最先知情的是身為主治醫生的駒津診所所長，他把這件事告訴了經常在他家出入的浩一，就在那一刻，浩一秘密復仇的計畫升起了序幕。

美緒想像著浩一陪著夫人來到社長病榻前的情景。

（社長，您覺得怎麼樣？我聽駒津先生說，您沒剩多少日子了，留下這麼美麗的妻子一個人孤零零地上路，想必您一定覺得很遺憾吧？往後的事您不用操心，我跟夫人早就深深地結合在一起，比跟您在一起還要深入，我們可是把彼此身體都摸透了喲。）

（只要你一死，所有的財產都會變成夫人的，而能夠任意享用的人，當然是不才小生我了。所以，我會加倍珍惜夫人，好好疼她的。）

（你強暴了我母親，現在換我陪你的夫人上床，這不是很好嗎？）

（咦，生氣了？有本事，你起來撲向我啊？像以前一樣打我啊？怎麼了？沒辦法動？真糟糕，要我叫人過來嗎？不過，這個家沒人能幫你了，女傭放大假，我叫她回家去了。）

（在你死前，我要送你一個禮物，讓你看看我和夫人有多恩愛。來，夫人，到這邊來。雖然這麼做對死老頭的眼睛不好，不過我們就表演一下親嘴，讓他看個過癮吧……）

美緒的腦海裡，浮現這樣的情景。她想像此時浩一肯定罵得很過癮，那些惡毒的話語彷彿就要從美緒的口中噴出。

沒錯，這是浩一的復仇，他不就是因為這樣，才搞上了社長夫人嗎？

病床上的社長動彈不得，只能咬牙切齒的，用佈滿血絲的眼睛瞪著浩一和不貞的妻子。說不定這些打擊和忿怒致使社長原本就脆弱的心臟禁不住負荷，當場氣絕身亡。這樣的結局皆大歡喜，正好稱了浩一的意。然後，他再用萬分沉痛的語氣把社長的死訊通知駒津醫生。而他的復仇戲碼也伴隨著勝利的軍樂聲悄悄地落幕了。

多麼陰濕又充滿戲劇效果的結局啊！

9

一想到這裡，美緒的心裡突然閃過另一個想法，笠戶伸也該不會是浩一殺的吧？

這並非不可能。對浩一的復仇計畫而言，伸也始終是最大的障礙，不把他除掉，計畫是不會成功的。

前幾天，浩一來可夢院時曾提到連他自己也遭到警方懷疑，幸好有不在場證明。

不在場證明……。案發當晚，浩一開車載夫人到上野車站去接夫人的母親，這就是他所謂的不在場證明。由於火車八點四十一分到達，他在七點五十分左右就離開了笠戶家。這件事女傭可以作證，所以我的不在場證明非常完美，最重要的是，我連部長住在飯店的哪個房間都不知道，所以嫌疑完全被洗清了。當時他得意洋洋地說道。

想必警方已將他的行蹤查得一清二楚，並確認他所說屬實吧。

可是，這其中可能還有個狀況。

殺害伸也的計畫不是浩一個人想出來的，而是經過夫人和她母親的同意，也就是說，這是他們三人共同的計畫。如果這樣的推測屬實，那麼他的不在場證明就會徹底被推翻了。

她想起浩一曾在可夢院提起當天的行動，於是試著按照時間順序逐一檢視。

當晚，七點半左右，有一名操關西腔的男子打電話給伸也。試想，浩一就是那名男子好了，當然，他故意模仿關西腔是為了騙過總機小姐。藉由這通電話，很輕易就能打聽出

伸也的房間號碼。

笠戶家樓下有一座公共電話亭，他表示因為要載夫人去上野車站，得先把車子整理一下，藉此取得充分的時間打那通電話。這麼一來，他不知道部長住在哪個房間的說法就不成立了。

那麼，他是怎麼進行殺人計畫的呢？

浩一和夫人大約七點五十分出門，這應該是事實吧？女傭可以作證。

只是，他來到威士特飯店的附近，把車停下後讓夫人下車，夫人馬上招了輛計程車，直奔上野車站。那一帶有很多計程車，很容易叫到車子。想必浩一已事先勘查過合適的地點，把車子停在某處。他不需要久停，只要十分鐘或十五分鐘就夠了，從那裡走到飯店。

由於已經知道房號，於是他準確無誤地來到七〇八號房門前。他敲了敲門，伸也開了門，不疑有他地讓他進去。這是因為一開始他們就說好了。

他們到底說好什麼呢？這當然跟伸也訂雙人房有關。也就是說，浩一答應伸也當晚會帶個女人過來。

（而我，在可夢院工作的梨花就是他答應帶去的女人嗎？）

為了抵擋伸也的熱烈追求，我跟他說有個對我很重要的人去世了，目前正在服喪，很感謝他的好意，現在沒辦法回答他。這個意思已經由浩一傳達給伸也。服喪只不過是藉口，浩一非常清楚這一點。

於是，浩一利用了它。

恐怕案發當天，也就是星期天早上，他來到笠戶家偷偷地這麼告訴伸也。美緒想像當時的情景如下：「部長，昨晚我在銀座街頭碰到可夢院的梨花小姐，她好像沒去上班，我問她說：『這時候妳怎麼會在這裡？』梨花小姐說：『今天那個人的喪期已經結束了，我剛去掃墓回來。』於是我就說：『既然如此，部長一直在等妳的答覆，妳應該可以回答他了吧？』」

「唔。那，她怎麼說？」

「她說：『也對，拖了這麼久，我也覺得對部長很不好意思，只是在確定部長真正的心意之前……，怎麼說呢？這畢竟關係到我的終身幸福。』她笑著這麼回答。」

美緒繼續想像兩人的對話內容，緊握的雙手冒出又濕又黏的汗。

「喂，浩一，這可是絕佳的機會啊，你就這樣跟她道別了嗎？」

「才沒有。我馬上就說：『這種事妳早點說嘛！明天是星期天，妳不用上班吧？我去跟部長講，安排你們倆見面。』」

「那、那她答應了嗎？」

「當然答應了。我可是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拼命展現我的誠意。她雖然有點猶豫，卻還是說：『既然如此，那就拜託高松先生了。』」

「太好了。浩一，我要謝謝你。對了，要約在哪裡才好？畢竟，這是我倆第一次單獨見面。」

「千萬別去不三不四的旅館，得是一流的正經飯店，還要能用餐的才行……。對了，

威士特飯店好了，要記得訂 twin room。我的感覺啦，說不定她會就此住下……」

「知道了，就這樣辦！要約在幾點？」

「她是說希望在晚上八點以後啦。這段時間可以吃飯聊天，或上樓開房間都沒有問題。不過，部長你早點去，先把房間訂好。晚上七點左右我來接你。」

「嗯，就這樣吧！」

「她連住址都告訴我了。新富町的公寓，為了避免她臨陣脫逃，我會開車去接她，保證把她帶過來。」

「浩一，你好像越來越能幹了。」

「部長，這次可全是我的功勞，你要好好報答我。」

「知道啦。我跟她要是能夠結婚，部長位子就非你莫屬了。」

「謝謝。那麼，今晚……」

雖然是幻想，可是這樣的對話也不是不可能發生。

就這樣，案發當晚浩一來到伸也入住的飯店房間，對他說：「我現在就過去接她。」先討他高興，接著又說：「我們來小酌一杯，預祝你成功。」他開了一瓶啤酒，趁伸也喜出望外，一不留神的時候，偷偷把毒藥攙進他的酒杯裡。

看著伸也斷氣的浩一，巧妙地佈置現場，擦淨所有痕跡之後便離開了飯店。他坐上預先停好的車子，往上野車站開去。這時，身為共犯的社長夫人和她母親正暗自祈禱一切順利，等待浩一的到來。

終於，浩一出現在上野車站，計畫完美無缺，他們直奔附近的壽司店，舉杯慶祝大功告成。

這就是案發當晚的真相嗎？警方看不出社長夫人的母親也是共犯一事，並非不合理。因為，做母親的為了讓女兒能繼承丈夫的所有遺產，故意裝瘋賣傻，成功地扮演鄉下婦人的角色，把一票刑警都騙倒了。

美緒沉浸在自己的想像裡。不，這麼恐怖的想像，對自己反而是一種折磨吧？做這種推理有什麼意義呢？她想瞭解浩一的真正心意，雖然她害怕知道真相，可是她必須要知道。

該怎麼做才好呢？要如何去確認呢？

她懷著這樣的煩惱，五月份過了，六月來臨。當然，在這段期間，浩一未曾夜訪她的公寓，也沒有在可夢院出現。

第十二章

1

自從美緒決定接下可夢院二媽媽的位子以後，奈津子到店裡露臉的時間變晚了，請假的時數也增加了。反正阪東遲早會娶她，她應該是去阪東的住處開始學做家庭主婦吧？碰到這種時候，美緒就特別忙，這跟做陪酒小姐的情況不一樣，不光是應付客人就夠了。

辨識客人，決定由哪個小姐坐檯，也是她的工作之一。一旦某個小姐的熟客上門，她得吩咐少爺去請小姐不動聲色地離席再轉檯，一有空檔，還得在客席間穿梭，到處打招呼致意，碰到客人敬酒，也要舉杯陪客人聊上幾句。

媽媽和二媽媽照例都要穿和服，幸好奈津子住處置衣間的兩個大型竹製五斗櫃裡裝的都是用疊紙[註1]包好的和服，而且毫不吝惜地把年輕時穿過的和服借給美緒。輾轉在俱樂部討生活的美緒，獨力穿和服已不成問題，為了保管借來的和服，她還特地去買了一個二手和式衣櫃，擺在公寓裡。

美緒穿和服的風韻一樣高貴豔麗，並不輸給奈津子。偶爾有喝得爛醉的客人對小姐動手動腳，做出令人難堪的舉動，這時候只要美緒走過來，用那蠱惑人心的眼睛盯著對方，笑著說道：「哎呀，您今天心情不錯呢！」對方就會不知所措，突然安分下來。她那高明的待客之道，店裡的陪酒小姐都深感佩服，對於她擔任二媽媽一職，沒有人有異議。

註[1]用來收藏和服，有摺線的厚包裝紙。

大概是神經太緊繃的緣故，美緒一回到家就累癱了。至今為止，她每天一睡醒就會準備早餐和打掃房間，從來不以忙碌的勞動為苦，可是最近她卻連看書的興致都沒了，大部分的時間都坐在沙發上發呆。話雖如此，她的腦海裡卻從未忘記浩一和社長夫人的事。

（浩一先生是殺人犯嗎？）

（他跟社長夫人上床，是為了報復社長嗎？）

沒有證據可以證實，這一切都出自美緒的想像，說不定這樣的懷疑與事實相距甚遠。只是兇手到現在還沒抓到，她隱約感覺自己的想像恐怕不是猜測而已。

偏偏這種事又沒辦法找人商量，美緒只能獨自煩惱著。

就算浩一是殺人犯好了，她覺得自己還是可以原諒他。可是，他若和夫人有姦情，她就無法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了，每次只要一想起他們倆消失在墨田屋旅館內的情景，美緒總是感到心痛不已，這是她生平第一次瞭解身為女人的嫉妒心。

在歡場上，有時小姐們會為了客人爭風吃醋，進而發生激烈的爭執，有時候甚至還會爆發流血衝突。這時候，美緒總會心寒於女人的愚痴，可是如今她就跟那些女人一樣，無法撲滅心中熊熊燃燒的妒火，她知道再這樣下去，自己會被燒得體無完膚。

總之，她想要知道真相，於是鼓起勇氣，試著撥打浩一家的電話。

剛進入六月的第一個星期二，她算準了浩一還沒上班，按照浩一告訴她的電話號碼，撥動字盤。由於屋子裡沒裝電話，她是跑到外面打公共電話的。

幸好電話是浩一接的。

「啊，梨花小姐嗎？怎麼了？這麼早打電話過來……」

「我想見你，有件事必須跟你商量。」

「很急嗎？」

「是的，越快越好。」

「真糟糕，我不方便去可夢院哪，雖然我也很想見妳……」

「那我們約白天好了，這樣我出來也比較方便，不知您能不能撥出時間？」

「既然如此，那就今天好了。我最近為了公事，都在神田附近跑，那一帶妳熟嗎？」

「嗯，大概在神田的什麼地方……」

「神保町。一整排書店的那條馬路後面，有一條小巷子以前叫鈴蘭通……」

「啊，那個地方我去過。」

「是嗎？既然這樣就好辦了。那巷子中間有一家很大的咖啡店叫蒂羅爾，半年前才開幕。中午時段，附近的上班族和學生都會去那邊用餐，我們約下午兩點好了？」

「好，約下午兩點在蒂羅爾是吧？」

「是的。我可能會因為公事晚到五分鐘或十分鐘，請妳等我一下。」

「沒問題，我只要趕在六點半以前去銀座上班就行了，我會先過去等你。」

通完電話以後，美緒鬆了一口氣，浩一好像一點都不討厭跟她見面的樣子。

以前，美緒還住在司町的北村書店時，叔叔曾經牽著她，經過那條小巷子好幾次，記得伴江姊姊也會一起去。傍晚一到，那條鈴蘭通盡是一些舊書攤，雖說是攤子，也不過就

是在地面上鋪著草蓆，再擺滿舊雜誌和小說而已。除了賣舊書的，還有很多小吃攤，賣黑輪和烤肉，她到現在還記得那股飄散出來的味道。

神保町的書店街至今還保留著昔日風采，不過鈴蘭通應該變得不一樣了吧？不管怎樣，既然咖啡店在那條路上，一定很容易找到。問題是，跟浩一談的事情該如何開口呢？必須字字斟酌才行，美緒心想。萬一浩一跟笠戶伸也的死一點關係也沒有，她的魯莽質疑和追問將會傷到對方的心。浩一和社長夫人之間的關係也是，雖說她親眼目睹兩人走進墨田屋旅館，可是說不定是夫人把浩一騙去的，而純真的浩一斷然拒絕了夫人的要求，並沒有跟夫人上床。

美緒在更衣準備出門時，心裡期盼自己的想像和推理都是不正確的，那只是被嫉妒心逼急的笨女人無中生有的妄想而已。然而，這不表示渴望知道真相的念頭已經消失了，那是不可能的。女人心，海底針，美緒自己也不知道該怎麼辦。

2

蒂羅爾咖啡店很好找，下午一點四十五分，美緒推開咖啡店的大門，只見店內十分寬敞，只有兩組客人，沉靜的音樂流洩著，美緒選了後面靠窗的位子坐下。高松浩一在兩點十分出現，美緒向前來招呼的女服務生再點了兩杯咖啡。

「前幾天，感謝妳特地前來參加部長的葬禮。」

浩一先為喪禮一事道謝，接著便將目光移向窗外。

「又下雨了，今年的梅雨好像是乾梅雨，一會兒下，一會兒又放晴。」

「真的，只覺得空氣越來越悶。」

美緒微笑地看著浩一。她不是為了聊天氣才約他見面的，可是，光看著許久不見的浩一，兩人這樣靜靜地喝著咖啡，就覺得好幸福。

「對了。」浩一說：「妳說有急事要找我……」

「嗯！」

微笑從美緒的臉上消失了。她將身體湊近浩一，壓低聲音說道：「我有了。」

「有了？有了什麼……」

「當然是寶寶。」

「喔，也就是說，妳懷孕了……」一瞬間，浩一好像愣了一下，說起話來結結巴巴。

「可是，這就怪了。為了怕發生這種事，我和梨花小姐都很小心啊……我記得梨花小姐曾經說過『今天是安全日』，而且我在下一次也帶了預防的東西……，雖說梨花小姐可能沒注意到，可是我偷偷用了……」

「我知道，我也覺得萬無一失……」

「既然如此，怎麼會有了呢？」

「可是，最初的那個晚上……」

「啊，那時候啊？」

「那時候，根本沒時間想到這些……，是我疏忽了。」

所謂的那時候，是指浩一帶著那幅以童謠〈紅蜻蜓〉為主題的畫，來到美緒公寓的那天晚上，也就是在那時候，浩一把自己的身世告訴了美緒，兩人一時天雷勾動了地火，衝動地上了床。那時候……

「是嗎？沒想到就這麼一次，也會發生這樣的事……」

浩一的臉部好像抽筋似地，浮現僵硬的笑容。從並非自己老婆的女人口中突然聽到懷孕的消息，大部分男人的反應總是既驚訝又困惑，根本找不到適當的話語來安慰對方吧？浩一的困窘清楚地寫在臉上。

「從上個月起我就覺得身體怪怪的，一直很擔心。昨天，我終於下定決心去看醫生，醫生說我已經懷孕三個月了。」

「噢，那妳打算怎麼辦？」

「什麼怎麼辦……，我還是會生下來吧。總之，我覺得應該先通知浩一先生……」

「我明白了。可是……，這樣有點麻煩哪。」

「怎麼麻煩？」

「我們還不是正式夫妻，萬一寶寶真的生下來，對他不是也不好嗎？」

「你是說最好不要生下來嗎？」

「現在的話，還來得及處理……」

「不行，這種事我做不出來，這是上天賜給我們的小生命，讓你的孩子還沒出生就死

掉，我辦不到。我要生，生下來我自己養。」美緒的聲音很小，可是語氣很堅決。

「可是，梨花小姐不是還有俱樂部的工作嗎？也要考慮到妳的生活。」

「那沒有問題。不瞞你說，我們俱樂部裡也有類似的例子，只要生產前後的兩個月請假就行了，之後還是可以繼續上班。再加上我還有些存款，休息半年應該不成問題……」

「可是，妳去店裡上班的時候，孩子要怎麼辦？」

「我只是晚上上班而已，聽說有保母專收這種小孩來照顧。」

「原來如此，無論如何妳都想生就對了？」

「是的，我是這麼打算的，不行嗎？」

「……」

浩一沒有回答，沉默籠罩在兩人之間。好還是不好，浩一都沒有回答，他只是低垂著眼，一逕保持沉默。

美緒一邊觀察他的表情，一邊說道：「請不要誤會，我並沒有要浩一先生跟我結婚的意思。」

「可是……，我也有責任。」

「不，你千萬別這麼想。只是，孩子長大以後不知道自己的父親是誰，我對他也不好交代，我只希望能把父親的名字、父親是個怎樣的人告訴他，這是我唯一的要求。」

「也就是說，妳希望我承認他？」

「是的，孩子出生以後不是得申報戶口嗎？我希望浩一先生能答應我在孩子父親那一

欄填上您的姓名。也就是說，我希望能申請正式文件，證明他是我跟您的孩子。至於金錢方面我不會麻煩您的，我會工作，把他撫養長大……」

兩人再度陷入沉默。滴滴答答的雨停了，微弱的陽光灑落在被雨打濕的柏油路上，一直盯著窗外的浩一，此刻的內心正展開怎樣的天人交戰呢？在漫長的沉默之後，那充滿苦惱的表情陡然一變。

「梨花小姐。」浩一開口呼喚。他的表情顯得生氣勃勃，臉上浮現開朗的笑容。

3

「梨花小姐，我下定決心了，對即將出世的寶寶負起責任，是天經地義的事。我不會只是承認他，做他名義上的父親，對這個孩子，我想做一個名實相符的老爸。梨花小姐，請跟我結婚吧！」

美緒嚇了一跳。浩一嘴裡突然冒出結婚兩個字，這是她始料未及的，她屏住呼吸，盯著浩一的臉。

「妳覺得怎麼樣？在這樣的咖啡館裡求婚是草率了點，不過，我是真心的。」

「……」

「妳都不講話，莫非是不滿意我這樣的男人？」

「哪有……，我哪有什麼不滿意的。只是太突然了，我一時反應不過來……」

「那麼，妳願意接受我的心意囉？」

「是的……。不過，浩一先生，我從以前就覺得不需要拘泥於婚姻這種形式。第一次見到你的時候，我就喜歡上你了，只要你能打從心裡愛我，我就很滿足了。」

「唉，既然相愛就應該同甘共苦，這是理所當然的吧？話說回來，為何我一直到今天才跟妳正式求婚，妳一定覺得很奇怪吧？」

「不，我從來沒想過……」

「是嗎？我心裡一直掛念著這件事。我啊，現在還住在舅舅家，我跟妳講過我舅舅以前是開藥房的吧？」

「是。」

「那家藥房幾年前就歇業了，舅舅現在完全沒有任何收入。不但如此，他的痴呆症越來越嚴重，舅媽必須寸步不離地照顧他，所以，舅媽也沒辦法出去工作，家裡的生計全靠我微薄的薪水在支撐。這麼窮困的生活妳是不會瞭解的……」

「不，」美緒用力搖頭。「我瞭解。浩一先生的辛苦，我非常瞭解。」她連聲音都在發抖。我也是在貧窮的環境下長大的，儘管如此，大家還是同心協力地熬了過來。如今，浩一的舅舅和舅媽也因為有了浩一，才能平安順利地度過每一天吧。美緒深刻地感覺到浩一的誠懇和實在。浩一先生果然是個好人，是個認真的人。我竟然懷疑這樣的人！她對自己的愚笨感到生氣。對不起喔，浩一先生……。美緒的眼角已經沁出淚水。

「所以，」浩一說：「就算我想擁有自己的家庭，也無法離開現在那個家，有誰會願

意嫁給這樣的男人呢？我是這麼想的。雖然對梨花小姐不好意思，不過我到現在還一直不敢提結婚的事……」

「我能理解浩一先生的立場，而我也並不嚮往形式上的家庭生活，只要我們倆的心能緊緊相連，這樣就夠了……」

「可是，夫妻住一起本來就是天經地義。對了，梨花小姐的預產期是幾號？」

「醫生說是十二月十號前後……」

「是嗎？這樣還有時間。在那之前，我們商量一下，想個好辦法。」

說完後，浩一沉默了半晌，似乎在思索什麼，然後他問道：「梨花小姐下個星期天有安排什麼節目嗎？」

「沒有。星期天有什麼事嗎？」

「我想載妳出去兜兜風。只是，不知道會不會影響肚裡的寶寶……」

「應該沒問題。我們要去哪裡？」

「鎌倉的由比海岸。」

「啊，我知道那個地方。小時候，大人曾經帶我去那裡游泳，我記得從鎌倉車站搭巴士只要十分鐘。」

「沒錯，社長在離車站一公里的地方有棟別墅。社長在埼玉縣出生，從小沒看過海，所以特地選了一棟可以看海的別墅。聽說那房子原本屬於一位有名軍官所有，因為生活困頓，才把房子賣了，社長便買下了它。房子這種東西只要沒人住，就會折損得特別快。因

此，社長吩咐我每年都要去巡視幾次，把窗子打開，讓房間通風，順便檢查一下哪裡壞了。正好我也該去看看了，我想帶梨花小姐一起去。我們就算星期天在那裡住一晚也沒關係吧？」

「嗯，可以看到海的別墅，光想就好浪漫喔。可是，真的可以住下來嗎？」

「當然。別墅裡隨時供應水電瓦斯，客用餐具和寢具一應俱全。那天晚上不會有人來打擾，我們可以好好討論未來。雖然這麼說有點難為情，不過講白了，這就是我們倆的婚前旅行。」

「哇！」美緒忍不住用兩手遮住羞紅的臉蛋。

「太好了，我已經好久沒在星期天放鬆一下了。老實說，警方最近還是一直盯著我，害我好鬱悶。」

「可是，浩一先生不是有很完美的不在場證明嗎？」

「嗯。那天，我跟社長夫人一起去上野車站接她從信州老家來的母親，這一點警察也認同了。」

「既然如此，還有什麼問題？」

「問題是，警方那一票人全是疑神疑鬼的傢伙，他們認為就算我跟夫人一起離開社長家，並不代表我們一直待在一起，說不定夫人在飯店附近下車，直接進入飯店殺了部長，或是夫人搭計程車去上野車站，由我進入飯店毒殺部長。總之，他們認為我跟夫人有可能是共犯……」

「真是的，竟然這樣懷疑你？好過分！」

美緒嘴裡這麼說，可是她當初也是這麼想的。那段外出時間，浩一和社長夫人很可能並沒有一直待在一起。警方抓住這一點，對浩一主張的不在場證明產生懷疑。

「這簡直就是無中生有，警方為了找證據可是拼了老命。我們公司旗下不是有直營的小鋼珠店嗎？他們連那裡的員工都問遍了。不過，幸虧那一天新橋的小鋼珠店店長正好看到我，從新橋車站往銀座方向的那條路不是有一座紅綠燈嗎？他說他親眼看到我的車子正在等紅綠燈。」

「哇！」

「他也證實社長夫人確實坐在副駕駛座。他是公司裡的老員工了，認得社長夫人，而且他還作證當時沒超過晚上八點，也就是說，我的車子從社長家開出來，應該正好要進入新橋一帶。這麼一來，我和夫人其中之一在威士特飯店下車，圖謀殺人的說法就完全被推翻了。」

「太好了。有這樣的目擊證人替您作證，警方也不好再懷疑了吧？您的不在場證明真是太完美了，連我都鬆了一口氣。」

美緒之所以鬆了一口氣，是因為她的懷疑也瞬間被澄清了。從上述的話聽來浩一完全沒有殺害伸也的機會。

不過，對於浩一和社長夫人一起進入墨田屋旅館，美緒心裡還是有疙瘩。浩一既然已經向她求婚，那就表示夫人跟他的關係並沒有那麼親密，只是，這個疑點還是沒解開。

「說到目擊者，」她索性心一橫，嘗試著說出來。「前幾天，我在很奇怪的地方看到浩一先生。」

「很奇怪的地方？」

「嗯，在隅田川的佃大橋附近，河邊的湊三丁目，那裡不是有一家很大的旅館嗎？我看到浩一先生走進那裡……」

一瞬間，浩一的臉上閃過狼狽的神色。

4

「嗯……」浩一似乎在調整呼吸，接著問道：「梨花小姐怎麼會去那種地方？」

「旅館的隔壁有一家小型美容院『茜』，我高中同學在那裡上班，我也是最近才知道的，她叫我有空一定要去找她，我那天剛好沒事就去晃了一下。沒想到要回家時才走到門口，旁邊有一輛計程車停了下來，我就看到浩一先生……」

這根本是一派胡言，可是美緒並沒有刻意去編造，她靠的是臨場反應，想到什麼就說什麼，這也是她的高招之一。

「是這樣嗎？那妳怎麼不當場叫住我？」

「可是，您身邊還有其他人，是一位非常漂亮的女性。」

「漂亮的女性？沒有人比梨花小姐更漂亮。」說完這句話後，浩一用試探性的眼神觀

察美緒的表情。「妳知道那女人是誰嗎?」
「不知道。不過，我覺得好像在伸也先生的喪禮上見過她……」
「沒錯，就是她。」浩一拿出香菸，叼在嘴上，慢條斯理地點著火，吐出大口的煙霧後說道：「她是社長夫人。」
「夫人?她為什麼會去哪裡?」
「那家旅館專做川魚料理。不過，我們那天不是去吃飯的。喪禮結束後，我們過去回禮。那家老闆跟我們社長是舊識，公司也經常利用那家旅館招待客人。」
「喔，原來是這樣啊?」
「所以囉，這次的喪禮，他們也幫了很多忙……，像裝飾靈堂的鮮花就是墨田屋送的，此外，他們還包了一份很厚的奠儀。像這樣的朋友，社長特別交代等葬禮結束以後，要特地過去致謝。那天，夫人跑了好幾個地方，我負責帶路，所以也跟著一起去。」
「喪禮的後續事宜想必很辛苦吧?」
「幸虧已經……，我也是第一次碰到這種事，規矩多得驚人，聽說四十九天過後，還要寄發喪期已滿的感謝函。」
「不會連這個都要浩一先生處理吧?」
「不，謝函的信封之類的，會由公司的小姐幫忙。」
說完之後，浩一又說了一句「對了，妳等我一下」，便起身往櫃檯走去。
美緒一邊看著他的背影，一邊想著，今天能跟浩一見面真是太好了，她對他的疑慮已

經完全釐清，浩一既非殺害伸也的兇手，也不是和社長夫人亂搞的花心蘿蔔。他跟夫人上床企圖向臥病的社長報復，這樣的揣想也化為雲煙，原來一切全是自己的嫉妒所產生的妄想，這一點她此刻總算明白了。她的心情已經很久沒有這麼愉快了。

浩一回來了，手裡多了一張信紙，應該是跟老闆要來的。他一坐下就馬上把鋼筆擱在信紙上，遞到美緒面前。

「妳可不可以幫我把〈紅蜻蜓〉的歌詞寫在這上面？」

「那首歌嗎？」

「是的。之前，我不是送過一幅紅蜻蜓的畫到梨花小姐公寓嗎？當時，梨花小姐從那首歌的歌詞即興編出一個故事給我聽。」

「哎呀，真丟臉，我哪有編什麼故事。」

「不，那是一個很美的故事。從那天起，我越來越喜歡那首歌了。可是，我只記得第一段歌詞，接下來的卻記不得了。再不久我也要當爸爸了，我想把那首歌練好一點，將來唱給我的孩子聽。那首歌由三木露風填詞，我覺得是所有童謠裡的最高傑作。來，幫我寫在這裡。」

「可是，我的字不好看……」

「這跟字好不好看沒關係。我只想知道正確的歌詞。對了，請妳用平假名寫，我覺得歌詞不要有漢字會更有味道。」

在浩一的熱情邀請下，美緒只好依言拿起鋼筆。如果只用平假名寫，倒不是那麼困

難。雖說浩一知道第一段歌詞，可是美緒還是仔細地從頭寫起。

一、
ゆうやけこやけの　あかとんぼ（在滿天彩霞之下的紅蜻蜓，）
おわれてみたのは　いつのひか（被阿姊揹著的我看到了，那是何時的事呢？）

二、
やまのはけの　くわのみを（山間田野的桑椹啊，）
こかごにつんだは　まぼろしか（摘採的回憶可是一場夢？）

三、
じゅうごでねえやは　よめにゆき（阿姊十五出嫁了，）
おさとのたよりも　たえはてた（娘家在哪沒有人知道。）

四、
ゆうやけこやけの　あかとんぼ（在滿天彩霞之下的紅蜻蜓，）
とまっているよ　さおのさき（靜靜地停在竹竿上。）

「我記得歌詞大概是這樣……」

「啊，謝謝！好漂亮的字，只要看著這歌詞唱，就感覺梨花小姐隨時都在我身邊。」

浩一將信紙對摺，小心翼翼地放進口袋裡，然後又不放心地提醒：「對了，這個星期天真的沒問題嗎？」

「是的。」

「那我們約下午一點，到時候請梨花小姐走到公寓前面那條路上等，我會開車去載妳。雖然會住上一晚，不過妳不用帶任何東西，那裡什麼都有。」

浩一邊說邊抓起帳單，站了起來。

「我等一下要去三崎町，得在三點以前趕去那邊的小鋼珠店……」

美緒也跟著起身。

浩一結了帳。兩人在門口分手，臨別之際，美緒發現自己手上還握著鋼筆。

「浩一先生，這個。」

「啊，鋼筆是嗎？送妳。那支筆的筆桿上不是刻著『創立十週年紀念，笠戶製作所』的字樣嗎？那是送客戶和社員的，公司裡還有十幾支，妳喜歡的話請拿去用。那，這個星期天見囉！」

浩一快步離開了。瞧他手忙腳亂的模樣，美緒的嘴角泛著淺笑。

他提醒了美緒好幾次「這個星期天」，想必他一定很高興。「雖然這麼說有點難為情，不過，就當作是我們倆的婚前旅行。」他說。「沒有人來打擾，我們可以好好地說

話。」

婚前旅行這個名詞代表著什麼意義？美緒也不太懂。不過，光是想就讓她渾身發燙。

（好啊，浩一先生。那天晚上我也打算豁出去了，盡可能地大膽奔放。我會拋開矜持，放浪也好、淫蕩也罷，我將成為浩一先生渴望的女人。）

美緒往神保町的書店街走去，既然要去鎌倉，先去買一本旅遊指南來看看。

好不容易放晴的天空又下起小雨，她沒有帶傘，可是也沒怎麼淋濕。忽晴忽雨，她突然想起這樣的句子，好像是唸高中的時候在國文課學到的，意思是說一會兒下雨，一會兒雨停，她覺得非常適合形容今年的梅雨季，忽晴忽雨的每一天，雖然悶熱，可是她的心情卻是開朗的。

5

期待已久的星期天來臨。

美緒星期六跟可夢院的常客敬了酒，一不小心喝多了，回到家之後，一會兒閱讀鎌倉旅遊指南，一會兒想著明天要穿什麼衣服，翻來覆去怎樣都睡不著，只要一想到浩一說的「婚前旅行」，就讓她亢奮不已。

她自己並不渴望與浩一結婚，只要心繫的人也同樣愛著自己就夠了。像我這樣的女人是不應該結婚的，她心想。（男人接近有副乳的女人會招來不幸。）從前從矢野浩一口中

聽來的算命師的話，至今仍不時閃過她的腦海。我不想讓浩一先生不幸，只要現在的狀況能維持幾年，我就心滿意足了。

遲早會有適合浩一的女人，或是願意嫁給他、照顧他一輩子的女人出現。到時候，如果浩一覺得為難的話，我會從他面前消失，雖然離開他會很辛苦，可是如果這麼做對他最好，我隨時都可以消失。

墮入風塵以來，我曾經把身體給過好幾個男人，那是為了替伴江姊姊籌措創業基金，可是一旦不想再麻煩對方時，我就會突然失蹤，一個人的生活我早就習慣了。

不過，現在可不是考慮這個的時候，我要讓今天的「婚前旅行」成為快樂的回憶，即使只是曇花一現的幸福。

中午十二點五十分，美緒走出公寓。天空灰濛濛的，卻沒有下雨。為了以防萬一，她在側背包裡放了一支摺傘，身上穿的是卡其色襯衫搭配深藍色套裝的輕便外出服。她很喜歡這種在時裝雜誌上看到的ＯＬ風打扮，為了今天，還特地去買了新衣，耳上那對白金鑲祖母綠的耳環是可夢院的媽媽桑送的，平常難得戴一次，今天卻成了美緒耳上的裝飾品，因為她覺得它很適合快樂時髦的出遊。

她走到公寓前面的馬路邊，環顧四周，沒有半個人影。這條路原本出入的車輛就少。美緒肩上掛著皮包，悠閒地踱步，這時，浩一的車子好像一直停在某處觀察她似的，咻地駛近，停在她面前。

「梨花小姐，來，快上來。」

美緒趕緊坐進浩一旁邊的位置，車子往前開去，走了約四、五分鐘，來到熙來攘往的大馬路上。浩一在美緒上車時便說：「梨花小姐，把座位放倒，躺著比較舒服。」

「咦，可是我這樣就很舒服了……」

「這也是為了肚裡的寶寶好。」

浩一替她放倒座位，她只好仰躺著，把腳伸直，浩一對她這麼體貼，她該如何告訴他其實自己並沒有懷孕呢？

懷孕只是她為了測試浩一所編的謊話，為了圓這個謊，得再撒另一個謊，不能傷害對方，又可以毫無破綻地圓謊。

乾脆說流產好了，還是說考慮很久，最後決定接受墮胎手術？不管怎麼樣，在下個月之前，想個好藉口再跟浩一說就行了，這一點美緒有自信。天生的騙徒就算碰到危機，也能夠臨危不亂，想出脫身的方法。這個謊言不會讓對方煩惱、傷心，她是為了讓對方放心才說的。美緒在心裡對自己說道，閉上眼睛，現在就好好享受「婚前旅行」。

車子開得很快。浩一大概是想專心開車吧，一路上幾乎沒有說話。車子行進間的震動讓美緒有點想睡，昨晚的睡眠不足也發揮了作用，美緒不知不覺地睡著了，雖是斷斷續續的淺眠，可是當她醒來時，還是打了一個小小的呵欠。

「醒了嗎？我看妳好像睡得很熟……」

「對不起，我睡著了。」

浩一停下車子，替她把放倒的座椅推回原位，微弱的陽光從窗外射了進來，腦袋總算

清醒了。

「沒下雨了嗎？」

「嗯，在橫濱那邊下了一點雨，不過馬上就停了。」

「這裡是哪裡？」

「妳看，前面就是鎌倉車站了。」

「哇！已經到了啊？」

「從東京過來，頂多七十公里，再加上我今天拼命加速，巴不得早一點到。從這裡到別墅只有一條路，再過十分鐘就可以看到由比海岸了。」

6

笠戶家的別墅座落在由比海岸往前延伸的公路上，地點絕佳，相模灣的景色一覽無遺，由此可知埼玉縣出身的社長為什麼會買下這裡的原因了。

建築物本身好像是依照前屋主的喜好設計的，入母屋式註1的屋頂令人聯想到古代武士的大宅院，是一棟老舊卻頗具特色的兩層樓建築。四周的圍牆應該是後來以磚塊堆砌而成的，入口的對開不鏽鋼門緊閉，但似乎沒有上鎖。浩一很自然地推開大門，把車子開進

註1 屋簷朝四方擴展，類似台灣的四垂頂或中國傳統的歇山頂。

去，進門右邊就有一座小車庫，這應該也是後來加蓋的。

「來，梨花小姐請下車。」

浩一似乎已經習慣了，他嫻熟地把車子開進車庫裡，拉下鐵捲門。

別墅佔地頗為寬廣，庭院圍繞著建築物，放眼望去盡是修剪整齊的樹木，枝繁葉茂，勾勒出一幅鮮綠的風景畫。

「好漂亮的庭院喔。」美緒說道，她覺得渾身都要染上那青翠欲滴的綠了。

「漂亮是漂亮，整理起來可費事了，要請兩名花匠整理四、五天。對了，我讓妳看樣好東西。」

跨出步伐的浩一手上拎著大旅行袋，裡面放了什麼？美緒思索著，該不會是今天晚餐的材料吧？雖說別墅裡有冰箱，可是裡面不至於存放了食物吧？自己真是太粗心了，來這裡過夜卻什麼都沒準備，不知浩一會不會嫌我不夠賢慧？

「就是這個，這棵樹。」浩一指著一棵高約五、六公尺的大樹，粗大的樹幹上垂下無數細枝，茂密的樹葉在微風的吹拂下，沉甸甸地搖晃著。

「妳知道這是什麼樹嗎？」

「這個嘛……」

「是櫻花，垂枝櫻，有些地方稱它為系櫻。今年春天也開得很漂亮喲，淡紅色的花一起開，好像一把撐開的大花傘。今年社長一家人也曾一起來賞花，可是對部長而言，那是這輩子最後一次賞花了……。妳瞧，樹旁還插了一根木樁，上面有寫字呢！」

美緒湊近老舊的木樁，讀著上面的文字。

仲也　成年紀念植樹

「這是部長先生的……」

「沒錯。這是社長為了慶祝部長二十歲生日，親手栽種的。經過了十年，櫻花樹已經長得這麼大了，可是部長已經不在人世……」

浩一的話讓美緒默默地點頭。櫻花樹旁有兩張陶製小凳子，仲也生前曾和父親坐在這裡，一同觀賞櫻花盛開的美景吧？相對於樹木旺盛的生命力，人類的生命何其脆弱啊。

「來，我們進去吧？」

浩一緊緊握住美緒的手，邁開步伐，那種握法讓美緒清楚地感受到他的渴望，美緒也用力地回握著，兩人手心冒著汗又黏又濕，直到要開玄關門時，他們才把手放開。

走進屋裡，一片漆黑，木板套窗關著，連內側的玻璃窗也用窗簾罩著。木板套窗、玻璃窗和窗簾完全阻隔了外界的光線和聲音。

浩一按下電源開關，屋裡瞬間亮到令人眼花。約十疊大的房間好像是由和式改裝成西式，拿掉榻榻米的地板上釘著油地氈，中央鋪上約六疊大的地毯，上面擺著圓桌及沙發組。

壁龕維持原狀，正面掛的美人圖不是卷軸，而是裝裱在畫框裡。畫裡的女人穿著和服

盤腿而坐，正在脫布襪，翻開的裙襬間，露出豐腴光澤的雪白小腿。那幅畫的下方有一只架著台座的青瓷罐，看起來應該是插花用的。

旁邊的架子也沒有移動，擺著彩繪大盤，盤子旁邊立著一座木雕人像，身穿粗布衣，頭戴斗笠，雙手往左右平伸，怎麼看都像稻草人哪，好奇怪的擺設，美緒心想。

壁龕左邊有一座嵌有圓鏡的鏡台，附有幾個小抽屜的鏡台鑲滿螺鈿[註1]，在燈光的照射下閃閃發亮，支撐鏡子左右的兩根短柱也塗著黑色亮漆，描著細緻的金線，這應該是江戶到明治時代，貴族家的千金出嫁時的嫁妝吧？擺在這裡應該不是梳妝用的，而是觀賞用的高級藝術品。

美人畫、彩繪圓盤、稻草人木雕像，還真是奇怪的組合，它們肯定價值不菲，可是全擺在一起卻讓人不解主人的嗜好。

7

美緒正呆呆地看著壁龕的擺設，這時鎖好玄關門的浩一走到她身後，伸手搭著她的肩，「梨花小姐。」

美緒轉過身來，他猛然抱住她，「梨花小姐。」他又喚了一聲。

浩一個子高，他的聲音在她頭頂上響著，美緒抬起頭來，浩一的唇攫住她的嘴唇。那是美緒未曾經歷過的纏綿熱吻，浩一的舌無比靈活，舔遍她口內的每一吋，吸吮著她的舌

尖，他呼出的氣就好像熱風一樣灌進她微啟的嘴巴，抱緊她的兩隻手不斷地摩挲著她的背，撫弄著她的頭髮，搓揉著她的乳房。在這一波波狂熱愛撫的侵襲下，美緒的身體好像樹葉般抖個不停，她喘不過氣來，連站都站不穩，整個人往沙發倒去。

「不行，等一下，浩一先生……」

浩一的手終於離開美緒的身體。

「對不起。」激情過去的浩一臉上浮現有點難為情的笑容。「我把持不住，因為梨花小姐今天太美了。」他還有點喘，連聲音都抖了起來。

「可是，」美緒撒嬌地說：「今天有那麼多時間。」

「說得也是。我們有一整晚的時間可以盡情做愛。臥室在二樓，和式房和西式房各一間，妳喜歡住哪一間？」

「我都可以。」

「是嗎？那我們就睡有床的那間好了。」

「倒是我好渴喔，有沒有飲料可以喝？」

「啊，是我疏忽了。我也很渴，上二樓之前，我們先喝杯啤酒吧？」

「好，麻煩你。」

「那，等我一下。」

註[1]漆器或雕鏤器物的表面嵌上各種磨薄的螺殼做裝飾。

客廳隔壁好像就是廚房，浩一推開門，走了進去，不久就拿著啤酒和兩只杯子出來。

他把杯子放在桌上，說道：「梨花小姐，妳知道後面棚架上的木雕像是什麼嗎？」

美緒回過頭，再度看了看那座木雕像。

「那是稻草人吧？」

「沒錯，外觀是稻草人，可是其實是個音樂盒，裡面裝有可以發出聲音的音階板，木雕後面有一個螺絲，只要轉緊它，發條一啟動，音樂就會傳出來。妳去試試看。」

「稻草人的音樂盒啊，好特別。我來試試看。」

美緒站了起來，走向壁龕，伸手拿起稻草人雕像。這時，她的眼角突然瞥見有東西在動，她馬上知道那是左邊鏡台映照出來的人影，那面鏡子正對著沙發上的浩一，是浩一在動。

浩一從口袋裡拿出某樣東西，丟進手邊的杯子裡，看上去像是白色粉末，可是那動作只是一瞬間，看得不是很真切。

美緒拿起稻草人雕像，轉動後面的螺絲，再把它放回去。同一時間，〈田野間的稻草人〉旋律流洩出來。

……田野間的稻草人只有一隻腳

天氣很好卻披著蓑衣戴著帽……

音色單調卻很清脆。音樂盒的構造，美緒也略知一二，長度各異的金屬板按照音階順序排列，會轉動的圓筒上有一些小突起，當金屬板碰到這些小突起時就會發出聲音，圓筒的轉動由發條調節。

……從早到晚一直站著

難道你不會走路嗎？稻草人……

和複雜的樂器演奏不同，這個旋律雖然單調，卻也因此顯得樸拙可愛。美緒知道歌詞，所以能隨口哼上幾句。不過，在聽音樂的同時，她的腦袋裡卻在想其他事情。（浩一先生把什麼放進杯子裡？）頓時，這個疑問喚起她過去的回憶。

（我想起來了，莫非是浩一先生提過的春藥？）

即使被浩一抱著，美緒也總是很安靜，浩一曾說過這樣的話——我好像沒辦法滿足梨花小姐喔？連高潮時，妳都表現得很鎮定，好像只是任憑我擺佈……

面對他的質疑，美緒回答「我只是害羞而已」。當時，浩一說曾在週刊上看過春藥廣告，不管怎樣害羞的女性，只要在那個地方塗上它，或是把它放進咖啡之類的飲料內喝下，都會顯得異常興奮，有超水準的演出，聽說那是中國的秘藥。

沒錯，浩一為了今晚，把那藥弄來了，他想讓我喝下，好好欣賞我因飢渴難耐而輾轉呻吟的淫蕩模樣嗎？

美緒偷偷瞄了一眼鏡子，左手握杯的浩一正盯著她的背影，佯裝一本正經地聆聽音樂。

幹嘛多此一舉？就算不喝那藥，我今晚也會變成熱情豪放的女人，保證讓你嚇一跳。話說回來，能讓女人亂性的藥，不知男人喝了有沒有效？

美緒突然心生一計，她撩起亂掉的頭髮，摘下一邊耳環，打算來個小小的惡作劇。

歌曲進入第二小節的尾聲。

……拿著弓箭虛張聲勢

山裡的烏鴉聒聒地笑著

難道你沒聽見嗎？稻草人……

歌曲結束了，美緒回到沙發坐下。

「好棒的音樂盒，稻草人裡面裝著稻草人的歌……」

「每次只要它一唱，大家都會嚇一跳。」

不知什麼時候浩一打開了啤酒瓶蓋，他把啤酒倒入手中的杯子，倒到泡沫都溢出來了，才放到美緒面前。接著，他也替自己倒了滿滿一杯。

「樓上還有更有趣的東西，是社長的收藏品，我知道他藏在哪裡。」

「是什麼東西？」

「那個是等一下的餘興節目，好像是江戶時代出嫁女兒的嫁妝，描寫男女做那檔事的

軸畫，顏色異常豐富。」
「哇！」
「總之，」浩一說：「今晚有很多樂子等著我們。對了，妳渴了吧？來，喝吧！為了美麗的夜晚乾杯。」
「等一下，我的耳環好像掉了。」
「耳環？啊，右邊那個不見了。」
「八成是剛剛被浩一先生弄掉的。」
美緒彎下身子，做出在沙發旁及桌底下尋找的動作，卻暗地裡把手上的耳環往浩一腳邊扔去。
「咦，竟然掉在那種地方，就在浩一先生腳邊。」
浩一離開沙發，將身體探入桌底下，把耳環撿了起來。
「找到了，掉在這裡。」
這時，眼明手快的美緒早已把兩個杯子對調了。
「謝謝。」她接過耳環，重新戴在耳朵上。
浩一坐回沙發，拿起面前的杯子，「好，讓我們重新乾杯。」
「乾杯！」
兩個杯子鏘地碰在一起，兩人同時把杯子放到嘴邊，浩一一口氣就把啤酒喝光了，美緒也喝了半杯之多。口渴時痛飲的啤酒，滋味特別不同。

「我真想感謝發明這種飲料的人。」

「啊，好好喝。」

聽美緒這麼說，浩一也呼地吐出一口氣，說道：

他替美緒添滿啤酒。

「別客氣，多喝一點。」說著也往自己杯裡倒酒，突然，他的手停了下來，他把酒瓶放到桌上，抬頭看向美緒，那表情十分詭異，說不出是困惑還是驚愕，他直勾勾地瞪著美緒，可是瞳孔好像無法聚焦似地，那視線是空洞的。

浩一突然喔地一聲，同一時間，上半身咚地往前倒去。

「怎麼了？浩一先生？」

美緒不自覺地站了起來。同一時間，浩一從沙發上滾到地板，發出劇烈的呻吟聲，他像蝦子一樣蜷縮著身體，頭不停地碰撞地板。

「浩一先生！」

她本想跑過去，浩一卻剛好轉過頭來，那模樣好猙獰，讓美緒停下了腳步，就在兩人目光相對的一瞬間，浩一罵了聲「可惡！」緊接著，可怕的呻吟聲又再度竄進美緒耳裡，她摀住雙耳，不知所措地蹲在原地。

8

浩一的呻吟聲是什麼時候停止的？他的身體是什麼時候不動的？美緒完全不知道，她

覺得前後好像只有幾秒鐘，又覺得時間可能更久。

她放下摀著耳朵的手，提心吊膽地睜開雙眼，只見浩一靜靜地橫躺在她眼前。

浩一先生，她輕聲呼喚他。

「浩一先生。」她又喊了一次，當然，什麼反應也沒有，不用看也知道，他已經成為一具屍體。

換作一般人，通常都會替看起來很痛苦的浩一叫救護車。然而，美緒並沒有那樣做，不用問也知道原因，浩一在啤酒裡放了東西，就是那個東西奪走了他的性命，而且如果不是她事先換了杯子，今天喝下那杯加料啤酒的人就是自己。因為換了杯子，所以屍體也換人了。

原本，躺在這裡的屍體應該是我！

浩一想要殺我，他竟然做出那麼過分的事，這是她拒絕叫救護車的原因。

為何、為什麼，為什麼浩一想要殺我呢？喝啤酒之前，他還那麼激烈地愛撫我……

「喂，」美緒不自覺地把心裡的話講出來：「浩一先生，告訴我，你為什麼想殺我？」

然而，屍體只是頑固地保持沉默。

話說回來，把我殺死之後，他要如何處置我的屍體呢？

她看到沙發旁的那只旅行袋。下車之後，他特地拿進屋裡的那只袋子裡面放了什麼？該不會是處理屍體的工具吧？

她打算把袋子打開，卻猛然抽回了手，她倏地想起一件事，浩一的屍體早晚會被發

現，警方一定會對屋內展開蒐證，藉以判定他是自殺還是他殺。當然，指紋的採證也是例行項目之一，她不能在這裡留下指紋。

幸好自己的皮包裡放了兩、三條手帕，她拿出其中一條包住右手，試著打開剛剛浩一去過的隔壁房門，客廳的光線透了進來，讓她可以看見房間裡的狀況，如她所料，這間是廚房，正面即是流理台，她走進去環顧四周，右邊的牆壁上掛著平底鍋和菜刀，她選了一把細長的刀子，回到客廳，將兩條手帕割成細細的布條，然後用布條裹住十根手指，這才把刀子放回廚房。

客廳裡，她碰過的東西，有稻草人木雕像和兩個杯子。特別是木雕像，她細心地擦拭曾經摸過的部分。

她把自己喝過的那個杯子拿到流理台，清洗乾淨。流理台上，疊著幾塊像是抹布的白布巾，她拿起其中一塊擦乾杯子，將它放進餐具櫃的最裡面，跟其他杯子擺在一塊。

她再回到客廳，把浩一用過的杯子外側擦乾淨，先擦掉自己的指紋，然後再把浩一的指紋重新印在那個杯子上。屍體尚有餘溫，死後的僵硬現象也還沒開始，碰觸那軟趴趴的手指，美緒並不覺得恐怖，反而覺得好像讓所愛的人撫摸似地，感覺無比親切。這隻手、這些指頭，曾在我的乳房上遊走，探索我的私處。她在心裡對屍體說話……

（來，浩一先生，把這個杯子握緊，啤酒很好喝吧？如果你不那麼做的話，我們就可以度過十分美好的夜晚了……）

她把杯子放回桌上，所有痕跡已經擦乾淨，該是打開旅行袋的時候了。

袋子並沒有上鎖，她拉開拉鍊，首先映入眼簾的是一束美麗的玫瑰花，紅白混合的玫瑰花約五、六朵，用橡皮筋紮成一束，雖然沒有包裝紙或緞帶的裝飾，盛開的花朵還是很鮮豔，毫無枯萎跡象，一拿出來就散發出一股幽香。

花束下面有一只小相框，就是那種立式相框，相框裡放著笠戶伸也的照片，應該是剪自某張相片的上半身，他的臉抵著框架，嘴角微微上揚，好像就要笑出來。

「哎呀，部長先生。」美緒不禁喚了一聲。她將包著手帕的十指合攏，拜了一拜，慎重地將相框放到桌上。

袋子裡放的東西就只有這些，就為了放這兩樣東西，用了這麼大的旅行袋，應該是擔心玫瑰花的花瓣會被壓壞吧？

正當她想把拉鍊拉上時，發現袋子的底部躺了一張紙，她拿起來一看，忍不住啊地驚叫出聲。

那張紙，是一張非常普通的信紙，如果不翻開來看，不過就是一張白紙。可是，美緒拿出來一看，之所以如此震驚，主要是因為上面寫了幾行文字。

しんやさんをころしたわたしのつみを　（伸也先生是我殺死的）
おゆるしください　（請寬恕我的罪）
りか　（梨花）

美緒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這好像用鋼筆寫的墨水字，如假包換，不就是自己的筆跡嗎？

這是我寫的嗎？不可能。可是，只要看過她的字，不管是誰，都會認為這是她寫的。用墨水寫的字全暈開了，這張紙曾泡過水嗎？看起來又好像是被水滴過，然後再吹乾的樣子。無論如何，只要把這張紙放在美緒的屍體旁，大家都會相信這是她的遺書吧？

（這是浩一先生寫的吧？）

她想起來了。前幾天，在神田的咖啡店見面時，他跟咖啡店的老闆要了一張信紙，請她在上面寫〈紅蜻蜓〉的歌詞，連同鋼筆一起遞給了美緒。而且，他還交代說希望從頭到尾都用平假名寫，這樣才能展現童謠獨有的趣味。

憑著這張紙，浩一得以研究她的字體並反覆練習吧？這封遺書（？）之所以全部用平假名書寫的理由，她現在總算明白了。

而且，浩一離開時，還跟她說這樣的鋼筆在公司裡還有十幾支，於是把那支刻有笠戶製造所字樣的鋼筆送給她，那支鋼筆現在就在公寓裡。

同樣的鋼筆、同樣的筆劃、同樣的墨水顏色寫成的酷似美緒筆跡的遺書，任憑誰再怎樣調查，都不會懷疑這封遺書的真實性。到時候，她將毫無疑問地成為殺死笠戶伸也的真正兇手。

美緒直勾勾地瞪著橫躺在眼前的浩一屍體。多殘忍的手段，多恐怖的計謀，你是這樣的人嗎？

9

美緒深深地坐進沙發裡，閉上眼睛，將思緒集中在這個事件上。

四周一片寂靜，不聞半點聲響，頭上的枝狀吊燈亮晃晃地照亮室內，她的內心卻是陰暗無比。

我愛的人，我獻上身心的人，高松浩一，他就是殺害笠戶伸也的真凶嗎？

為了把殺人罪名嫁禍於我，他賠上了自己的性命。比起憤怒，真正湧上心頭的是悲哀，擁有副乳的女人，會讓接近她的男人不幸。難道，我的身體裡真的住著惡魔嗎？

惡魔似乎也擁有洞察他人惡行的能力，浩一對她設下了怎樣的圈套，這一切在她腦海中清晰呈現。

想來浩一是打算把我的屍體運到別墅外面，沒有別墅鑰匙的女人死在這屋裡也未免太奇怪了。那麼，他打算把屍體運到哪裡？恐怕就在那棵垂枝櫻樹下吧？樹旁立有一根木樁，上面寫著「伸也　成人紀念植樹」的字樣，伸也的遺照當然會被擺在那根木樁下，玫瑰花就放在遺照前，這封遺書就這麼攤開來擺在花束下……

時有時無的梅雨，偶爾會淋濕櫻花葉，滴落的小水珠滲進墨水裡，使得筆跡鑑定更顯困難。恐怕浩一連今年的天氣也考慮進去了，才製造這封用平假名寫成的遺書。這封遺書似乎用水噴過了，接下來的雨水，將讓這個小技巧發揮完美無缺的效果。

笠戶伸也生前鍾情美緒的事，可夢院的小姐們都知道，就算得知他們倆在這棟別墅裡

約會，也沒有人會感到驚訝。美緒之所以選在這裡自殺的理由，也很容易為一般人所接受吧。

另一方面，相信美緒已經懷孕的浩一是打算拿這個當作她的自殺動機吧？

（部長不承認孩子是他的，可是梨花小姐堅持說孩子是部長的，雙方起了這樣的衝突，導致他們的關係變得十分惡劣。我想可能是梨花小姐一氣之下殺了部長，又熬不住良心苛責吧？在慶祝部長成年的紀念樹下，當著部長的照片自殺，還真像是她的作風……）

浩一是伸也忠實的部下，沒有人會懷疑從他口中說出來的這番話。就這樣，美緒的「自殺」成為鐵一般的事實，烙印在每個人心裡。然後，俗話說得好，謠言七十五天就過了，總有一天，這件事將從人們的記憶裡淡去，再也沒有人會想起這世界上曾經有一個名叫星川美緒的女人。

「好精采的計畫啊。」

美緒喃喃自語地從沙發上起身，向躺在眼前的浩一說道：「浩一先生，你想好的計畫，這下子換我來實行了。」

她在屍體的頭部附近蹲下，雙手探到屍體的肩膀下方，試著將浩一的上半身推起。好重！是因為屍體開始僵硬了嗎？

美緒用盡吃奶的力氣，總算推起他的上半身，將兩手插入他的腋下，把他拖到壁龕前面。她騰出單手支撐屍體的上半身，另一隻手把旁邊的沙發拖過來。這工作很費力，她不禁氣喘如牛、汗流浹背。即使如此，她總算讓浩一的背部抵著沙發。

浩一的屍體面對壁龕、兩腿伸直，上半身靠沙發撐著，垂著頭，這姿勢雖然不雅，但也沒辦法。

她把裝有伸也照片的相框，立放在壁龕的架子上，在裝飾用的青瓷罐裡插進玫瑰花束。接著，把剩下一點啤酒的瓶子和浩一用過的杯子放在他面前。還有一瓶啤酒沒開，她把它放在伸也的遺照旁邊，當作是在祭拜伸也。這樣就可以了，道具已經準備齊全了。

高松浩一殺了部長，為了向部長贖罪，在部長的遺照前喝訣別酒，然後再服毒自殺。現場沒有留下遺書雖然有點遺憾，不過警方似乎早就懷疑他涉嫌。當警方看到這個現場，心裡必然會認為「啊，果然不出所料」。嫌犯知道警方即將查到自己，因而畏罪自殺……。警方的這篇聲明稿將出現在報紙的版面，然後一切就算結束了。

話說回來，浩一喝下的毒藥是什麼呢？美緒從鏡子裡看到他把白色粉末丟進杯子裡，忽然想到陳屍處並沒有留下毒藥，但至少要有裝毒藥的罐子或包裝紙才行，要是讓警方發現這其中的矛盾，她的偽裝工作將功虧一簣。

美緒趕緊伸手探進浩一的口袋裡，有了！她找到藥包，並將它放在屍體旁。

10

好渴，畢竟剛做完這麼費力的工作，她頻頻擦拭額上的汗水，不過總不能把衣服脫光，擦乾全身的汗吧？啤酒瓶就擺在眼前，讓她看了更覺得口渴，要是能狠狠地灌上一口

……。她搖搖頭，站了起來，走到隔壁廚房，打開水龍頭，嘴巴湊近咕嚕咕嚕地猛灌。

美緒再度回到客廳，筋疲力盡地癱坐在屍體前面。不可思議的是，她一點都不覺得屍體恐怖。靠著沙發、頭低垂著的浩一，從他身上完全感覺不到有往生者的靈氣或鬼氣，好像只是喝醉了，沒有更衣就睡著了。所以，她數度來回於廚房和客廳之間，洗杯子，在壁龕上插花，擦拭木雕像，把啤酒瓶和杯子擺好，好讓浩一醒來時隨時喝得到……。也就是說，她俐落地做完家庭主婦該做的家事。

美緒坐在屍體前，首次看了看手錶，已經七點了，時序是六月，外面卻已經夜幕低垂。

通常行凶者都恨不得早點離開現場，可是美緒心裡一點也不會感到不安或焦躁。相反的，她還有點捨不得離去。浩一總共去過她的住處四次，一次是她膽結石發作痛苦不堪的那個晚上，一次是他拿紅蜻蜓的畫給她，之後還有兩次……

浩一跟美緒說了許多自己的事，包括他的身世，他的母親被陌生男子侵犯，因而生下了他。後來母親把三個星期大的他丟在笠戶家門口，服下自己帶來的氰酸鉀自殺了。梨花小姐，我是棄嬰，強暴我母親的人好像就是笠戶社長，因為社長夫人的仁慈，我跟現在的部長就好像親兄弟一樣地從小一起長大……。他連這些事情都跟美緒說了。我曾經一邊哭著，一邊聆聽他說的那些話……

（浩一先生的母親是服氰酸鉀自殺的，因為她們家開藥房，所以能隨時取用這種藥物。換句話說，浩一先生在我杯子裡加的東西應該也是氰酸鉀吧？）

她看向屍體旁邊的藥包。

「我猜得沒錯吧？浩一先生，那是氰酸鉀吧？」

她突然把心中所想的事情說了出來，完全沒注意到跟屍體講話是一件很奇怪的事。

（浩一先生跟他母親一樣，死於同一種毒藥。不過那並不是我讓他喝下的，我只是換了杯子而已。）

「我啊，還以為那是春藥呢！真是太奇怪了，原本想即使不喝那種東西，今晚也要放開矜持，讓你快樂……」

說到春藥，她突然想起另一件事。做愛時，春藥能讓女性快感倍增。可是，春藥不光只是針對女性，凡是能增強男性體力，讓男人性功能亢進的藥物不也是春藥嗎？

難道，笠戶伸也也是因為相信他拿到的是「春藥」，所以才服下它嗎？

有這種可能嗎？命案發生的當晚，浩一有非常完美的不在場證明，那他是如何把那「春藥」交給伸也的？

「這是有可能的。不過全世界只有我知道你是怎麼做的。浩一先生，我簡直就像個名偵探吧！」

或許人們會覺得對著屍體講話的女人未免太詭異。然而美緒並沒有瘋，她靠近浩一，把手放在浩一僵直的膝蓋上，這個動作很自然，她親切地對死者講話，似乎樂在其中。這時，她內心的想法忽然化成語言，脫口而出，這也是無可厚非。

笠戶伸也相信浩一給他的是「春藥」，然後喝下了它。雖然這有點突發奇想，但是這

是有根據的。浩一說過，伸也因為車禍傷及腰椎，曾經住院療養，康復之後馬上跑去酒店找小姐到飯店開房間，結果被酒店小姐罵得很慘。詳細內容她已經忘了，總之，那天晚上伸也心有餘而力不足，之後就變得很怕女人，喪失了性功能。

他好像只對浩一提及這個煩惱。於是，浩一跑去請教駒津診所的所長，所長說這不是生理上的問題，而是心因性的功能障礙，必須先找回自信……

喪失男性雄風，心因性陽萎，無法向他人啟齒的困擾，伸也只對浩一坦白。當時，浩一是怎麼幫助他的？

此時，浩一的舅舅是藥劑師、曾經營過藥房的這個線索就變得很重要了。

浩一的舅舅在戰後某個時期曾經大量收購從軍隊外流的黑市藥品，其中不乏咖啡因、海洛因等具有鎮痛、迷幻效果的藥物。此外，聽說他還買到一種興奮劑，專門提供給深入敵營、展開肉搏戰的年輕飛行員，這也是浩一告訴她的。

興奮劑會刺激人類的中樞神經，讓人呈現精神亢奮狀態。在戰後的某個時期，這種藥劑以希洛苯之名，在作家和藝人之間非常盛行，聽說還有知名作家因此而丟了性命，美緒曾經在雜誌上讀到這樣的報導。

難不成浩一把希洛苯給了伸也？

（部長，我舅舅那邊有很棒的藥喔。聽說是日軍秘密製造的新藥，專門給特攻隊吃的，讓他們在臨死前盡情享樂。只要吃下這個，心情會變得很好，體力也異於常人，死亡的恐懼感早就忘得一乾二淨，連身體都有回春效果，七十幾歲的老爺爺一個晚上應付兩個

女人也不成問題，我舅舅是這麼說的。舅舅把這種藥物藏起來，可是我把它帶來了。你就當作是被騙好了，先吃吃看，再去找女人，說不定部長的困擾一下子就解決了，這可是很神奇的秘藥喔……）

浩一的心理性暗示，再加上那藥物的效用，伸也想必重新體驗到性的滿足感吧？

他欣喜若狂，相信那藥確實有效。本來伸也就像依賴母親的嬰兒那樣地信任浩一，雖然他嘴上總是毫不客氣地喊著「喂，浩一」或「喂，你」，可是在內心深處還是很依賴浩一的，這種情況美緒也見過好幾次，大概是同父異母的血緣關係所致吧？

每次伸也想找女人時就會跟浩一討藥。服用希洛苯會上癮，想必到後來，伸也沒藥就沒辦法跟女人上床了吧？

美緒不知道希洛苯是粉末還是顆粒狀。不過，既然浩一說他舅舅會自己調製，還賣給左鄰右舍，那麼，每天看舅舅調藥的浩一，肯定也知道該如何把它弄成藥片或藥丸吧。然後，案發當天，浩一開車送伸也到威士特飯店，並在車上拿出外觀像是希洛苯的氰酸鉀給他。

（部長，今天算是特別的日子，所以我在你平常吃的藥裡面又加了特效強精劑。就算一整晚不睡，也不會精神不濟，女人還是喜歡強壯的男人，你說是吧……）

伸也絕對不疑有他。

聽說，那天晚上有一名操關西腔的男子打電話到伸也的房間。美緒現在可以斷定那個男人就是浩一，當然，關西腔只是騙過總機小姐的障眼法。那他打電話的理由是什麼？當

然是通知伸也服藥的時間。也就是說，伸也必須在他和社長夫人開車前往上野車站時，把藥喝下去。為了製造不在場證明，這是不可或缺的條件。

美緒試圖想像那通電話的內容。

「你們是不是在電話裡談到了我？」

浩一的屍體當然沒有回答她的疑問。你不說也沒關係，反正你們一定是這麼講的……

「部長訂到了雙人房嗎？」

「啊，訂到了，七〇八號房，梨花真的會來嗎？」

「沒問題。昨天我在銀座碰到她，跟她約好了，就像我今天早上跟你講的，她的服喪期已經結束了，她打算好好考慮部長的心意。」

「她幾點會來？」

「她要我八點過去接她，她就住在新富町的公寓，連地圖都畫給我了，絕對不會錯的。對了，部長，藥帶了嗎？」

「啊，帶了。」

「我八點二十分會帶她過來，所以請你八點把藥吃下去，二十分鐘過後，藥效就會出來了。」

「唔，八點是嗎？」

「是的，還有把強精劑攙進酒裡一起喝，效果會更好。你那邊有杯子吧？你把藥放進杯子裡，再倒入啤酒，可能有點苦，可是良藥苦口，還是請你一口氣喝下去。」

「你解說得很詳細，我倒是想早點見到梨花。」

「欲速則不達啦，我這就去接她，今晚是部長的天堂，事成之後別忘了請客喔……」

電話講了一、兩分鐘就結束了。就像只相信母親的小孩，笠戶伸也對浩一的話深信不疑。晚上八點，他滿心期待地把攙有毒藥的啤酒一口氣喝下了。

這就是事件的真相，兇手不在現場，只要在遙遠的地方以一通電話遙控，就足以在預期的時間內殺死對方……

11

「好厲害啊，你的頭腦還真好。喂，怎麼樣？我的推理可有不對的地方？」

屍體還是垂著頭，似乎在點頭同意美緒所說的話。

（他知道我在說什麼，我的推理沒錯。）

美緒的想像更往前延伸。案發的隔天早上，浩一說要接部長，於是出現在飯店，與飯店經理一起成為首先發現屍體的目擊者。

他告訴驚慌失措的經理，不要讓任何人進入這個房間，並盡快打電話報警，於是經理衝出了房間。現場應該還留有裝毒藥的容器或包裝紙，那是在伸也的口袋裡嗎？還是被丟進垃圾桶？浩一把它找了出來，藏在自己的口袋裡。然後，為了不留下指紋，拿出特地準備的手帕裹著手，從冰箱裡拿出一個杯子仔細擦拭，再將它放在洗手台上，這麼做是為了

讓人誤以為犯人曾經存在。

完成後，浩一馬上離開房間，自動上鎖的門關了起來。他站在門前，一臉無辜地等待警方到來……

事件的全貌此際已經描繪在美緒的想像畫布上。不過，這畫面還缺了一角，那就是浩一和社長夫人的關係。

只有美緒看到他們倆進入墨田屋旅館。浩一說是為了喪禮一事向對方致謝，真的是這樣嗎？兩人卿卿我我地走進專供男女偷情用的旅館裡，他們之間的關係恐怕非比尋常吧？浩一跟夫人上床，是為了報復久病的社長吧，可是進一步想，說不定他們倆早已私訂終身了。風情萬種的俏夫人三十四歲，相貌堂堂的浩一三十一歲，就算兩人結為夫妻也不奇怪。

伸也一死，來日無多的社長會把財產全數留給夫人，只要浩一跟夫人結婚，笠戶製作所的經營權就會落入他手中。身為棄嬰的浩一，一下子坐上大老闆寶座，這種宛如天方夜譚的神話很有可能實現。

他們的愛情和性是建立在這層利害關係上的，所以，表明已懷孕的美緒對浩一而言，成了最大的阻礙，於是他絞盡腦汁想把美緒除掉。

「喂，是這樣嗎？真的是這樣嗎？」

美緒一時情緒激動，異常亢奮令她渾然忘我，她雙手推著屍體的肩膀，劇烈搖晃著浩一已經僵硬的軀體。

「你說話啊！你是不是從一開始就打算騙我？我想知道，身為女人，我最想知道的是這個啊。」

屍體的腦袋前後左右晃動，不知道是點頭還是搖頭。

你殺死伸也，我還不覺得怎樣。美緒是這麼想的。你內心長期累積了許多怨氣，會在一瞬間爆發也很正常。然而，你跟社長夫人的關係如果是真的，我絕不原諒你。光是想到這兩人可能有曖昧關係，美緒就快瘋了。

「喂，真相到底如何？你說話啊，不出聲的是膽小鬼。喂，浩一先生！」

你從來沒有愛過我嗎？我只是你用來殺死伸也先生的工具嗎？

我說懷孕是騙你的，我這個說謊天才反而被男人騙了，或許是我自作自受，可是再怎麼樣我都不希望被今生唯一愛的男人騙了。

是女人的自私任性嗎？瀕臨錯亂的美緒無法冷靜下來，她幾乎是無意識地持續搖晃浩一的屍體。

「喂，為什麼？為什麼啊？浩一先生！」

她已經語無倫次，那具硬邦邦的屍體任憑她擺佈。突然，她放聲大哭，把臉埋進浩一的膝蓋裡哭著，聲嘶力竭地哭著。

自己是什麼時候停止哭泣的？她已經記不清楚了，總之，她拿起桌上的鑰匙，打開玄關的門，關掉客廳裡的電燈，走出別墅，戶外正下著滂沱大雨，她撐開帶來的雨傘，想說就用這個遮住臉好了……。她隱約記得這些事。

從由比海岸走到鎌倉車站，美緒在寬闊的大馬路上走著，她沒有迷路，連皮包裡的地圖都不用拿出來看，走到車站時，她看了看車站的時鐘，已經九點二十分了。

12

開往東京的電車空蕩蕩的。剛才，抓住浩一的屍體邊哭邊追問的激情已然消褪，美緒靜靜地坐在車廂裡，感覺自己好像被掏空了，只要車子稍微震動，身體就會輕飄飄地往上浮；電車靠站停下時，感覺從開啟的車門竄進來的風也好像要把她吹走了，這種失去重心的飄浮感，讓她很難控制自己的身體。

車窗外的街燈已經點亮，美緒愣愣地看著它們靠近又往後退去。

她從東京車站坐計程車回去，爬上公寓樓梯，打開房門時，嘴裡逸出「我回來了」的聲音。我回來了……，彷彿結束了一趟漫長的旅行，有一種終於回到故鄉的安全感，讓她對著空無一人的房子輕聲地說了這句話。

打開電燈，明亮的燈光映照著室內，一切都跟她今天中午滿心雀躍地踏上「婚前旅行」時一模一樣。她把皮包丟在地上，走向廚房，用杯子接了水龍頭的水，一口氣喝光。接著，她把熱水瓶裡剩下的熱水倒進茶壺，再將茶壺放到瓦斯爐上，在咖啡杯裡放入即溶咖啡粉和大量砂糖，就像剛下班一樣，毫不馬虎地做著這些瑣事。

熱水煮沸的聲音響起，她把沸水倒進熱水瓶裡，再用來沖泡咖啡。一陣咖啡香隨著蒸

氣飄散，她緩緩地啜飲著熱咖啡，味道就跟平常一樣，房間裡的佈置、椅子坐起來的感覺，還有在這裡品嚐咖啡的自己也一樣都沒有改變。

她搭乘浩一的車到鎌倉的由比海岸，還有她在那棟別墅裡緊抓著突然變成一具死屍的浩一又哭又叫，這一切彷彿像一場夢，一點也不真實。或許，其實她今天下午都一直躺在沙發上睡著了吧？

美緒多麼希望是這樣，可是，丟在地上的皮包提醒她並非如此，皮包裡露出一截傘柄，那是她離開別墅時撐的傘，應該還是濕的，皮包裡的暗袋還擺著她帶回來的「遺書」。

美緒有氣無力地把皮包拖過來，拉開暗袋拉鍊，拿出一張紙，將它放在桌上。她的目光落在紙面上清一色的平假名。從這一刻起，不管她願不願意都得面對犯罪的事實，這果然不是夢啊！

しんやさんをころしたわたしのつみを　（伸也先生是我殺死的）
おゆるしください　（請寬恕我的罪）
りか　（梨花）

話說回來，浩一模仿她的筆跡模仿得真像。例如，しんやさん的「ん」字，美緒習慣寫得斜斜的，像是英文字母的W，她也發現，在這封「遺書」裡，浩一連這個字也巧妙地

複製了。想必他是從美緒寫下的童謠〈紅蜻蜓〉的歌詞裡面的「ん」字學來的，並且反覆練習了很多次吧？しんやさん的「し」字也是，她習慣在「し」的上面打一點，寫成了「・し」，遺書上的「し」也是打了一點，這應該是複製「やまのはけでくわのみを　こかごにつんだはまぼろしか」裡的「し」而來的。

同樣是平假名，可是每個人的書寫習慣都不一樣，既然他連這些小細節都注意到了，那麼其他文字又如何呢？

美緒突然對此產生興趣，她一邊哼著〈紅蜻蜓〉的歌，一邊逐字對照「遺書」上的字。她發現遺書上所使用的平假名，也都出現在〈紅蜻蜓〉的歌詞裡。想必浩一是從美緒所寫的歌詞裡挑出合用的字，進而拼湊出這篇「遺書」，再加以反覆練習吧？浩一為了殺害美緒，達到完美犯罪的目的，懷著異樣的熱情，精心安排了這一切。

只可惜，他的苦心最後還是白費了，如今他就在由比海岸的別墅裡，面對笠戶伸也的遺照，低垂著頭，懺悔自己的罪行。

轉眼之間，美緒和浩一陰陽兩隔，這難道是神的旨意？美緒突然想起從前待在熱海時，駒菊阿姨跟她講過的話。

（我壓根兒就不信什麼神啊上帝的。不過，或許真有捉弄人、折磨人的壞神仙存在。在神的世界裡，也有職務分配吧……）

美緒站了起來，到廚房拿了一只大盤子，她把「遺書」放在盤子裡，然後點火。小小的火苗竄起，那張紙隨著一縷輕煙化為灰燼，看著那張「遺書」燃燒的美緒輕柔地唱著：

在滿天彩霞之下的紅蜻蜓，
被揹著嬰孩的女孩看到了，那是何時的事呢？
一串眼淚滑落美緒的臉頰，可是她沒有發覺自己在哭，低柔的歌聲持續不斷地唱著：
山間田野的桑椹啊，
摘採的回憶可是一場夢……

13

（浩一先生的屍體在四天之後被發現。星期一他沒去上班，公司裡的同事覺得很奇怪，打電話問他舅媽，他舅媽說他去旅行，還提了一個旅行袋。於是公司決定再等一天，可是，他始終沒跟公司聯絡，這件事傳到某位刑警耳中，於是警方開始搜索浩一可能前往的地點。不愧是警察，很快就找對方向，並在別墅裡找到了浩一先生的屍體。

大師，浩一先生死了。可是，這種情況，我應該不算是殺人犯吧？

在酒裡下毒的人是浩一先生，我以為那是春藥，所以把他的杯子對調了。我一點都沒有殺人的意思，只是想作弄一下他而已。沒想到，浩一先生竟然死了，這樣的我應該不算是殺人犯吧？

報上說，浩一先生是殺害部長的兇手，因為受不了良心苛責，才在部長的遺照前服毒自盡。這麼一來，連威士特飯店的命案也一併解決了。可是報上對於伸也先生命案案發當晚浩一先生的不在場證明，連提都沒提；而他是怎樣讓部長喝下毒藥的？類似這樣的重點也都沒有說明。警方怎麼說，大家就照單全收，這樣事情會簡單多了。

警方不可能會知道浩一先生讓伸也先生服下毒藥的方法，能夠推斷出真相的，這世界上只有我一個人。我想應該沒有人能夠識破那麼巧妙的毒殺詭計吧。

第二天起，我仍像往常一樣到可夢院上班，在小姐們的鶯聲燕語和醉客的歌聲中，忙碌地工作。當然，我絲毫也不想向警方說出真相，一方面是為了保護自己，一方面也是不想讓死去的浩一先生受到更多傷害，我始終沒辦法對欲置我於死地的浩一先生感到憎恨。女人在感情上的矛盾，大師您能夠理解嗎？

雜七雜八地說了一堆，得知這件發生在我身上的詭異案件，真的對大師有所幫助嗎？

咦？那我之後的生活？很平淡啊，沒什麼重大轉變。那年秋天，媽媽正式跟阪東社長結婚了，我也就升格成為可夢院的媽媽桑……。對不起，我不太舒服，不好意思，今天就聊到這裡……）

尾聲

兩天後的夜晚，收容星川美緒的那所醫院院長打電話給我，說星川美緒死了。

當時，她人不舒服，我們的談話就此中斷，於是我走出病房去請院長過來照料，然後就離開了醫院。後來，她好像就一直呈現昏迷。

我再度造訪醫院，是在她的骨灰已經存放在她生前指定的寺廟之後。

「她死得很安詳。」院長說道。

「一點痛苦都沒有嗎？」

「嗯，好像睡著了，我從來沒有見過那麼美麗的遺容。看慣了遺體的護士長還哭了呢！她說那簡直就跟神的睡臉一樣……」

或許是吧？我心想。不過，由於她個人的行為，奪走了另一個人的生命，這也是無法否認的事實。除此之外，她還偽造命案現場，待在死者身邊很久，這些行為，怎麼看都不像是如神明般聖潔的女人的所作所為。

而且，她還表示浩一的屍體並沒有所謂的「靈氣或鬼氣」，她在岸邊那棟靜僻的別墅裡，面對屍體，不但不覺得恐怖，還能冷靜地處理現場。一想到她當時才二十幾歲，不禁令人懷疑，此人的性格恐怕有點異常。

十八歲墮入風塵，二十四歲已經賺進百萬。當時的一百萬，用現在的幣值換算，可是幾千萬的大數目。這麼多錢都是她用美色騙來的。美緒說在跟這些男人從事性交易時，「即使肌膚相親，心靈也不會契合」，她還說，「如果你以為我是淫蕩的女人那就錯了」。真的是這樣嗎？說不定她天生就是個好色的女人，為了滿足性慾、治癒肉體的渴求，才用

這種方法賺錢？

她說，「熱海的駒菊阿姨教了我許多取悅男人的方法」，只是，如果她不是天生具有這樣的資質，怎能如此受教呢？

「我是個說謊天才，天生就會騙人。」這句話她經常掛在嘴邊，她所說的話到底是真是假？即使到現在我仍然無從查證。

恐怕，所有見過她的人都被她那優雅的儀態、秀麗的容貌給騙了，壓根兒沒想到她的內在會隱藏著貪婪的慾望和邪惡的念頭吧？老實說，在跟她相處的那十幾天裡，聆聽她講述過去的點點滴滴，面對她那含羞帶怯的笑容及款款深情的注視，我也會不自覺地深陷這樣的錯覺——此人保有不知世俗險惡的純真，聖潔無垢的軀體只留下歲月堆疊的痕跡。

聽說她的遺容就像神的睡臉一樣美麗，相信看過的人都會流下不捨之淚吧？一直到她闔眼前的那一刻為止，她都沒有以真面目示人。

星川美緒，在她的靈魂和身體裡，同時住著天使和魔鬼嗎？聖惡女，這樣的名詞忽然在我的腦海中一閃而過。

解說

末國善己

提到土屋隆夫，就讓人想到以「事件÷推理＝解決」的公式，揭櫫偵探小說論的《天狗的面具》（一九五八），以及將自殺青年生前在同人誌發表的小說，結合一樁殺人案的《危險的童話》（一九六一），再來是以《影子的告發》為首的千草檢察官系列，土屋先生陸續發表了以破解犯人之完美犯罪為主題的作品，與鮎川哲也同為戰後本格推理的泰斗。其中，有關不在場證明的破解都非常精采，不過，一九八〇年以後所發表的《不安的初啼》（一九八九）及《華麗的喪服》（一九九六）等等，通篇故事充滿緊張懸疑，比起推理解謎，更注重從犯罪動機來追查犯人。

不過，光憑這一點就說他風格轉變，未免言之過早。土屋隆夫是本格推理的宗師，同時也是實踐木木高太郎所提倡的文學與推理融合理論的文學派作家。對土屋隆夫深有啟發的木木高太郎在〈親泉錄〉（一九四七）曾經主張：「空有別出心裁、創新獨特的詭計，其實並沒有意義。詭計不能與使用者的生活、思想、心理、意圖完全切割。」土屋隆夫本身也在《推理小說的做法》裡提到：「人類的心理」也能成為推理小說的主軸。從注重詭計到注重動機，這其中的轉變可說是這個理論的實踐，同時也是將推理與文學自然結合的

一種嘗試。

就算瞭解土屋隆夫的作品有如此轉變，我們還是無法測量《聖惡女》所帶來的衝擊。書中曾經寫到：「透過這部作品，我想寫的不是星川美緒的生平傳記。」然而，事實上，這本小說有一半以上都在描寫深受身上第三個乳房（副乳）所苦的星川美緒的前半生。

主角星川美緒從小雙親就因車禍去世了，她被開書店的鄰居北村家領養。雖然這樣的遭遇，讓她受到同齡兒童的欺負，可是在善解人意的養父母教養下，美緒過著平凡的人生，直到她發現自己的下腹部長出副乳之後，人生有了重大的轉變。特別是高中同學在摸過她的副乳之後被車撞死，讓她一心以為副乳會招來不幸。為了避免讓北村一家人遭遇不幸，她選擇離家出走。然後，開始在熱海的俱樂部工作，輾轉遷徙於全國各地，過著陪酒賣笑的生活。全書總共有十一章，光是描寫這些就佔了七章。

然後，美緒在銀座的可夢院俱樂部工作時，她的一位熟客——小鋼珠機台製造商的小開笠戶伸也，在新橋的飯店內離奇死亡，她和笠戶的部下高松浩一開始追查真相，這是在第八章以後的重點。也就是說，一般推理小說所描述的殺人事件，全部集中在本書的後半段，而且只占了三分之一，就算讀者因此而批評故事架構不平均，這也是沒有辦法。

不過，就算全書有十分之七都在描寫美緒的前半生，也不會讓人感到無聊。故事的舞台是昭和三〇年代的日本，剛脫離戰後的混亂，正要邁向高度經濟成長時期。美緒親眼目睹，那些高級俱樂部的老闆是如何脫離貧窮，成為成功的企業家。他們多半擁有良好的政

商關係，魚幫水、水幫魚，各取所需，中飽私囊。這與松本清張自發表《點與線》（一九五八年）以來，藉著一連串的「社會派推理」，來突顯日本社會黑暗面的企圖心互相呼應。因此，我們可以說貫穿本書的不幸女子人生記錄，確實承繼了正統「社會派推理」的精神。

乍看之下，與推理無關的插曲實際上有推理的匠心獨具。土屋先生的本事還不只於此。主角是一個有副乳的女性，這份靈感得自於水上勉的《五番町夕霧樓》（一九六二），在序2裡，作者親自點了出來。除此之外，美緒到俱樂部應徵時，總會謊稱自己的經歷。她天生擁有「說謊才能」，能夠融入自己杜撰的故事裡，不禁讓人想到夢野久作的一系列作品《少女地獄》（一九三六），其中有一篇叫做〈什麼都沒有〉，那個少女主角也是一個天生騙子，把世界搞得一團亂。

此外，美緒在找跟乳房有關的文獻時，提到她正好翻到中城文子的歌集《乳房喪失》（一九五四），那本書還介紹了初版時川端康成替文子寫的序，然而，提拔文子成為詩人的是雜誌《短歌研究》的編輯中井英夫，他同時也是推理小說迷，這是眾所皆知的事。還有，在熱海曾對美緒多方關照的菊子，身上刺著櫻花刺青，而她男人身上刺的是一條龍。當時，她的戀人對她說：「這是花與龍，很吉祥的組合吧？」這一段很明顯地是轉承自火野葦平的《花和龍》，故事描寫碼頭工頭玉井金五郎用生命對抗貨主，波瀾壯闊的前半生。諸如此類的引用能夠信手拈來，可見其文學素養之深厚，土屋隆夫不愧是推理小說的

文學大師。

故事的前半段佈滿伏筆，不過真正稱為推理小說的部分，要從美緒見到笠戶伸也和高松浩一開始，這是無法否認的事實。那麼，幾乎可稱為長序的這些章節，都跟解謎無關嗎?答案是否定的。

整起案件由三個要素組成，一是兇手用什麼方法，讓被害者笠戶伸也喝下毒藥的 how done it，其次是兇手為什麼非殺笠戶伸也不可的 why done it，以及兇手到底是何人的 who done it，因為兇手早就被點出來了，所以解謎的趣味集中在 how done it 和 why done it。

面對此一難題，美緒之所以整理出連警方都不知道的真相，並非因為她擁有名偵探般的清晰頭腦，也不是因為她懂得邏輯思考，而是坎坷的身世和副乳的存在，讓她覺得這輩子都不可能得到幸福的人生觀；是長年在歡場打滾累積的性經驗；是和母親（說不定她也有遺傳性副乳）一樣在三十一歲就會死去的宿命論，讓她推論出一切。

這樣的美緒，在性格的每一面都與瞭解犯罪的實況息息相關。在這起案件中，得以證明犯罪事實的物證幾乎不存在，美緒的推理成為唯一的線索。她的推理建立於雙重假設，無論如何還是有疑點，而美緒的前半生正好彌補了這方面的不足，讓人一下子同情犯人的身世，一下子又懷疑犯人居心叵測。也就是說，略嫌冗長的美緒「傳記」，是讓美緒成為「名偵探」的必要安排。

「事件÷推理＝解決」。本書中，美緒在對作者講述自己的前半生時曾說：「可是，大

師，接下來我要講的這起事件，直到進入最後階段，『解決』的部分還有些餘數。誰都無法解開的謎團一直被鎖在迷霧中。」的確，美緒的推理缺乏物證，也始終沒有取得犯人的自白，所以，有關作案的手法到兇手的殺人動機，很難說是完全弄清楚了。不過，如果把直到最後都無法弄清楚的犯人心態，當作是「餘數」的話，本書正因為剩下這些「餘數」，才顯得更光采奪目，不是嗎？

只是，就算透過美緒來承認確實有「餘數」存在，也不代表作者就放棄了「事件÷推理＝解決」的創作理念。由於美緒的「生平」被描述得十分詳細，致使剩下的「餘數」幾乎等於零。宣告有「餘數」的存在，與其說是風格的轉變，倒不如說是作者有意自謙，我想這樣的說法會比較妥當吧？這其中包含了長年與推理小說一路走來的土屋隆夫，其身為本格派作家的強烈自尊。

話說《聖惡女》是東京創元社在二〇〇二年三月所出版之從未發表過的作品。這一年，土屋隆夫八十五歲。橫溝正史七十八歲發表《惡靈島》（一九八〇）時，曾經引起熱烈的討論，而土屋先生在寫作這本書時，比橫溝大了六歲。雖然孤陋寡聞的我無法指出誰的年紀最長，誰是目前還在持續發表作品的推理作家，不過，我想像土屋先生這樣的奇才，就算在全世界也很罕見吧？

而且，二〇〇四年的四月，又由光文社出版了從未發表過、長達七百六十頁的長篇小說《著魔》。當時，土屋隆夫已屆八十七歲高齡，這篇故事的場景設定在信州鄉下，描述

幽靈接二連三攻擊年輕女子，弄傷被害者脖子的事件，是一部著重解謎的本格推理小說，可以看出作者特意把它與第一部長篇《天狗面具》兜在一起，讓土屋書迷得以重溫舊夢。

上了年紀卻不失對本格推理的熱情，我們除了要對這樣的土屋隆夫致敬之外，也有必要關注他今後發展的動向吧。

本文作者簡介｜末國善己

文藝評論家。一九六八年生於廣島縣。專修大學研究所博士班後期課程肄業。在研究所求學時代，曾師事權田萬治先生，一九九五年投入評論活動。除了在《週刊朝日》等雜誌上連載推理及時代小說的書評，多半為文庫撰寫解說及在各大報章雜誌投稿。合著作品有《日本mystery事典》、《本格mystery・Chronicle 300》，編著作品為《國枝史郎偵探小說全集》等等。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聖惡女／土屋隆夫著；婁美蓮譯. -- 初版. -- 臺北市：
獨步文化：家庭傳媒城邦分公司發行, 2007〔民96〕
面；公分. --（土屋隆夫推理小說作品集；13）
譯自：聖悪女
ISBN 978-986-82317-1-9

861.57　　　　95010537

SEI AKUJO by Takao Tsuchiya

ISBN 986-82317-1-X
ISBN 978-986-82317-1-9

土屋隆夫 TSUCHIYA TAKAO 推理小說作品集 13

聖惡女

原著書名／聖悪女
原出版者／光文社
作者／土屋隆夫
翻譯／婁美蓮
責任編輯／王曉瑩
發行人／凃玉雲
總經理／陳蕙慧
行銷業務部／尹子麟　林毓瑜
版權部／王淑儀
出版／獨步文化
城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213號11樓
電話／(02) 2356-0933　傳真／(02) 2351-9179／2351-6320
發行／英屬蓋曼群島商家庭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城邦分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1號2樓
讀者服務專線／02-2500-7718／02-2500-7719
24小時傳真服務／02-2500-1990／02-2500-1991
讀者服務信箱E-mail／service@readingclub.com.tw
劃撥帳號／19863813　戶名／書虫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發行所／城邦（香港）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35號3樓
電話／(852) 25086231　傳真／(852) 25789337
E-mail／hkcite@biznetvigator.com
馬新發行所／城邦（馬新）出版集團
Cite (M) Sdn. Bhd. (458372 U)
11, Jalan 30D/146, Desa Tasik, Sungai Besi,
57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電話／603-9056 3833　傳真／603-9056 2833
E-mail／citecite@streamyx.com
封面設計／永真急制
印刷／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排版／浩瀚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大和書報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8990-2588／8990-2568
傳真／(02) 2290-1658／2290-1628
□2007年（民96）1月初版
定價／380元　Printed in Taiwan



廣　告　回　函
北區郵政管理登記證
台北廣字第000791號
郵資已付，免貼郵票

104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41 號 2 樓

英屬蓋曼群島商家庭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城邦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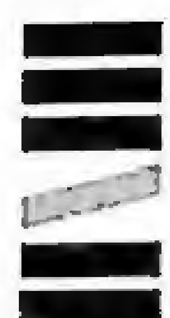
土屋隆夫文學之旅抽獎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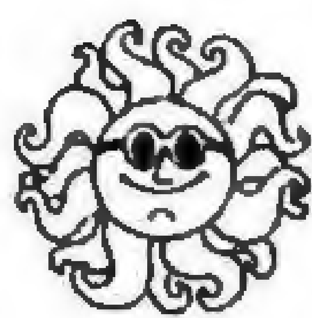
請沿虛線對摺，謝謝！



書號: 1UB012	**書名**: 聖惡女	**編碼**:

請於此處用膠水黏貼





土屋隆夫文學之旅抽獎活動回函卡

土屋隆夫文學之旅 跟著千草檢察官去辦案

【特色】國內史無前例的旅遊行程！由獨步文化與傑安達旅遊合作，精心設計與安排的土屋隆夫長野之旅，帶您尋訪土屋隆夫的故鄉長野，從實際景點感受土屋隆夫小說的魅力。

【時間】出團時間預計2007.4.18（三）～4.22（日）。

【行程】主要景點包括《盲目的烏鴉》與《影子的告發》裡的小諸城、懷古園、藤村紀念館、輕井澤、東京湯島神社；《危險的童話》中的上田城遺跡、善光寺、上田市立博物館展望台；土屋隆夫的居住地蘆田，夜宿《紅的組曲》裡的別所溫泉，以及參觀權田萬治擔任館長的推理資料館。此外，捷安達旅遊也規劃了有世界三大奇勝之稱的【鬼押出園】、白絲瀑布、東京上野公園賞櫻。

【費用】五天四夜，團費暫定NT$33800元，含來回機票、食宿、付費景點、200萬平安險、兵險、小費、不含證件手續費。實際團費以出團時為準，多退少補。

完整的行程規劃將於國際書展時公布，並於城邦讀書花園網站公布（http://www.cite.com.tw）。歡迎有興趣參與此一行程的土屋隆夫迷密切注意。名額有限，額滿為止。歡迎預約報名。
報名專線：（02）2516-9777 天海旅行社 張素華小姐。

土屋隆夫文學之旅抽獎活動

1. 購買《聖惡女》，填妥本回函卡（影印無效），於2007年2月12日前寄回，即可參加抽獎。
2. 2007年2月13日抽出幸運讀者一名。一人抽中，兩人免費（值市價NT$67600）參加土屋隆夫文學之旅（全額補助團費，不含證件）。
3. 2007年2月14日於城邦讀書花園網站公布幸運得主，並以電話通知。幸運得主於行程結束後14天內，持身分證明文件至天海旅行社（02-2516-9777）辦理退費。

姓名：＿＿＿＿＿＿＿＿ 地址：＿＿＿＿＿＿＿＿＿＿＿＿

性別：＿＿＿ 生日：＿＿＿＿＿＿＿ E-mail：＿＿＿＿＿＿＿＿

聯絡電話：＿＿＿＿＿＿＿＿＿ 傳真：＿＿＿＿＿＿＿＿＿

註：1. 獨步文化保有活動變更之權利。
2. 參加活動之讀者需符合報名程序，違者視同放棄。
3. 得獎者請於公布後一週內（遇假期順延）完成報名手續，違者視同放棄。
4. 得獎者需依本國稅法：金額超過NT$ 13333元，需負擔15%機會中獎稅；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得獎額度，均需扣繳20%機會中獎稅。

請於此處用膠水黏貼

星川美緒是一個天生麗質的美人胚子，不幸的是，父母在她三歲那年死於一場車禍，成為養女的她在十二歲那年發現自己身體的異常，一塊位於下腹部的肉團改變了她，讓她從一朵含苞待放的蓓蕾，變成了一株散發出不祥氣味的食肉植物……

青梅竹馬的初戀情人、待己如親的乾姊姊、用情至深的有為青年……，在她身上那塊肉團的詛咒下，一個個死於非命……

破天荒的驚悚詭計，令人意想不到的怪異結局！
這一次的「事件」除以「推理」得到「解決」之後，可能還有「餘數」……

「事件÷推理＝解決」

這是土屋隆夫針對本格推理所提出的創作理念，也就是說，本格推理絕對不能有絲毫交代不清的地方，而這對讀者是一種當然的義務。

土屋隆夫是本格推理的宗師，同時也是實踐木木高太郎所提倡的文學與推理融合理論的文學派作家。對土屋隆夫深有啟發的木木高太郎在《親衆錄》（一九四七年）曾經主張：「空有別出心裁、創新獨特的詭計，其實並沒有意義。詭計不能與使用者的生活、思想、心理、意圖完全切割。」土屋隆夫本身也在《推理小說作法》裡提到：「人類的心理」也能成為推理小說的主軸。從注重詭計到注重動機，這其中的轉變可說是這個理論的實踐，同時也是將推理與文學自然結合的一種嘗試。

末國善己（文藝評論家）

寫作時間超過半世紀的土屋隆夫，經歷了強調寫真氛圍的社會派崛起，以及新一波本格浪潮的新本格派興盛。無論外在環境如何變化，始終堅持傳統本格解謎樂趣的土屋隆夫，永遠都是推理讀者最放心的選擇。

凌徹（推理小說研究者）

無論是本格派或社會派的鼎盛時期，土屋隆夫永遠受到讀者的愛戴。因為，他總是不輕言出手，並且能將邏輯與文學巧妙地融合；而他「事件÷推理＝解決」的創作公式，更是影響日本推理中最鉅、最深遠的主張之一。

既晴（推理小說作家）

ISBN 978-986-6823-71-9




1UB012 定價380元

cité城邦
獨步文化 APEX